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Chang Wah Electronmaterials Inc.

公開說明書

(10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公司名稱：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新股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二)發行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三)發行股數：7,500,000 股

(四)發行金額：新台幣 75,000,000 元

(五)發行條件：

1.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以每股新台幣80元溢價發行，發行股數7,500,000股中，除依公司法第二六七條規定保留15%，計1,125,000股予員工認購外，另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一規定提出10%，計750,000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75%計5,625,000股，由原股東依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辦理併湊認股，原股東或員工如有放棄認購或併湊後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2. 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與義務與已發行股份相同。

(六)公開承銷比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額之 10%，計 750,000 股。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以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4 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新台幣 1,500 仟元整。

(二)其他費用：會計師公費、律師公費及印刷費等約新台幣 220 仟元。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 頁。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仟元)	佔實收資本額之比例(%)
設立股本	20,000	3.09
現金增資	30,000	4.63
合併發行新股	220,616	34.07
資本公積轉增資	12,400	1.92
盈餘轉增資	251,290	38.81
員工紅利轉增資	69,716	10.77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63,451	9.80
註銷庫藏股	(20,000)	(3.09)
合計	647,473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 1.陳列處所：除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放置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 2.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之方式辦理。
- 3.索取方式：請親洽或附回郵信封向本公司或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索取，或透過網路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http://newmops.tse.com.tw>)

三、證券承銷商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181-8888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網址：<http://www.KGI.com.tw>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 2381-6288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 網址：<http://www.nsc.com.tw>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郭麗園會計師、吳秋燕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7)238-9988
地址：高雄市中正三路 2 號 20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邱雅文律師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1 段 216 號 4 樓
電話：(02)2751-9918 網址：<http://www.fsi-law.com>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一)發言人： 姓名：盧金課
職稱：台北分公司總經理
電話：(02) 87510696#200
電子郵件信箱：paul@cwei.com.tw
(二)代理發言人： 姓名：潘兆儀
職稱：管理部經理
電話：(07) 362-2663#210
電子郵件信箱：sally@cwei.com.tw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www.cwei.com.tw>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647,473 仟元	公司地址：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東七街 16 號 6 樓	電話：(07) 362-2663
設立日期：民國 78 年 5 月 13 日		網址：http:// www.cwei.com.tw
上市日期：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	上櫃日期： 民國 92 年 10 月 30 日	公開發行日期：民國 91 年 5 月 23 日 管理股票日期：無
負責人： 董事長 黃嘉能 總經理 黃嘉能	發言人：盧金課 台北分公司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潘兆儀 管理部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2381-6288	網址：http://www.nsc.com.tw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
股票承銷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181-8888	網址：http://www.KGI.com.tw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會計師、吳秋燕會計師	電話：(07)238-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址：高雄市中正三路 2 號 20 樓
複核律師：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電話：(02)2751-9918	網址：http://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1 段 216 號 4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標的：不適用 評等結果：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99 年 5 月 21 日，任期： 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 99 年 5 月 21 日，任期： 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40.13% (101 年 8 月 3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 股東及其持股比例：40.13% (101 年 8 月 3 日)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事長	黃嘉能	3.15%
董 事	華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俊英	30.07%
董 事	新加坡商住友金屬礦山亞太 私人有限公司 代表人：唐澤昭智	4.56%
董 事	MNTECH Co., Ltd. 代表人：Kim Seung Cheon	2.06%
董 事	盧金課	0.16%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 事	黃修權	0.13%
獨立董事	陳明立	0.00%
獨立董事	蘇明道	0.00%
獨立董事	許萬林	0.00%
工廠地址：桃園縣中壢市松江北路 2 號 電話：(03)452-9357		
主要產品：封膠樹脂(EME)、導線架(Lead Frame)及 COF 基板		市場結構：內銷 91.27% 外銷 8.73%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40 頁
去 (100) 年度	營業收入：10,656,962 仟元 稅前純益： 71,282 仟元 每股盈餘：0.29 元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4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5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 民國 101 年 9 月 4 日	刊印目的：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目錄

	頁次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4
(一)風險因素.....	4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6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
(四)其他重要事項.....	7
三、公司組織.....	8
(一)組織系統.....	8
(二)關係企業圖.....	10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3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4
(五)發起人.....	18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9
四、資本及股份.....	23
(一)股份種類.....	23
(二)股本形成經過.....	23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4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8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8
(六)本年度已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9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9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0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31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32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32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2
九、併購辦理情形.....	32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2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33
(一)業務內容.....	3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47
(四)環保支出資訊.....	47
(五)勞資關係.....	47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48

(一)自有資產.....	48
(二)租賃資產.....	48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48
三、轉投資事業.....	49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49
(二)綜合持股比例.....	5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50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50
四、重要契約.....	51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53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劃應記載事項.....	54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5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5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66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6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及其發生對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67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68
(四)財務分析.....	69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71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72
(一)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兩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72
(二)最近一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72
(三)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併予揭露.....	72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73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3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73
(三)期後事項.....	73
(四)其他.....	73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73
(一)財務狀況.....	73
(二)經營結果.....	74

(三)現金流量.....	7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75
(六)其他重要事項.....	77
五、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78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78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78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	78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 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78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 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78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78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78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78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 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78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 揭露之事項.....	78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 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78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 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78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 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及改善情形.....	78
十一、發行人視所營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 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 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78
十二、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79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6
陸、重要決議及公司章程	
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90
附錄：	
附件、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442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78 年 5 月 13 日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東七街 16 號 6 樓

電話：(07) 362-2663

台北分公司：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 221 巷 35 號 7 樓

電話：(02)8751-0696

工廠：桃園縣中壢市松江北路 2 號

電話：(03)452-9357

(三) 公司沿革(最近五年度迄今)

- 民國 96 年
- 1 月 本公司因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華立企業(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權降至 29.59%。
 - 5 月 完成全面改選，選任 9 席董事及 3 席監察人，其中 2 席獨立董事、1 席獨立監察人。
 - 7 月 本公司因辦理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華立企業(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權降至 29.35%。
 - 8 月 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為跨入 LED 封裝之新台幣 5 億元投資計畫。
 - 10 月 合併斌茂精密(股)公司(代理韓國 SANG BO CO. 之擴散膜產品)，並取得其轉投資公司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及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持股比率皆為 100%。另為合併發行新股，華立企業(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權降至 27.62%。
 - 11 月 轉投資長揚光電(股)公司，主要係生產無膠型高導熱基板之研發、設計及製造之工廠，持股比率 25%。
 - 12 月 轉投資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公司，主要係生產製造光學膜之公司，持股比率 15%。
正式上市掛牌，並承諾於上市掛牌後之最近一次股東常會，將屬於內部人之董事席次降至董事總席次之二分之一以下，以符合公司治理精神。
- 民國 97 年
- 2 月 透過子公司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轉投資設立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持股比率 30%。
 - 5 月 完成履行上市承諾，將內部人之董事席次降至董事總席次之二分之一以下。
 - 7 月 子公司山田遠東尖端科技服務(股)公司更名為長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 月 完成新台幣 20 億元五年期聯合授信案之簽約。
參與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增資計畫，持股比率增為 30%。
參與轉投資公司「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減資及現金增資計畫，持股比率增為 63.42%。
 - 9 月 透過由本公司百分之百轉投資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參與濠瑋國際有限公司現金增資取得 19% 股權，並同時取得其大陸轉投資濠瑋精密五金(深圳)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係從事新型電子製品、精密塑膠五金製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之公司。
透過子公司 CWE Holding Co., Ltd. 對 CWER Co., Ltd. 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500 萬元。

- 11月 因轉投資公司「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特定人韓國 MNTech 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持股比率由 63.42%調降為 48.67%。
- 12月 以高於每股淨值價格處分長揚光電(股)公司。
董事長陳俊英先生因交棒考量請辭董事長職務，惟仍擔任董事職務，新任董事長經董事會選舉由總經理黃嘉能先生擔任。
- 民國 98 年 3月 本公司於 97 年 11 月至 98 年 3 月間，買回或贖回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總額新台幣 15 億元，並完成註銷事宜。
- 4月 董事袁連惟先生及監察人徐瑞隆先生因公務繁忙，請辭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職務，並於 98 年股東常會完成補選出新任董事盧簡文先生及監察人黃露慧小姐。
透過子公司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投資暨間接新增 100%轉投資之 CWE(H.K.)Limited，並由 CWE(H.K.)Limited 100%轉投資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 12月 透過子公司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取得濠瑋國際有限公司 81%股權並同時取得其大陸轉投資濠瑋精密五金(深圳)有限公司，本公司對濠瑋國際有限公司及濠瑋精密五金(深圳)有限公司累計持股比率皆為 100%。
轉投資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係從事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之公司，持股比率 100%。
- 民國 99 年 3月 參與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現金增資，持股比率由 100%變更為 51%。
- 8月 核准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新台幣 18 億元。本公司透過子公司濠瑋國際有限公司對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600 萬元。
- 9月 子公司濠瑋精密五金(深圳)有限公司更名為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10月 透過子公司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轉讓濠瑋國際有限公司 10%之增資後股權予該公司之子公司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管理階層，本公司透過子公司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對濠瑋國際有限公司及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累計持股比率由 100%變更為 90%。
- 12月 轉投資云輝科技(股)公司，該公司主要係從事精密化學材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工業助劑批發、其他化學製品批發、電子材料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之公司，持股比率 40.8%。本公司與子公司長伯科技(股)公司對云輝科技(股)公司綜合持股比率達 51%。
- 民國 100 年 1月 本公司因註銷庫藏股申請減資新台幣 20,000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10,898 仟元，華立企業(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權為 28.33%。
- 2月 本公司間接透過子公司濠瑋國際有限公司對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451 萬元。
- 5月 本公司間接透過子公司濠瑋國際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取得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100%股權並間接取得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0%股權。
- 6月 本公司間接透過子公司濠瑋國際有限公司對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及其子公司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美

- 金 250 萬元。
- 8 月 成立第一屆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
辛純浩先生因個人身體狀況因素請辭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及召集人職務，本公司擬於 101 年股東常會補選一席獨立董事。
薪資委員會其他委員推舉獨立董事陳明立先生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 9 月 本公司之子公司長華科技(股)公司辦理減資後增資，本公司為配合其作業，以新台幣 40,903 千元參與增資，持股比率維持 51%。
- 11 月 本公司及子公司長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綜合持股達 51%之之轉投資公司云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董事會決議設立 Technew Holding Co., Ltd. 及 Prosper King Limited 以完善投資架構。
- 民國 101 年 3 月 本公司於 98 年 4 月經董事會決議變更大陸投資架構為透過子公司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投資暨間接新增 100% 轉投資之 CWE(H.K.)Limited，並由 CWE(H.K.)Limited 100%轉投資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為配合營運需要，於 101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變更為經由子公司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投資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向非關係人購入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400,000 股，持股比率由 51%變更為 55%。
- 4 月 本公司與玉山商業銀行等 9 家銀行簽訂新台幣 27 億 5 千萬元整聯合授信合約。
本公司之子公司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通過經由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Ltd. 向 FULL LAND SPIRI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取得 STEADFAST ENTERPRISE CO., LTD.及 GOLDEN JO CORP.100%股權並同時分別取得其大陸轉投資之豐泰光電(深圳)有限公司及群億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100%股權。
盧簡文先生因個人健康狀況因素請辭董事職務，本公司已於 101 年股東常會補選 1 席董事。
- 5 月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濠瑋國際有限公司董事會通過對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及其子公司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400 萬元，本案需再呈送本公司董事會審議，於審議通過後報投審會核准後始可執行。
101 年股東常會完成補選出新任董事 MNTECH Co., Ltd.(代表人：Kim Seung Cheon)及獨立董事蘇明道先生。
- 6 月 本公司之子公司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由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Ltd. 對 STEADFAST ENTERPRISE CO., LTD. 及 GOLDEN JO CORP.分別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440 萬元及美金 50 萬元。
參與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持股比率為 42.95%。
- 8 月 本公司由集中市場買回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至 101 年 8 月底止，本公司累計買回 2,296 張。投資人行使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賣回權張數計 13,669 張。8 月底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餘額為 2,035 張(新台幣 203,500 千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通過經由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Ltd.認購 TOP SWISS LIMITED 現金增

資股份並同時取得其大陸轉投資之華田光電(成都)有限公司 50.82%股權。

本公司及子公司長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綜合持股達 51%之之轉投資公司云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由 Technew Holding Co., Ltd.及 Prosper King Limited 在大陸地區投資設立廈門云輝興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透過子公司濠瑋國際有限公司對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800 萬元。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100年度利息收入占營業收入淨額0.18%，利息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0.39%；101年上半年度利息收入占營業收入淨額0.12%，利息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0.43%。本公司定期評估貨幣市場利率、金融資訊，以適時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並視其資金成本之高低及可能之報酬與風險，選擇最有利之資金運用方式，以降低利率變動之風險，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不致有重大不利之影響。

(2)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數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100年度兌換損失淨額僅占營業收入淨額之0.23%；101年上半年度兌換利益淨額僅占營業收入淨額之0.35%，主要是外幣淨資產(負債)受市場匯率變動的影響，未來之因應措施如下：

- A.將外幣銷貨貨款與外幣進貨貨款之收支經由經常性之相互沖銷，並使外幣資產及外幣負債相當，致匯率之變動產生自然避險效果。
- B.利用專業金融資訊系統即時監控國際匯率變動資訊，並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以積極應變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 C.定期評估外幣淨資產(負債)部位，視公司資金需求及匯率波動幅度狀況，適時換匯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數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非以賺取進銷貨差價為主要獲利方式，而係以提供通路價值做為獲取與供應商事先洽定之合理利潤率之方式做為獲利之主要來源，因此尚不至因通貨膨脹而有重大影響損益之虞。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無。

(2)資金貸與他人方面：

101年08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金貸與對象	資金貸與額度	實際動支金額
云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0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	250,000	0

(3)背書保證方面：

101年08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對象	背書保證額度	實際動支金額
云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	352,049
CWER Co., Ltd.	599	0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51,367	3,554

(4)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方面：100年度及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避險損失為新台幣0元。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01年08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發計畫名稱	目前進度	須再投入費用	計畫說明
發光二極體導線架之前製程及其結構	申請專利中	3,000	主要係可確實達到大幅降低成本，提高固性材料穩固粘著於發光二極體導線架基材上之效益，更可提升發光二極體導線架之前製程良率。
矩形陣列發光二極體導線架之改良結構	申請專利中	1,000	主要係在於兩相鄰發光二極體導線架之間形成間隙，以方便後續良率檢測作業，以及達到及時監控良率之功效。
軟性基材之封裝製程及其結構	申請專利中	30,000	主要係藉由裝載步驟在軟性基材上接著承載補強板，使得軟性基材在封裝製程中減少翹曲、變形，可精確進行晶片的封裝作業，有效提升晶片封裝製程的良率，使成本降低。
發光二極體封裝之前製程及其結構	申請專利中	15,000	主要係利用沖壓、粗化、模封、貼合、電鍍等步驟完成發光二極體封裝之前製程結構，其由反射杯架、絕緣層以及導線架由上而下依序接著而成，使得反射杯可耐長期發光二極體運作所產生的高溫，且提供絕佳的導熱、排熱效果，延長發光二極體的使用壽命；此外，藉由可耐高溫的絕緣層，使得發光二極體封裝之前製程結構可耐熱且不易龜裂、脆化，降低發光二極體封裝之前製程結構的毀壞率及使用成本。
側向發光二極體之改良結構	製程設計與規劃階段	5,000	主要是在於該發光二極體導線架基材係由模封之方式與絕緣體、反射杯及包覆體相互成形，以達到降低成本及製程簡化之功效。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金管會於100年7月7日以金管證審字第1000032208號令公布「證券發行人財務

報告編製準則」，該準則自101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在導入IFRSs時，參考該準則之規定制定報表之格式及科目，並依規定時限完成。

(2)100年1月26日華總一義字第10000016571號茲修正「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7條第4款及及同法施行細則第11條第4款規定適用零稅率者，除報經海關視同出口之貨物，免檢附證明文件外，應由該營業人（賣方）將所開立之統一發票扣抵聯交由買受人（買方）簽署並蓋章，作為適用零稅率之證明文件。國稅局要求於101年4月30日前依稅捐稽徵法第48條之1規定自動補報及補繳應納營業稅。本公司業已依規定自動補報及補繳應納營業稅，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

本公司主要銷售之封膠樹脂、導線架及自動模壓設備、去渣成型設備等商品雖集中向 Sumitomo Bakelite 集團、Sumitomo Metal Mining 集團及 Yamada 等供應商進行採購，但本公司長期以來，積極扮演客戶與供應商間銷售溝通之橋樑，確實掌握客戶需求、市場變化及技術發展趨勢，使得各項代理銷售之商品在台灣均取得極高的市場佔有率，因而深獲供應商之倚重；除此之外，本公司並協助主要供應商在台灣投資設立生產據點，除縮短產品交期、滿足客戶量的需求及就近服務客戶外，另透過相互投資之方式與供應商建立緊密的合作夥伴關係。因此該公司進貨來源雖有集中於單一供應商集團之情形，卻無過度集中之風險。

(2)銷貨

100年度銷售金額佔營業收入比重達10%以上者有矽品與日月光，由於本公司積極擴展 COF 基板與光學膜材料之銷售，藉由銷售給面板產業之突出表現，戮力建立及發展在半導體封裝產業及面板產業利基，積極拓展新客源及新代理權。整體而言，本公司不致有銷售集中風險之虞。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

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子公司濠瑋深圳於 99 年 10 月因中國海關稽查有關進口貨物及設備之關稅與增值稅，是以 100 年第一季依中國海關稽查結論估列可能產生之稅款及罰金損失，共計 17,403 仟元(人民幣 3,858 仟元)；嗣於 101 年 8 月取得濠瑋深圳董事長及 How Weih 董事個人承諾書，針對中國海關稽查裁定應繳納之稅款及罰金等損失，倘逾前述已估列金額部分(人民幣 3,858 仟元)，將無條件承擔。是以除前述已估列金額外，子公司濠瑋深圳應無額外損失產生，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未獲得任何中國海關裁罰文件。除前述有關子公司之稅務繳納疑義外，並未發現其他現任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三年度至刊印日止有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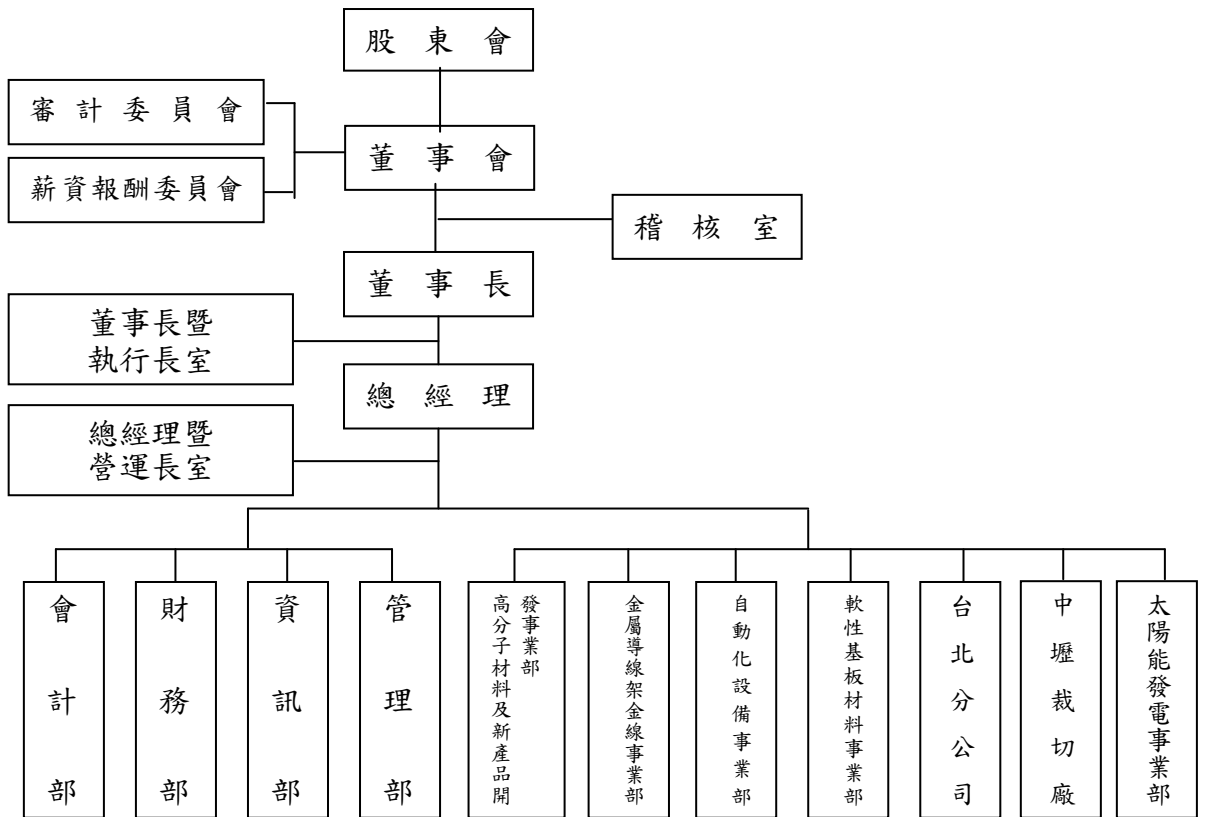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 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

1. 公司之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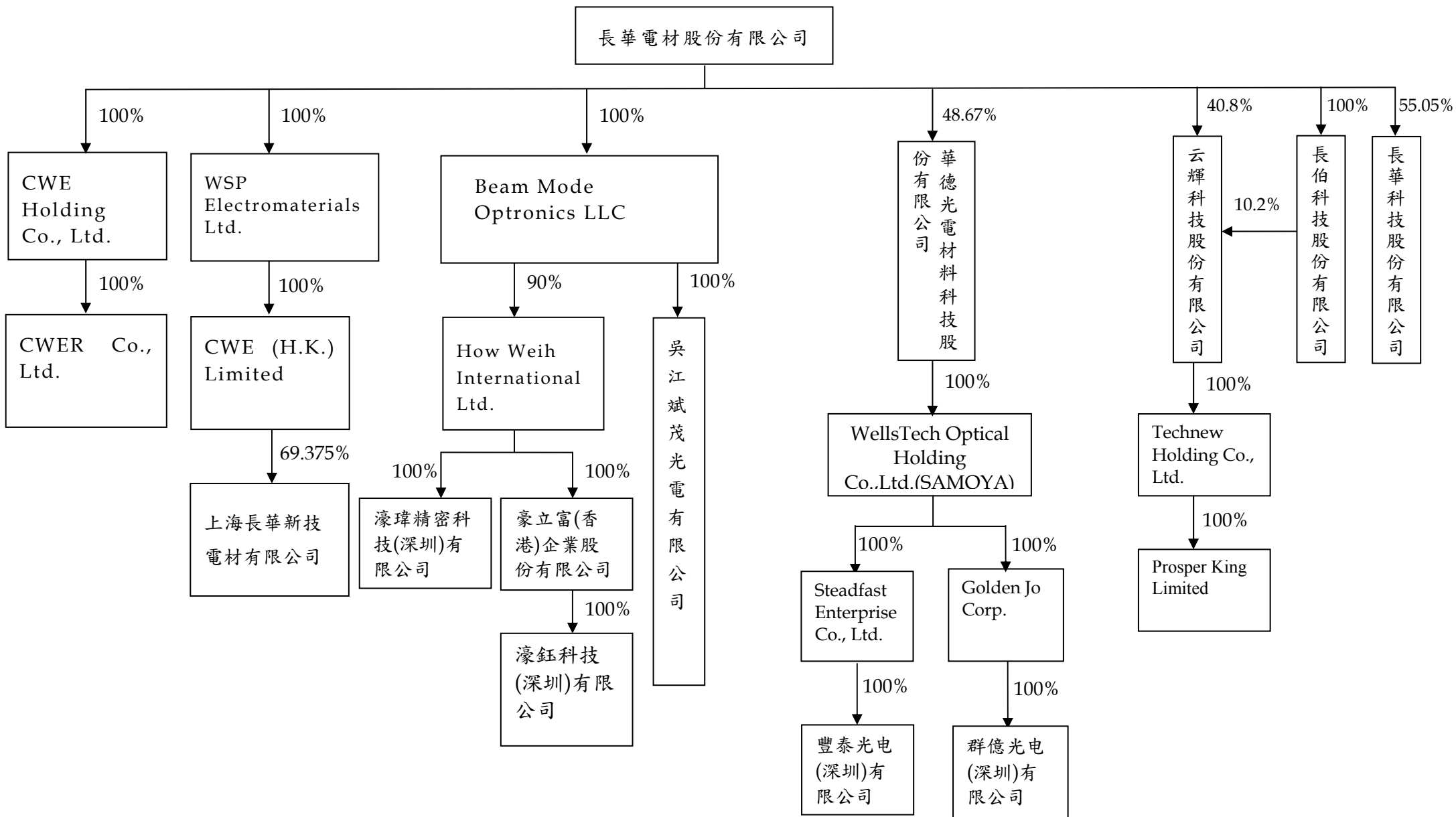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務
董事長暨 執行長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發展、規劃與執行公司中、長期營運策略。 2.領導各單位落實營運策略以達成公司年度預算目標。 3.規劃公司重大投資案之決策與開發新事業版圖。
總經理暨 營運長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規劃及執行公司事業單位短、中期營運計劃。 2.達成事業單位年度預算。 3.管理與督導事業單位及營運支援單位績效。 4.重要規章制度擬定。
稽核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協助內部控制制度規劃、制定。 2.內部稽核之執行。 3.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之規劃與推動。 4.轉投資監理之執行。
各事業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市場開發及銷售。 2.客戶各項服務及諮詢。 3.營業資源規劃、管理及運用。 4.產業資訊調查與蒐集。
管理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人力資源規劃與執行。 2.各項教育訓練課程。 3.法務諮詢及法律事務事項處理。 4.環境管理及一般庶務事項。
資訊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資訊管理系統之規劃及設計。 2.電腦資源及設備之管理及電腦化。
財務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集團財務規劃及執行。 2.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議事單位。 3.股務作業規劃及執行。
會計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集團會計帳務作業規劃及執行。 2.稅務作業規劃與執行。 3.轉投資管理之執行。

(二)關係企業

1.關係企業圖(101年6月30日)



2. 與關係企業之關係及相互持股情形

101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持有本公司股份		投資公司持有股權		
		股數 (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	-	5,235,000	100%	USD5,235
	CWE Holding Co.,Ltd.	-	-	5,131,000	100%	USD5,131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	-	24,960,077	100%	USD24,960
	長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0	100%	41,432
	云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692,800	41%	24,480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618,029	55%	124,353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0,927,484	49%	217,970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CWE (HK) Limited	-	-	4,000,000	100%	USD4,000
CWE (HK) Limited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	-	2,775,000	69%	USD4,000
CWE Holding Co.,Ltd.	CWER Co.,Ltd.	-	-	5,121,000	100%	USD5,121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	-	-	7,200,000	90%	USD21,179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	-	1,296,077	100%	USD1,296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	-	-	4,000,000	100%	USD4,138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	12,010,000	100%	USD12,010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	4,000,000	100%	USD4,000
長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云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673,200	10%	6,120
云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chnew Holding Co., Ltd.	-	-	1,000,000	100%	USD1,000
Technew Holding Co., Ltd.	Prosper King Limited	-	-	1,000,000	100%	USD1,000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 Ltd.	-	-	10,040,444	100%	298,539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 Ltd.	Steadfast Enterprise Co., Ltd.	-	-	5,400,000	100%	261,012
Steadfast Enterprise Co., Ltd.	豐泰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	-	1,012,500	100%	USD1,013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持有本公司股份		投資公司持有股權		
		股數 (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 Ltd.	Golden Jo Corp.	—	—	1,000,000	100%	34,540
Golden Jo Corp.	群億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	—	380,000	100%	USD380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01年08月03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兼任執行長(註)	黃嘉能	97.12.11/ 101.05.01	2,039,649	3.15%	6,452	0.01%	0	0%	中原大學機械系 楊鐵機械(股)公司設計工程師 日月光電子(股)公司製程工程師 華泰電子(股)公司產品工程師 華立企業(股)公司協理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董事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董事 長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台灣住礦電子(股)公司董事 新揚科技(股)公司董事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董事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長 長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Broadwell Worldwide Ltd. 董事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長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董事 云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CWE Holding Co.,Ltd. 董事 CWER Co.,Ltd. 董事	業務協理	黃俊勳	兄弟	無
台北分公司總經理	盧金課	99.06.01	100,887	0.16%	0	0%	0	0%	輔仁大學化學系 華立企業(股)公司經理	長伯科技(股)公司董事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業務協理	黃俊勳	95.02.01	56,249	0.09%	0	0%	0	0%	高雄海專輪機工程科 華泰電子(股)公司工程師 華立企業(股)公司主任	長伯科技(股)公司董事 新欣投資(股)公司董事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及執行長	黃嘉能	兄弟	無
業務協理	吳聲濤	94.10.01	196,642	0.30%	0	0%	0	0%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化工系 華立企業(股)公司主任	無	無	無	無	無
資訊部兼任管理部協理	洪明欣	100.01.01	438	0%	0	0%	0	0%	交通大學工業工程研究所碩士 旺宏電子(股)公司製造部經理 欣銓科技(股)公司營運規劃處副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及會計部協理	楊琇如	99.06.01	17,663	0.03%	124	0%	0	0%	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系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查帳領組 中信證券承銷部資深襄理	云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主管	盧定鈞	93.10.25	1,075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會計學系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計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前總經理盧簡文先生因辦理留職停薪,本公司於101年4月16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由董事長黃嘉能先生兼任本公司總經理職務,生效日為101年5月1日。

(四) 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長	黃嘉能	87.11.27	99.05.21	3	1,620,295	2.56%	2,039,649	3.15%	6,452	0.01%	0	0%	中原大學機械系 楊鐵機械(股)公司設計工程師 日月光電子(股)公司製程工程師 華泰電子(股)公司產品工程師 華立企業(股)公司協理	本公司總經理及執行長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董事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董事 長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台灣住礦電子(股)公司董事 新揚科技(股)公司董事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董事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長 長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Broadwell Worldwide Ltd.董事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長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董事 云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CWE Holding Co.,Ltd. 董事 CWER Co.,Ltd. 董事	業務 協理	黃俊勳	兄弟
董事	華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 陳俊英	90.01.08	99.05.21	3	17,306,922	27.43%	19,468,658	30.07%	0	0%	0	0%	日本早稻田大學大學院金屬工學專攻 成功大學礦冶系 裕隆汽車(股)公司鑄工廠副主任 台灣製鋼(股)公司廠長	華立企業(股)公司副董事長兼副執行長 長華塑膠(股)公司董事 華展光電(股)公司董事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董事 上海長華新技術電材有限公司董事長 華旭科技(股)公司董事 昕豪(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新加坡商 住友金屬 礦山亞太 私人有限 公司 代表人： 唐澤昭智	99.05.21	99.05.21	3	2,784,652	4.41%	2,951,368	4.56%	0	0%	0	0%	Otaru University of Commerce (Major ; Economics) Sumitomo Metal Mining Co., Ltd Alloy Department Marketing Manager Sumitomo Metal Mining Denshi Co., Ltd. Okuchi Office Manager Sumiko Leadframe (Thailand) Co., Ltd. General Manager	Sumitomo Metal Mining Asia Pacific Pet Ltd Managing Director	無	無	無
董事	MNTECH Co., Ltd. (代表人： Kim Seung Cheon)	101.5.30	101.5.30	1	1,296,390	2.06%	1,333,985	2.06%	0	0%	0	0%	Macquarie University Linguistics (MA)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Korea Manager	Mirae Nanotech Co., Ltd 執行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註1)	盧簡文	96.05.30	99.05.21	3	196,393	0.31%	225,318	0.35%	0	0%	0	0%	台北工專化工科 華立企業(股)公司工程師 華友栢電器材料(股)公司副理	CWE (H.K.) Limited 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黃修權	99.05.21	99.05.21	3	0	0%	84,789	0.13%	0	0%	0	0%	大同大學電機系 台灣天美時鐘錶有限公司生產部主任 惠普科技(股)公司非電腦事業群副總經理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群創光電(股)公司副董事長	長華科技(股)公司董事 云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盧金課	96.05.30	99.05.21	3	136,006	0.22%	100,887	0.16%	0	0%	0	0%	輔仁大學化學系 華立企業(股)公司經理	長伯科技(股)公司董事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許萬林	96.05.30	99.05.21	3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商學系會計組學士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雄市會計師公會常務理事 行政院賦改會財稅資料處理及考核中心助理 稽核專員	私立慈恩紀念圖書館基金會董事 私立大榮綜合中學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股數
獨立董事	陳明立	99.05.21	99.05.21	3	300	0%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企管系 東亞日東電工(股)公司總經理 廣輝電子(股)公司協理 台虹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和詮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台虹科技(股)公司董事 嘉威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皇接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蘇明道	101.5.30	101.5.30	1	0	0%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法律系 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稅務員 蘇明道律師事務所所長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獨立董事 倉佑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蘇明道律師事務所所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註2)	辛純浩	99.05.21	99.05.21	3	0	0%	0	0%	0	0%	0	0%	澳門科技大學管理學院博士班 高雄縣政府地方稅務局局長 高雄縣政府稅捐稽徵處處長 南區國稅局高雄縣分局、屏東縣分局分局長 義守大學、正修科技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兼任講師	無	無	無	

註1:盧簡文先生於101年4月16日辭任董事職務；另兼任總經理及營運長職務因辦理留職停薪，本公司於101年4月16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由董事長黃嘉能先生兼任本公司總經理職務，盧簡文先生留職停薪及黃嘉能先生兼任總經理生效日皆為101年5月1日。

註2:辛純浩先生於100年8月1日辭任獨立董事職務。

註3:100年5月19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由三席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廢除監察人制度。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1年08月03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張瑞欽(6.44%)、康泰投資(股)公司(6.23%)、富世投資(股)公司(4.44%)、德衛投資(股)公司(4.09%)、晶贊投資(股)公司(1.85%)、陳俊英(1.84%)、匯豐銀行託管馬修國際基金投資專戶(1.72%)、葉清彬(1.45%)、中國信託綜合信託專戶(1.26%)、林知海(1.13%)
新加坡商住友金屬礦山亞太私人有限公司	Sumitomo Metal Mining Co., Ltd. (100%)
MNTECH Co., Ltd.	Kim Cheol Yeong(21.66%)、Chang Wah Electromaterials Inc.(5.64%)、Fidelity Funds(5.16%)、Employee Stock Ownership Association(1.38%)、Kim Sang Muk(1.12%)、Kim Seung Cheon(0.33%)、Hur Jong Uk (0.15%)、Woo Won Hui(0.08%)、Choi Jae Gyun(0.07%)、Byeon Seong Gi(0.04%)

註：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101年08月03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
康泰投資(股)公司	富世投資(股)公司(88.44%)、張尊賢(5.48%)、德衛投資(股)公司(5.43%)、葉清彬(0.5%)、林淑貞(0.15%)
富世投資(股)公司	瑞康投資(股)公司(96.00%)、張尊怡(1.17%)、晶贊投資(股)公司(1.08%)、德衛投資(股)公司(0.83%)、張尊賢(0.45%)、黃露慧(0.33%)、張芳瑜(0.07%)、張凱程(0.07%)
德衛投資(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唐帝諾投資(股)公司(90.89%)、張尊怡(9.11%)
晶贊投資(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雅嘉特國際(股)公司(74.70%)、勇勝投資(股)公司(19.07%)、張尊賢(3.11%)、黃露慧(3.11%)
Sumitomo Metal Mining Co., Ltd.	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信託口)(8.12%)、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信託口)(6.24%)、SSBT OD05 OMNIBUS ACCOUNT-TREATY CLIENTS(2.30%)、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信託口9)(1.78%)、住友金屬工業株式会社(1.50%)、NT RE GOVT OF SPORE INVT CORPP. LTD(1.44%)、株式会社三井住友銀行(1.32%)、住友生命保險相互会社(1.29%)、住友商事株式会社(1.20%)、全国共済農業協同組合連合会(1.05%)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
Chang Wah Electromaterials Inc.	華立企業(股)公司(30.07%)、新欣投資(股)公司(7.91%)、新加坡商住友金屬礦山亞太私人有限公司(4.56%)、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3.71%)、黃嘉能(3.15%)、和鑫投資(股)公司(2.94%)、永豐商銀託管韓商未來奈米科技投資專戶(2.06%)、許松霖(2.01%)、陳儷庭(1.62%)、花旗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基金專戶(1.25%)

註：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3.董事及監察人獨立性資料

101年09月04日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 或其他與公司 業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 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姓名														
黃嘉能			✓						✓	✓	✓	✓	✓	1家
陳俊英			✓	✓		✓				✓	✓	✓		無
黃修權			✓	✓		✓	✓	✓	✓	✓	✓	✓	✓	無
唐澤昭智			✓	✓		✓	✓			✓	✓	✓		無
盧金課			✓			✓	✓	✓		✓	✓	✓	✓	無
Kim Seung Cheon			✓	✓	✓	✓	✓	✓		✓	✓	✓		無
許萬林		✓	✓	✓	✓	✓	✓	✓	✓	✓	✓	✓	✓	無
陳明立			✓	✓	✓	✓	✓	✓	✓	✓	✓	✓	✓	1家
蘇明道		✓	✓	✓	✓	✓	✓	✓	✓	✓	✓	✓	✓	2家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2:本公司於100年5月19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廢除監察人制度。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0年12月31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註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取子以外資酬 領自公司轉事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註4)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註5)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黃嘉能	1,508	1,508	0	0	1,401	1,401	0	0	15.91%	87.65%	10,800	11,454	216	216	368	0	368	0	0	0	78.19%	450.35%	無
董事	華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俊英																							
董事	新加坡商住友金屬礦山亞太私人有限公司 代表人：井上尚香																							
董事	盧簡文																							
董事	黃修權																							
董事	盧金課																							
獨立董事	許萬林																							
獨立董事	陳明立																							
獨立董事 (註6)	辛純浩																							

註1：依據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報酬管理辦法」規定辦理。
 註2：本年度無實際支付數及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提撥金額。
 註3：100年度盈餘分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100年度董事酬勞共計新台幣1,401仟元整。
 註4：係採新制退休金提撥數。
 註5：係依據去年度實際配發情形依比例預估。
 註6：辛純浩先生於100年8月1日辭任獨立董事職務。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J
低於 2,000,000 元	黃嘉能、華立企業(股)公司、新加坡商住友金屬礦山亞太私人有限公司、盧簡文、盧金課、黃修權、許萬林、陳明立、辛純浩		華立企業(股)公司、新加坡商住友金屬礦山亞太私人有限公司、黃修權、許萬林、陳明立、辛純浩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盧金課、盧簡文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黃嘉能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9		9	

(2) 監察人之酬金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註1)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黃露慧	86	86	0	0	0	0	0.47%	2.59%	無
監察人	陳志宏									
監察人	柯永祥									

註1：依據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報酬管理辦法」規定辦理。

註2：本年度無實際支付數及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提撥金額。

註3：本公司於100年5月19日股東常會起，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E
低於 2,000,000 元	黃露慧、陳志宏、柯永祥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	3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1)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2)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執行長	黃嘉能	10,800	11,404	216	216	0	50	368	0	368	0	62.28%	362.70%	0	0	無
總經理兼 任營運長	盧簡文															
台北分公司 總經理	盧金課															

註1：係採新舊制提撥數。

註2：係依據去年度實際配發情形預估。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黃嘉能、盧簡文、盧金課	盧簡文、盧金課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黃嘉能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	3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0 年度；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註1)	姓名 (註1)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註2)	執行長(註3)	黃嘉能	0	368	368	2.01
	總經理兼任營運長(註3)	盧簡文				
	台北分公司總經理(註3)	盧金課				
	協理	吳聲濤				
	協理	黃俊勳				
	協理	洪明欣				
	財務部門及會計部門主管/ 協理	楊琇如				

*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證期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3：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董事之酬金」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外，另行填列於本表。

2.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公司		
年度	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99	34,419	4.02%
100(註1)	14,379	78.66%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年度	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總純益比例(%)
99	34,978	3.96%
100(註1)	15,033	452.94%

註1：係依據去年度實際配發情形預估。

註2：本公司99年度及100年度未設置副總經理職務。

※99年度及100年度差異原因說明：

100年度主要係因認列長期投資損失、提列商譽等資產之減損損失，使得100年稅後純益下降，故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較去年同期增加。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董事及監察人酬金：

99年：依照本公司訂定之「董事及監察人報酬管理辦法」，先由董事會擬具總額，送請股東會通過後，再依個別董事及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度議定之。

100年：本公司於100年5月19日股東常會起，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故除監察人酬金外，董事酬金係依據本公司訂定之「董事報酬管理辦法」且依照主管機關規定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後，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B.執行長及總經理酬金：

99年：由董事會通過總經理薪資案，年度例行調薪及年終獎金比照全公司，績效獎金則依據公司獲利狀況及總經理績效由董事長決定之，若有特殊異動調整則提報董事會討論決定。

100年：本公司依照主管機關規定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後，將所提建議之每月薪資及獎金發放事宜提交董事會討論。

C.未來風險：

本公司個別給付之酬金均經內部審慎評估，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與董事會審核及決議，不致產生重大未來風險。

四、資本及股份

(一) 股份種類

101年09月04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4,747,288	55,252,712	120,000,000	已上市

(二) 股本形成經過

1. 股本形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7.06	10元	4,000,000	40,000,000	4,000,000	40,000,000	盈餘轉增資20,000仟元	無	註1
89.12	10元	10,500,000	105,000,000	10,500,000	105,000,000	現金增資10,000仟元及盈餘轉增資55,000仟元	無	註2
90.10	10元	30,000,000	300,000,000	29,000,000	290,000,000	合併發行新股185,000仟元	無	註3
91.04	10元	31,000,000	310,000,000	31,000,000	310,000,000	現金增資20,000仟元	無	註4
92.12	10元	39,870,000	398,700,000	33,218,000	332,180,000	資本公積暨員工紅利轉增資22,180仟元	無	註5
93.07	10元	50,000,000	500,000,000	36,004,500	360,045,000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27,865仟元	無	註6
94.07	10元	79,700,000	797,000,000	43,430,175	434,301,750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74,257仟元	無	註7
94.10	10元	79,700,000	797,000,000	46,482,474	464,824,740	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30,523仟元	無	註8
95.01	10元	79,700,000	797,000,000	47,180,751	471,807,510	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6,983仟元	無	註9
95.05	10元	79,700,000	797,000,000	48,834,793	488,347,930	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16,540仟元	無	註10
95.06	10元	79,700,000	797,000,000	53,795,898	537,958,980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49,611仟元	無	註11
95.08	10元	79,700,000	797,000,000	53,804,737	538,047,370	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88仟元	無	註12
95.11	10元	79,700,000	797,000,000	54,465,816	544,658,160	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6,611仟元	無	註13
96.01	10元	79,700,000	797,000,000	54,736,433	547,364,330	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2,706仟元	無	註14
96.06	10元	79,700,000	797,000,000	56,828,526	568,285,260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20,921仟元	無	註15
96.09	10元	79,700,000	797,000,000	60,390,134	603,901,340	合併發行新股35,616仟元	無	註16
97.05	10元	79,700,000	797,000,000	63,089,839	630,898,390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26,997仟元	無	註17
100.01	10元	79,700,000	797,000,000	61,089,839	610,898,390	註銷庫藏股申請減資新台幣20,000仟元	無	註18
100.07	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62,922,534	629,225,340	盈餘轉增資18,327仟元	無	註19
101.08	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64,747,288	647,472,880	盈餘轉增資18,248仟元	無	註20

註1：87年12月14日經濟部經(087)商字第087139729號函核准。

註2：90年3月8日經濟部經(90)商字第09001079780號函核准。

註3：90年12月17日經濟部經(90)商字第09001501290號函核准。
 註4：91年4月26日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加三商字第09100035230號函核准。
 註5：92年12月29日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加三商字第09200123560號函核准。
 註6：93年6月2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第0930124461號函核准。
 註7：94年7月6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第0940127130號函核准。
 註8：94年10月24日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加三商字第09400091250號函核准。
 94年10月31日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加三商字第09400095410號函核准。
 註9：95年1月18日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加三商字第09500004980號函核准。
 95年1月25日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加三商字第09500007850號函核准。
 註10：95年5月4日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加三商字第09500035600號函核准。
 95年5月18日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加三商字第09500040330號函核准。
 註11：95年6月21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第0950125332號函核准。
 註12：95年8月17日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加三商字第09500068320號函核准。
 95年8月29日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加三商字第09500073360號函核准。
 註13：95年11月20日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加三商字第09500099950號函核准。
 95年12月4日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加三商字第09500104020號函核准。
 註14：96年1月11日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加三商字第09600003330號函核准。
 96年1月24日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加三商字第09600008810號函核准。
 註15：96年6月12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第0960029792號函核准。
 註16：96年9月3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第0960046018號函核准。
 註17：97年8月13日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加三商字第09700072640號函核准。
 註18：100年1月28日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加三商字第10000011160號函核准。
 註19：100年7月27日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加三商字第10000088190號函核准。
 註20：101年8月10日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加三商字第10100091350號函核准。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執行情形：無。

(三) 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1年08月03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39	5,915	41	5,996
持有股數	0	285,033	29,983,385	27,881,966	6,596,904	64,747,288
持股比例	0%	0.44%	46.31%	43.06%	10.19%	100%

2.股數分散情形

普 通 股

每股面額十元

101年08月03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2,036	240,789	0.37
1,000 — 5,000	2,932	5,445,222	8.41
5,001 — 10,000	501	3,277,989	5.06
10,001 — 15,000	219	2,550,484	3.94
15,001 — 20,000	79	1,324,314	2.05
20,001 — 30,000	91	2,113,457	3.26
30,001 — 50,000	57	2,087,862	3.22
50,001 — 100,000	38	2,671,082	4.13
100,001 — 200,000	20	2,746,265	4.24
200,001 — 400,000	12	3,369,661	5.20
400,001 — 600,000	1	534,174	0.83
600,001 — 800,000	0	0	0.00
800,001 — 1,000,000	1	809,257	1.25
1,000,001 以上	9	37,576,732	58.04
合 計	5,996	64,747,288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1年08月03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9,468,658	30.07%
新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24,119	7.91%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所放棄之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者，尚應揭露該關係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報年度均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情事，故不適用。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1) 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截至8月3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黃嘉能	48,800	0	222,352	0	148,202	0
董事(註1)	盧簡文	(36,000)	0	28,875	0	29,050	0
董事	盧金課	(41,000)	0	6,561	0	(30,680)	0
董事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0	0	1,613,057	0	548,679	0
董事	新加坡商住友金屬礦山亞太私人有限公司	0	0	83,539	0	83,177	0
董事	黃修權	0	0	82,400	0	2,389	0
董事(註4)	MNTECH Co., Ltd.	(註4)	(註4)	(註4)	(註4)	37,595	0
獨立董事	許萬林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明立	(300)	0	0	0	0	0
獨立董事(註2)	辛純浩	0	0	0	0	(註2)	(註2)
獨立董事(註4)	蘇明道	(註4)	(註4)	(註4)	(註4)	0	0
監察人(註3)	黃露慧	0	0	0	0	(註3)	(註3)
監察人(註3)	陳志宏	400,000	0	0	0	(註3)	(註3)
監察人(註3)	柯永祥	0	0	0	0	(註3)	(註3)

註1：盧簡文先生於101年4月16日辭任董事職務。

註2：辛純浩先生於100年8月1日辭任獨立董事職務，持股變動計算至100年8月1日。

註3：100年5月19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廢除監察人制度，故全體監察人於100年5月19日卸任，持股變動計算至100年5月19日。

註4：101年5月30日就任。

(2) 經理人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截至8月3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總經理兼執行長(註1)	黃嘉能	48,800	0	222,352	0	148,202	0
總經理兼營運長(註1)	盧簡文	(36,000)	0	28,875	0	29,050	0
台北分公司總經理	盧金課	(41,000)	0	6,561	0	(30,680)	0
副總經理(註2)	蔡任峯	30,000	0	(註2)	(註2)	(註2)	(註2)
業務協理	吳聲濤	0	0	14,262	0	1,963	0
業務協理	黃俊勳	(23,600)	0	8,277	0	(2,065)	0
資訊部兼任管理部協理(註3)	洪明欣	(註3)	(註3)	426	0	12	0
財務部門及會計部門主管(註4)	楊琇如	0	0	7,999	0	8,064	0
財務部門及會計部門主管(註5)	顏淑萍	3,200	0	(註5)	(註5)	(註5)	(註5)

註1：盧簡文先生於101年4月16日辦理留職停薪，本公司於101年4月16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由董事長黃嘉能先生兼任本公司總經理職務，盧簡文先生留職停薪及黃嘉能先生兼任總經理生效日皆為101年5月1日。

註2：自99年5月1日起離職生效，持有股數揭露至99年4月30日止。

註3：自100年1月1日起任職生效，持股變動自100年1月1日起計算。

註4：民國97年1月23日起擔任財務部門及會計部門主管，民國97年9月1日起申請留職停薪生效，民國98年5月1日復職，民國99年6月1日升任協理並擔任財務及會計部門主管，持股變動自99年6月1日起計算。

註5：自99年6月1日起解任生效，持股變動計算至99年6月1日。

(3)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非為關係人。

(4)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非為關係人。

6.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1年8月3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華立企業(股)公司	19,468,658	30.07%	0	0%	0	0%	無	無	無
華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瑞欽	0	0%	318,942	0.49%	0	0%	無	無	無
新欣投資(股)公司	5,124,119	7.91%	0	0%	0	0%	黃嘉能	新欣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配偶	無
新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淑惠	0	0%	2,046,101	3.16%	0	0%	黃嘉能	夫妻	無
新加坡商住友金屬 礦山亞太私人有限公司	2,951,368	4.56%	0	0%	0	0%	無	無	無
新加坡商住友金屬 礦山亞太私人有限公司 代表人:唐澤昭智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元耀能源科技(股) 公司	2,403,245	3.71%	0	0%	0	0%	黃嘉能	實質關係人	無
元耀能源科技(股) 公司 代表人:楊昌發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黃嘉能	2,039,649	3.15%	6,452	0.01%	0	0%	新欣投資(股)公 司	董事長配偶	無
和鑫投資(股)公司	1,901,871	2.94%	0	0%	0	0%	無	無	無
和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許良芳	50,929	0.08%	0	0%	0	0%	無	無	無
永豐商銀託管韓商 未來奈米科技投資 專戶	1,333,985	2.06%	0	0%	0	0%	無	無	無
永豐商銀託管韓商 未來奈米科技投資 專戶 代表人:Kim Cheol Yeong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許松霖	1,304,257	2.01%	0	0%	0	0%	無	無	無
陳儷庭	1,049,580	1.62%	0	0%	0	0%	無	無	無
花旗銀行託管新加 坡政府基金專戶	809,257	1.25%	0	0%	0	0%	無	無	無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股

項目		年度	99年	100年	101年 截至6月30日止
每股 市價	最高		190.00	173.50	93.00
	最低		131.00	55.50	56.90
	平均		158.72	109.67	77.80
每股 淨值	分配前		50.74	40.59	42.35
	分配後		41.34	39.99	42.35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2,923	62,923	64,748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4.00	0.29	3.23
		調整後	13.59	0.28	3.23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9.7	0.60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3	0.29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		0	37,753	-
投資報 酬分析	本益比(註1)		11.34	378.17	-
	本利比(註2)		16.36	182.78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3)		6.11	0.55	-

註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五)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101.5.30股東常會修正前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經營發展，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年度之資金需求，優先保留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分派步驟如下：

- (1) 決定最佳之資本預算。
- (2) 決定滿足前項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
- (3) 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

(4)剩餘之盈餘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額度後，得以股利之方式分配給股東，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盈餘分派數額之三分之二。

2.本年度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股東常會已決議100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如下：

(1)股東紅利新台幣56,001,061元，其中現金股利新台幣37,753,521元，即每股無償配發0.6元；股票股利新台幣18,247,540元，即每股無償配發0.29元。

(2)員工紅利新台幣1,827,913元，以現金方式發放。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101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1)員工分紅：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次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如盈餘分配時，員工紅利不得少於分配金額之百分之一。前項所稱之員工，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2)董事酬勞：

本公司特訂定董事報酬管理辦法規定董事酬勞之範圍。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員工紅利之估列基礎：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次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如盈餘分配時，員工紅利不得少於分配金額之百分之一，目前係以百分之二估列之。

(2)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每年約6百萬元估列之。

(3)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

係以年底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若遇有因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為普通股、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等，致影響股東每股分派之股利比率時，則股東之配股配息比例，擬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決議按除權

基準日流通在外股數，依比例再行調整。

(4)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3.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由股東會決議者：不適用。

4.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

(1)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股票股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

本公司100年度盈餘分配議案，經101年5月30日之股東會決議通過分派股東紅利新台幣56,001,061元，其中股票股利為新台幣18,247,540元(每股配發新台幣0.29元)及現金股利新台幣37,753,521元(每股配發新台幣0.6元)；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1,827,913元；董事酬勞新台幣1,401,332元。實際配發情形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並無差異。

(2)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之股數及其佔盈餘轉增資之比例：

本公司決議不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3)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後之每股設算盈餘：

本公司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後設算之每股盈餘為新台幣0.29元。

5.上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100年4月8日擬議99年度盈餘分配案，於100年5月19日經股東常會通過，其中現金股利新台幣592,571,440元，每股無償配發新台幣9.7元；股票股利新台幣18,326,950元，每股無償配發新台幣0.3元。員工紅利新台幣86,486,252元，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另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5,752,000元。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帳載數一致。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1年09月04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買回期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轉讓予員工	轉讓予員工
買回期間	95.08.24至 95.10.23止	96.08.22至 96.10.21止	96.11.28至 97.01.27止
買回區間價格	155元~220元	125.5元~200元	144元~200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1,000	普通股；1,000	普通股；2,000
已買回股份金額	170,943	143,451	286,576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註)	1,000(註1)	1,000(註2)	2,000(註3)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0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0

註1：本公司已於95年11月2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轉讓予員工，並於96年1月15日完成交付。

註2：本公司已於96年11月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轉讓予員工，並於96年11月30日完成交付。

註3：本公司已於99年12月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註銷庫藏股2,000仟股，減資基準日為100年1月25日，本公司已於100年1月28日接獲經濟部之變更登記核准函。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

101年09月04日；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債種類		民國99年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99年8月10日
面額		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櫃檯買賣中心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1,800,000,000元整
利率		票面利率0%
期限		5年期 到期日：104年8月10日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台新國際銀行信託部
承銷機構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詹亢戎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光敏 吳秋燕
償還方法		除提前轉換或本公司提前贖回或債權人提前賣回或本公司買回註銷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203,500,000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本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債信專區之債券發行資料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二)一年以內到期之公司債：

101年09月04日；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年內到期公司債金額	新台幣203,500,000元整
償還辦法	由每年營運所產生之資金及中長期聯貸借款項下支應

(三)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 年度	99年	100年	101年度截至8月31日止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13.95	101.00
	最低	98.40	99.00
	平均	103.96	100.53
轉換價格	新台幣 166.1 元	新台幣 149 元	新台幣 144.8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99年8月10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新台幣 166.1 元	發行日期：99年8月10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新台幣 166.1 元	發行日期：99年8月10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新台幣 166.1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四)已發行交換公司債：無。

(五)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無。

(六)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無。

(七)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C805010 塑膠皮、布、板管材製造業。
- C805020 塑膠膜、袋製造業。
- F107190 塑膠膜、袋批發業。
-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E604010 機械安裝業。
- JE01010 租賃業。
-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D101040 非屬公用之發電業。
- E601010 電器承裝業。
- E601020 電器安裝業。
-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本公司主要業務內容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00年度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封膠樹脂(EME)	3,626,899	34.03
導線架(Lead Frame)	2,522,378	23.67
COF基板	2,004,245	18.81
其他	2,503,440	23.49
合計	10,656,962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產業別	主要商品
IC封裝材料及設備	封膠樹脂(EME)
	導電膠(銀膠)及非導電膠(CRM)
	導線架(Lead Frame)
	自動模壓設備(Auto Molding Equipment)
	去渣成型設備(Trim & Form Equipment)
TFT-LCD材料	COF基板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產業別	計畫開發新商品
IC封裝材料及設備	(1) 開發新計劃、新技術及新設備： 3D-IC、Sip、BGA、WLP、開發 EWLP 與 TCM 設備等。 (2) 開發新材料： 焊錫應用在模組類產品(IGBT Module)。 (3) 發展 12/18inch 晶圓及封裝技術及更大尺寸的 Panel Size Molding。
TFT-LCD材料	開發軟性顯示器市場。
LED材料	(1) LED Lead Frame。 (2) LED燈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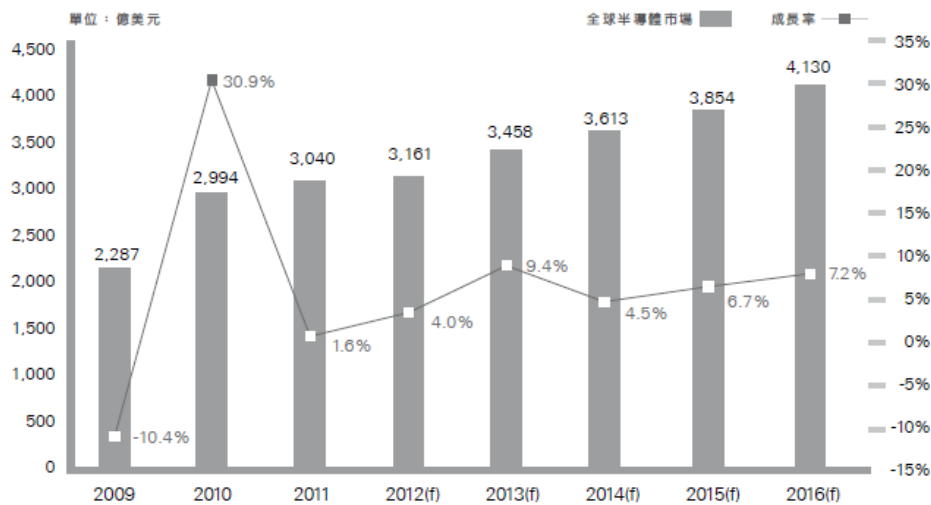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半導體及封裝測試產業

在科技日新月異之下，數位化革命牽動半導體晶片高速化發展，且各項電子產品均牽動半導體產業之發展。依據研調機構 Gartner 之統計及預測，2009 年因全球仍籠罩於金融風暴之影響，致全球半導體市場大幅衰退，2010 年因景氣復甦，電子產品需求大幅增加，造就各項應用市場終端產品出貨量皆大幅成長，刺激半導體產業較前一年度大幅成長 30.9%。2011 年由於需求端受歐洲債務危機以及美國經濟情勢惡化影響，供給端則有日本地震及泰國水災之衝擊，在歷經 2010 年之高成長後，2011 年之半導體市場成長趨緩，年成長率下降至 1.6%，惟其整體市場需求在各項電子產品推陳出新之刺激之下，仍突破 3,000 億美元水準。展望 2012 年後，在新興市場快速成長之帶領下，Gartner 預估全球半導體產業將回復溫和成長態勢，2012 年之全球半導體市場成長率預計將有 4% 之水準，另自 2012 年起至 2016 年，預估全球半導體市場亦將維持 6.4% 之平均年成長率，並於 2016 年可達 4,130 億美元之市場需求。故整體而言，半導體應用端市場需求未來仍將維持穩定之成長。

圖一 全球半導體市場



資料來源：Gartner (2012 年 3 月)

另就全球半導體封裝測試市場而言，由於封測技術日益複雜，投資金額

龐大，且隨著半導體晶圓尺寸由 8 吋轉為 12 吋，製造元件製程不斷微縮，晶圓產出持續朝高效能發展，後段封測之高階技術比重亦越來越高，益顯半導體製造產業走向專業分工之重要性。根據 Gartner 之統計(表一及圖二)，2011 年全球半導體封裝測試市場因受日本強震海嘯、泰國水患及歐債危機等因素干擾，致整體市場需求較 2010 年微幅下滑 0.8%，預估 2012 年，全球封測市場在半導體產業逐漸復甦之帶動下，年成長率預估為 2.2%，展望 2013 至 2015 年，在全球經濟逐步回穩及半導體產業技術持續升級之優勢下，整體封測市場年平均成長率將可達約 8% 之穩定水準。

另由於台灣為全球半導體封測產業重鎮，依工研院 IEK ITIS 計畫之統計，在半導體製造產業專業分工等趨勢之帶動下，台灣封測產業產值目前穩居世界第一，自 2009 年起至今全球市佔率均維持於 55% 之穩定水準，在產業大者恆大態勢不變之情形下，預估亦將可持續維持領先之地位，其並預估(表二)2012 年台灣半導體封測產業產值將可達 4,197 億元，年成長率將有 7.5% 之水準。顯示台灣整體半導體及封裝產業在持續維持產業競爭力及擴張全球影響力之努力下，未來仍將可望隨著全球半導體產業維持溫和穩定成長之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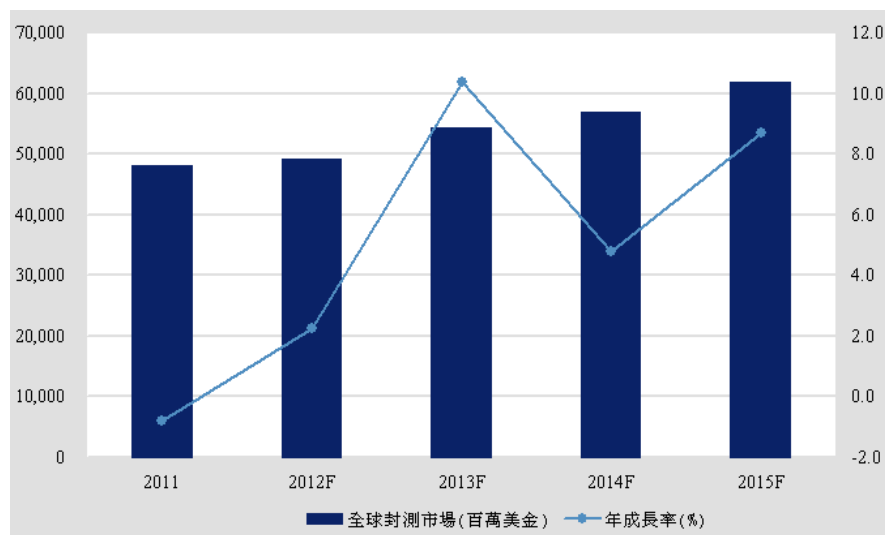
表一 全球封裝測試市場成長情形

單位：百萬美金

項目	2011	2012F	2013F	2014F	2015F
IDM 封測市場	24,077	24,027	26,153	26,723	28,912
專業代工封測市場	24,017	25,148	28,116	30,141	32,885
全球封測市場	48,098	49,175	54,268	56,864	61,797
年成長率(%)	(0.8)	2.2	10.4	4.8	8.7

資料來源：Gartner (2012 年 3 月)

圖二 全球封裝測試市場



資料來源：Gartner (2012 年 3 月)

表二 台灣半導體產業產值

單位：新台幣億元

項目	2010	2011F	2012F
IC 設計業	4,548	3,856	4,126
IC 製造業	8,997	7,867	8,321
IC 封裝測試業	4,148	3,904	4,197

IC 產業總產值	17,693	15,627	16,644
----------	--------	--------	--------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2012 年 5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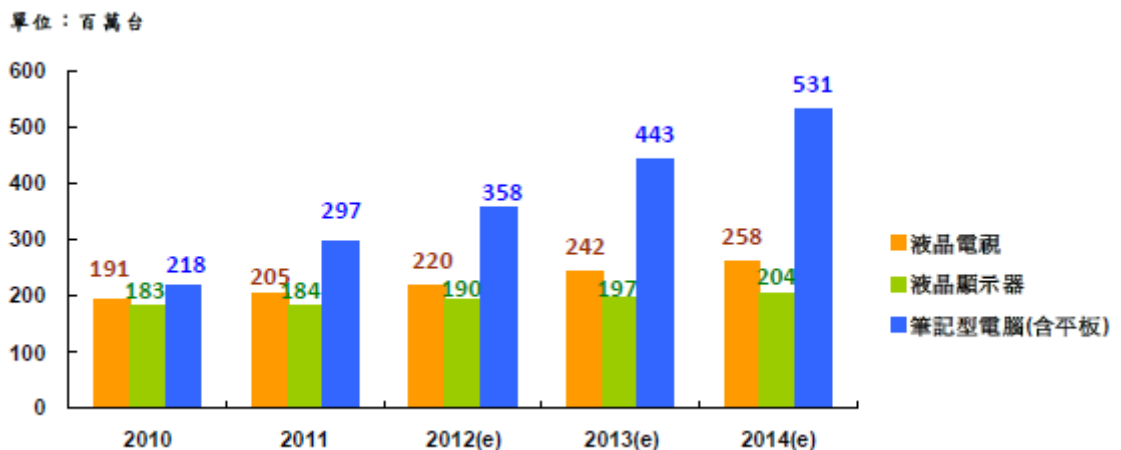
B.TFT-LCD 產業

近年液晶顯示器已主導平面顯示器產業的發展，其中 TFT-LCD 挾其技術優勢、寬廣的產品應用和規模經濟，符合數位時代對全方位資訊產品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應用的需求，遂蔚為平面顯示器之市場主流。隨著全方位數位資訊產品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應用的普及化，TFT-LCD 以其關鍵元件的角色位居平面顯示器供應鏈的戰略樞紐位置，不僅帶領上游材料零組件產業與技術的成長，亦提供全球資訊電子產業拓展下游應用市場的奧援。

根據 Display Search 之估計(圖三)，自 2011 年至 2014 年全球大尺寸 TFT-LCD 面板主要應用產品之市場規模仍將以每年平均 13.8%之成長幅度增加。依主要應用產品別區分，在液晶電視方面，隨著新尺寸之開發及新技術之導入，市場規模將穩定成長，平均年成長率可達約 8%；另在液晶監視器方面，隨著使用者對大尺寸及高解析度產品需求之提升，高價值產品滲透率可望逐漸提升，其平均年成長率亦有接近 3%之溫和成長；此外，在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方面，受惠於 2010 年平板電腦推出後在市場上蔚為風潮，出貨量快速成長，平均年成長率更高達約 25%，其均將帶動 TFT-LCD 面板之全球市場需求穩定成長。

另自國內 TFT-LCD 廠商量產後，其產業群聚效應相繼促進本地上游相關材料與零組件產業的蓬勃發展，台灣於背光模組、彩色濾光片、驅動 IC、偏光片等產業的全球市佔率亦逐年提高，在結合我國 TFT-LCD、IT 產業 ODM 與系統廠商於全球產業地位之優勢，以推升我國成為全球重要之 TFT-LCD 產業聚落。依工研院 IEK ITIS 計畫之統計，台灣大型 TFT-LCD 面板產值位居全球第二，其並預估(表三)2012 年台灣大尺寸 TFT-LCD 面板產值將可達 8,731 億元，年成長率達 15.7%，整體平面顯示器產業亦將有 16.1%之成長空間，顯示台灣平面顯示器產業在各項應用產品持續推陳出新之刺激下，未來仍將可望隨著全球 TFT-LCD 面板市場穩定成長。

圖三 全球大尺寸 TFT-LCD 面板應用之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Display Search

表三 台灣平面顯示器產業產值

單位：新台幣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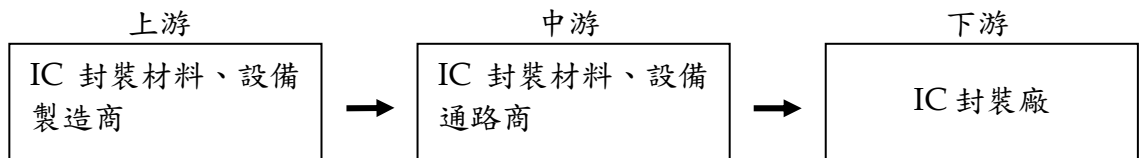
項目	2010	2011	2012F
TFT-LCD(>10")	9,557.4	7,548.9	8,731.1
TFT-LCD(<10")	1,499.3	1,733.5	2,057.7
背光模組	1,616.8	1,193.8	1,666.0
玻璃基板	1,705.7	1,469.7	1,329.1
其他	3,934.2	3,550.8	2,504.1
平面顯示器總產值	16,607.7	14,027.0	16,288.0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2012 年 5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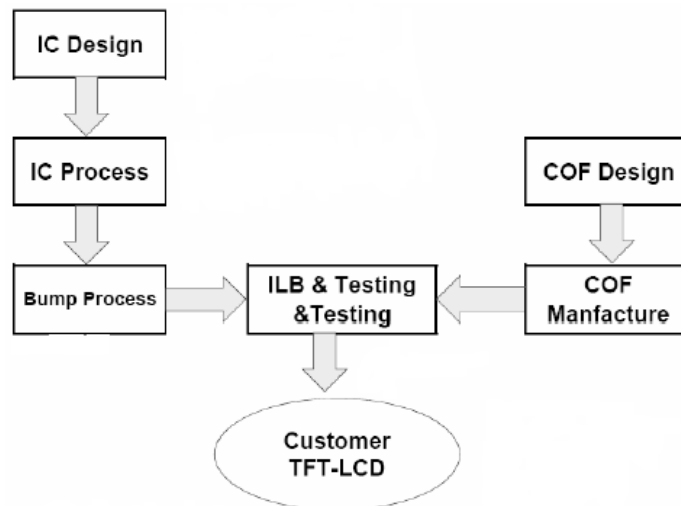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

本公司為一專業之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通路商，茲將本公司上、中、下游之關聯性予以列示如下：



B. TFT-LCD 驅動 IC 封裝材料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

由於時代的進步及電子產品的創新，各廠商無不追求電子產品之輕、薄、短、小及高效能與低耗能設計趨勢，以符合消費者的需求，但又追求降低成本以維持最大利潤，而衍生出不同的 IC 封裝技術以因應市場之變化，本公司亦因應 IC 封裝技術的進步，亦代理各項材料及設備以符合客戶的需求。

B. TFT-LCD

受景氣不佳影響，100年全球顯示器面板產業整體產值呈現衰退現象，主因為大尺寸面板價格持續下滑，在此情況下，廠商反向轉往生產中小尺寸面板，而隨著大陸次世代面板產能開出，業者指出，標準型產品的競爭將更趨激烈，面板廠要謀圖獲利，需往「3新1高」方向發展，著重在新應用、新規格、新興市場以及高附加價值產品上。

以新應用而言，終端產品包括Smart TV、下半年的Ultrabook等都是可期待的；至於新規格則包括39吋、50吋等新尺寸面板以及更高解析度面板等，可望為面板廠創造新利基；至於新興市場方面，包括拉丁美洲、東協、東歐以及中東等地區，具有人口眾多的特點，可望提升LCD TV滲透率，則是最大的賣點，將繼大陸之後，成為未來的潛力市場；而高附加價值產品方面，AMOLED、3D、Touch、4Kx2K等，技術領先的面板廠，則有望提高毛利率。

未來平面顯示器技術將朝向可呈現4Kx2K資訊內容的高解析度、薄邊框呈現超薄質感；Oxide-TFT(IGZO銻鎳鋅氧化物)與AMOLED將持續在大尺寸與中小尺寸兩個領域稱霸，顯示器也持續並朝向透明化以及可撓性的發展，進一步帶動平面顯示器更多的創新應用。

(4)競爭情形

台灣雖已成為全球 IC 封裝大國，惟國內 IC 封裝材料廠商的家數並不多，基礎材料仍大多數掌握於日、韓及德國等大廠，故大部分材料仍須透過代理商向國外大廠購買，茲將各項 IC 封裝材料之主要供應商彙整如下表：

材料項目		台灣主要材料供應廠商
封膠樹脂		台灣住友培科(長華電材)、日東電工、日立化成、長春化學、長興化學、義典、Henkel、Namics、Ablestik等
導線架		台灣住礦(長華電材)、新光電氣、復盛、利泛、MHT、Samsung等
銀膠		日本住友培科(長華電材)、Henkel、日立化成等
I C 基 板	COF基板	台灣住礦(長華電材)、欣寶電子、LGIT、Stemco、新藤電子工業等
	IC載板	南亞、日月光(長華電材)、景碩、欣興、旭德等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技術層次

本公司為專業通路商，故所涉及之技術層次亦有異於一般製造業僅著重於生產或研發能力之精進，本公司提供產品與服務之程序係一方面蒐集完整的產業資訊，另一方面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瞭解其所需之功能，由本公司提供適當的材料及設備，最後依客戶之生產需求，於最適當時間提供其最適數量之材料及設備。

(2)研發概況

本公司屬於專業通路商，並未設置研發部門，主要研發均由供應商負責，本公司所扮演角色則為客戶與供應商之橋樑，將供應商之新研發概況主動提供客戶應用，同時亦將客戶之需求，及時反映予供應商，供其做為產品研發方向之參考。

另本公司近年亦積極與子公司長華科技合作投入研發，並共同申請多項關於封裝材料之專利，截至目前為止，已核准者有一項新型專利，另有三項發明專利尚待審查中。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產業別	短期計畫
IC封裝材料及設備	維持現有客戶及供應商之良好合作關係及穩固市場佔有率。
TFT-LCD材料	提供大中華地區面板廠Semi-additive COF製程細線路優勢，與驅動IC供應商密切合作開發更細線路、更高channel數IC，搭配平面顯示器未來更多的創新應用。

(2)長期計畫

產業別	長期計畫
IC封裝材料及設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拓展 QFN 台灣銷售代理權。 (2) 固守原有之 DRAM 市場並同時積極開發 Flash 市場。 (3) 提升市場佔有率(如 EME 之市場佔有率成長至 70%)。 (4) 持續開發新計畫、新技術及新設備：3D-IC、Sip、BGA、WLP、開發 EWLP 與 TCM 設備等。 (5) 開發新材料：焊錫應用在模組類產品(IGBT Module)。 (6) 擴展 100*300mm Auto Molding Equipment。 (7) 發展 12/18inch 晶圓及封裝技術及更大尺寸的 Panel Size Molding。
TFT-LCD材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切入韓系面板廠業務，提供 Semi-additive COF 製程細線路優勢。 (2) 開發軟性顯示器市場。
太陽能光電	申請電業執照，成立太陽能發電廠，發展海外太陽能電廠事業。
LED材料	代理銷售LED導線架、LED燈泡、燈具及燈罩等產品。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99年		100年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銷	11,112,245	91.77	9,727,025	91.27
外銷	997,030	8.23	929,937	8.73
營業收入合計	12,109,275	100.00	10,656,962	100.00

(2)市場佔有率

產業別	主要商品	國內市場佔有率
IC封裝材料及設備	封膠樹脂 (EME)	62%
	導電膠(銀膠)及非導電膠 (CRM)	42%
	導線架 (Lead Frame)	40%
	自動模壓設備 (Auto Molding Equipment)	32%
	去渣成型設備 (Trim & Form Equipment)	80%
TFT-LCD材料	COF基板	33%(註)

註:指大中華地區之市場佔有率。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半導體市場

依據研調機構Gartner之統計及預測，全球半導體產業將回復溫和成長態勢，2012年之全球半導體市場成長率預計將有4%之水準，另自2012年起至2016年，預估全球半導體市場亦將維持6.4%之平均年成長率，並於2016年可達4,130億美元之市場需求。故整體而言，半導體應用端市場需求未來仍將維持穩定之成長，請參閱前述之圖一。

另就全球半導體封裝測試市場而言，Gartner預估2012年在半導體產業逐漸復甦之帶動下，全球封測市場年成長率預估為2.2%，展望2013至2015年，在全球經濟逐步回穩及半導體產業技術持續升級之優勢下，整體封測市場年平均成長率將可達約8%之穩定水準，請參閱前述之表一及圖二。

而依工研院IEK ITIS計畫之預估，顯示台灣整體半導體及封裝產業在持續維持產業競爭力及擴張全球影響力之努力下，未來仍將可望隨著全球半導體產業維持溫和穩定成長之趨勢，請參閱前述之表二。

B.TFT-LCD 市場

根據Display Search之估計，自2011年至2014年全球大尺寸TFT-LCD面板主要應用產品之市場規模仍將以每年平均13.8%之成長幅度增加，請參閱前述之圖三。

另依工研院IEK ITIS計畫之統計，台灣大型TFT-LCD面板產值位居全球第二，其並預估2012年台灣大尺寸TFT-LCD面板產值將可達8,731億元，年成長率達15.7%，整體平面顯示器產業亦將有16.1%之成長空間，顯示台灣平面顯示器產業在各項應用產品持續推陳出新之刺激下，未來仍將可望隨著全球TFT-LCD面板市場穩定成長，請參閱前述之表三。

(4)競爭利基

A.代理產品具競爭力

半導體產業之商品及元件一向講求產品之精準度與發展性，本公司提供較其他競爭者更為優質的封裝材料與設備，能滿足客戶之各種需求並確保供貨無虞。再加上所代理之產品具有種類齊全、品質佳、供貨快之市場競爭力，且本公司所代理之產品，均來自為國際級大廠，其研發能力及產品品質均有相當水準，故本公司之代理產品較同業更具競爭力。

此外，現階段為因應高解析度面板所需高 channel 數之驅動 IC，台灣住礦電子公司已成功導入 Semi-additive COF 製程，其可量產之最小間距(pitch)為 18um，為全世界最先進高階的 COF 製程能力，而目前擁有 Semi-additive COF 製程能力之供應商僅存南韓 Stemco 及台灣住礦電子公司，在南韓 Stemco 之產能已全部供給三星後，未來台灣住礦電子公司將成獨家供應商，顯示未來本公司在高階 COF 基板之代理業務仍將深具潛力。

B.全方位之服務品質

本公司所扮演的角色係介於上游供應商與下游客戶間之溝通橋樑，其所憑藉的即是具備全方位的服務品質。由於半導體產業變動快速，產品生命週期短，代理業者除需及時將市場資訊提供予上游供應商外，更需依據下游客戶之需求，提供多元化、及時性之產品引介與成熟且廣泛之技術諮詢服務。本公司之主要經營團隊，於業界均有超過 10 年以上經驗，故能提供客戶各項服務，達到與客戶共同開發產品與製程及提供整體性解決方案之服務品質。

C.市場動態之評估能力

本公司對半導體產業景氣及下游客戶之產品發展趨勢具備專業的評估能力，可以迅速而精確地掌握市場動態及客戶相關產品與技術之發展趨勢及開發進度，因此能針對產業現況擬定良好的行銷策略，將代理產品線作適當規劃，適時引入利基商品，並經合理評估後，逐步調整公司營運方針，以降低經營風險。

D.行銷通路之掌握

本公司主要業務係從事IC封裝材料及設備之專業代理，其中關於材料之部份因皆需通過客戶之可作業性及可靠度認證，因此存在進入障礙，而該等進入障礙又依各種材料類別之不同，而有極大之差異。正因封裝材料市場存在進入障礙，因此越早進入市場並掌握行銷通路者，往往佔有極大之經營優勢，本公司成立至今且投入封裝材料產業已20餘年，亦已累積出深厚之行銷通路，較同業更具競爭力。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A.有利因素

(A).代理權穩定性高

就產品代理商而言，其能否與客戶建立緊密關係及綿密而完整之行銷通路，係代理商與供應商間業務合作成敗之關鍵。本公司代理 Sumitomo 集團之封裝材料已約 20 年，多年來本公司已與國內各封裝大廠建立長期且緊密之合作關係，歷經多年之努力，其所代理之多項 Sumitomo 集團封裝材料在台灣地區亦長期維持最高之市場佔有率，因此本公司與客戶或供應商之雙邊關係均十分緊密而穩定。此外本公司透過與供應商相互投資持股，形成策略聯盟，更加提高其代理權之穩定性。

(B).主要供應商為國際知名大廠，品質及貨源無虞

由於 IC 封裝製程對封裝材料之品質要求極高，產品均須經由客戶長時間認證通過，方可成為材料之合格供應商。此外，面對半導體產業景氣榮枯起伏，必須有供應無虞之高品質貨源以因應生產所需，方不致因斷料而影響生產，因此各封裝大廠均以國際知名大廠封裝材料為優先選擇。本公司所代理之各項封裝材料，主要係由市佔率居全球領先地位之日商住友集團(Sumitomo Corporation)所供應，品質及貨源均無虞，加上主要供應商已於台灣設廠，更可提供客戶更快捷與便利之服務，並進一步提昇公司競爭能力。

(C).專業的經營團隊

代理業者必須具備專業且經驗豐富之經營團隊，方能對於客戶之技術創新與售後諮詢提供專業且高效率之服務。因此，完整且專業的經營團隊係代理業者持續發展的有利因素之一。本公司各事業部之領導階層均具備相關產業 10 年以上之資歷，且均具有專業技術背景，因此本公司於經營團隊之專業能力上佔有絕對之優勢。

B.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低階半導體封測廠陸續赴中國大陸轉投資

因應市場競爭及搶佔中國大陸市場商機，國內相關電子廠商均已陸續佈局中國大陸市場，目前經濟部已開放半導體封裝測試赴中國大陸投資，短期內台灣雖仍居於全球半導體封測產業領先地位，惟長期觀之，在台灣地區封裝測試企業的投資帶動下，中國大陸產業成長空間將不容小覷。

因應對策

- a.本公司與 Sumitomo 等供應商所簽訂之主要代理合約均包含台灣及大陸之代理權，且與主要供應商策略聯盟共同在大陸合資工廠，不但穩固代理權及產能，亦可提供大陸客戶快捷便利服務，提升競爭力。
- b.本公司轉投資「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從事當地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銷售業務，並將持續積極落實執行大陸業務佈局。
- c.台灣各主要封裝大廠多屬本公司長期且穩定之客戶，雙方已建立緊密而穩固之合作夥伴關係，未來亦可望延續台灣之業務合作模式，由本公司繼續提供完整之材料銷售服務。

(B).產品技術時有更替，且部份高階產品進入障礙極高

由於 IC 封裝技術及產品開發快速，隨著高階封裝技術及產品持續開發，新世代之封裝材料將陸續應運而生，如何覓得新封裝材料以配合客戶之需要，並順利取得新材料代理權，將影響本公司未來動向。

因應對策

- a. 本公司與客戶往來緊密，因此於客戶開發高階產品之過程，便可即時參與並引進相對應之高階封裝材料供其運用，搶佔市場先機。
- b. 本公司之供應商均為產品居全球領先地位之國際級大廠，其開發技術及能力無虞。
- c. 隨時注意高階產品及技術之發展，適時引進最適材料供各封裝廠使用。
- d. 與供應商共同投入研發，並逐步轉型跨入製造領域。

(C). 應用市場需求變化快速及廠商競爭激烈，供應鏈面臨降價壓力

電子零組件價格深受國際原物料市場供需影響而有波動，且下游電子資訊產品日新月異，產品生命週期普遍縮短，致使銷售價格下滑迅速，因此電子資訊產品供應鏈廠商需持續面臨降價壓力。

因應對策

本公司所代理之封裝材料及設備在台灣均有相當高之市場佔有率，加上與主要供應商長久以來建立的緊密合作夥伴關係，故發展出一套異於一般通路業之計價模式，即由銷售價格扣除固定毛利後，作為採購進貨價格，以避免因國際原物料市場供需影響對本公司的業務經營造成重大影響。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商品名稱	商品簡介	重要用途
封膠樹脂 (EM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出色的性能、易用性、低應力及低吸濕性的高效能。● 結合「綠色」材料，配方不含鹵素和無鉛兼容，滿足 RoHS / SONY GP 要求。● 在高溫回焊的條件，對於 leadframe base 及 laminated BGA base 皆有優異的材料解決方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封膠。
導線架 (Lead Fram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所有類別的金屬導線架，包含全方位的引腳數和矩陣設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適用不同的封裝技術。
COF 基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運用軟質承載板作封裝晶片載體將晶片與軟性基板電路結合的技術及微細化線路製程後發展出的產品。● 線路的精細度高，線距較小，適合技術要求高、高 I/O 埠(訊號數)驅動 IC。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驅動 IC。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為專業之半導體及 TFT-LCD 材料與設備通路商，並無產製過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代理之主要國外供應商均為世界級大廠，且除代理供應商產品外，並與主要國外供應商策略聯盟協助其設立生產據點於台灣，可及時配合客戶所需之產能與交期供貨，因此其供應狀況良好。

產業別	主要商品	主要供應商	供應情況
IC封裝材料及設備	封膠樹脂 (EME)	Sumitomo Bakelite集團	良好
	導電膠(銀膠)及非導電膠 (CRM)		
	導線架 (Lead Frame)	Sumitomo Metal Mining集團	良好
	自動模壓設備 (Auto Molding Equipment)	Apic Yamada	良好
	去渣成型設備 (Trim & Form Equipment)		
TFT-LCD材料	COF基板	Sumitomo Metal Mining集團	良好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營業毛利	毛利率	營業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
封膠樹脂	276,924	7.26	271,284	7.48	3.03
導線架	147,837	4.84	128,554	5.10	5.37
COF 基板	128,525	4.92	105,532	5.27	7.11

(2)毛利率變動說明：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毛利率並無重大變動。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年				100年				101年上半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二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住礦電子	4,441,311	39	實質關係人	住礦電子	3,426,511	36	實質關係人	住礦電子	1,766,915	37	實質關係人
2	住友培科	1,986,139	18	實質關係人	住友培科	2,098,584	22	實質關係人	住友培科	1,259,350	27	實質關係人
3	SMB	1,961,378	18	實質關係人	SMB	1,708,409	18	實質關係人	SMB	721,750	15	實質關係人
4	SMMAP	939,363	8	實質關係人	SMMAP	859,206	9	實質關係人	SMMAP	306,368	7	實質關係人
	其他	1,965,705	17		其他	1,485,072	15		其他	649,059	14	
	進貨淨額	11,293,896	100		進貨淨額	9,577,782	100		進貨淨額	4,703,442	100	

增減變動原因：

- 住友培科、SMB均隸屬日商Sumitomo Bakelite集團，其為全球生產封膠樹脂之知名大廠，其因全球運籌及集團分工考量故於台灣及日本等地分別設立上述生產工廠，住友培科亦為台灣最大之封膠樹脂供應商。本公司主要代理住友電木集團之封膠樹脂及銀膠產品，本公司向Sumitomo Bakelite集團採購之比重有逐年上升趨勢，主係因應客戶需求，本公司採購銀膠產品比重增加所致。
- 住礦電子、SMMAP均隸屬日商Sumitomo Metal Mining集團，其為全球知名之導線架及COF基板生產廠商，因全球運籌及集團分工考量，故分別於台灣及新加坡等地分別設立上述海外據點。本公司向Sumitomo Metal Mining集團採購之比重呈逐年下降趨勢，主係隨本公司銷售之導線架及COF基板產品比重逐漸降低，且其因成本考量逐漸停產金線產品所致。

(2)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年				100年				101年上半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二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矽品	2,071,274	17	無	矽品	1,869,333	18	無	矽品	901,419	18	無
2	日月光	1,451,671	12	無	日月光	1,070,582	10	無	日月光	527,238	11	無
3	奇景	1,091,252	9	無	奇景	704,228	7	無	奇景	401,194	8	無
	其他	7,495,078	62		其他	6,777,311	65		其他	3,084,206	63	
	銷貨淨額	12,109,275	100		銷貨淨額	10,421,454	100		銷貨淨額	4,914,057	100	

增減變動原因：

- 日月光、矽品為國內前兩大半導體封裝測試大廠，本公司主要銷售其封膠樹脂、導線架及封裝設備，最近二年度及101年上半年度矽品均穩居本公司第一大銷售客戶，日月光則排行第二，由於該二家客戶均為業界之領導廠商，產能與營運規模相對穩定，故本公司對其銷售金額、比重及排名亦尚無重大變化。
- 本公司銷售給奇景之主要產品為COF基板，因面板產業需求不振，故100年度銷售金額較99年度降低，惟排名尚無重大變化。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貨量值		99年度		100年度	
		數量單位	進貨量	進貨值	進貨量
主要商品別	數量單位	進貨量	進貨值	進貨量	進貨值
封膠樹脂	KG	8,562,831	3,556,362	8,120,741	3,334,628
導線架	KPC	4,167,438	2,905,449	2,718,936	2,375,363
COF基板	KPC	511,275	2,482,190	470,994	1,898,713
其他		—	2,349,895	—	1,969,078
合計			11,293,896		9,577,782

註：本公司銷售之擴散膜因占公司營收比例不大，非屬主要商品，故不予揭露。

增減變動原因：

由於 100 年度全球陸續遭到日本地震、歐債以及泰國洪災等影響，歐美等地的經濟前景呈現悲觀的局面，在觀望氣氛籠罩之下，消費者信心無法提振，也讓買氣在旺季無法有效提升，整體封測產業及面板產業均受到庫存調整、上游客戶持續下修訂單、DRAM 減產、原物料以及金價大幅上漲等因素而衰退，本公司由於受到整體封測及面板產業衰退的影響下，使全年度進貨量值呈現下滑現象。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99年度				100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主要商品別	數量單位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封膠樹脂	KG	7,437,946	3,303,202	1,048,310	509,222	7,035,387	3,119,972	1,081,545	506,927
導線架	KPC	3,227,787	3,043,014	35,940	11,125	2,665,706	2,482,965	50,506	39,413
COF基板	KPC	460,371	2,395,049	47,034	218,348	450,533	1,909,730	20,463	94,515
其他		—	2,148,905	—	258,335	—	1,978,850	—	289,082
合計			10,890,170		997,030		9,491,517		929,937

增減變動原因：

由於 100 年度全球陸續遭到日本地震、歐債以及泰國洪災等影響，歐美等地的經濟前景呈現悲觀的局面，在觀望氣氛籠罩之下，消費者信心無法提振，也讓買氣在旺季無法有效提升，整體封測產業及面板產業均受到庫存調整、上游客戶持續下修訂單、DRAM 減產、原物料以及金價大幅上漲等因素而衰退，本公司由於受到整體封測及面板產業衰退的影響下，使全年度銷貨量值呈現下滑現象。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截至8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業務行銷人員	53	47	47
	行政管理人員	48	67	69
	生產線人員	82	58	48
	合計	183	172	164
平均年歲		37.58	36.02	36.69
平均服務年資		4.72	5.07	5.4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	0%	0%
	碩士	7%	5%	7%
	大學(專)	58%	58%	57%
	高中	30%	31%	32%
	高中以下	5%	5%	4%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不適用。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不適用。
-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不適用。
-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員工福利措施均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辦理，且依職工福利條例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福利事項。除一般婚喪喜慶津貼及年終獎金，並有國內外年度旅遊補助等活動及完善的員工分紅制度。
 - (2)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本公司認為人才是公司重要的資產之一，亦是決定公司競爭優劣之關鍵因素。故在發展員工能力上不遺餘力，除不斷加強每位員工在工作領域上的專業知識並提供輪調機會，增加員工多元的能力。未來，本公司繼續秉持著終身學習的理念，提供完整之教育訓練藉此提升員工個人及公司之競爭力。
 -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本公司均依勞基法退休篇規定辦理，並依法令規定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存儲，自94年7月1日起，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本公司依工資分級表，按月提繳員工每月工資之6%為勞工退休

金。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無勞資糾紛情事。

2.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妥善規劃人力資源管理規章辦法，並適時因應社會及經濟環境之變遷，檢討相關之人事制度，注重員工福利，提供優良之工作環境，溝通管道順暢，勞資關係和諧，故目前及未來應無發生勞資糾紛之虞。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無。
-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租賃資產

- 1.資本租賃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之租賃資產：無。
-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無。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01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仟股)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台灣住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加工及買賣積體電路及電晶體用之導線架	385,312	172,526	33,300	30	172,581	172,581	權益法	(319,756)	—	—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國際投資業務	USD5,235	500,584	5,235	100	500,584	500,584	權益法	42,951	—	—
CWE Holding Co., Ltd.	國際投資業務	USD5,131	243,996	5,131	100	243,996	243,996	權益法	3,321	—	—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電腦及週邊設備以及精密儀器製造及零售等業務	217,970	236,734	20,927	49	236,734	236,734	權益法	(7,855)	—	—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國際投資業務	USD24,960	780,862	24,960	100	798,344	798,344	權益法	(70,418)	—	—
長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械批發與安裝業、國際貿易業、企業經營管理顧問、不動產租賃及電子材料批發零售等業務	41,432	30,714	2,000	100	30,714	30,714	權益法	7,259	3,773	—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等業務	124,353	50,505	5,618	55	50,254	50,254	權益法	(37,795)	—	—
云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工業助劑批發、其他化學製品批發、電子材料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24,480	49,031	2,693	41	34,306	34,306	權益法	19,653	—	—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械設備、光學儀器、精密器械等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80,000	79,863	8,000	43	79,863	79,863	權益法	—	—	—

(二) 綜合持股比例

101年6月30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台灣住礦電子(股)公司	33,300,000	30.00%	77,700,000	70.00%	111,000,000	100.00%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5,235,000	100.00%	0	0.00%	5,235,000	100.00%
CWE Holding Co.,Ltd.	5,131,000	100.00%	0	0.00%	5,131,000	100.00%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24,960,077	100.00%	0	0.00%	24,960,077	100.00%
長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0	0.00%	2,000,000	100.00%
云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92,800	40.80%	673,200	10.20%	3,366,000	51.00%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18,029	55.05%	2,398,122	23.50%	8,016,151	78.55%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927,484	48.67%	10,000,000	23.26%	30,927,484	71.93%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42.95%	3,001,000	16.11%	11,001,000	59.06%
CWE (H.K.) Limited	0	0.00%	4,000,000	100.00%	4,000,000	100.00%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0	0.00%	3,632,500	90.81%	3,632,500	90.81%
CWER Co.,Ltd.	0	0.00%	5,121,000	100.00%	5,121,000	100.00%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	0	0.00%	7,200,000	90.00%	7,200,000	90.00%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0	0.00%	1,296,077	100.00%	1,296,077	100.00%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	0	0.00%	4,000,000	100.00%	4,000,000	100.00%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0	0.00%	12,010,000	100.00%	12,010,000	100.00%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0	0.00%	4,000,000	100.00%	4,000,000	100.00%
Technew Holding Co., Ltd.	0	0.00%	1,00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Prosper King Limited	0	0.00%	1,00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 Ltd.	0	0.00%	10,040,444	100.00%	10,040,444	100.00%
Steadfast Enterprise Co., Ltd.	0	0.00%	5,400,000	100.00%	5,400,000	100.00%
Golden Jo Corp.	0	0.00%	1,00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豐泰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0	0.00%	1,012,500	100.00%	1,012,500	100.00%
群億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0	0.00%	380,000	100.00%	380,000	100.0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

101年09月04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銷售合約	Sumitomo Bakelite Co., Ltd.	91.08.01~92.07.31 合約期滿前 3 個月，雙方無異議時，合約均自動延長一年	封膠樹脂	地區：台灣、大陸、菲律賓
	台灣住友培科股份有限公司	92.01.01~92.12.31 合約期滿前 30 日，雙方無異議時，合約均自動延長一年	封膠樹脂	地區：台灣
	住工股份有限公司	91.01.01~94.12.31 合約期滿前 3 個月，雙方無異議時，合約均自動延長一年	封膠樹脂及其相關製品	無
	Sumitomo Metal Mining Asia Pacific PTE. LTD.	91.07.29~92.07.28 合約期滿前 30 日，雙方無異議時，合約均自動延長一年	導線架 高分子線路軟板	地區：台灣、大陸、菲律賓
	台灣住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1.01.01~92.12.31 合約期滿前 3 個月，雙方無異議時，合約均自動延長一年	導線架	無
	APIC YAMADA CORPORATION	90.10.01~93.9.30 合約期滿前 90 日，雙方無異議時，合約均自動延長一年	自動封膠設備 剪腳及整腳設備	地區：台灣、大陸、菲律賓
	Kyocera Asia Pacific PTE.LTD.	98.04.01~101.09.30	覆晶基板	地區：台灣
	ASE GROUP	93.09.01~	substrate	無
	江蘇和成化學材料有限公司	100.12.01~101.11.30 合約期滿前 30 日，雙方無異議時，合約均自動延長一年	液晶材料	銷售於奇美電子(股)公司等列舉登記
代工協議書	台灣住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1.5.1~	半導體用零件(LEAD FRAME)代工協議書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買賣合約	大丸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99.10.11~100.10.10	大丸出售數控鑽孔攻牙中心機(R4530-12000RPM X 5ET、R4530-15000RPM X 5ET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台新商業銀行等聯貸案	97.09.25~102.09.25	中長期營運週轉金	負債比率應不得高於 300%、流動比率應不得低於 100%、利息保障倍數應不得低於 400%、股東權益應不得低於新台幣 20 億元
長期借款契約	玉山商業銀行等聯貸案	101.08.30~106.08.30	中長期營運週轉金	負債比率應維持在 250%以下、流動比率應維持在 100%以上、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在 4 倍以上、股東權益應維持在新台幣 25 億元以上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均已實際執行完成，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申報日未逾三年者，為 99 年度辦理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茲就其計畫內容及執行效益說明如下：

(一)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9.6.17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29908 號。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 99.5.7 經加三資字 09900054500 號函。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1,800,000 仟元。

3.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8,000 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期間五年，票面利率 0%，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 1,800,000 仟元，發行價格係按票面金額發行。

4.資金運用計畫項目及預計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9 年度	
			第三季	
償還銀行借款	99 年第三季	1,300,000	1,300,000	
充實營運資金	99 年第三季	500,000	500,000	
合計		1,800,000	1,800,000	

5.預計效益

(1)償還銀行借款之預計效益在於減少利息支出、改善短期償債能力及增加財務調度之靈活性。以該公司實際償還銀行借款明細計算，償還銀行借款 1,300,000 仟元計算每年預計可節省之利息支出為 13,397 仟元。

(2)運用本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總額中之 500,000 仟元以因應維持營業收入所需之營運資金，並可取代向銀行舉借短期借款或發行短期票券，以強化財務結構、降低資金成本。上述資金需求若全數改以銀行借款支應，以該公司目前銀行平均借款利率 1% 估算，預計每年將可節省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 5,000 仟元。

(二)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實際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1,300,000	本計畫項目業已依原定進度執行完畢。
		實際	1,3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500,000	本計畫項目業已依原定進度執行完畢。
		實際	5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三)效益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募資前	募資後
		99年上半年度	99年前3季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61.17	62.50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965.06	1,097.9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2.79	182.85
	速動比率	147.31	165.65
利息費用	期間累計	13,262	22,991
	單季	6,892	9,729
營業收入	當期	6,526,045	9,697,271
	前一年同期	4,183,748	7,236,653
	成長率	55.99	34.00

本公司係於99年第三季發行轉換公司債，於99年8月6日募足款項後，隨即依資金運用進度償還銀行借款1,300,000仟元，使得99年9月底之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較99年6月底提升至1,000%以上，而在償債能力方面，99年9月底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較99年6月底明顯上升，顯見本公司藉由辦理可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後，其長期資金結構及償債能力皆有顯著改善及提升；至於負債比率方面，因發行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皆屬負債科目，在公司債尚未轉換為普通股前，對負債比率並無影響，須於轉換公司債持有人陸續行使轉換權後，本公司負債比率才可望逐漸降低，而99年9月底負債比率微幅上揚，主係該年度營收仍成長，購料及進貨等借款需求亦增加，使負債總額上升所致；整體觀之，本公司前次募集資金於償還銀行借款後，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及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均較前一季提升，對償債能力及財務結構改善實具正面助益。

此外，藉由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總額中之500,000仟元之挹注以充實營運資金下，就其募資後之利息支出分析，其利息支出仍呈現增加，主要係本公司為因應營運規模之快速擴增，亦於同期間向銀行辦理短期借款及長期聯合貸款，致其利息負擔未能得以明顯節省所致。而就本公司募資前後營業收入成長情形觀之，本公司99年前三季之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成長34.00%，顯示以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募得之款項作為營運資金之挹注，對本公司營收規模拓展有所裨益；綜上所述，本公司前次募資計劃之效益應已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 1.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480,000仟元。
- 2.資金來源：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A.面額：新台幣10元整。
 - B.股數：7,500仟股。
 - C.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80元整。
 - D.總金額：新台幣600,000仟元，募集增加之資金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3.計劃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1 年度	
			第 4 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1 年第 4 季	480,000	480,000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所募集之資金全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期以節省利息支出、亦可提升償債能力、強化財務結構，以本公司實際償還銀行借款明細計算，預計每年可節省銀行借款之利息支出約為新台幣4,849仟元。

-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償債款項之募集計畫與保管方法：不適用。
-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不適用。
-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可行性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相關內容，業經本公司101年8月20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本次募資計畫將以公開申購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其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令之規定；另依據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針對本次募資計畫適法性出具之法律意見書，顯示本次募資計畫之相關內容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於法定程序上係屬適法可行。

(2)本次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預計發行普通股 7,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暫定以每股 64 元溢價發行，預計募集總金額為 480,000 仟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股份總數之 15%計 1,125 仟股由員工認購外，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發行股份總數之 10%計 750 仟股以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發行股份總數之 75%計 5,625 仟股則由原股東按

認購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本公司以專業封裝材料及設備通路商起家，在半導體封裝業界耕耘超過 20 年，自 96 年將業務自原先的通路商延伸到製造業，先後深入 COF 基板及光學膜領域，96~100 年度之每股盈餘平均為 6 元以上，101 年在歐債問題尚未解決，全球經濟仍處在低迷氣氛下，本公司上半年度營收獲利仍維持穩健表現，每股盈餘為 3.23 元；而在各家研究機構對半導體及光電產業之終端應用市場皆持成長預估，本公司未來之成長潛力應相當可期，故應可吸引投資人對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認購意願；再者，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由承銷商採餘額包銷方式承銷，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之募集。故綜合前述，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劃之完成應屬可行。

(3)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預計募集 480,000 仟元，擬全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期以節省利息支出、亦可提升償債能力及改善財務結構；本公司本次計畫償還之銀行借款係基於營運之需而舉借之長期借款，而經檢視公司本次擬償還之各項銀行借款合同內容，並無不得提前償還之約定；因此俟本次資金募集完成後，即可依預定之計畫及進度執行，對於節省利息支出及強化財務結構，可收立竿見影之效，故本公司本次償還銀行借款之計畫應具可行性。

2.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必要性

(1) 節省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

本公司自原先的通路商延伸到製造業領域以來，即多以銀行借款方式來支應營運所需之資金，隨著公司營收規模逐漸擴大，對營運資金之需求亦大幅增加，致銀行借款金額亦在因應營運成長下明顯增加，未來若利率持續走揚，本公司勢將面臨較高之資金成本，並將加重財務負擔及侵蝕公司獲利，且在借款期間屆滿亦尚有資金調度之壓力，故為緩和資金調度壓力及節省利息支出，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應有其必要性。

(2) 提升償債能力及改善財務結構，並確保營運契機及維持長期競爭力

單位：%

項目	公司名稱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 上半年度
負債比	長華公司	56.55	55.26	62.70	59.42
	崇越科技	41.33	43.05	37.30	46.47
	揚博科技	15.77	28.96	32.35	40.06
	華立公司	45.11	48.29	49.85	54.05
流動比率	長華公司	175.74	169.51	104.38	105.59
	崇越科技	151.33	153.74	168.59	138.83
	揚博科技	418.59	262.41	252.01	207.36
	華立公司	160.85	153.41	151.09	138.31
速動比率	長華公司	162.34	146.95	95.26	93.15
	崇越科技	87.61	99.11	117.70	97.15
	揚博科技	331.53	191.16	179.85	151.10
	華立公司	128.18	123.24	124.63	118.64

資料來源：各公司年報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就本公司與採樣同業崇越、揚博及華立近幾年之償債能力分析，本公司 98 及 99 年度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尚介於同業之間，顯示償債能力均能維持在穩定良好之水準，100 年及 101 年上半年度上述兩項比率下滑且均低於採樣同業，主要係應付公司債轉列一年內到期之流動負債所致。然就負債比率觀之，本公司為維持近幾年營收規模及因應全球市場需求受到歐美經濟前景悲觀的影響，多採向銀行借款及公司債等債權融資工具來支應營運相關支出，致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1 年上半年度負債比率一直高居 55% 以上，與其採樣同業相較，本公司之負債比率明顯偏高，顯示本公司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遠較競爭同業為高，未來若面臨景氣波動劇烈時，本公司則易處於相對不利之地位。若能藉由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除可節省利息支出，負債比率亦可適度降低，並減輕未來逐期還本之壓力，進而降低營運成本並確保營運契機，且藉由本次募資自資本市場取得資金成本相對較低之長期資金，對公司長期營運競爭力之維持亦應有相當之助益。故本次募資計畫將所募集之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應具必要性。

(3) 降低銀行依存度，增加資金靈活運用彈性

本公司與銀行往來關係一向良好，然過度仰賴金融機構相對亦增加公司之營運風險，故為提升公司業務經營之應變能力及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並預留資金靈活運用空間，藉由本次募資計畫增加長期穩定之資金來源，以取代部分銀行借款應具必要性。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用於償還銀行借款，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及降低財務負擔外，亦可改善公司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並可降低對銀行借款依存度之財務風險，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使公司之長期營運競爭力得以維持；故整體評估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實有其必要性。

3.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合理性

(1) 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於申報生效後將採公開申購配售方式辦

理對外承銷，經考量向主管機關申報、審查時間、公開承銷期間及繳款作業等因素，預計可於101年12月上旬收足所募款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償還銀行借款，由於本次計畫清償之銀行借款合同並未訂定不得提前償還之條款，而俟101年12月上旬募足款項後，本公司即可於101年12月清償銀行借款，故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定進度應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A.節省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預計償還銀行借款 480,000 仟元，茲就本公司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契約期間		利率	本次償還金額	預計未來每年可節省利息
	起	迄			
日商三菱東京日聯銀行台北分行	101/05	102/05	1.0800	300,000	3,24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 10 家聯貸	97/09	102/09	0.8940	180,000	1,609
合計				480,000	4,849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預計將於 101 年 12 月上旬募足款項，並將依預計資金運用進度於 101 年第 4 季分別償還 300,000 仟元及 180,000 仟元，而依本公司本次擬償還之各銀行借款目前之借款利率設算，爾後每年預計可節省利息費用約 4,849 仟元，可適度減輕本公司之財務負擔，並降低其財務風險，且對本公司未來獲利之提升亦將有所助益，故其預計之效益應具合理性。

B.改善財務結構，提升償債能力

項目 \ 年度	101 年 6 月底 (募資前)	101 年底 (募資後)
負債比率(%)	59.42	52.31
流動比率(%)	105.59	116.29
速動比率(%)	93.15	102.59

本公司將本次募資計畫所募得之資金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後，預計募資後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將較募資前提升，且預計募資後之負債比率亦將較 101 年 6 月底下降；本次償還銀行借款計畫除可提升本公司之短期償債能力外，其財務結構也將有適當之改善，此外，亦可降低本公司長期以來對銀行借款之高度依存度，並可藉此預留未來資金靈活運用之調度空間，以維持現金安全水位，並進而提升其因應產業景氣波動之能力，故其預計之效益應具合理性。

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償還銀行借款計畫，對財務風險之降低、償債能力之提升及財務結構之改善均具正面助益，故本次資金募集計畫償還銀行借款之效益應屬合理。

綜合上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應具合理性。

4.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一般上市、上櫃公司較常採用財務調度方式，一為與股權有關之籌資工具，如普通股或特別股現金增資及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另一為與債權有關之籌資工具，如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普通公司債及銀行貸款等，其主要考量因素歸納如下：

項 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債	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兌匯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 ②負債增加易造成財務結構惡化，增加營運風險，除降低同業競爭能力外，相對亦增加公司舉債困難度及資金成本。 ③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 ④限制條款較多且嚴格。 ⑤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普通公司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 ②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③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將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權	可轉換公司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②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 ③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④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⑤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一般較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之普通股時價為高，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股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立即稀釋，公司經營階層承受壓力高。 ②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③原股東有認股資金需求之壓力。 ④承銷價與市場價格若無合理差價，較不易籌集成功。

項 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海外存託憑證 (GDR)	①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②發行價格一般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國內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③募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④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①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②目前國內法令規定，海外存託憑證雖可轉換為普通股，惟手續較繁雜，買賣受限，致流通性不高，募集計畫將受影響。 ③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效益，募集資金不宜過低。 ④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稀釋效果。

(2)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申請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目前一般公司所使用的籌資工具，大致可分為現金增資、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發行轉換公司債、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國外轉換公司債等。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國外轉換公司債因涉及國外發行市場作業，故相關作業程序繁複，且其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效益，其募資額度不宜過低，以本公司目前現況暫不予考慮。另銀行借款與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效果相同，因此，以下僅就現金增資、銀行借款及國內轉換公司債等籌資工具，分析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假設性財務資料	現金增資	銀行借款	轉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全數轉換
籌 資 金 額	480,000	480,000	480,000	480,000
籌資工具利率 (註 1、2)	—	2.93%	1.00%	—
預計增加之資金成本 (註 3)	—	1,172	400	—
計畫前之股數 (註 4)	64,747	64,747	64,747	64,747
增加股數 (註 5)	7,500	—	—	6,555
計畫後之股數 (註 6)	72,247	64,747	64,747	71,302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之影響	—	(0.02)	(0.01)	—
每股盈餘稀釋程度 (註 7)	0.96%	—	—	0.84%

註 1：銀行借款利率係依中央銀行 101 年 8 月公布之五大銀行平均基準利率約 2.93%。

註 2：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殖利率係參酌目前市場發行條件之贖回殖利率平均值 1.00%。

註 3：假設所籌資金在 101 年 12 月初完成，則 101 年度資金成本計算期間約為 1 個月，所籌資金若全以銀行借款支應，則資金成本為 1,172 仟元(=480,000×2.93%×1/12)；假設全數資金若以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支應，因於 101 年 12 月底前全數皆未轉換，則其資金成本為 400 仟元(=480,000×1.00%×1/12)

註 4：該公司目前流通在外股數為 64,747 仟股。

註 5：假設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溢價率為 101%，取定價日前一個營業日之收盤價 72.50 元為參考價格，則其轉換價格為 73.23 元，則須發行 6,555 仟股。

註 6：不考慮公司庫藏股、無償配股或以往年度轉換公司債轉換等非現金增資股數增加之稀釋效果，僅分析因現金增資或轉換公司債轉換後股本增加所造成之稀釋效果。

註 7：為便於分析，因此資金成本以 1 個月估算，在未考慮資金成本之節省下，則現金增資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 0.96%【=1-64,747/(64,747+7,500×1/12)】；轉換公司債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則為 0.84%【=1-64,747/(64,747+6,555×1/12)】。

經上述設算結果，該公司以現金增資、銀行借款及發行轉換公司債（假設全數未轉換）方式募集資金，其資金成本對該公司申報年度每股稅前盈餘減少數分別為 0 元、0.02 元及 0.01 元；若採現金增資方式，其每股盈餘稀釋比率為 0.96%，相較於發行轉換公司債（假設已全數轉換）之每股盈餘稀釋比率

0.84%，其稀釋效果不大。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可以掌握長期資金來源、節省利息成本，且對每股盈餘稀釋效果尚屬有限，亦可藉由提撥員工認購增強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與向心力，並可提升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有助未來業務競爭力之提升，並增加財務調度之彈性及降低營運風險，故該公司選擇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資金募集來源應較為合適。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新股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及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八)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請詳現金增資承銷價格計算書。

(九)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①101年度(1-12月)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項目	Jan-12	Feb-12	Mar-12	Apr-12	May-12	Jun-12	Jul-12	Aug-12	Sep-12	Oct-12	Nov-12	Dec-12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¹	771,400	703,417	807,101	979,491	807,287	733,194	593,663	643,452	662,825	633,372	620,297	648,557	771,400
加：非融資性收入 ²													
應收票據及帳款	682,649	484,741	1,013,343	920,188	516,683	1,407,933	624,968	657,972	975,103	1,072,446	849,913	1,038,371	10,244,310
應收退稅款收現	2,518	2,109	296	14,741	470		997	2,290	16,478	2,000	2,000	2,000	45,899
處分短期投資		16,259	37,776	623		11,909	779	1,748					69,094
長期投資發放現金股利								6,533					6,533
資金貸予收回			138,907										138,907
應收租賃款收回	13,497	13,497	13,497	13,497	13,497	13,497	13,497	10,800	10,800	10,800	10,800	10,800	148,479
合計	698,664	516,606	1,203,819	949,049	530,650	1,433,339	640,241	679,343	1,002,381	1,085,246	862,713	1,051,171	10,653,222
減：非融資性支出 ³													
應付票據及帳款	983,258	757,930	395,843	1,057,702	820,645	1,243,516	398,373	812,996	816,889	1,012,105	754,253	1,008,457	10,061,967
薪資/獎金付現	7,877	7,265	7,252	7,324	7,230	6,775	6,599	13,198	7,000	7,000	7,000	14,000	98,520
董監事酬勞/員工紅利	240	280	200	280	280	260	200	1,601	320	200	200	2,148	6,209
應付費用付現	11,265	11,118	10,561	18,729	11,422	13,475	7,467	10,941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34,978
應付所得稅付現					25,453				37,625				63,078
取得短期投資						15,000							15,000
取得長期投資			4,200			80,000							84,200
取得固定資產	28,788	4,647	6,923	23,050	15,565	25,313	21,472	7,665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73,423
應收租賃款付現							164,469						164,469
合計	1,031,428	781,240	424,979	1,107,085	880,595	1,384,339	598,580	846,401	881,834	1,039,305	781,453	1,044,605	10,801,844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⁴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所需資金總額 ⁵ =3+4	1,631,428	1,381,240	1,024,979	1,707,085	1,480,595	1,984,339	1,198,580	1,446,401	1,481,834	1,639,305	1,381,453	1,644,605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⁶ =1+2-5	(161,364)	(161,217)	985,941	221,455	(142,658)	182,194	35,324	(123,606)	183,372	79,313	101,557	55,123	
融資淨額 ⁷													
發行新股												480,000	480,000
買回公司債								(1,599,186)					(1,599,186)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264,781	397,894	(570,720)	74,366	155,852	(188,531)	8,128	426,370	(150,000)	300,000	(50,000)	(300,000)	368,140
舉借(償還)長期借款		(29,576)	(35,730)	(88,534)	120,000			1,397,000		(359,016)	(3,000)	(180,000)	821,144
支付股利								(37,753)					(37,753)
合計	264,781	368,318	(606,450)	(14,168)	275,852	(188,531)	8,128	186,431	(150,000)	(59,016)	(53,000)	0	32,345
期末現金餘額 ⁸ =1+2-3+7	703,417	807,101	979,491	807,287	733,194	593,663	643,452	662,825	633,372	620,297	648,557	655,123	655,123

②102年度(1-12月)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項目	Jan-13	Feb-13	Mar-13	Apr-13	May-13	Jun-13	Jul-13	Aug-13	Sep-13	Oct-13	Nov-13	Dec-13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¹	655,123	627,661	617,238	669,403	674,334	664,044	665,819	629,840	641,628	657,767	668,621	625,290	655,123
加：非融資性收入 ²													
應收票據及帳款	775,786	771,683	860,991	911,351	884,374	915,692	985,095	976,577	1,007,358	983,793	980,683	976,323	11,029,706
應收退稅款收現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4,000
處分短期投資													0
長期投資發放現金股利													0
資金貸予收回													0
應收租賃款收回	10,800	10,800	10,800	10,800	10,800	10,800	10,800	10,800	10,800	10,800	10,800	10,800	129,600
合計	788,586	784,483	873,791	924,151	897,174	928,492	997,895	989,377	1,020,158	996,593	993,483	989,123	11,183,306
減：非融資性支出 ³													
應付票據及帳款	588,728	714,586	794,306	841,900	819,144	849,397	906,554	900,716	928,699	908,419	906,494	904,500	10,063,443
薪資/獎金付現	7,000	7,000	7,000	7,000	7,000	7,000	7,000	14,000	7,000	7,000	7,000	14,000	98,000
董監事酬勞/員工紅利	320	320	320	320	320	320	320	33,320	320	320	320	320	36,840
應付費用付現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20,000
應付所得稅付現					58,000				48,000				106,000
取得短期投資													0
取得長期投資													0
取得固定資產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20,000
應收租賃款付現													0
合計	616,048	741,906	821,626	869,220	904,464	876,717	933,874	968,036	1,004,019	935,739	933,814	938,820	10,544,283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⁴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所需資金總額 ⁵ =3+4	1,216,048	1,341,906	1,421,626	1,469,220	1,504,464	1,476,717	1,533,874	1,568,036	1,604,019	1,535,739	1,533,814	1,538,820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⁶ =1+2-5	227,661	70,238	69,403	124,334	67,044	115,819	129,840	51,181	57,767	118,621	128,290	75,593	
融資淨額 ⁷													
發行新股													0
買回公司債								(206,553)					(206,553)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10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	450,000
舉借(償還)長期借款	(300,000)	(103,000)			(3,000)		(100,000)	(3,000)			(103,000)		(612,000)
支付股利								(300,000)					(300,000)
合計	(200,000)	(53,000)	0	(50,000)	(3,000)	(50,000)	(100,000)	(9,553)	0	(50,000)	(103,000)	(50,000)	(668,553)
期末現金餘額 ⁸ =1+2-3+7	627,661	617,238	669,403	674,334	664,044	665,819	629,840	641,628	657,767	668,621	625,290	625,593	625,593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原因

A.應收款項收款與應付款項付款政策

本公司 98 年度至 100 年度之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及應付款項付現天數概況如下：

項目/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平均收現天數(天)	73	70	69
平均付現天數(天)	45	45	51

a.應收款項收款政策

本該公司之授信政策係依客戶性質及交易金額等因素而有不同，其主要客戶授信條件為月結 30~90 天，因本公司 98~100 年度均採應收帳款賣斷以因應營運週轉之需求，故使應收款收款天數低於授信條件，經檢視本公司所編製之 101 及 102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本公司係考量目前客戶實際收款狀況及其授信政策，故 101 及 102 年度均以 77 天為估算編製依據，與本公司收款政策相當，應屬合理。

b.應付款項付款政策

本公司之付款政策主要係以月結 30 天付款為主，本公司 100 年度平均付款期間約為 51 天，本公司考量實際付款及付款政策，故 101 及 102 年度分別以 47 天及 45 天以此付款政策作為現金收支預測表中對每月應付帳款付款數之預估，故本公司編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假設基礎應屬合理。

B.資本支出及轉投資計畫

a.資本支出

本公司 101 年 9 月~12 月及 102 年度預計增加之固定資產支出合計為 160,000 仟元，主要為營運所需而購入之模具設備，係屬常態性支出，且其與以往年度固定資產增加之原因並無明顯不同，故本公司編製之假設基礎應尚具合理性。

b.轉投資計畫

本公司 101 年 9 月~12 月及 102 年度預計並無長期投資支出計畫。

C.財務槓桿度及負債比率

項目 / 年度	籌資前	籌資後
	101 年 6 月底	101 年底
財務槓桿度	1.12	1.16
負債比率(%)	59.42	52.31

a.財務槓桿度

財務槓桿指數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該項指標數值愈高表示公司所能承擔之財務風險愈大，惟當該項指標數值偏低時，則顯示公司舉債經營不利。然財務槓桿之運用尚須考慮公司經營之穩健性及財務結構之安全性，若財務結構不良，則易發生週轉困難致陷入危機；而本公司近年來之負債比率均較同業為高，為提升公司競爭力及考量舉債經營將相對提高公司之營運風險，故本公司選擇以現金增資方式經由資本市場取得資金成本相對較低之長期資金，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b.負債比率

依本公司增資前後之負債比率觀之，本公司於募足本次募資計畫款項並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後，可適度改善其財務結構，預計其負債比率將由 101 年 6 月底(籌資前)之 59.42%降低至 101 年底(籌資後)之 52.31%，財務結構不僅有適度之改善，償債能力亦有所提升，顯見本公司本次計畫將所募集之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運用計劃預計償還銀行借款 480,000 仟元，原借款用途主要係本公司基於營運成長之需而充實營運週轉金。茲將本次擬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契約期間		利率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本次償還金額
	起	迄				
日商三菱東京日聯銀行台北分行	101/05	102/05	1.0800	短期營運週轉金	300,000	30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 10 家聯貸	97/09	102/09	0.8940	中期營運週轉金	546,666	180,000
合 計						480,000

本公司 96~100 年度之營業收入除 97 年度因受金融風暴影響及 100 年度受到日本 311 地震、歐債問題及泰國洪災等衝擊影響，全球經濟景氣轉弱並使營收出現下滑外，每年均穩定成長，由於營運規模持續成長，因而本公司對營運資金之需求亦隨之逐年增加，且為取得較為長期及穩定之資金，並降低短期資金調度壓力對營運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對於營運所需之週轉金多係採向銀行舉借中長期借款之方式支應；而面對 100 年發生之歐債危機所造成全球市場需求低迷的情況，本公司除採用應收帳款賣斷方式外，亦於近年來陸續動撥金額較大之銀行聯合授信貸款以因應營運週轉之需求。由於本公司本次計畫清償之銀行借款，均係本公司基於營運規模之持續成長，為達減輕短期財務負擔及保留資金調度彈性，暨厚植長期競爭力以因應多變之外在經營環境而舉借，故其原借款用途應屬必要及合理。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96	97	98	99	100
營業收入	10,307,756	8,909,818	10,149,875	12,109,275	10,656,962
營收成長率	2.69	(13.56)	13.92	19.30	(11.99)
每股盈餘(元)	9.43	1.61	7.06	14.00	0.29

另就原借款用途之效益分析，除 97 及 100 年度受全球金融風暴及歐債危機事件影響外，每年之營業收入均呈現成長之態勢，其獲利亦明顯提升，本公司 96~100 年度均呈現獲利狀態，平均每股盈餘均保持在 6 元以上的水準，績效表現良好，顯見本公司向銀行舉借長期借款，並用以支應營運週轉之需，已明顯提升本公司獲利，其所產生之效益確已合理顯現。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01年度截至6月30日財務資料 (註)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流動資產		3,608,594	2,645,913	4,034,311	3,772,429	3,641,957	3,442,971
基金及投資		993,038	1,551,570	2,108,406	2,492,401	2,217,882	2,303,083
固定資產		407,852	542,484	505,694	538,007	746,355	787,483
無形資產		399,941	277,542	277,542	277,542	177,542	177,542
其他資產		18,319	15,215	30,113	73,910	63,167	45,407
資產總額		5,427,744	5,032,724	6,956,066	7,154,289	6,846,903	6,756,48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801,053	1,220,347	2,295,614	2,225,504	3,489,287	3,260,676
	分配後	3,219,813	1,342,527	2,662,153	2,818,075	3,527,040	尚未分配
長期負債		0	1,460,964	1,560,344	1,677,482	717,124	653,124
其他負債		44,354	66,260	77,917	50,393	86,669	100,82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845,407	2,747,571	3,933,875	3,953,379	4,293,080	4,014,626
	分配後	3,264,167	2,869,751	4,300,414	4,545,950	4,330,833	尚未分配
股本		603,901	630,898	630,898	630,898	629,225	647,473
資本公積		1,264,994	1,286,259	1,282,995	1,391,403	1,332,128	1,332,12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47,716	600,076	909,156	1,397,921	597,606	750,576
	分配後	501,959	477,896	542,617	805,350	559,853	尚未分配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29	(3,569)	475,848	147,937	(6,413)	34,042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270	58,065	9,870	(80,673)	1,277	(22,359)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514)	0	0	0	0	0
庫藏股票		(250,259)	(286,576)	(286,576)	(286,576)	0	0
股東權益	分配前	2,582,337	2,285,153	3,022,191	3,200,910	2,553,823	2,741,860
	分配後	2,163,577	2,162,973	2,655,652	2,608,339	2,516,070	尚未分配
總額							

註：上述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1年度截至6月30日 財務資料 (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營業收入	10,307,756	8,909,818	10,149,875	12,109,275	10,656,962	4,998,532
營業毛利	685,728	809,116	715,259	837,246	778,589	312,057
營業淨利	490,666	627,342	503,710	584,268	599,509	195,190
營業外收入 及 利 益	264,499	144,837	144,162	483,761	110,363	89,464
營業外費用 及 損 失	55,599	476,734	102,877	85,263	638,590	26,648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淨利	699,566	295,445	544,995	982,766	71,282	258,006
繼續營業部門 淨 利	543,820	98,117	431,260	855,304	18,279	208,971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	543,820	98,117	431,260	855,304	18,279	208,971
每股盈餘(元)(註2)	9.43	1.61	7.06	14.00	0.29	3.23

註1：上述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係按各該年度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未追溯調整)。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 1.本公司自 96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變動對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2.本公司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96 年 3 月 16 日(96)基秘字第 52 號函之規定，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度本期淨利減少 11,579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9 元。
- 3.本公司自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1)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2)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3)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度本期淨利減少 7,615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2 元。本公司亦重分類九十七年度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淨額 2,401 仟元至銷貨成本項下。
- 4.本公司自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1)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2)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3)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4)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5)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5.本公司自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

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並未產生重大改變。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列示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除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外，並應詳述其意見內容：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報告意見
96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曾光敏	無保留意見
97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吳秋燕、曾光敏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1)
9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光敏、吳秋燕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2)
9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吳秋燕	無保留意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吳秋燕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3)

註1：自97年1月1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之(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故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查核意見。

註2：自98年1月1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故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查核意見。

註3：自100年1月1日起，分別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民國九十八年四月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故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查核意見。

2. 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係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基於業務之調整需要所致。

(四)財務分析

1.財務比率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1年度截至6月30日 財務分析 (註1)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	55	57	55	63	5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633	691	906	907	438	43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29	217	176	170	104	106	
	速動比率	110	191	162	147	95	93	
	利息保障倍數	26	10	25	31	3	1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	4	5	5	5	5	
	平均收現天數(日)	84	86	73	70	69	71	
	存貨週轉率(次)	27	24	34	30	27	3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	9	7	8	7	8	
	平均銷貨日數(日)	13	15	11	12	14	1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5	16	20	23	14	13	
	總資產週轉率(次)	2	2	1	2	2	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	2	7	13	1	3	
	股東權益報酬率(%)	23	4	16	27	1	8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81	99	80	93	95	30
		稅前純益	116	47	86	156	11	40
	純益率(%)	5	1	4	7	0	4	
每股盈餘(元)(註3)	9.43	1.61	7.06	14.00	0.29	3.2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	142	11	25	29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5	93	111	118	125	126	
	現金再投資比率(%)	0	36	3	4	11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7	1.32	1.59	1.50	1.52	1.64	
	財務槓桿度	1.06	1.05	1.05	1.06	1.07	1.1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由907%下降至438%，主要是應付公司債轉列一年內到期(流動負債)，故長期負債減少57%。
- 2.流動比率由170%下降至104%及速動比率由147%下降至95%，主要皆是應付公司債轉列一年內到期，故流動負債增加57%。利息保障倍數由31倍提升至3倍，主要是100年度稅前純益減少93%。
- 3.固定資產週轉率由23次下降至14次，主要係固定資產增加39%。
- 4.資產報酬率由13%下降至1%、股東權益報酬率由27%下降至1%、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由156%下降至11%及純益率由7%下降至0%，主要是稅後純益減少。
- 5.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是應收款項、存貨及應付款項等資產負債淨變動，使得營業活動現金流入較去年增加所致。

註1：財務分析資料係依會計師查核簽證金額計算得出。

註2：係按各該年度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未追溯調整)。

註3：各項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 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分析變動原因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	280,454	4	771,400	11	490,946	175	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76,665	1	76,665	-	主要係本期取得國內上市公司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34,331	6	208,382	3	(225,949)	(52)	主要係本期取得國內外上市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以公平市價評價金額減少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含關係人)	2,020,245	29	1,806,328	26	(213,917)	(11)	主要係本期營收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433,580	6	324,980	5	(108,600)	(25)	主要係收回對關係人之短期資金融通款所致。
存貨	477,621	7	261,258	4	(216,363)	(45)	主要係存貨陸續於100年度去化，且因景氣趨緩，100年12月進貨量亦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固定資產	538,007	7	746,355	11	208,348	39	主要係增加模具設備及建置太陽能發電系統所致。
無形資產	277,542	4	177,542	3	(100,000)	(36)	主要係認列減損損失所致。
短期借款	507,343	7	-	-	(507,343)	(100)	主要係以長期借款償還短期借款。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1,265,336	18	1,478,365	21	213,029	17	主要係本期付款日因適逢假日致部分貨款延至次年度年初支付，本期應付款項餘額因此增加。
應付費用	164,900	2	45,847	1	(119,053)	(72)	主要係本期獲利減少，致估列之應付員工紅利亦相對減少。
長期借款	-	-	717,124	11	717,124	-	主要係以長期借款償還短期借款。
保留盈餘	1,397,921	20	597,606	9	(800,315)	(57)	主要係分配盈餘及註銷庫藏股所致。
累積換算調整數	(80,673)	(1)	1,277	-	81,950	102	主要係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期末匯率變動所致。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 益	147,937	2	(6,413)	-	(154,350)	(104)	主要係本期持有之金融商品股價下跌而認列之未實現評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價損失所致。
庫藏股票	(286,576)	(4)	-	-	286,576	100	主要係註銷庫藏股票所致。
營業收入淨額	12,109,275	100	10,656,962	100	(1,452,313)	(12)	主要係本期景氣下滑致營收減少所致。
營業成本	11,274,243	93	9,880,791	93	(1,393,452)	(12)	主要係本期營收減少所致。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30,662	2	-	-	(230,662)	(100)	主要係因 99 年度全球景氣逐漸回升，致使產業景氣亦回升，故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隨之增加所致。
處分投資利益	214,643	2	23,203	-	(191,440)	(89)	主要係 99 年度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而認列相關之處分投資利得所致。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	362,640	4	362,640	-	主要係因 100 年度全球遭受金融危機衝擊，致使產業景氣大幅下滑，依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公司產生虧損而認列之投資損失。
減損損失	19,554	-	145,162	1	125,608	642	主要係本期認列持有股票、模具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減損損失所致。
稅前淨利	982,766	8	71,282	1	(911,484)	(93)	主要係本期產業景氣下滑，致獲利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
所得稅	127,462	1	53,003	1	(74,459)	(58)	主要係本期獲利減少致估列之所得稅費用亦相對減少。
本期淨利	855,304	7	18,279	-	(837,025)	(98)	主要係本期產業景氣下滑，致獲利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

註 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 (一)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兩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者，應加列申報年度上半年之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93 頁~第 274 頁。
- (二)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者，應加列申報年度上半年之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275 頁~第 441 頁。
- (三)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無。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0年度	99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641,957	\$ 3,772,429	(130,472)	(3)
長期投資		2,217,882	2,492,401	(274,519)	(11)
固定資產		746,355	538,007	208,348	39
無形資產		177,542	277,542	(100,000)	(36)
其他資產		63,167	73,910	(10,743)	(15)
資產總額		6,846,903	7,154,289	(307,386)	(4)
流動負債		3,489,287	2,225,504	1,263,783	57
長期負債		717,124	1,677,482	(960,358)	(57)
其他負債		86,669	50,393	36,276	72
負債總額		4,293,080	3,953,379	339,701	9
股本		629,225	630,898	(1,673)	0
資本公積		1,332,128	1,391,403	(59,275)	(4)
保留盈餘		597,606	1,397,921	(800,315)	(5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5,136)	(219,312)	214,176	98
股東權益總額		2,553,823	3,200,910	(647,087)	(20)

說明：

- 1.流動資產減少，主要係100年度營收相較去年同期下滑12%，使應收帳款餘額減少所致。
- 2.長期投資減少，主要係100年度認列投資損失362,640仟元所致。
- 3.固定資產增加，主要係增加模具設備及建置太陽能發電系統所致。
- 4.無形資產減少，主要係認列減損損失所致。
- 5.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因租賃產生之長期應收租賃款減少所致。
- 6.流動負債增加及長期負債減少，主要係99年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列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所致。
- 7.其他負債增加，主要係認列商譽減損損失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美元升值致權益法認列之國外累積換算調整數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
- 8.保留盈餘減少，主要係註銷庫藏股及分配盈餘所致。
- 9.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減少，主要係註銷庫藏股、累積換算調整數及金融資產評價影響所致。

(二)經營結果：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金額	(%)	備註
營業收入總額		\$10,760,814	\$12,221,022	(1,460,208)	(12)	無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03,852</u>	<u>111,747</u>	<u>(7,895)</u>	(7)	
營業收入淨額		10,656,962	12,109,275	(1,452,313)	(12)	
營業成本		<u>9,880,791</u>	<u>11,274,243</u>	<u>(1,393,452)</u>	(12)	
營業毛利		776,171	835,032	(58,861)	(7)	
己(未)實現銷貨毛利		<u>2,418</u>	<u>2,214</u>	<u>204</u>	9	
		778,589	837,246	(58,657)	(7)	
營業費用		<u>179,080</u>	<u>252,978</u>	<u>(73,898)</u>	(29)	
營業淨利		599,509	584,268	15,241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10,363	483,761	(373,398)	(7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u>638,590</u>	<u>85,263</u>	<u>553,327</u>	649	
稅前淨利		71,282	982,766	(911,484)	(93)	
所得稅		<u>53,003</u>	<u>127,462</u>	<u>(74,459)</u>	(58)	
本期淨利		\$18,279	\$855,304	(837,025)	(98)	

1.兩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主係因 COF 基板、導線架(Lead Frame)、PET 基材的營業收入分別較去年同期減少 609,152 仟元(23%)、531,761 仟元(17%)及 288,715 仟元(43%)所致。
- (2)營業費用減少係本期獲利減少，提列員工分紅較去年同期減少 84,658 仟元及提列呆帳費用較去年同期增加 6,951 仟元所致。
- (3)營業外收入減少主要是本期長期投資認列投資損失(上期認列投資收益 230,662 仟元)、處分投資利益較去年同期減少 191,440 仟元及認列沖銷逾期應付帳款利益 43,853 仟元。
- (4)營業外費用增加係本期認列長期投資損失 362,640 仟元、提列商譽等資產之減損損失較去年同期增加 125,608 仟元及可轉換公司債產生金融負債評價損失較去年同期增加 62,641 仟元。

2.預計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依據以前年度資料、100 年度實績、市場供需狀況及銷售方針，預計 101 年度主要商品封膠樹脂之銷售量約為 8,344,525KG、導線架之銷售量約為 2,225,050KPCS、COF 基板之銷售量約為 422,661KPCS。

(三)現金流量：

1. 最近年度(100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及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來自投資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量(3)	期末現金餘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80,454	1,004,909	(513,963)	771,400	無	無

(1)營業活動：主係存貨減少及付款日因適逢假日致部份貨款延至次年度年初支付，年底應付款項因此增加，使得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99年度增加。

(2)投資活動：主係購置固定資產及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使得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3)融資活動：主係償還銀行短期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使得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4)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最近年度現金流量之流動性尚無不足之情況發生。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②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771,400	407,541	1,481,905	(302,964)	無	805,000

(1)101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係預計 101 年度為稅後淨利及應收款項、存貨及應付款項等資產負債淨變動，預計產生淨現金流入。

②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主係收回資金貸與款項所致。

③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預計 101 年度將償還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本公司以舉借銀行借款並計畫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充實營運所需資金。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1)與封裝產業直接或間接相關之公司，可擴大本公司產品線，並取得代理權。

(2)加強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策略聯盟之夥伴關係，穩定代理權。

(3)建構策略聯盟及大中華地區之服務及銷售網，以強化大陸市場佈局。

(4)本公司持續透過轉投資之子公司佈局LCD背光模組材料、觸控面板材料、3C產品材料等領域，藉由轉投資以建立自有之核心技術平台，戮力建立及發展在半導體封裝產業、面板產業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產業三大產業利基。

2.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通路代理事業：

①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大陸地區IC封測材料及設備買賣之業務每年均有穩定獲利所致。

②長伯科技(股)公司

背光模組檢測設備買賣之業務獲利及認列云輝科技(股)公司投資收益所致。

③云輝科技(股)公司

主要是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熱銷，帶動觸控面板材料之需求。公司以代理光學膠產品成功打入美商平板電腦及智慧型手機產品製造供應鏈，業務大幅增加316%而獲利所致。

④CWER Co., Ltd.

主要是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熱銷，帶動觸控面板材料及電子零組件及之國際貿易業務獲利所致。

(2)製造事業：

①半導體封裝產業：

A.台灣住礦電子(股)公司

由於COF供過於求，台灣住礦電子(股)公司100年前3季均處於虧損狀況，為使產品線發揮最大效益，縮減生產效益較低的標準蝕刻COF基板產線，於100年第4季提列約10億元資產減損。保留次世代的先進製程Semi-additive生產線，101年將視客戶需求增加該產線的供給。

B.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及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受到日本311地震、歐債以及泰國洪災之影響，產出較99年下滑；獲利亦較99年下降，惟仍維持獲利。101年在全球經濟回復成長動能，公司獲亦隨之增長。

②3C 產品材料產業：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合併營收雖較去年成長37%，但仍虧損，主要是因：

A.大陸工資上漲。

B.增加新產品線擴增資本支出，折舊增加。

C.加強公司管理制度化嚴格執行呆滯存貨報廢及逾期應收帳款提列。

D.開發高毛利新產品認證費用增加及良率尚待提升，未達經濟量產規模，影響產品獲利。

101年將加速開拓高毛利產品訂單並持續開發高毛利產品，以增加高毛利的產品之營收比重，持續維護美商Notebook的產品製造供應鏈，加強公司應收帳款及存貨控管，提升公司獲利成長。

③背光模組材料產業：

A.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公司及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由於100年度TFT-LCD面板景氣不理想，LCD TV等產品銷售狀況不佳，使得面板相關零組件需求無明顯成長，促使面板零組件報價難以支撐使得100年度營運狀況衰退，產能利用率難以提升下，產生虧損。101年將透過併購方式擴充既有營運產品與產業別，供應觸控產業之材料，提升公司的獲利能力。

B.長華科技(股)公司

主要為本年度開發新製程以供應高亮度LED晶片導線架，並將稼動率較差的資產提列減損所致，故長華科技(股)公司於100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新台幣132,944仟元及現金增資新台幣80,000仟元。101年新製程開發完成並量

產，以強化業務開拓能力積極開發新客戶，提高產品線之量產經濟規模以及降低成本，提高公司獲利能力。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無。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重大缺失。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87 頁。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無。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第 88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第 89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發行人視所營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

十二、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0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註1)	備註
董事長	黃嘉能	6	0	86%	無
董事	華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俊英	6	1	86%	無
董事	盧簡文	7	0	100%	無
董事	新加坡商住友金屬礦 山亞太私人有限公司 代表人：井上尚香	3	2	43%	無
董事	黃修權	7	0	100%	無
董事	盧金課	6	1	86%	無
獨立董事	許萬林	7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陳明立	6	1	86%	無
獨立董事	辛純浩	4	0	100%	(註2)

註1：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共計7次。董事之實際出席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辛純浩先生於100年8月1日辭任獨立董事職務。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A.(1) 董事姓名：黃嘉能先生。

(2) 議案內容：擬由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向關係人黃嘉能先生取得豪立富(香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並同時取得其大陸轉投資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投資案。

(3) 應利益迴避原因：黃嘉能先生為本案之關係人。

(4) 參與表決情形：全體出席董事除黃嘉能董事因利益迴避暫時離席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董事，本案擬由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以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99年12月31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後之淨值美金1,637,718元向關係人黃嘉能先生購買，惟本公司董事會於101年11月30日前由董事會開會決定是否執行附買回。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支付購買股款日期為101年6月3日，為保障本公司權益，提議由黃嘉能先生開立101年11月30日到期之支票三張，金額合計與原購買股款相同，並由刁鵬程先生於支票簽名連帶負責，交由本公司保管。

B.(1) 董事姓名：黃嘉能先生、陳俊英先生、新加坡商住友金屬礦山亞太私人有限公司代表人井上尚香先生、盧簡文先生、盧金課先生、黃修權先生、許萬林先生、陳明立先生、辛純浩先生。

(2) 議案內容：董事及監察人發放酬勞明細及日期案。

(3) 應利益迴避原因：董事酬勞。

(4) 參與表決情形：本案採逐一討論及表決，排除本人或代表人外，均經其他出席董事贊成，本案照案通過。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A.加強董事會職能目標：

- (1)董事會之運作能更加制度化，並將董事會重要議決事項即時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內部網站，以達到提升資訊透明度的要求。
- (2)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健全監督功能、強化管理機制及健全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於100年5月19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成立第一屆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

B.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董事會於97年4月11日更名為「董事會議事規範」且修訂部份條文，並分別於99年4月9日、100年2月25日及101年3月14日修訂部份條文。另本公司亦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8條規定，訂定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查核辦法。
- (2)董事會重要議決、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皆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及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上市之境外基金機構資訊申報作業辦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00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4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註1)	備註
獨立董事	許萬林	4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陳明立	3	1	75%	無
獨立董事	辛純浩	1	0	100%	(註2)

註1: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共計4次。獨立董事之實際出席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辛純浩先生於100年8月1日辭任獨立董事職務。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溝通情形良好。
- (4)每年定期舉行財務報告討論會議，並請獨立董事及簽證會計師列席討論。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0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註1)	備註
監察人	黃露慧	1	50%	(註2)
監察人	陳志宏	1	50%	(註2)
監察人	柯永祥	2	100%	(註2)

註1: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共計7次。監察人之實際列席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2:100年5月19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廢除監察人制度，故全體監察人於

其他應記載事項：

(1)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A.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監察人經常列席董事會與股東會，可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與員工、股東保持良好溝通。

B.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稽核室均依規定定期呈閱稽核報告予監察人；另外監察人亦依法實際審查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以嚴格監督公司營運，並提供建言。

(2)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公司由發言人專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問題。 (二)董事、監察人及主要股東每月均依規定申報其持股情形。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財務業務及人事均獨立，並依相關法令規定及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辦理。	(一)無特別差異。 (二)無特別差異。 (三)無特別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本公司已設置三席獨立董事。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由董事會決議聘任之。	(一)無特別差異。 (二)無特別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已設有專人負責與利害關係人溝通。	無特別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	(一)已設置公開網站定時揭露財務業務與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中英文網址為： http://www.cwei.com.tw (二)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建立	(一)無特別差異。 (二)無特別差異。

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發言人制度。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100年5月19日同時設有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目前運作情形良好。	無特別差異。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已訂定與公司治理相關之董事會議事規範、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與董事報酬管理辦法等。</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1.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自創立以來，秉持人性化管理模式，予同仁充分之尊重與照顧，並不斷規劃各項員工福利，以追求完善之工作環境，除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外，亦提供公司旅遊、健檢補助及停車位等。</p> <p>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專人專責處理股東建議。</p> <p>3.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p> <p>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p>5.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職稱</th> <th>姓名</th> <th>進修日期</th> <th>課程名稱</th> <th>進修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董事長</td> <td>黃嘉能</td> <td>100/05/24</td> <td>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會)及監察人之職能與權責</td> <td>3</td> </tr> <tr> <td>董事</td> <td>黃修權</td> <td>100/06/30</td> <td>薪資報酬委員會法律依據說明暨實務運作</td> <td>3</td> </tr> <tr> <td rowspan="4">獨立董事</td> <td rowspan="4">許萬林</td> <td>100/03/23</td> <td>董事如何宏觀解析公司財務資訊</td> <td>3</td> </tr> <tr> <td>100/05/10</td> <td>薪酬委員會的工作規劃</td> <td>3</td> </tr> <tr> <td>100/07/20</td> <td>企業採用IFRSs負責人宣導會</td> <td>3</td> </tr> <tr> <td>100/11/08</td> <td>運用管理會計資訊進行績效衡量與管理</td> <td>3</td> </tr> <tr> <td rowspan="2">獨立董事(註1)</td> <td rowspan="2">辛純浩</td> <td>100/05/10</td> <td>薪酬委員會的工作規劃</td> <td>3</td> </tr> <tr> <td>100/07/20</td> <td>企業採用IFRSs負責人宣導會</td> <td>3</td> </tr> <tr> <td>獨立董事</td> <td>陳明立</td> <td>100/08/16</td> <td>企業董事會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法令與實務</td> <td>3</td> </tr> <tr> <td rowspan="3">獨立監察人(註2)</td> <td rowspan="3">柯永祥</td> <td>100/01/18</td> <td>IFRS For SMES解析</td> <td>3</td> </tr> <tr> <td>100/03/22</td> <td>最新稽徵實務與查核案例解析</td> <td>6</td> </tr> <tr> <td>100/03/29</td> <td>個人海外所得與基本稅額申報、涉外扣繳與最新法令</td> <td>3</td> </tr> </tbody> </table> <p>註1:辛純浩先生於100年8月1日辭任獨立董事職務。</p> <p>註 2:100年5月19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廢除監察人制度，故監察人柯永祥先生已於100年5月19日卸任。</p> <p>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對風險管理採預防政策，除依法制</p>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黃嘉能	100/05/24	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會)及監察人之職能與權責	3	董事	黃修權	100/06/30	薪資報酬委員會法律依據說明暨實務運作	3	獨立董事	許萬林	100/03/23	董事如何宏觀解析公司財務資訊	3	100/05/10	薪酬委員會的工作規劃	3	100/07/20	企業採用IFRSs負責人宣導會	3	100/11/08	運用管理會計資訊進行績效衡量與管理	3	獨立董事(註1)	辛純浩	100/05/10	薪酬委員會的工作規劃	3	100/07/20	企業採用IFRSs負責人宣導會	3	獨立董事	陳明立	100/08/16	企業董事會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法令與實務	3	獨立監察人(註2)	柯永祥	100/01/18	IFRS For SMES解析	3	100/03/22	最新稽徵實務與查核案例解析	6	100/03/29	個人海外所得與基本稅額申報、涉外扣繳與最新法令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黃嘉能	100/05/24	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會)及監察人之職能與權責	3																																																			
董事	黃修權	100/06/30	薪資報酬委員會法律依據說明暨實務運作	3																																																			
獨立董事	許萬林	100/03/23	董事如何宏觀解析公司財務資訊	3																																																			
		100/05/10	薪酬委員會的工作規劃	3																																																			
		100/07/20	企業採用IFRSs負責人宣導會	3																																																			
		100/11/08	運用管理會計資訊進行績效衡量與管理	3																																																			
獨立董事(註1)	辛純浩	100/05/10	薪酬委員會的工作規劃	3																																																			
		100/07/20	企業採用IFRSs負責人宣導會	3																																																			
獨立董事	陳明立	100/08/16	企業董事會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法令與實務	3																																																			
獨立監察人(註2)	柯永祥	100/01/18	IFRS For SMES解析	3																																																			
		100/03/22	最新稽徵實務與查核案例解析	6																																																			
		100/03/29	個人海外所得與基本稅額申報、涉外扣繳與最新法令	3																																																			

訂有嚴密的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定時及不定時查核執行情形外，另投保相關保險如財產保險、商品運輸及商品責任保險以規避風險。

7.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自96年5月9日起已為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並於每年簽訂投保新約後，提報董事會。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依公司目前於董事會運作、內部控制稽核及資訊揭露等項目上，除提高資訊揭露之透明度及即時更新公司外部網頁外，其餘運作均尚屬滿意，並無重大缺失。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應包含本公司獨立董事，其餘成員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總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並推舉獨立董事一人擔任召集人。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100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註1)	備註
召集人及委員	陳明立	2	0	100%	(註3)
召集人及委員	辛純浩	0	0	0%	(註3)
委員	許萬林	2	0	100%	無
委員	黃修權	2	0	100%	無

註1: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共計2次。委員之實際出席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本公司於100年5月19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註3:辛純浩先生於100年8月1日請辭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及委員,於100年8月26日推舉獨立董事陳明立先生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本公司尚未制訂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p> <p>(二)本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兼職單位：管理部，目前仍持續致力企業社會責任之推行。</p> <p>(三)本公司定期推動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要求員工於執行工作時，均能自我要求、自動自發、落實團隊精神。另於員工守則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措施。</p>	<p>(一)無特別差異。</p> <p>(二)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p> <p>(三)無特別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本公司推動文件電子化作業，減少用紙量，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p> <p>(二)本公司主要從事IC封裝材料及設備代理業務，屬於通路商，產品發展方向以節能減碳之環保題材為訴求。另自99年開始，為地球暖化而配合政府政策發展太陽能發電產業，並由相關單位建立適合之環境管理，以配合產業發展。</p> <p>(三)本公司發展太陽能發電產業，由相關單位專責管理。</p> <p>(四)本公司倡導隨手關閉電源及非辦公區域減少燈管使用量，持續進行垃圾分類、回收與減量，以達節能減碳之目的。</p>	<p>(一)無特別差異。</p> <p>(二)無特別差異。</p> <p>(三)無特別差異。</p> <p>(四)無特別差異。</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p> <p>(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四)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五)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一)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員工任免、薪酬均依照本公司內控制度管理辦法，辦理勞工之勞保、健保、團保及提撥退休金，以保障員工權益。</p> <p>(二)本公司已設置安全人員，定期檢測工作環境之安全防護。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健檢結果講座，增進健康教育知識。</p> <p>(三)本公司訂定客訴處理作業程序，建立以客戶為導向的品質系統，提升客戶對本公司產品或服務的滿意度，並了解客戶需求與期望，做為產品開發與改善依據，達到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p> <p>(四)本公司與供應商合作開發新產品，發展方向以節能減碳之環保題材為訴求，共同努力達到環境保護政策之標準。另藉由發展太陽能發電產業，結合供應商為地球暖化及節能減碳盡心力，以實踐企業之社會責任。</p> <p>(五)本公司為推動棒球發展，不定期捐贈學校棒球隊，做為發展棒球基金。</p>	<p>(一)無特別差異。</p> <p>(二)無特別差異。</p> <p>(三)無特別差異。</p> <p>(四)無特別差異。</p> <p>(五)無特別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本公司於年報揭露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p> <p>(二)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一)公司網站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專區揭露。</p> <p>(二)公司未來將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仍持續研擬中。</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本公司除強調股東權益及重視員工福利外，為促進台灣技術升級、增加就業機會及提供客戶更快捷與便利之服務，力邀外商於台灣設廠，藉此力盡社會責任。</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無。</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 1.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本公司與供應商、客戶及員工的互動關係中，堅守職業操守與道德，並以承諾、互信、互惠的態度，建立信實的夥伴關係。
- 2.採行措施：
 - (1)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取得與處分資產、背書保證、資金貸與、銀行融資等事項，已訂定相關規章並依其規定經相關權責部門評估分析，並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詳細說明，以利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做成決議。
 - (2)董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時，均已於討論及表決時予以迴避。
 - (3)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做為本公司的行為準則。

- (4)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已依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 (5)會計部依會計原則審查交易帳務，對於重大案件或有疑義案件時，會向會計師諮詢並確認。
- (6)稽核室依定期及不定期對各部門進行稽核，落實監督機制及控管各項風險。
- (7)員工均簽署保密承諾書並遵守員工工作規則，以規範員工不得有營私舞弊、洩漏公司機密或其他不法行為致公司蒙受損失；不得利用職權收受、要求或約定任何酬勞或饋贈等，如有違反者將依法追究責任。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於外部網際網路<http://www.cwei.com.tw>之投資人專區，設立公司治理項目，並放置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選舉辦法、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董事會決議事項，以供投資人及內部相關人員查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1年09月04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盧簡文	99.06.01	101.05.01	盧簡文先生因個人健康狀況因素辦理留職停薪，本公司於101年4月16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由董事長黃嘉能先生兼任，生效日皆為101年5月1日。

註：所稱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特於98年11月2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資遵循。

2.100年度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兼任執行長	黃嘉能	100/05/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會)及監察人之職能與權責	3
財務部及會計部協理	楊琇如	100/12/15~100/12/16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課程第八期(最新審計公報探討、道德法律專題研討、國際租稅探討、最新IFRS會計公報探討)	12
稽核室主管	盧定鈞	100/11/30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鑑識會計新知與應用實務探討 2.主管機關配合IFRS政策新修訂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法令規範完全解析與企業編製財務報告注意事項	6
		100/12/16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部控制整體架構完整解析與導入IFRS內控實例探討	6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1年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10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1年3月1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八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嘉能 簽章

總經理：盧簡文 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記名式普通股柒佰伍拾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預計發行總金額為柒仟伍佰萬元，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丁 紹 曾

承銷部門主管：吳 怡 君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九 月 四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普通股 7,5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預計發行總金額為 75,000,000 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9 月 4 日

陸、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屆第十七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時間：2012年8月20日(星期一)下午2點

地點：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人員：黃嘉能先生、陳俊英先生、新加坡商住友金屬礦山亞太私人有限公司代表人唐澤昭智先生、盧金課先生、黃修權先生、MNTECH Co., Ltd.代表人 Kim Seung Cheon 先生、許萬林先生、陳明立先生(委託許萬林先生出席)、蘇明道先生，共9人

列席人員：華立企業財務長/黃露慧女士、華立企業投資部資深管理師/楊元正先生、MNTECH Co., Ltd.'s sheet-cutting-company in Suzhou 執行長/Shang Kun Lee、財會主管/楊琇如女士、管理暨資訊主管/洪明欣先生、管理部經理/潘兆儀女士、稽核主管/盧定鈞先生、董事長室/范曉恩小姐、張世哲特助、吳振福特助、凱基證券業務經理/周茂雄先生

主席：黃嘉能

紀錄：郭政儀

一、主席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略。

四、承認事項：略。

五、討論事項

(一)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五：略。

案由六：本公司擬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審議。(財會部提)

說明：1.為配合公司規劃及發展，本公司擬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7,500 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以下同)10元，每股發行價格暫定為 64 元整，預計募集總金額為 480,000 仟元整。

2.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第 2 項規定，提撥發行普通股總額之 10%辦理公開承銷，另依公司法第 267 條第 1 項規定，保留發行普通股總額之 15%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其餘發行普通股總額之 75%依同條第 3 項規定，由本公司原有股東按照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持股份比例儘先分認。原有股東持有股份按比例不足分認一新股者，由原股東自行拼湊成整股，至於其放棄拼湊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補足，另本公司員工、原有股東若有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股部分，擬請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

3.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發行價格，係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 6 條規定訂定之。本次向金管會申報案件時之每股發行價格僅先暫定為 64 元整，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俟案件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依相關法令洽承銷商依當時市場狀況共同議定之。
4.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已發行股份相同。
5. 本次現金增資之資金運用計畫項目、資金來源、資金運用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附件。
6. 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認股基準日及各股東每千股可認購現金增資新股之數額，擬請授權董事長俟本次現金增資案件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全權訂定。另本次現金增資計畫有關發行價格、發行股數及發行條件之訂定，以及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暨其他相關事宜，如遇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券商公會指示或要求，或因應主客觀環境需要而須修正或調整時，亦一併擬請授權董事長得全權辦理修正或調整。
7. 為配合本次現金增資相關發行事宜，擬請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辦理現金增資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8. 本案已於 2012 年 8 月 15 日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

主席：黃嘉能

紀錄：郭政儀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現金增資之資金運用計畫項目、資金來源、資金運用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

- 1.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480,000 仟元。
- 2.資金來源：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7,500 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採溢價發行，每股發行價格暫定為新台幣 64 元，預計募集金額新台幣 480,000 仟元。
- 3.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

(1) 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1 年度
			第 4 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1 年第 4 季	480,000	480,000

本次募資計畫預計於 101 年 9 月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提出申報，並於申報生效後將採公開申購配售方式辦理對外承銷，經考量向主管機關申報、審查時間、公開承銷期間及繳款作業等因素，預計於 101 年 12 月完成資金募集後，隨即用以償還銀行借款。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所募集之資金全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期以節省利息支出、亦可提升償債能力、強化財務結構，以本公司實際償還銀行借款明細計算，預計每年可節省銀行借款之利息支出約為新台幣 4,849 仟元。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長華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華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長華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長華公司已編製其與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麗園

會計師 吳秋燕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
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	\$ 280,454	4	\$ 563,477	8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四)	\$ 507,343	7	\$ 550,000	8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註二及六)	434,331	6	575,674	8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附註十五)	12,420	-	-	-
1120	應收票據	101,831	2	61,964	1	2140	應付帳款	361,536	5	334,076	5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二、七及八)	1,815,138	25	2,227,701	32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四)	903,800	13	1,191,508	17
115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附註二、七及二四)	246,265	4	207,217	3	2160	應付所得稅	91,837	1	34,359	-
1160	其他應收款	19,365	-	34,511	1	2170	應付費用 (附註二四)	164,900	2	111,986	2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四)	373,057	5	56,264	1	2261	預收貨款	131,054	2	17,133	-
120X	存貨 (附註二及九)	477,621	7	281,982	4	2210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四)	41,985	1	55,075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十)	-	-	6,262	-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十)	1,545	-	-	-
1298	其他	24,367	-	19,259	-	2298	其他	9,084	-	1,47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772,429</u>	<u>53</u>	<u>4,034,311</u>	<u>58</u>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225,504</u>	<u>31</u>	<u>2,295,614</u>	<u>33</u>
	基金及投資 (附註二、六、十、十一及二五)						長期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93,164	32	1,883,868	27	241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十五)	1,677,482	23	-	-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6,808	2	150,188	2	242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	-	-	1,560,344	2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2,429	1	74,350	1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u>1,677,482</u>	<u>23</u>	<u>1,560,344</u>	<u>23</u>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2,492,401</u>	<u>35</u>	<u>2,108,406</u>	<u>30</u>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 (附註二、十二及二四)					2820	存入保證金	3,500	-	3,500	-
1501	土地	52,000	1	52,000	1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十)	46,893	1	64,759	1
1521	房屋及建築	29,227	1	29,227	1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附註二)	-	-	9,658	-
1531	機器設備	21,409	-	24,922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50,393</u>	<u>1</u>	<u>77,917</u>	<u>1</u>
1537	模具設備	310,012	4	269,813	4	2XXX	負債合計	<u>3,953,379</u>	<u>55</u>	<u>3,933,875</u>	<u>57</u>
1551	運輸設備	10,920	-	12,103	-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79,700千股 (含公司債可轉換股份13,996千股)；發行63,090千股	630,898	9	630,898	9
1561	生財器具	8,956	-	8,372	-	32XX	資本公積 (附註十五及十八)	1,391,403	19	1,282,995	18
1622	出租資產	391,460	6	355,493	5	33XX	保留盈餘 (附註十八)	1,397,921	20	909,156	13
1681	其他設備	27,553	-	28,576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附註六、十八、十九及二七)				
15XY	成本合計	851,537	12	780,506	1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80,673)	(1)	9,870	-
15X9	減：累計折舊	318,933	4	251,733	4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147,937	2	475,848	7
1599	累計減損	42,737	1	25,104	-	3480	庫藏股票—2,000千股	(286,576)	(4)	(286,576)	(4)
		489,867	7	503,669	7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219,312)	(3)	199,142	3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8,140	-	2,025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3,200,910</u>	<u>45</u>	<u>3,022,191</u>	<u>43</u>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538,007</u>	<u>7</u>	<u>505,694</u>	<u>7</u>						
	無形資產										
1760	商譽 (附註十三)	277,542	4	277,542	4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2,551	-	1,349	-						
1830	遞延費用 (附註二)	1,778	-	1,807	-						
1846	長期應收租賃款 (附註二及八)	40,792	1	-	-						
1887	受限制資產 (附註二五)	17,100	-	17,100	1						
1888	其他 (附註十七)	11,689	-	9,857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73,910</u>	<u>1</u>	<u>30,113</u>	<u>1</u>						
1XXX	資產總計	<u>\$ 7,154,289</u>	<u>100</u>	<u>\$ 6,956,066</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7,154,289</u>	<u>100</u>	<u>\$ 6,956,06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盧簡文

會計主管：楊琇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 12,221,022	101	\$ 10,279,898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11,747	1	130,023	1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二四及三十）	12,109,275	100	10,149,875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三、九、二一及二四）	11,274,243	93	9,429,147	93
5910 營業毛利	835,032	7	720,728	7
5920 加（減）：已（未）實現銷貨毛利（附註二四）	2,214	-	(5,469)	-
	837,246	7	715,259	7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四）				
6100 銷售費用	136,886	1	116,738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6,092	1	94,811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2,978	2	211,549	2
6900 營業淨利	584,268	5	503,710	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二四）	2,779	-	996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十）	230,662	2	99,747	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六及十八）	214,643	2	3,349	-

（接次頁）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股東權益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 計	累 積 換 算 金 融 商 品	未實現(損)益	庫 藏 股 票	
A1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630,898	\$ 1,286,259	\$ 274,478	\$ 325,598	\$ 600,076	\$ 58,065	(\$ 3,569)	(\$ 286,576)	\$ 2,285,153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附註十八)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9,812	(9,812)	-	-	-	-	-
P1	現金股利-20%	-	-	-	(122,180)	(122,180)	-	-	-	(122,180)
Q1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3,264)	-	-	-	-	-	-	(3,264)
M1	九十八年度淨利	-	-	-	431,260	431,260	-	-	-	431,260
R5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48,195)	-	-	(48,195)
Q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479,417	-	479,417
Z1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30,898	1,282,995	284,290	624,866	909,156	9,870	475,848	(286,576)	3,022,191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附註十八)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43,125	(43,125)	-	-	-	-	-
P1	現金股利-58%	-	-	-	(366,539)	(366,539)	-	-	-	(366,539)
S5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之變動	-	32	-	-	-	-	49	-	81
T1	調整國外長投未實現利益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附註二十)	-	(4,671)	-	-	-	16,524	-	-	11,853
T1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產生之資本公積-認股權(附註十五)	-	113,047	-	-	-	-	-	-	113,047
M1	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855,304	855,304	-	-	-	855,304
R5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107,067)	-	-	(107,067)
Q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320,704)	-	(320,704)
T1	調整國外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十八及二十)	-	-	-	-	-	-	(7,256)	-	(7,256)
Z1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30,898	\$ 1,391,403	\$ 327,415	\$ 1,070,506	\$ 1,397,921	(\$ 80,673)	\$ 147,937	(\$ 286,576)	\$ 3,200,91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盧簡文

會計主管：楊琇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淨利	\$ 855,304	\$ 431,260
	調整項目		
A20300	折 舊	75,933	80,912
A20400	攤 銷	1,792	3,154
A20500	提列(迴轉備抵)呆帳	(19,230)	7,100
A21700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9,944	13
A22200	存貨損失	2,488	33,895
A224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30,662)	(99,747)
A23300	處分投資利益	(214,643)	(3,349)
A2360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1,397)	(28,909)
A237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921	40,230
A239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7,633	1,281
A241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	5,469
A2420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利	(2,214)	-
A24300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620)
A24400	公司債買回損失	-	112
A24800	遞延所得稅	(5,462)	4,436
A29900	其 他	799	64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0	應收票據	(39,867)	(4,247)
A31140	應收帳款	431,442	(762,318)
A3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697)	(149,355)
A31160	其他應收款	12,067	(25,428)
A3117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519)	-
A31180	存 貨	(198,287)	(39,387)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2,472)	(3,385)
A31990	長期應收租賃款	(40,792)	-
A32120	應付票據	-	(10)
A32140	應付帳款	27,460	142,379
A3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87,708)	579,059
A32160	應付所得稅	57,478	(34,424)
A32170	應付費用	52,914	42,22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320)	22,19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A32200	預收款項	\$ 113,921	\$ 11,464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866	37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59,692</u>	<u>254,02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2,158)
B00200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價款	-	62,468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8,882)	(227,934)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67,544	96,883
B009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830)
B01400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85,310)	(496,000)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143,831)	(76,605)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0,777	23,820
B025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增加)	(1,202)	775
B02600	遞延費用減少 (增加)	(1,763)	16
B02700	其他應收款增加	(301,274)	(50,000)
B02800	受限制資產減少	-	1,03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63,941)</u>	<u>(681,52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減少)	(42,657)	330,000
C00400	發行公司債	1,794,402	-
C00600	買回公司債	-	(4,654)
C00900	舉借長期借款	277,760	1,100,000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1,841,740)	(1,000,000)
C02100	發放現金股利	(366,539)	(122,180)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出)	<u>(178,774)</u>	<u>303,166</u>
EEEE	現金淨減少金額	(283,023)	(124,333)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563,477</u>	<u>687,810</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280,454</u>	<u>\$ 563,47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300	支付利息	\$ 22,412	\$ 21,287
F00400	支付所得稅	75,446	143,723

(接次頁)

(承前頁)

<u>代 碼</u>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	\$ 136,061	\$ 70,625
H00500	應付設備款減少	<u>7,770</u>	<u>5,980</u>
H00800	支付現金數	<u>\$ 143,831</u>	<u>\$ 76,605</u>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08,882	\$ 220,469
	應付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減 少	<u>-</u>	<u>7,465</u>
	支付現金數	<u>\$ 308,882</u>	<u>\$ 227,934</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盧簡文

會計主管：楊琇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設立於七十八年五月，目前主要從事電氣、通信、半導體材料及零件之買賣、一般進出口貿易、電器、電信器材批發、零售、機械批發、機械器具零售、機械安裝、租賃及五金批發、合成樹脂、電子材料及零組件等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九十二年十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買賣；嗣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華立企業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皆為 27.43%。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83 人及 125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呆帳、銷貨折讓、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遞延費用攤銷、金融商品評價、退休金、資產減損、所得稅、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

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主係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商品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混合商品，是以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當年度損益。

公平價值之基礎：國內上市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公司股票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為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上櫃公司私募之普通股係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備抵銷貨折讓

銷貨收入依銷售合約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係於產品交付客戶或客戶驗收時移轉）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佣金收入依佣金合約於貨物運交後，因勞務提供已完成，依約定比率認列。

租賃收入依租賃合約按月依約定金額認列。

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金額提列。

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對客戶之應收帳款係依據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應收帳款逾期一年以上，超過約定收回期限未能收取或進入訴訟程序時，轉列催收款。

應收帳款之出售

應收帳款若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視為出售：

- (一) 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本公司隔離，亦即推定已脫離本公司之控制。
- (二) 應收帳款之每一個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該應收帳款，且未有限制應收帳款受讓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條件，致使本公司獲得非屬細微之利益。
- (三) 本公司未藉由下列二種方式之一，維持對應收帳款之有效控制：
 1. 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之協議。
 2. 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資產之能力。

當應收帳款出售時，其出售所得之價款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損失，列入當年度營業外費用或損失。

租賃會計

租賃會計之處理依性質分為營業租賃及資本租賃。屬營業租賃者，依合約每期收取之租賃款列為當期營業租賃收入；屬資本租賃者，將出租資產之成本及其隱含之利息收入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之隱含利息收入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再按利息法於實現時分期認列為資本租賃利息收入。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上櫃公司私募之特別股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調減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調減保留盈餘。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或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八至五十年；機器設備，四至六年；模具設備，三年；運輸設備，四至五年；生財器具，二至六年；出租資產，三至二十四年；其他設備，一至八年。九十七年起新購入之模具設備依（九七）基秘字第○七三號函規定依產品產出比例計提折舊。出租資產係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其收入列入營業收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商 譽

係併購斌茂公司所產生之商譽，於有減損跡象時（或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包括系統軟體、整修工程及電力線路補助費等支出，按其估計效益年效二至五年攤銷。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固定資產及商譽）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或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對僅有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遞延貸項

遞延貸項包括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及處分資產利益，按其實現期間認列收益。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其與提撥退休準備金之差額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退休金損失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任職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包含轉換權以外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公平價值）後，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則以公平價值衡量。公司債轉換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可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於扣除相關所得稅利益後，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列記庫藏股票，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直接減少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及直接增加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常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科目重分類

九十八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以配合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度本期淨利減少 7,615 千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2 元。

四、現金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零 用 金	\$ 260	\$ 26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79,124	562,156
銀行定期存款	<u>1,070</u>	<u>1,061</u>
	<u>\$280,454</u>	<u>\$563,477</u>

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韓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分別為韓圜 2,205,870 千元及 59 千元）	<u>\$57,750</u>	<u>\$ 1</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投資國內上市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已於九十八年度全數處分。九十八年度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評價利益為 28,887 千元，列入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項下。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280,557	\$134,152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38,970	39,394
國內上櫃公司私募普通股	23,540	23,54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基金受益憑證	\$ 60,040	\$ 50,040
台灣存託憑證	<u>2,846</u>	<u>2,846</u>
	405,953	249,972
加：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155,186</u>	<u>475,890</u>
	561,139	725,862
減：列入流動資產項下	<u>434,331</u>	<u>575,674</u>
列入非流動資產項下	<u>\$126,808</u>	<u>\$150,188</u>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三月對持有國內上櫃公司新揚科技公司私募普通股，認列減損損失 5,250 千元，九十八年六月董事會評估新揚科技公司重整計畫成功性及未來營運發展性後，決議參與認購新揚科技公司之現金增資私募案，並支付價款 19,040 千元，嗣因新揚科技公司股票成交價格回升，是以本公司將原提列之累計減損 5,250 千元轉列股東權益項下之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本公司九十八年十一月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國外上市公司 Mirae Nanotech Co., Ltd. (MNtech) 之股權投資以增加本公司獲利，因此九十九年一月處分部分 MNtech 普通股 1,000 千股，出售價款 284,108 千元，處分利益 203,738 千元。本公司基於投資理財規劃，九十九年度再陸續購入普通股 692 千股，取得價款 226,775 千元。

七、應收帳款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1,817,337	\$2,248,859
減：備抵呆帳	<u>2,199</u>	<u>21,158</u>
	<u>\$1,815,138</u>	<u>\$2,227,701</u>

本公司備抵呆帳(含關係人部分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分別為 480 千元及 831 千元，參閱附註二四)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年初餘額	\$21,989	\$15,106
本年度提列(迴轉)	(19,230)	7,100
本年度沖銷	(<u>80</u>)	(<u>217</u>)
年底餘額	<u>\$ 2,679</u>	<u>\$21,989</u>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附註二）之相關資訊如下：

讓售交易對象	本年度 讓售金額	本年度 已收現金額	截至年底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	度
九十九年度						
台新商業銀行	\$ 535,665	\$ 434,975	\$ 90,621	0.68	\$ 1,060,000	
玉山商業銀行	398,554	188,567	188,946	0.6646~ 0.8404	649,560	
	<u>\$ 934,219</u>	<u>\$ 623,542</u>	<u>\$ 279,567</u>			
九十八年度						
台新商業銀行	\$ 601,650	\$ 485,854	\$ 104,216	0.65	1,450,000	
玉山商業銀行	197,028	-	177,325	0.8582	683,880	
	<u>\$ 798,678</u>	<u>\$ 485,854</u>	<u>\$ 281,541</u>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對讓售予上述銀行之應收帳款提供一成商業本票作為商業糾紛之擔保品。截至九十八年底止，本公司對讓售予上述銀行之應收帳款分別提供與額度等額或一成商業本票作為商業糾紛之擔保品。其讓售金額扣除相關費用後收取之，無須承擔應收款項無法收回之風險。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讓售應收帳款保留款分別為29,313千元及30,038千元尚未收回，列入應收帳款項下。

八、應收租賃款—僅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應收租賃款—隱含利率 5.125%	\$86,274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u>4,324</u>	
	81,95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列入應收帳款項下）	<u>41,158</u>	
一年後到期部分（列入長期應收租賃款項下）	<u>\$40,792</u>	

主要租約內容如下：

承租人	標的物	租期及租金收取方式
非關係人	機器設備	租期九十九年十二月至一〇一年十二月，每月租金 3,700 千元，最後一期租金為 1,174 千元

九、存 貨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 品	\$383,593	\$267,849
製 成 品	2,015	3,135
在 製 品	1,160	2,485
原 料	<u>90,853</u>	<u>8,513</u>
	<u>\$477,621</u>	<u>\$281,982</u>

存貨係減除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餘額分別為 17,018 千元及 14,530 千元之淨額。

本公司營業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銷貨成本	\$ 11,146,891	\$9,332,062
加工成本	90,671	29,372
租賃成本	34,189	33,81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488	11,127
存貨報廢損失	-	22,768
其 他	<u>4</u>	<u>5</u>
	<u>\$ 11,274,243</u>	<u>\$9,429,147</u>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Beam Mode)	\$ 797,635	100	\$ 628,387	100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住礦電子)	495,331	30	404,477	30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WSP)	400,789	100	355,757	100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華德)	252,322	49	210,121	49
CWE Holding Co., Ltd. (CWE Holding)	234,774	100	245,380	100
長華科技公司 (長華科技)	56,600	51	10,000	100
長伯科技公司 (長伯)	31,233	100	29,746	100
云輝科技公司 (云輝)	<u>24,480</u>	41	-	-
	<u>\$2,293,164</u>		<u>\$1,883,868</u>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九十六年十月一日本公司因發行新股合併斌茂公司（附註十三）而取得設立於美國德拉瓦州之 Beam Mode 100% 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並間接取得大陸吳江斌茂光電公司（吳江斌茂）100% 股權，嗣於九十九年六月以 3,079 千元（美金 96 千元）之機器設備作價用以轉投資吳江斌茂。本公司亦透過 Beam Mode 轉投資設立於維爾京群島之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How Weih），取得該公司 19% 股權，並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以 486,000 千元（美金 15,000 千元）再取得 How Weih 其餘 81% 股權，嗣於九十九年八月以 191,580 千元（美金 6,000 千元）增資 Beam Mode，用以轉投資 How Weih，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對 Beam Mode 之累積投資金額為 805,352 千元（美金 24,960 千元）。九十九年五月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為提供主要經營幹部分享經營成果之機會及提升向心力，以創造股東與員工雙贏，擬轉讓 How Weih 10% 股權予其子公司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原濠瑋精密五金（深圳）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九月更名）總經理，並於九十九年七月簽訂以 Beam Mode 投資 How Weih 帳面價值之 10% 作為交易價款，是項股權交易已完成交割。

九十年十月本公司因合併取得長期股權投資住礦電子，該公司主要從事積體電路及電晶體用之導線框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本公司因合併取得長期股權投資 WSP，該公司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

九十六年十二月本公司投資華德，經歷年增減資而持有該公司 49% 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電腦及週邊設備以及精密儀器製造及零售等業務。

九十三年四月本公司於薩摩亞設立子公司 CWE Holding，該公司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

九十八年十二月本公司投資設立長華科技，投資金額為 10,000 千元，九十九年三月本公司參與認購長華科技現金增資，認購股款 69,250 千元，累積投資金額為 79,250 千元，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下降為 51%，該公司主要從事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等業務。

本公司因合併取得之長伯，經歷年收購股權而持有該公司 100% 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機械批發與安裝業、國際貿易業及企業經營管理顧問、不動產租賃及電子材料批發零售等業務。

九十九年十二月本公司投資云輝，投資金額為 24,480 千元，取得該公司 41% 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精密化學材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工業助劑批發、電子材料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等業務。本公司與子公司長伯對云輝綜合持股達 51%，是以將其納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主體。

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如下：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住礦電子	\$ 90,854	\$ 15,749
WSP	68,227	52,069
華 德	42,215	2,465
Beam Mode	35,595	10,850
CWE Holding	12,260	17,078
長 伯	4,193	1,536
長華科技	<u>(22,682)</u>	<u>-</u>
	<u>\$230,662</u>	<u>\$99,747</u>

本公司已將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 WSP、長伯、CWE Holding、Beam Mode、華德、長華科技及云輝納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主體。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61,469	\$63,390
國內上櫃公司私募特別股	<u>10,960</u>	<u>10,960</u>
	<u>\$72,429</u>	<u>\$74,350</u>

本公司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因是以成本衡量。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本公司評估部分國內非上市（櫃）公司之普通股投資，有持久性下跌之虞而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1,921 千元及 34,980 千元。

九十八年九月本公司參與上櫃公司新揚科技公司私募且未掛牌交易之特別股，投資金額 10,960 千元，取得特別股 2,869 千股（持股 2%，年息 2%，累積可參加，於股東會享有表決權、選舉權及被選舉權，發行期間三年，到期前不可轉換，到期日起一個月內以換股比例 1：1 強制轉換為普通股），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是以成本衡量。

十二、固定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5,232	\$ 4,493
機器設備	5,628	6,279
模具設備	197,475	165,891
運輸設備	7,665	8,621
生財器具	4,949	3,497
出租資產	82,277	53,702
其他設備	15,707	9,250
	<u>\$318,933</u>	<u>\$251,733</u>
累計減損		
模具設備	<u>\$ 42,737</u>	<u>\$ 25,104</u>

本公司因部分模具設備發生閒置，預估未來現金流量減少，是以提列減損損失，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分別提列 17,633 千元及 1,281 千元。

本公司出租資產（廠房）所在之土地係向政府租用，租期將於一〇四年六月至一〇九年三月間陸續屆滿，本公司得在若干條件下要求續租或終止租約。政府得於土地公告現值增加時調整租金，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租金支出分別為 1,692 千元及 1,399 千元。

本公司高雄辦公室係向關係人承租使用，並將部分未使用之資產出租予關係人，參閱附註二四說明。

十三、商 譽

本公司以九十六年十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增資發行新股 3,561 千股合併斌茂精公司，並以九十六年四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合併案後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盤價為公平價值，作為衡量取得成本之依據。

本公司採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其收購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產生商譽 396,154 千元。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為新增之電子零組件製造部門，由於九十七年度該製造部門產品獲利不如預期，評估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減少，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商譽之帳面價值，是以認列該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減損損失 118,612 千元。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經評估尚無減損。

十四、短期借款

此係銀行信用借款，年利率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分別為 0.7149% ~ 0.8680% 及 0.800% ~ 0.850%。

十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八月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九十九年底內容如下：

	<u>金</u>	<u>額</u>
(一) 負債組成要素		
1. 應付公司債		
發行面額	\$1,8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27,260	
發行成本—應付		
公司債	<u>5,202</u>	
原始認列攤銷後成		
本	1,667,538	
加：折價攤銷	<u>9,944</u>	
攤銷後成本	<u>\$1,677,482</u>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交		
易目的之金融負		
債)：買回及賣回選		
擇權	\$ 13,860	
減：發行成本—交易		
目的金融負債	43	
減：金融負債評價利		
益	<u>1,397</u>	
	<u>\$ 12,420</u>	

(接次頁)

(承前頁)

	<u>金</u>	<u>額</u>
(二) 權益組成要素		
普通股認股權	\$ 113,400	
減：發行成本－認股權	<u>353</u>	
資本公積－認股權	<u>\$ 113,047</u>	

九十九年八月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十八億元，依票面發行，發行期間五年，自九十九年八月至一〇四年八月。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及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權與負債分離，分別認列為負債及資本公積－認股權，而負債中其嵌入之衍生性商品與主契約－公司債亦分別認列，包含買回選擇權及賣回選擇權，列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項下並以公平價值評價；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含屬公司債之發行成本）部分係以利息法（有效利率為 1.5297%）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折價攤提認列為當年度損益。其轉換辦法規定如下：

(一) 轉 換 權

債權人於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得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規定之相關過戶期間除外）。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166.1 元，嗣後除本公司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外，當本公司遇有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非因辦理現金增資而賦予他人發行公司普通股認購權及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該轉換價格應依規定重新計算調整及公告。

(二) 賣回權

本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日起滿二年及三年為債權人提前賣回本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及滿三年分別為債券面額之 101% 及 101.5%，賣回收益率均為 0.5%），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三) 買回權

本可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臺灣證券交易所連續三十個營業日之收盤價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或本可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 10% 時，本公司得依規定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權人之全部債券。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上述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均無債權人執行轉換或賣回權及本公司執行買回權之情事。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十二月發行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於九十七年一月至九十八年三月間，由本公司自公開市場買回及債權人執行賣回上述發行之全數可轉換公司債，並已予全數註銷。

九十八年度公司債債權人執行賣回權之公司債面額 4,500 千元已予以註銷，支付價款 4,654 千元。

執行賣回權價格分析如下：

	賣回價格	帳面價值	差額
(一) 負債組成要素			
1. 應付公司債	\$4,381	\$4,269	\$ 112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u>273</u>	<u>273</u>	<u>-</u>
	<u>\$4,654</u>	<u>\$4,542</u>	<u>\$ 112</u>
(二) 權益組成要素－普通股認股權	<u>\$ -</u>	<u>\$ 246</u>	<u>(\$ 246)</u>

上述賣回價格與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之差額，產生贖回損失 112 千元（列入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項下）及原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 246 千元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項下。

十六、長期借款－僅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新台幣聯貸		
甲 項	\$ 500,000	
乙 項	<u>1,000,000</u>	
		<u>1,500,000</u>
外幣聯貸		
乙項－美金 2,000 千元	63,920	
加：匯率影響數	<u>60</u>	
		<u>63,980</u>
減：聯貸主辦費	<u>3,636</u>	
		<u>\$1,560,344</u>
年利率（%）		0.9520～1.1057

本公司已於九十九年度將聯貸借款償還完畢。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八月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十家金融機構簽訂之聯貸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 （一）授信總額度 20 億元，並依放款性質區分甲、乙二項授信，其授信額度分別為 5 億元及 15 億元（或等值美金或日幣），每次申請動用授信之金額，最少應為 5,000 萬元，逾 5,000 萬元部分，應為 100 萬元之整倍數，惟經管理銀行同意者，不在此限。
- （二）聯貸合約之各項授信期間均為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五年之日。本公司應於各項授信之授信期間屆滿之日時，完全清償聯貸合約各項授信下之所有債務。
- （三）甲項授信係償還九十五年十二月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既有金融負債放款（授信期間自合約簽約日起算至九十八年十二月底止，期間屆滿後額度自動取消，不得再動用），此項授信額度，依約得分次動用，惟在借款額度內不得循環動用。

(四) 乙項授信係中期循環性放款（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五年止，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三年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平均遞減授信額度），得分次動用，在借款額度內得循環使用，每次動用若為新台幣者，以授信期間之屆滿日為清償日，若為美金或日幣者，得選擇九十天或一八〇天之借款承作期間，逐筆申請動用後，應於各筆撥貸借款約定之屆滿日清償各該筆動用額度之全部借款，惟在未發生任何違約情事時，得以於各該筆借款屆滿之日五個營業日前通知管理銀行，按合約之各項授信條件出具動用申請書，以新動用之借款直接清償原已到期之各該筆借款本金，就金額相同部分，無須另為資金匯入匯出程序，即視為已收受該筆撥貸款項。

(五) 聯合授信合約規定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應符合下列限制：

1. 流動比例不得低於 100%（其中流動負債以減除九十五年十二月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一年內到期部分後金額計算）。
2. 負債比例不得高於 200%（係以負債除以有形淨值，負債係以負債加上對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外所提供之背書保證後金額計算）。
3. 利息保障倍數應不得低於 400%。
4. 有形淨值應不得低於新台幣 20 億元（係股東權益加上庫藏股票買回成本，再減除遞延費用後金額計算）。

前述財務比率及標準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及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準，並需提供年度及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供授信銀行每半年查核受檢乙次。本公司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限制或其他之約定違約條款時，管理銀行有權依本合約或依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結果，得暫停、取消授信額度全部或一部之權利及宣告已動用未清償之借款到期，並得提出付款之請求等處理措施。

(六)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比率並未違反聯合授信合約之規定。

九十九年十二月因上述聯貸契約之部分授信條件變更，本公司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十家金融機構簽訂第一次增補合約，主要內容係修訂上述(五)限制之財務比率，內容如下：

- (一) 自增補合約生效日（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起，流動比例不得低於 100%（其中流動負債以減除九十九年八月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一年內到期部分後金額計算）。
- (二) 自增補合約生效日（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起，負債比例不得高於 300%（係以負債加或有負債後除以股東權益，或有負債係本公司依背書保證辦法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對非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之對外背書保證後金額）。
- (三) 股東權益（取代原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20 億元（若因執行庫藏股股票交易而折減，應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及第二款加回已買回股份之帳面價值）。

十七、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分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580 千元及 4,071 千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管理，並以其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利益）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利息成本	\$ 419	\$ 477
退休準備金資產預期報酬	(416)	(524)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u>158</u>	<u>-</u>
淨退休金成本（利益）	<u>\$ 161</u>	<u>(\$ 47)</u>

(二) 退休準備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之調節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20,072)	(16,440)
累積給付義務	(20,072)	(16,44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4,887)	(4,492)
預計給付義務	(24,959)	(20,932)
退休準備金資產公平價值	<u>22,216</u>	<u>19,898</u>
提撥狀況	(2,743)	(1,034)
退休金損失未攤銷餘額	<u>8,171</u>	<u>4,630</u>
預付退休金(列入其他資產—其他項下)	<u>\$ 5,428</u>	<u>\$ 3,596</u>
(三) 精算假設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準備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四) 提撥至退休準備金金額	<u>\$ 1,993</u>	<u>\$ 1,693</u>
(五) 由退休準備金支付金額	<u>\$ -</u>	<u>\$ -</u>

十八、股東權益

(一) 資本公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併溢額	\$ 655,038	\$ 655,038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509,347	509,347
認股權(附註十五)	113,047	-
發行股票溢價	70,315	70,315
長期投資	23,915	28,554
庫藏股票交易	<u>19,741</u>	<u>19,741</u>
	<u>\$ 1,391,403</u>	<u>\$ 1,282,995</u>

依照有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按其產生之來源有其不同之用途：發行股票溢價、公司債轉換溢價、合併溢額及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撥充資本或彌補虧損，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及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盈餘（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分配如下：

1.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其餘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
2. 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 其餘由股東常會決議分派。分配時，員工紅利不得少於分配金額之百分之一。
4. 董事及監察人報酬依據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報酬管理辦法辦理。

本公司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經營發展，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年度之資金需求，優先保留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分派步驟如下：

1. 決定最佳之資本預算。
2. 決定滿足前項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
3. 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
4. 剩餘之盈餘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額度後，得以股利之方式分配給股東，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盈餘分派數額之三分之二。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年底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餘額（庫藏股票除外）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得以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依照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股本。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86,486 千元及 42,644 千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752 千元及 6,000 千元。前述員工紅利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之金額）之 10% 計算，董事及監察人報酬依董事及監察人報酬管理辦法估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發放金額有重要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股東會分別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五月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3,125	\$ 9,812		
現金股利	<u>366,539</u>	<u>122,180</u>	\$ 6.00	\$ 2.00
	<u>\$ 409,664</u>	<u>\$ 131,992</u>		

本公司股東會分別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五月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42,644	\$ 5,400	\$ 9,438	\$ 3,60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42,644)	(6,000)	(9,438)	(6,000)
	<u>\$ -</u>	<u>(\$ 600)</u>	<u>\$ -</u>	<u>(\$ 2,400)</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各該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差異係因估計改變，已分別列為決議年度之損益調整。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九 十 九 年 度	長 期 股 權		合 計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投 資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	
年初餘額	\$ 475,890	(\$42)	\$ 475,848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113,317)	49	(113,268)
轉列損益項目	(214,643)	-	(214,643)
年底餘額	<u>\$ 147,930</u>	<u>\$ 7</u>	<u>\$ 147,937</u>
九 十 八 年 度			
年初餘額	(\$ 3,542)	(\$27)	(\$ 3,569)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482,781	(15)	482,766
轉列損益項目	(3,349)	-	(3,349)
年底餘額	<u>\$ 475,890</u>	<u>(\$42)</u>	<u>\$ 475,848</u>

十九、庫藏股票

本公司九十六年十一月初陸續自公開市場買回普通股股票 2,000 千股，買回成本 286,576 千元，買回目的係轉讓予員工。庫藏股票數量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皆未變動。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買回流通在外股份之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買回之股份欲轉讓予員工者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應辦理銷除股份之減資變更登記。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十、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分別為 17% 及 25%）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167,070	\$136,239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減損損失—金融商品	327	10,058
權益法認列之國內投資收益	(19,479)	(4,938)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7,222)
認列減資彌補虧損之投資損失	-	(5,517)
其他	(587)	(1,910)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19,734)	(19,999)
其他	1,324	941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339)	(549)
未分配盈餘課徵 10%	<u>2,160</u>	<u>-</u>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u>130,742</u>	<u>107,103</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8,410	19,058
因稅法變動產生之影響數	(<u>23,872</u>)	(<u>14,622</u>)
	(<u>5,462</u>)	<u>4,436</u>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2,182</u>	<u>2,196</u>
	<u>\$127,462</u>	<u>\$113,735</u>

立法院於九十八至九十九年度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1. 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九十九年五月再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2. 九十八年三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二十四條條文，營利事業持有之短期票券發票日在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以後者，其利息所得應計入營利事業所得額課稅，不再適用分離課稅之規定。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營利事業持有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規定發行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所獲配之利息所得應計入營利事業所得稅課稅，不再適用分離課稅之規定。

本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且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所得稅之調整。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內容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893	\$ 2,906
減損損失—固定資產	-	1,601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685	(85)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7,256)	-
其 他	<u>1,133</u>	<u>1,840</u>
	<u>(1,545)</u>	<u>6,262</u>
非 流 動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60,918)	(66,213)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累積換算調整數	16,524	-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資本公積	(4,671)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減損損失－固定資 產	\$ 4,665	\$ 1,911
其 他	(2,493)	(457)
	<u>(46,893)</u>	<u>(64,759)</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48,438)</u>	<u>(\$58,497)</u>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 盈餘	\$ 304	\$ 304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 盈餘	<u>1,070,202</u>	<u>624,562</u>
	<u>\$1,070,506</u>	<u>\$624,866</u>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96,006 千元及 281,655 千元，九十九年度預計及九十八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4.85% 及 39.93%。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四) 本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度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用人費用、折舊及攤銷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34,821	\$ 165,530	\$ 200,351	\$ 22,259	\$ 115,088	\$ 137,347
員工保險費	1,993	5,038	7,031	1,331	4,635	5,966
退休金	1,894	2,847	4,741	816	3,208	4,024
其他	490	5,796	6,286	261	5,028	5,289
	<u>\$ 39,198</u>	<u>\$ 179,211</u>	<u>\$ 218,409</u>	<u>\$ 24,667</u>	<u>\$ 127,959</u>	<u>\$ 152,626</u>
折 舊	\$ 72,724	\$ 3,209	\$ 75,933	\$ 76,804	\$ 4,108	\$ 80,912
攤 銷	207	1,585	1,792	325	2,829	3,154

二二、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子—本期淨利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982,766	\$ 855,304	\$ 544,995	\$ 431,26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u>8,547</u>	<u>8,547</u>	-	-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u>\$ 991,313</u>	<u>\$ 863,851</u>	<u>\$ 544,995</u>	<u>\$ 431,260</u>

(二) 分母—股數 (千股)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普通股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	63,090	63,090
減：買回庫藏股加權平均股數	<u>2,000</u>	<u>2,000</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61,090	61,090
加：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應付公司債	3,325	-
員工紅利	<u>639</u>	<u>325</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u>65,054</u>	<u>61,415</u>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

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資 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434,331	\$ 434,331	\$ 575,674	\$ 575,6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6,808	126,808	150,188	150,18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2,429	-	74,350	-
存出保證金	2,551	2,551	1,349	1,349
應收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	81,950	81,950	-	-
負 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融負債	12,420	12,420	-	-
應付公司債	1,677,482	1,670,040	-	-
長期借款	-	-	1,560,344	1,560,344
存入保證金	3,500	3,500	3,500	3,500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質押定存）、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此類金融商品到期日甚近，其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應屬估列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是以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上櫃公司私募之特別股，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5. 存出（入）保證金係以現金方式存出（入），並無確定之回收（支付）期間，是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市價。
6. 應收租賃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為考量信用貼水後之現時利率。
7. 應付公司債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8. 長期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利率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434,331	\$ 575,674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0,188	126,808	-
應收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	-	-	81,950	-
負 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12,420	-
應付公司債	-	-	1,677,482	-

(四) 本公司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分別認列利益 1,397 千元及 22 千元。

(五) 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78,750 千元及 561,782 千元，九十八年底金融負債為 1,560,344 千元。九十九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 81,950 千元及 1,677,482 千元。

(六)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2,779 千元及 996 千元，利息費用分別為 32,958 千元及 22,325 千元。

(七) 財務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上市公司股票、台灣存託憑證及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之投資，交易市場價格變動將會使該等投資公平價值隨之變動，交易價格變動上升1%，將使九十九年底持有上述投資之公平價值增加4,343千元。

本公司九十九年底持有之外幣淨資產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美金、日幣及韓圓同時升值1%，將使公平價值增加3,861千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最大信用風險與帳面價值相同。

本公司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含擔保品之公平價值）如下：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	價值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帳面	價值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表外承諾及保證						
How Weih	\$	-	\$ 425,298 (美金 14,600 千元)	\$	-	\$ 10,450 (港幣 2,533 千元)
CWER		-	408,403 (美金 14,020 千元)		-	352,530 (美金 11,020 千元)
上海長華		-	148,126 (美金 5,085 千元)		-	163,309 (美金 5,105 千元)
長 伯		-	50,000		-	-
住礦電子		-	-		-	183,000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是以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國內外上市公司股票、台灣存託憑證及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均具活絡市場，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應無重大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國內上櫃公司私募普通股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是以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並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二四、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華德）	子公司
長華科技公司（長華科技）	子公司
長伯科技公司（長伯）	子公司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上海長華）	子公司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吳江斌茂）	子公司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濠瑋深圳）	自九十八年十二月起為子公司（原濠瑋精密五金（深圳）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九月更名）
云輝科技公司（云輝）	自九十九年十二月起為子公司
CWER Co., Ltd. (CWER)	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 (How Weih)	自九十八年十二月起為子公司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住礦電子）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成都住礦電子）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華立企業公司（華立公司）	本公司董事
Sumitomo Metal Mining Asia Pacific Pte. Ltd. (SMMAP)	原本公司監察人，自九十九年五月起為本公司董事
Sumitomo Metal Mining Co., Ltd. (SMM)	實質關係人
Malaysia Electronics Materials Sdn. Bhd. (MEM)	實質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Sumitomo Bakelite Co., Ltd. (SMB)	實質關係人
Sumitomo Bakelite Singapore Pte. Ltd. (SBSS)	實質關係人
Sumicarrier Singapore Pte. Ltd. (SSP)	實質關係人
台灣住友培科公司(住友培科)	實質關係人
住工公司(住工)	實質關係人
蘇州住礦電子有限公司(蘇州住礦)	實質關係人
陳俊英	本公司董事

(二) 當年度重大交易

1. 銷 貨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金額分別為1,093,972千元及509,041千元(分別佔銷貨收入淨額之9%及5%)。其個別關係人交易之金額未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之10%。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除銷售予住礦電子及SMMAP模具及銷售予華德材料之銷售價格，因未將同類產品售予非關係人致無法比較，暨出售模具之收款條件依約定分為十二個月平均收取，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比較無重大差異。本公司銷貨予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而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已予銷除。

2. 加工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本公司提供華德裁切加工之服務收入分別為80,679千元及16,449千元，分別佔加工收入淨額98%及99%，其交易價格因加工品項不同，是以無法比較，收款條件為月結六十天，一般客戶為月結三十天至九十天。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佔 該 項 目 淨 額 (%)	金 額	佔 該 項 目 淨 額 (%)
3. 進 貨				
住礦電子	\$4,441,311	39	\$4,326,736	47
住友培科	1,986,139	18	1,878,879	20
SMB	1,961,378	18	1,447,418	16
其 他	<u>1,158,972</u>	<u>10</u>	<u>649,503</u>	<u>7</u>
	<u>\$9,547,800</u>	<u>85</u>	<u>\$8,302,536</u>	<u>90</u>

本公司向上述關係人進貨，因未向非關係人購買同類產品致交易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條件相較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4. 加 工 費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本公司支付吳江斌茂去料加工費用分別為39,484千元及61,783千元，因同類產品未委任其他廠商加工，致交易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條件為月結九十天，一般廠商為月結三十天至一百五十天。

5. 租 賃

本公司與住礦電子簽訂辦公大樓及倉庫租用契約，租約將於一〇〇年九月到期，租金每季支付，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租金支出分別為2,983千元及2,717千元。

本公司與住礦電子簽訂辦公大樓、廠房及其他設備出租契約，租約將於一〇〇年十一月前陸續到期，租金每月收取，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分別為51,192千元及50,147千元。

本公司與長伯簽訂台中辦公室租用契約，租約於一〇〇年六月到期，租金每月支付，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租金支出皆為629千元。

本公司與長伯簽訂台北辦公室出租契約，租約將於一〇〇年七月到期，租金每月收取，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皆為360千元。

本公司與華德簽訂台北辦公室出租契約，租約將於一〇〇年十月到期，租金每月收取，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皆為720千元。

本公司與長華科技簽訂廠房出租契約，租約於一〇〇年八月到期，租金每月收取，九十九年度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為1,493千元。

本公司與云輝簽訂台北辦公室出租契約，租約將於一〇〇年二月到期，租金每月收取，九十九年度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為15千元。

上述租金係經議價決定，並依合約收付款，合約價款與當地一般租金相當。

6. 資金貸與他人

九十九年十二月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貸與云輝短期營運週轉用資金，九十九年底之年利率為1.5%，九十九年度最高及年底餘額皆為300,000千元，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九十九年度利息收入金額為99千元。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尚未收回之利息金額99千元，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九十九年五月及九十八年八月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貸與長伯短期營運週轉用資金額度100,000千元（可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及50,000千元，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利率區間分別為1.1047%~1.1744%及1.0973%~1.1057%，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實際動支最高餘額分別61,000千元及50,000千元，年底餘額分別為51,274千元及50,000千元，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利息收入金額分別為434千元及92千元。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尚未收回之利息金額分別為129千元及47千元，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7. 背書保證

對象	保證目的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最 高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How Weih	銀行融資需要	\$ 493,052 (USD16,600 千元及 HKD 2,533 千元)	\$ 425,298 (USD 14,600 千元)	\$ 10,450 (HKD 2,533 千元)	\$ 10,450 (KHD 2,533 千元)
CWER	進貨履約及銀行 融資需要	408,403 (USD 14,020 千元)	408,403 (USD 14,020 千元)	464,732 (USD 13,628 千元)	352,530 (USD 11,020 千元)
上海長華	進貨履約及銀行 融資需要	183,665 (USD 6,305 千元)	148,126 (USD 5,085 千元)	163,309 (USD 5,105 千元)	163,309 (USD 5,105 千元)
長 伯	銀行融資需要	50,000	50,000	-	-
住礦電子	銀行融資需要	183,000	-	183,000	183,000

(三) 年底餘額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估 淨 額 %	金 額	估 淨 額 %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華 德	\$ 173,983	8	\$ 136,667	6
SMMAP	31,685	2	18,838	1
住礦電子	29,262	1	25,509	1
其 他	11,815	1	27,034	1
	<u>246,745</u>	<u>12</u>	<u>208,048</u>	<u>9</u>
減：備抵呆帳（附註 七）	<u>480</u>	<u>-</u>	<u>831</u>	<u>-</u>
	<u>\$ 246,265</u>	<u>12</u>	<u>\$ 207,217</u>	<u>9</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云 輝	\$ 300,099	76	\$ -	-
長 伯	51,481	13	50,089	55
其 他	21,477	6	6,175	7
	<u>\$ 373,057</u>	<u>95</u>	<u>\$ 56,264</u>	<u>62</u>
應付帳款－關係人				
住友培科	\$ 273,902	22	\$ 345,501	23
住礦電子	272,922	22	377,978	25
SMB	253,960	20	342,193	22
其 他	103,016	7	125,836	8
	<u>\$ 903,800</u>	<u>71</u>	<u>\$ 1,191,508</u>	<u>78</u>
其他應付款				
住礦電子	\$ 24,896	59	\$ 18,693	34
其 他	3,560	9	2,025	4
	<u>\$ 28,456</u>	<u>68</u>	<u>\$ 20,718</u>	<u>38</u>

(四)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薪 資	\$15,402	\$12,140
獎金及特支費	16,192	11,447
紅 利	7,721	6,907
	<u>\$39,315</u>	<u>\$30,494</u>

二五、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應付短期票券額度及海關內銷之擔保品如下：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受限制資產—定期存單	\$ 17,100	\$ 17,1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住礦		
電子股票	<u>133,888</u>	<u>109,318</u>
	<u>\$150,988</u>	<u>\$126,418</u>

二六、截至九十九年底止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為子公司上海長華及 CWER 因進貨履約及融資需求分別出具背書保證函 148,126 千元（美金 5,085 千元）及 408,403 千元（美金 14,020 千元）。

(二) 本公司為子公司 How Weih 及長伯因融資需求，分別出具背書保證函 425,298 千元（美金 14,600 千元）及 50,000 千元。

二七、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〇〇年一月本公司註銷庫藏股票 2,000 千股（股本 20,000 千元），先行沖銷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19,741 千元，再按股權比例沖銷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2,229 千元、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20,764 千元及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6,146 千元，不足部分再行沖銷保留盈餘 207,696 千元。是項庫藏股票註銷案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二八、其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匯率新台幣元

金 融 資 產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0,944	29.13	\$ 1,192,705	\$ 37,619	31.99	\$ 1,203,446
日幣	1,490,491	0.3582	533,894	2,001,683	0.3472	694,984
韓圓	2,205,870	0.02618	57,750	59	0.02763	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	49,800	29.13	1,450,680	38,981	31.99	1,247,007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8,458	29.13	828,971	19,159	31.99	612,897
日幣	1,589,414	0.3582	569,328	2,020,740	0.3472	701,601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2. 對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六。
9.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七。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方式、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參閱附註二四及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參閱附註二四及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參閱附註二四。

三十、部門別資訊

本公司包括半導體封裝材料買賣及合成樹脂、電子材料與零件組件之製造加工產業，並無國外營運部門，是以無須揭露地區別資訊。由於製造加工部門之部門收入、損益及可辨認淨資產均未達所有產業部門各該項合計數 10%，是以無須揭露產業別資訊。本公司對企業以外客戶外銷銷貨並無佔銷貨收入淨額 10% 以上者，是以無須揭露外銷銷貨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二十號公報規定，揭露銷售比例達 10% 之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佔 淨 額 %	金 額	佔 淨 額 %
甲 客 戶	\$2,071,274	17	\$2,186,913	21
乙 客 戶	1,451,671	12	1,185,208	12
丙 客 戶	<u>1,091,252</u>	<u>9</u>	<u>1,819,102</u>	<u>18</u>
	<u>\$4,614,197</u>	<u>38</u>	<u>\$5,191,223</u>	<u>51</u>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年度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名稱	品對個別對象價值	資金貸與	
				最高餘額(註2)	年底餘額(註2)							總額	限額
0	本公司	長伯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00,000 (註4)	\$ 100,000 (註4)	\$ -	1.1047~1.1744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 -	\$ 320,091 (淨值之10%)	\$ 640,182 (淨值之20%)
	本公司	云輝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	300,000	300,000	-	1.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320,091 (淨值之10%)	640,182 (淨值之20%)
	本公司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註3)	其他應收款	200,000 (註5)	200,000 (註5)	-	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320,091 (淨值之10%)	640,182 (淨值之20%)
1	CWER Co., Ltd.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131,085 (USD 4,500千元)	84,477 (USD 2,900千元)	-	0.7975~1.3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93,852 (淨值之40%)(註1)	234,630 (淨值之100%)(註1)
2	CWER Co., Ltd.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87,390 (USD 3,000千元)	58,260 (USD 2,000千元)	-	2.41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93,852 (淨值之40%)(註1)	234,630 (淨值之100%)(註1)
3	WSP Electromaterials Limited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46,608 (USD 1,600千元)	46,608 (USD 1,600千元)	-	1.3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160,316 (淨值之40%)(註1)	400,789 (淨值之100%)(註1)
4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註3)	其他應收款	133,998 (USD 4,600千元) (註5)	133,998 (USD 4,600千元) (註5)	-	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232,721 (淨值之40%)(註1)	581,802 (淨值之100%)(註1)

註1：依子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係以該等子公司最近期(九十九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計算。

註2：美金按即期匯率 US\$1=NT\$29.13 換算。

註3：原濠璋精密五金(深圳)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九月更名。

註4：實際動支金額：本年度最高餘額為 61,000 千元，年底餘額為 51,274 千元。

註5：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尚未實際動用資金貸與額度。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3)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註3)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0	本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	\$ 640,182	\$ 493,052 (USD16,600千元及HKD2,533千元)	\$ 425,298 (USD14,600千元) (註4)	\$ -	13	\$ 1,600,455
		CWER Co., Ltd.	子公司	640,182	408,403 (USD 14,020千元)	408,403 (USD 14,020千元) (註5)	-	13	1,600,455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640,182	183,665 (USD 6,305千元)	148,126 (USD 5,085千元) (註6)	-	5	1,600,455
		長伯科技公司	子公司	640,182	50,000	50,000 (註7)	-	2	1,600,455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640,182	183,000	-	-	-	1,600,455

註1：對單一企業保證之限額為淨值×20%。

註2：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淨值×50%。

註3：美金按即期匯率 US\$1=NT\$29.13 換算；港幣按即期匯率 HKD\$1=NT\$3.748 換算。

註4：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實際動支額度為 96,199 千元（USD2,955 千元及 HKD2,700 千元）。

註5：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實際動支額度為 302,079 千元（USD10,370 千元）。

註6：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實際動支額度為 50,510 千元（RMB11,375 千元）。

註7：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尚未實際動支額度。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年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或股權淨值	
本公司	股票－普通股							
	Mirae Nanotech Co., Ltd.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61,273	\$ 280,557	6	\$ 323,238	
	華立企業公司	本公司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46,688	14,490	-	20,212	
	新揚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130,000	23,540	6	126,808	
	開曼晨星半導體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0,000	24,480	-	22,480	
	受益憑證							
	復華高益策略組合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990,020	50,040	-	55,988	
	永豐全球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0,000	10,000		10,026	
	台灣存託憑證							
	康師傅控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2,000	2,846	-	2,387	
					405,953		\$ 561,139	
				加：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55,186			
				列入流動資產項下	434,331			
				列入非流動資產項下	126,808			
	股票－普通股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3,300,000	\$ 495,331	30	\$ 495,386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927,484	252,322	49	252,322	
	長華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925,000	56,600	51	56,600	
	長伯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	31,233	100	31,233	
云輝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16,000	24,480	41	9,755		
有限公司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4,960,077	797,635	100	815,117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35,000	400,789	100	400,789		
CWE Holding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131,000	234,774	100	234,774		
				\$ 2,293,164		\$ 2,295,976		
股票－普通股								
冠輝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0,000	\$ 31,720	11	\$ 28,235		
鈦昇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43,001	17,800	7	21,689	註1	
台灣住友培科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00,000	8,000	1	12,358	註1	
智威光電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7,000	3,949	16	3,949	註1	
				61,469		66,231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或股權淨值	
長伯科技公司	股票—特別股 新揚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69,110	\$ 10,960 \$ 72,429	2	\$ 10,960 \$ 77,191	
	受益憑證 永豐全球債券組合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加：評價調整	226,502	\$ 2,200 7 \$ 2,207	-	\$ 2,207	
	股票 云輝科技公司	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4,000	\$ 6,120	10	\$ 2,439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有限公司 CWE (HK)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00,000	\$ 157,203	100	\$ 157,203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50,000	156,998	30	156,998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50,000	59,272 \$ 373,473	30	59,272 \$ 373,473	
CWE Holding Co., Ltd.	有限公司 CWER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121,000	\$ 234,630	100	\$ 234,630	
Beam Mode Opironics LLC	有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200,000	\$ 657,913	90	\$ 523,621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96,077	78,172 \$ 736,085	100	78,172 \$ 601,793	
CWE (HK) Limited	有限公司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775,000	\$ 157,203	69	\$ 155,720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有限公司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註2)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500,000	\$ 397,796	100	\$ 397,796	

註 1：該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係依其九十九年底自結報表計算與揭露。

註 2：原濠瑋精密五金(深圳)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九月更名。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		初買		入賣		出		年底	
					係	單位	單位	單位	單位	單位	單位	單位		
本公司	國外上市公司 Mirae Nanotech Co., Lt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1,669,273	\$ 134,152	692,000	\$ 226,775	1,000,000	\$ 284,108	\$ 80,370	\$ 203,738	1,361,273	\$ 280,557
	有限公司 Beam Mode Opironics LLC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Beam Mode Opironics LLC	子公司	18,864,000	USD18,864 千元	6,096,077	USD 6,096 千元	-	-	-	-	24,960,077	USD24,960 千元
Beam Mode Opironics LLC	有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	2,000,000	USD17,660 千元	6,000,000	USD 6,000 千元	800,000	USD 2,482 千元	USD 2,482 千元	-	7,200,000	USD21,178 千元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有限公司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註)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註)	子公司	1,500,000	USD 1,500 千元	6,000,000	USD 6,000 千元	-	-	-	-	7,500,000	USD 7,500 千元

註：原濠瑋精密五金(深圳)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九月更名。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780,006)	(7)	月結 9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四	\$ 173,983	8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65,039)	(1)	一般銷貨為月結 30 天，出售模具依約定分為十二個月平均收取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四	29,262	1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4,441,311	39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四	(272,922)	(22)	
	台灣住友培科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進貨	1,986,139	18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四	(273,902)	(22)	
	Sumitomo Bakelite Co., Ltd.	實質關係人	進貨	1,961,378	18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四	(253,960)	(20)	
	Sumitomo Metal Mining Asia Pacific Pte. Ltd.	本公司董事	進貨	939,363	8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四	(61,314)	(5)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Mirae Nanotech Co., Ltd.	本公司董事	進貨	581,341	43	月結 6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無重大差異	(76,212)	(33)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CWER Co., Ltd.	聯屬公司	銷貨	(164,587)	(18)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	-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註)	子公司	進貨	882,710	100	收付互抵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27,042)	(45)	

註：原濠瑋精密五金(深圳)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九月更名。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云輝科技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 173,983	5.02	\$ -	-	\$ -	\$ -
			其他應收款 300,099	註1	-	-	-	-
CWER Co., Ltd.	云輝科技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367,655	註2	-	-	-	-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註3)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81,626	註4	-	-	-	-

註1：包括資金貸與 300,000 千元及應收利息 99 千元，是以不適用週轉率。

註2：於九十九年十二月起為關係人，列入關係人銷貨交易金額不重大，而應收帳款係年底餘額，是以不予計算週轉率。

註3：原濠瑋精密五金(深圳)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九月更名。

註4：係代購存貨等之應收款，是以不適用週轉率。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淨利(損)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	備註
				本年年底金額	上年年底金額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高雄市	製造、加工及買賣積體電路及電晶體用之導線框架等業務	\$ 385,312	\$ 385,312	33,300,000	30	\$ 495,331	\$ 302,847	\$ 90,854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維爾京群島	國際投資業務	US\$ 5,235,000	US\$ 5,235,000	5,235,000	100	400,789	68,227	68,227	子公司
	CWE Holding Co., Ltd.	薩摩亞	國際投資業務	US\$ 5,131,000	US\$ 5,131,000	5,131,000	100	234,774	12,260	12,260	子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苗栗縣	電子零組件、電腦及週邊設備以及精密儀器製造及零售等業務	217,970	217,970	20,927,484	49	252,322	86,741	42,215	子公司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美國	國際投資業務	US\$ 24,960,077	US\$ 18,864,000	24,960,077	100	797,635	35,595	35,595	子公司
	長華科技公司	高雄市	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等業務	79,250	10,000	7,925,000	51	56,600	(44,302)	(22,682)	子公司
	長伯科技公司	台中縣	機械批發與安裝業、國際貿易業、企業經營管理顧問、不動產租賃及電子材料批發零售等業務	41,432	41,432	2,000,000	100	31,233	4,193	4,193	子公司
	云輝科技公司	台北市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工業助劑批發、其他化學製品批發、電子材料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24,480	-	816,000	41	24,480	4,106	-	子公司
長伯科技公司	云輝科技公司	台北市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工業助劑批發、其他化學製品批發、電子材料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6,120	-	204,000	10	6,120	4,106	-	聯屬公司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US\$ 2,550,000	US\$ 2,550,000	2,550,000	30	156,998	62,566	18,770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US\$ 1,050,000	US\$ 1,050,000	1,050,000	30	59,272	76,465	22,939	
	CWE (HK) Limited	香港	國際投資業務	US\$ 4,000,000	US\$ 4,000,000	4,000,000	100	157,203	26,047	26,047	
CWE Holding Co., Ltd.	CWER Co., Ltd.	薩摩亞	國際投資業務	US\$ 5,121,000	US\$ 5,121,000	5,121,000	100	234,630	12,261	12,26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淨利(損)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	備註
				本年年底金額	上年年底金額	股數	比率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電子零件及膠帶與光學膜片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US\$ 1,296,077	US\$ 1,200,000	1,296,077	100	\$ 78,172	\$ 821	\$ 1,098	註1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維爾京群島	新型電子零組件及精密五金、塑膠元件等製品之買賣	US\$ 21,178,000	US\$ 17,660,000	7,200,000	90	657,913	53,976	28,021	註2
CWE (HK) Limited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US\$ 4,000,000	US\$ 4,000,000	2,775,000	69	157,203	37,546	26,047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註3)	中國大陸	新型電子零組件及精密五金、塑膠元件等製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US\$ 7,500,000	US\$ 1,500,000	7,500,000	100	397,796	25,338	25,338	

註1：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包含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之攤銷數。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包含取得之專利權及客戶關係價值之攤銷數。

註3：原濠瑋精密五金(深圳)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九月更名。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收益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匯入	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US\$ 8,5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 66,077 (US\$ 2,100,000)	\$ -	\$ -	\$ 66,077 (US\$ 2,100,000)	30	\$ 18,770	\$ 156,998	\$ - (註1)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US\$ 4,0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67,096 (US\$ 2,035,000)	-	-	67,096 (US\$ 2,035,000)	69	26,047	157,203	- (註1)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及膠帶與光學膜片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US\$ 1,296,077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39,144 (US\$ 1,200,000)	-	-	39,144 (US\$ 1,200,000)	100	1,098	78,172	-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US\$ 3,5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31,807 (US\$ 1,050,000)	-	-	31,807 (US\$ 1,050,000)	30	22,939	59,272	-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註2)	新型電子零組件及精密五金、塑膠元件等製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US\$ 7,5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46,905 (US\$ 1,500,000)	191,580 (US\$ 6,000,000)	-	238,485 (US\$ 7,500,000)	90	25,338	397,796	-

本年度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4)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5)
\$546,000 (US\$17,021,023)	\$556,413 (US\$19,101,035)	\$1,920,546

註1：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於九十三年四月發放盈餘人民幣 6,118 千元（美金 739 千元）予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九十四年四月以該盈餘轉投資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美金 739 千元）；九十七年八月發放盈餘人民幣 3,145 千元（美金 450 千元）予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九十七年八月以該盈餘轉投資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註2：原濠瑋精密五金（深圳）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九月更名。

註3：與上表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異 103,391 千元（美金 3,136 千元），係本公司對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以機器設備 3,079 千元（美金 96 千元）增資列入、本公司將 85,437 千元（美金 2,660 千元）僅匯至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未匯入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及再認購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股權之投資款匯至國內投資人 141,282 千元（美金 4,361 千元）以間接取得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美金 1,500 千元）及未匯回轉讓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 股權之價款 79,502 千元（美金 2,481 千元）所致。

註4：包含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投資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美金 2,100 千元、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美金 1,050 千元、無錫鈦昇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76 千元、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10,540 千元、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美金 2,035 千元及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美金 3,300 千元。

註5：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 $\$3,200,910 \times 60\% = \$1,920,546$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長華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部分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為新台幣（以下同）256,450千元，佔資產總額4%，民國一〇〇年度認列投資收益為21,213千元，佔稅前淨利30%；上述部分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本會計師對上開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查核意見，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列入財務報表之金額及揭露之相關資訊，完全基於前述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華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長華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分別採

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民國九十八年四月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長華公司已編製其與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麗 園

會計師 吳 秋 燕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	\$ 771,400	11	\$ 280,454	4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四)	\$ -	-	\$ 507,343	7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附註二及五)	76,665	1	-	-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附註二、五及十五)	74,684	1	12,420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註二及六)	208,382	3	434,331	6	2140	應付帳款	292,959	4	361,536	5	
1120	應收票據	78,021	1	101,831	1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四)	1,185,406	17	903,800	1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二、三及七)	1,645,588	24	1,773,980	25	2160	應付所得稅	24,340	-	91,837	1	
115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附註二、三及二四)	160,740	2	246,265	4	2170	應付費用	45,847	1	164,900	2	
1164	應收退稅款	58,037	1	-	-	2210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四)	69,091	1	41,985	1	
1178	其他應收款 (附註八)	176,364	3	60,523	1	2261	預收貨款	99,784	2	131,054	2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四)	148,616	2	373,057	5	2271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附註二及十五)	1,690,738	25	-	-	
120X	存貨 (附註二及九)	261,258	4	477,621	7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十)	-	-	1,545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十)	16,074	-	-	-	2298	其 他	6,438	-	9,084	-	
1298	其 他	40,812	1	24,36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489,287	51	2,225,504	3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641,957	53	3,772,429	53		長期負債					
	基金及投資 (附註二、六、十、十一及二五)					2410	應付公司債 (附註二及十五)	-	-	1,677,482	23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66,383	30	2,293,164	32	242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	717,124	11	-	-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4,739	2	126,808	2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717,124	11	1,677,482	2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760	-	72,429	1		其他負債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2,217,882	32	2,492,401	35	2820	存入保證金	3,500	-	3,500	-	
	固定資產 (附註二、十二及二四)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十)	83,169	1	46,893	1	
1501	土 地	52,000	1	52,000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86,669	1	50,393	1	
1521	房屋及建築	29,227	1	29,227	1	2XXX	負債合計	4,293,080	63	3,953,379	55	
1531	機器設備	21,953	-	21,409	-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79,700千股 (含公司債可轉換股份13,996千股)，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發行分別為62,923千股及63,090千股 (附註十九)	629,225	9	630,898	9
1537	模具設備	388,862	6	310,012	4		32XX	資本公積 (附註十五、十八及十九)	1,332,128	19	1,391,403	19
1551	運輸設備	10,920	-	10,920	-		33XX	保留盈餘 (附註十八及十九)	597,606	9	1,397,921	20
1561	生財器具	8,454	-	8,956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附註十八及十九)				
1622	出租資產	468,513	7	391,460	6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77	-	(80,673)	(1)	
1681	其他設備	27,662	-	27,553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 益	(6,413)	-	147,937	2	
15XY	成本合計	1,007,591	15	851,537	12	3480	庫藏股票—2,000千股	-	-	(286,576)	(4)	
15X9	減：累計折舊	392,037	6	318,933	4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5,136)	-	(219,312)	(3)	
1599	累計減損	52,230	1	42,737	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2,553,823	37	3,200,910	45	
		563,324	8	489,867	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846,903	100	\$ 7,154,289	100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83,031	3	48,140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746,355	11	538,007	7							
	無形資產											
1760	商譽 (附註二及十三)	177,542	3	277,542	4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4,413	-	2,551	-							
1830	遞延費用 (附註二)	3,561	-	1,778	-							
1840	長期應收租賃款 (附註二及八)	24,667	1	40,792	1							
1887	受限制資產 (附註二五)	17,100	-	17,100	-							
1888	其他 (附註十七)	13,426	-	11,689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63,167	1	73,910	1							
1XXX	資產總計	\$ 6,846,903	100	\$ 7,154,28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盧簡文

會計主管：楊琇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 10,760,814	101	\$ 12,221,022	101
4170	103,852	1	111,747	1
4100	10,656,962	100	12,109,275	100
5110	9,880,791	93	11,274,243	93
5910	776,171	7	835,032	7
5930	2,418	-	2,214	-
	778,589	7	837,246	7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四)				
6100	105,006	1	136,886	1
6200	74,074	-	116,092	1
6000	179,080	1	252,978	2
6900	599,509	6	584,268	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19,337	-	2,779	-
7121	-	-	230,662	2
7140	23,203	-	214,643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附註七)	\$	-	-	\$	19,230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五)		14,370	-		-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五及十五)		-	-		1,397	-
7270	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		43,853	1		-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十五)		9,600	-		15,050	-
7100	合計		<u>110,363</u>	<u>1</u>		<u>483,761</u>	<u>4</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1,300	-		32,958	1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十)		362,640	4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24,064	-		30,793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十一、十二及十三)		145,162	1		19,554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五及十五)		62,641	1		-	-
7880	什項支出		<u>2,783</u>	-		<u>1,958</u>	-
7500	合計		<u>638,590</u>	<u>6</u>		<u>85,263</u>	<u>1</u>
7900	稅前淨利		71,282	1		982,766	8
8110	所得稅(附註二及二十)		<u>53,003</u>	<u>1</u>		<u>127,462</u>	<u>1</u>
9600	本期淨利	\$	<u>18,279</u>	<u>-</u>	\$	<u>855,304</u>	<u>7</u>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13	\$	0.29	\$	15.62	\$	13.5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13		0.29		14.82		12.9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盧簡文

會計主管：楊琇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累 積 換 算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A1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630,898	\$ 1,282,995	\$ 284,290	\$ 624,866	\$ 909,156	\$ 9,870	\$ 475,848	(\$ 286,576)	\$ 3,022,191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十八)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43,125	(43,125)	-	-	-	-	-
P1	現金股利-60%	-	-	-	(366,539)	(366,539)	-	-	-	(366,539)
S5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 值之變動	-	32	-	-	-	-	49	-	81
T1	調整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損益 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	-	(4,671)	-	-	-	16,524	-	-	11,853
T1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產生之資本公積 -認股權 (附註十五)	-	113,047	-	-	-	-	-	-	113,047
M1	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855,304	855,304	-	-	-	855,304
R5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107,067)	-	-	(107,067)
Q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 動	-	-	-	-	-	-	(320,704)	-	(320,704)
T1	調整國外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遞 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十)	-	-	-	-	-	-	(7,256)	-	(7,256)
Z1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30,898	1,391,403	327,415	1,070,506	1,397,921	(80,673)	147,937	(286,576)	3,200,910
F3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調整資本公積(附 註十五)	-	(395)	-	-	-	-	-	-	(395)
J3	庫藏股註銷 (附註十九)	(20,000)	(58,880)	-	(207,696)	(207,696)	-	-	286,576	-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十八)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85,530	(85,530)	-	-	-	-	-
P1	現金股利-97%	-	-	-	(592,571)	(592,571)	-	-	-	(592,571)
P5	股票股利-3%	18,327	-	-	(18,327)	(18,327)	-	-	-	-
S5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 值之變動	-	-	-	-	-	-	(7)	-	(7)
M1	一〇〇年度淨利	-	-	-	18,279	18,279	-	-	-	18,279
R5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98,736	-	-	98,736
T1	調整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損益 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16,786)	-	-	(16,786)
Q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 動	-	-	-	-	-	-	(167,704)	-	(167,704)
T1	調整國外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之遞 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十)	-	-	-	-	-	-	13,361	-	13,361
Z1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29,225	\$ 1,332,128	\$ 412,945	\$ 184,661	\$ 597,606	\$ 1,277	(\$ 6,413)	\$ -	\$ 2,553,82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經理人：盧簡文 會計主管：楊琇如

董事長：黃嘉能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淨利	\$ 18,279	\$ 855,304
A20000	調整項目		
A20300	折 舊	77,359	75,933
A20400	攤 銷	1,542	1,792
A20500	提列(迴轉備抵)呆帳	6,951	(19,230)
A21700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25,765	9,944
A22200	存貨損失	3,305	2,488
A224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	362,640	(230,662)
A22500	收到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 利	3,773	2,769
A23300	處分投資利益	(23,203)	(214,643)
A2360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	48,271	(1,397)
A237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5,669	1,921
A239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9,493	17,633
A2420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利	(2,418)	(2,214)
A24400	買回公司債利益	(11)	-
A24800	遞延所得稅	(7,694)	(5,462)
A29900	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	(43,853)	-
A29900	其 他	(1,289)	(1,97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0	應收票據	23,810	(39,867)
A31140	應收帳款	121,280	390,284
A3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5,686	(38,697)
A31160	其他應收款	(22,934)	12,067
A3117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460	(15,519)
A31180	存 貨	154,532	(198,287)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19,081)	(2,472)
A32140	應付帳款	(68,577)	27,460
A3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81,606	(287,708)
A32160	應付所得稅	(67,497)	57,478
A32170	應付費用	(75,200)	52,91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257)	(5,320)
A32200	預收貨款	(31,270)	113,92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 228)	\$ 8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04,909</u>	<u>559,326</u>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7,500)	-
B00200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價款	145,205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9,653)	(308,882)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35,915	367,544
B01400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903)	(285,310)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212,485)	(143,831)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623	10,777
B025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862)	(1,202)
B02600	遞延費用增加	(3,325)	(1,763)
B027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08,981	(301,274)
B04200	應收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減少(增加)	(<u>96,535</u>)	<u>366</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9,539</u>)	(<u>663,575</u>)
CCCC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507,343)	(42,657)
C00400	發行公司債	-	1,794,402
C00600	買回公司債	(13,270)	-
C00900	舉借長期借款	718,760	277,760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	(1,841,740)
C02100	發放現金股利	(<u>592,571</u>)	(<u>366,539</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94,424</u>)	(<u>178,774</u>)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金額	490,946	(283,023)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280,454</u>	<u>563,477</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771,400</u>	<u>\$ 280,454</u>
FFFF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300	支付利息	\$ 13,795	\$ 22,412
F00400	支付所得稅	128,194	75,446

(接次頁)

(承前頁)

<u>代 碼</u>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HHHH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	\$ 246,848	\$ 136,061
H00500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u>34,363</u>)	<u>7,770</u>
H00800	支付現金數	<u>\$ 212,485</u>	<u>\$ 143,831</u>
H009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10,726	\$ 10,777
H01000	應收處分固定資產價款增加	(<u>8,103</u>)	<u>-</u>
H01100	收取現金數	<u>\$ 2,623</u>	<u>\$ 10,77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盧簡文

會計主管：楊琇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設立於七十八年五月，目前主要從事電氣、通信、半導體材料及零件之買賣、一般進出口貿易、電器、電信器材批發、零售、機械批發、機械器具零售、機械安裝、租賃及五金批發、合成樹脂、電子材料及零組件等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九十二年十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買賣；嗣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華立企業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30.07% 及 27.43%。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72 人及 18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年度損益。依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呆帳、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遞延費用攤銷、金融商品評價、退休金、資產減損、所得稅、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主係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

度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商品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混合商品，是以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當年度損益。

公平價值之基礎：國內上市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公司股票及台灣存託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為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上櫃公司私募之普通股係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上櫃公司私募之特別股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對客戶之應收帳款係依據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應收帳款逾期一年以上，超過約定收回期限未能收取或進入訴訟程序時，轉列催收款。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是以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

(八) 應收帳款之出售

應收帳款若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視為出售：

1. 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本公司隔離，亦即推定已脫離本公司之控制。
2. 應收帳款之每一個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該應收帳款，且未有限制應收帳款受讓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條件，致使本公司獲得非屬細微之利益。

3. 本公司未藉由下列二種方式之一，維持對應收帳款之有效控制：

(1) 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之協議。

(2) 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資產之能力。

當應收帳款出售時，其出售所得之價款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損失，列入當年度營業外費用或損失。

(九) 租賃會計

租賃會計之處理依性質分為營業租賃及資本租賃。屬營業租賃者，依合約每期收取之租賃款列為當年度營業租賃收入；屬資本租賃者，將出租資產之成本及其隱含之利息收入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之隱含利息收入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再按利息法於實現時分期認列為資本租賃利息收入。

(十)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固定資產及商譽）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或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對僅有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十一)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二)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調減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調減保留盈餘。

(十三)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或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八至五十年；機器設備，四至六年；模具設備，三年；運輸設備，

五年；生財器具，二至六年；出租資產，三至二四年；其他設備，一至八年。惟部分模具設備考慮消耗型態依產品產出比例計提折舊。出租資產係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其收入列入營業收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四) 商 譽

係併購斌茂公司所產生之商譽，於有減損跡象時（或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十五)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包括系統軟體及電力線路補助費等支出，按其估計效益年限二至五年攤銷。

(十六) 遞延貸項

遞延貸項包括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按其實現期間認列收益。

(十七)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包含轉換權以外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公平價值）後，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則以公平價值衡量。公司債轉換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可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於扣除相關所得稅利益後，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十八)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其與提撥退休準備金之差額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退休金損失按員工

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任職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及直接減少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及直接增加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年度認列法。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常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

(二十)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列記庫藏股票，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二一) 收入之認列

銷貨收入依銷售合約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係於產品交付客戶或客戶驗收時移轉）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佣金收入依佣金合約，於貨物運交後，因勞務提供已完成，依約定比率認列。

租賃收入依租賃合約按月依約定金額認列。

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一年

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二二) 科目重分類

九十九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業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金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零用金	\$ 260	\$ 26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40,865	279,124
銀行定期存款	30,275	1,070
	<u>\$771,400</u>	<u>\$280,454</u>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韓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分別為韓圀 3,613,902 千元及 2,205,870 千元）	<u>\$95,082</u>	<u>\$57,750</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u>\$76,665</u>	<u>\$ -</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買回及賣回選擇權（附註十五）	<u>\$74,684</u>	<u>\$12,420</u>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評價利益為 14,370 千元。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分別產生評價損失 62,641 千元及評價利益 1,397 千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韓圀計價，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分別為 韓圀 6,781,288 千元及 12,346,746 千元	\$178,416	\$323,238
國內上櫃公司股票	114,739	126,808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18,116	42,692
台灣存託憑證	11,850	2,387
基金受益憑證	-	66,014
	<u>323,121</u>	<u>561,139</u>
減：列入流動資產項下	<u>208,382</u>	<u>434,331</u>
列入非流動資產項下	<u>\$114,739</u>	<u>\$126,808</u>

本公司九十八年十一月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國外上市公司 Mirae Nanotech Co., Ltd. (MNtech) 之股權投資以增加本公司獲利，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處分部分 MNtech 普通股，出售價款分別為 38,119 千元及 284,108 千元，產生處分利益分別為 9,838 千元及 203,738 千元。

七、應收帳款淨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1,654,899	\$1,776,179
減：備抵呆帳	<u>9,311</u>	<u>2,199</u>
	<u>\$1,645,588</u>	<u>\$1,773,980</u>

本公司備抵呆帳(含關係人部分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分別為 319 千元及 480 千元，參閱附註二四)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年初餘額	\$ 2,679	\$ 21,989
本年度提列(迴轉)	6,951	(19,230)
本年度沖銷	-	(80)
年底餘額	<u>\$ 9,630</u>	<u>\$ 2,679</u>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附註二)之相關資訊如下：

讓售交易對象	本年度 讓售金額	本年度 已收現金額	本年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年度 額
一〇〇年度					
台新商業銀行	\$ 1,561,626	\$ 1,264,326	\$ 267,543	0.92~1.93	\$ 1,060,000
玉山商業銀行	1,136,286	924,193	190,883	1.4195~ 1.5810	966,050
彰化商業銀行	<u>172,258</u>	<u>172,258</u>	-	-	698,000
	<u>\$ 2,870,170</u>	<u>\$ 2,360,777</u>	<u>\$ 458,426</u>		
九十九年度					
台新商業銀行	\$ 535,665	\$ 434,975	\$ 90,621	0.68	1,060,000
玉山商業銀行	398,554	188,567	188,946	0.6646~ 0.8404	649,560
	<u>\$ 934,219</u>	<u>\$ 623,542</u>	<u>\$ 279,567</u>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對讓售予上述銀行之應收帳款皆提供一成商業本票作為商業糾紛之擔保品，其讓售金額扣除相關費用後收取之，無須承擔應收款項無法收回之風險。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讓售應收帳款保留款分別為 51,182 千元及 29,313 千元尚未收回，列入應收帳款項下。

八、應收租賃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租賃款—隱含利率一〇〇年 底為 5.125%及 5.250%，九十 九年底為 5.125%	\$184,380	\$86,274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u>5,895</u>	<u>4,324</u>
	178,485	81,95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列入其他 應收款項下）	<u>153,818</u>	<u>41,158</u>
一年後到期部分（列入長期應收 租賃款項下）	<u>\$ 24,667</u>	<u>\$40,792</u>

主要租約內容如下：

承 租 人	標 的 物	租 期 及 租 金 收 取 方 式
非關係人	機器設備	租期九十九年十二月至一〇一年十二月，每月租金 3,700 千元，最後一期租金為 1,174 千元。租期屆滿時，標的物無條件轉讓予承租人。
非關係人	機器設備	租期一〇〇年一月至一〇二年一月，每月租金 3,000 千元，最後一期租金為 937 千元。租期屆滿時，標的物無條件轉讓予承租人。
非關係人	機器設備	租期一〇〇年三月至一〇二年三月，每月租金 3,900 千元，最後一期租金為 604 千元。租期屆滿時，標的物無條件轉讓予承租人。
非關係人	機器設備	租期一〇〇年六月至一〇二年六月，每月租金 2,897 千元，最後一期租金為 1,121 千元。租期屆滿時，標的物無條件轉讓予承租人。

九、存 貨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 品	\$252,252	\$383,593
製 成 品	786	2,015
在 製 品	5,586	1,160
原 料	<u>2,634</u>	<u>90,853</u>
	<u>\$261,258</u>	<u>\$477,621</u>

上述金額係分別減除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餘額 11,175 千元及 17,018 千元之淨額。

本公司營業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銷貨成本	\$9,768,520	\$ 11,146,891
勞務成本	66,895	90,671
租賃成本	42,561	34,189
存貨報廢損失	9,148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5,843)	2,488
出售廢料及下腳收入	(490)	(156)
存貨盤損	-	160
	<u>\$9,880,791</u>	<u>\$ 11,274,243</u>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Beam Mode)	\$ 782,544	100	\$ 797,635	100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WSP)	477,821	100	400,789	100
CWE Holding Co., Ltd. (CWE Holding)	247,423	100	234,774	100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華德)	244,467	49	252,322	49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住礦電子)	175,575	30	495,331	30
長華科技公司(長華科技)	59,708	51	56,600	51
云輝科技公司(云輝)	44,133	41	24,480	41
長伯科技公司(長伯)	34,712	100	31,233	100
	<u>\$2,066,383</u>		<u>\$2,293,164</u>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九十六年十月一日本公司因發行新股合併斌茂公司(附註十三)而取得設立於美國德拉瓦州之 Beam Mode 100%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截至一〇〇年底止，本公司對 Beam Mode 之累積投資金額為 805,352 千元(美金 24,960 千元)。

本公司因合併取得 WSP，該公司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

九十三年四月本公司於薩摩亞設立子公司 CWE Holding，該公司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

九十六年十二月本公司投資華德，持股比例 49%，該公司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電腦及週邊設備以及精密儀器製造及零售等業務。

九十年十月本公司因合併取得住礦電子，持股比例 30%，該公司主要從事積體電路及電晶體用之導線框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九十八年十二月本公司投資設立長華科技，持股比例 51%，一〇〇年八月及九月長華科技分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132,944 千元及現金增資 80,000 千元，本公司按持股比例認購 40,903 千元，截至一〇〇年底止，累積投資金額為 120,153 千元，該公司主要從事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等業務。

九十九年十二月本公司投資云輝，持股比例 41%，該公司主要從事精密化學材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工業助劑批發、其他化學製品批發、電子材料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九十年十月本公司因合併取得長伯，持股比例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機械批發與安裝業、國際貿易業、企業經營管理顧問、不動產租賃及電子材料批發零售等業務。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WSP	\$ 42,951	\$ 68,227
云輝	19,653	-
長伯	7,259	4,193
CWE Holding	3,321	12,260
住礦電子	(319,756)	90,854
Beam Mode	(70,418)	35,595
長華科技	(37,795)	(22,682)
華德	(7,855)	42,215
	<u>(\$362,640)</u>	<u>\$230,662</u>

本公司編製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將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 WSP、CWE Holding、Beam Mode、長伯、華德、長華科技及云輝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25,800	\$61,469
國內上櫃公司特別股	<u>10,960</u>	<u>10,960</u>
	<u>\$36,760</u>	<u>\$72,429</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是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本公司評估部分投資有持久性下跌之虞而認列減損損失分別為 35,669 千元及 1,921 千元。

九十八年九月本公司參與上櫃公司新揚科技公司私募且未掛牌交易之特別股，投資金額 10,960 千元，取得特別股 2,869 千股(持股 2%，年息 2%，累積可參加，於股東會享有表決權、選舉權及被選舉權，發行期間三年，到期前不可轉換，到期日起一個月內以換股比例 1:1 強制轉換為普通股)。

十二、固定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5,971	\$ 5,232
機器設備	8,746	5,628
模具設備	226,228	197,475
運輸設備	8,343	7,665
生財器具	5,269	4,949
出租資產	117,273	82,277
其他設備	<u>20,207</u>	<u>15,707</u>
	<u>\$392,037</u>	<u>\$318,933</u>
累計減損		
模具設備	<u>\$ 52,230</u>	<u>\$ 42,737</u>

本公司因部分模具設備發生閒置，預估未來現金流量減少，是以就其帳面價值全數提列減損損失，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分別提列 9,493 千元及 17,633 千元。

本公司出租資產（廠房）所在之土地係向政府租用，租期將於一〇〇九年三月前陸續屆滿，本公司得在若干條件下要求續租或終止租約。政府得於土地公告現值增加時調整租金，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租金支出分別為 2,284 千元及 1,692 千元。

本公司高雄辦公室係向關係人承租使用，並將部分未使用之資產出租予關係人，參閱附註二四說明。

十三、商 譽

本公司以九十六年十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增資發行新股 3,561 千股合併斌茂精密公司，並以九十六年四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合併案後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盤價為公平價值，作為衡量取得成本之依據。本公司採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其收購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產生商譽 396,154 千元。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為新增之電子零組件製造部門，由於九十七年度該製造部門產品獲利不如預期，評估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減少，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商譽之帳面價值，是以認列該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減損損失 118,612 千元。一〇〇年度該製造部門產品獲利亦不如預期，評估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減少，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商譽之帳面價值，是以認列該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減損損失 100,000 千元。

一〇〇年度本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上述商譽減損測試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決定使用價值之程序如下：

- (一) 依最近期經核定之未來五年財務預算所估計之現金流量。
- (二) 選定折現率為 9.64%，該折現率係稅前比率，並反應市場當時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製造部門之相關風險評估。

十四、短期借款

九十九年底餘額係銀行信用借款，年利率為 0.7149%~0.8680%。

十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八月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內容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負債組成要素		
1. 應付公司債		
發行面額	\$1,786,700	\$1,8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26,508	127,260
發行成本－應付公司債	<u>5,163</u>	<u>5,202</u>
原始認列攤銷後成本	1,655,029	1,667,538
加：折價攤銷	<u>35,709</u>	<u>9,944</u>
攤銷後成本	1,690,738	1,677,482
減：一年內到期	<u>1,690,738</u>	<u>-</u>
	<u>\$ -</u>	<u>\$1,677,482</u>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買回及賣回選擇權	<u>\$ 74,684</u>	<u>\$ 12,420</u>
(二) 權益組成要素		
普通股認股權	\$ 112,562	\$ 113,400
減：發行成本－認股權	<u>350</u>	<u>353</u>
資本公積－認股權	<u>\$ 112,212</u>	<u>\$ 113,047</u>

九十九年八月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十八億元，依票面發行，發行期間五年，自九十九年八月至一〇四年八月。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及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權與負債分離，分別認列為負債及資本公積－認股權，而負債中其嵌入之衍生性商品與主契約－公司債亦分別認列，包含買回選擇權及賣回選擇權，列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項下並以公平價值評價；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含屬公司債之發行成本)部分係以利息法(有效利率為1.5297%)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折價攤提認列為當年度損益。其轉換辦法規定如下：

(一) 轉 換 權

債權人於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得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規定之相關過戶期間除

外)。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166.1 元，嗣後除本公司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外，當本公司遇有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非因辦理現金增資而賦予他人發行公司普通股認購權及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該轉換價格應依規定重新計算調整及公告。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除權基準日為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二日，是以自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二日起，其轉換價格由原 166.1 元調整為 149.0 元。

(二) 賣回權

本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日起滿二年及三年為債權人提前賣回本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及滿三年分別為債券面額之 101% 及 101.5%，賣回收益率均為 0.5%），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三) 買回權

本可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臺灣證券交易所連續三十個營業日之收盤價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或本可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 10% 時，本公司得依規定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權人之全部債券。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上述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均無債權人執行轉換或賣回權之情事。

一〇〇年八月本公司自公開市場買回上述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13,300 千元予以註銷，支付價款 13,270 千元。

買回價格分析如下：

	買回價格	帳面價值	差額
(一) 負債組成要素			
1. 應付公司債	\$ 12,498	\$ 12,509	\$ 11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	<u>377</u>	<u>377</u>	<u>-</u>
	<u>\$ 12,875</u>	<u>\$ 12,886</u>	<u>\$ 11</u>
(二) 權益組成要素－普通股認股 權	<u>\$ 395</u>	<u>\$ 835</u>	<u>\$ 440</u>

上述買回價格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與帳面價值之差額，產生買回利益 11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什項收入項下）及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440 千元。

十六、長期借款－僅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外幣聯貸		
乙項－美金 16,000 千元	\$ 484,400	
乙項－日幣 600,000 千元	<u>234,360</u>	
	718,760	
減：聯貸主辦費	<u>1,636</u>	
	<u>\$ 717,124</u>	
年利率（%）	0.894~1.240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八月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十家金融機構簽訂之聯貸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 (一) 授信總額度 20 億元，並依放款性質區分甲、乙二項授信，其授信額度分別為 5 億元及 15 億元（或等值美金或日幣），每次申請動用授信之金額，最少應為 5,000 萬元，逾 5,000 萬元部分，應為 100 萬元之整倍數，惟經管理銀行同意者，不在此限。
- (二) 聯貸合約之各項授信期間均為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五年之日。本公司應於各項授信之授信期間屆滿之日時，完全清償聯貸合約各項授信下之所有債務。
- (三) 甲項授信係償還九十五年十二月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既有金融負債放款（授信期間自合約簽約日起算至九十八年十二月底止，期間屆滿後額度自動取消，不得再動用），

此項授信額度，依約得分次動用，惟在借款額度內不得循環動用。

(四) 乙項授信係中期循環性放款（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五年止，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三年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平均遞減授信額度），得分次動用，在借款額度內得循環使用，每次動用若為新台幣者，以授信期間之屆滿日為清償日，若為美金或日幣者，得選擇九十天或一八〇天之借款承作期間，逐筆申請動用後，應於各筆撥貸借款約定之屆滿日清償各該筆動用額度之全部借款，惟在未發生任何違約情事時，得以於各該筆借款屆滿之日五個營業日前通知管理銀行，按合約之各項授信條件出具動用申請書，以新動用之借款直接清償原已到期之各該筆借款本金，就金額相同部分，無須另為資金匯入匯出程序，即視為已收受該筆撥貸款項。

(五) 聯合授信合約規定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應符合下列限制：

1. 流動比例不得低於 100%（其中流動負債以減除九十五年十二月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一年內到期部分後金額計算）。
2. 負債比例不得高於 200%（係以負債除以有形淨值，負債係以負債加上對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外所提供之背書保證後金額計算）。
3. 利息保障倍數應不得低於 400%。
4. 有形淨值應不得低於新台幣 20 億元（係股東權益加上庫藏股票買回成本，再減除遞延費用後金額計算）。

前述財務比率及標準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及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準，並需提供年度及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供授信銀行每半年查核受檢乙次。本公司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限制或其他之約定違約條款時，管理銀行有權依本合約或依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結果，得暫停、取消授信額度全部或一部之權利及宣告已動用未清償之借款到期，並得提出付款之請求等處理措施。

九十九年十二月因上述聯貸契約之部分授信條件變更，本公司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十家金融機構簽訂第一次增補合約，主要內容係修訂上述(五)限制之財務比率，內容如下：

- (一) 自增補合約生效日（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起，流動比例不得低於 100%（其中流動負債以減除九十九年八月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一年內到期部分後金額計算）。
- (二) 自增補合約生效日（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起，負債比例不得高於 300%（係以負債加或有負債後除以股東權益，或有負債係本公司依背書保證辦法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對非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之對外背書保證後金額）。
- (三) 股東權益（取代原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20 億元（若因執行庫藏股股票交易而折減，則得將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及第二款情事而買回股份之帳面價值加回）。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比率並未違反聯合授信合約之規定。

十七、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分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917 千元及 4,580 千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管理，並以其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利息成本	\$ 499	\$ 419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466)	(416)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378	158
淨退休金成本	<u>\$ 411</u>	<u>\$ 161</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之調節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17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23,191</u>	<u>20,072</u>
累積給付義務	23,308	20,07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5,132</u>	<u>4,887</u>
預計給付義務	28,440	24,95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4,639</u>)	(<u>22,216</u>)
提撥狀況	3,801	2,743
退休金損失未攤銷餘額	(<u>10,966</u>)	(<u>8,171</u>)
預付退休金(列入其他資產—其他項下)	(<u>\$ 7,165</u>)	(<u>\$ 5,428</u>)
既得給付	<u>\$ 138</u>	<u>\$ -</u>

(三) 精算假設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2,148</u>	<u>\$ 1,993</u>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u>	<u>\$ -</u>
---------------	-------------	-------------

十八、股東權益

(一) 資本公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併溢額	\$ 634,274	\$ 655,038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493,201	509,347
認股權(附註十五)	112,212	113,047
發行股票溢價	68,086	70,315
長期投資	23,915	23,915
庫藏股票交易	440	19,741
	<u>\$1,332,128</u>	<u>\$1,391,403</u>

依照有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按其產生之來源有其不同之用途：發行股票溢價、公司債轉換溢價、合併溢額及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撥充資本或彌補虧損，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依據一〇一年一月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在公司無虧損時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及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一〇〇年五月股東會修訂後規定)，每年度決算盈餘(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分配如下：

1.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2. 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 其餘由股東常會決議分派。分配時，員工紅利不得少於分配金額之百分之一。
4. 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及本公司執行董事聘任及董事報酬管理辦法支給議定之。(一〇〇年五月股東會修訂前之第 4 項規定為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據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報酬管理辦法辦理)。

本公司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經營發展，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

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年度之資金需求，優先保留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分派步驟如下：

1. 決定最佳之資本預算。
2. 決定滿足前項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
3. 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
4. 剩餘之盈餘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額度後，得以股利之方式分配給股東，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盈餘分派數額之三分之二。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年底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餘額（庫藏股票除外）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得以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依照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總額時，不受應先提列 10% 之限制。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依據一〇一年一月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在公司無虧損時，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828 千元及 86,486 千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401 千元及 5,752 千元。前述員工紅利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之金額）之 10%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發放金額有重要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五月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		每股股利 (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5,530	\$ 43,126		
現金股利	592,571	366,539	\$ 9.70	\$ 6.00
股票股利	18,327	-	0.30	-
	<u>\$ 696,428</u>	<u>\$ 409,665</u>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五月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86,486	\$ 5,752	\$ 42,644	\$ 5,40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86,486)	(5,752)	(42,644)	(6,000)
	<u>\$ -</u>	<u>\$ -</u>	<u>\$ -</u>	<u>(\$ 600)</u>

股東常會決議九十八年度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該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差異係因估計改變，已列為九十九年度之損益調整。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 益

	長期股權 備供出售投資依持股 金融資產比例認列		合計
	金融資產	比例認列	
一〇〇年度			
年初餘額	\$ 147,930	\$ 7	\$ 147,937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131,140)	(7)	(131,147)
轉列損益項目	(23,203)	-	(23,203)
年底餘額	<u>(\$ 6,413)</u>	<u>\$ -</u>	<u>(\$ 6,413)</u>
九十九年度			
年初餘額	\$ 475,890	(\$42)	\$ 475,848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113,317)	49	(113,268)
轉列損益項目	(214,643)	-	(214,643)
年底餘額	<u>\$ 147,930</u>	<u>\$ 7</u>	<u>\$ 147,937</u>

十九、庫藏股票

本公司九十六年十一月初陸續自公開市場買回普通股股票 2,000 千股，買回成本 286,576 千元，買回目的係轉讓予員工。一〇〇年一月本公司註銷庫藏股票 2,000 千股（股本 20,000 千元，是項庫藏股依法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未轉讓者，應辦理銷除股份），先行沖銷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19,741 千元，再按股權比例沖銷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2,229 千元、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20,764 千元及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6,146 千元，不足部分再行沖銷保留盈餘 207,696 千元。是項庫藏股票註銷案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二十、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 (17%) 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12,118	\$167,070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國內投資損失(收益)	57,544	(19,479)
減損損失—商譽	17,000	-
被投資公司減資損失	(11,555)	-
其他	(1,569)	(260)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損失(收益)	4,105	(19,734)
其他	3,589	1,324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	(33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15,888</u>	<u>2,160</u>
當年度所得稅	<u>97,120</u>	<u>130,742</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 7,694)	\$ 18,410
因稅法變動產生之 影響數	<u>-</u>	<u>(23,872)</u>
	<u>(7,694)</u>	<u>(5,462)</u>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36,423)</u>	<u>2,182</u>
	<u>\$53,003</u>	<u>\$127,462</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本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且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所得稅之調整。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內容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 失	\$ 1,900	\$ 2,893
國外金融商品未實 現損失（利益）	13,361	(7,256)
未實現兌換損失	79	1,685
其 他	<u>734</u>	<u>1,133</u>
	<u>16,074</u>	<u>(1,545)</u>
非 流 動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 投資收益	(56,813)	(60,918)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 累積換算調整數	(262)	16,524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 資本公積	(4,671)	(4,671)
商 譽	(30,182)	-
其 他	<u>8,759</u>	<u>2,172</u>
	<u>(83,169)</u>	<u>(46,893)</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67,095)</u>	<u>(\$48,438)</u>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 盈餘	\$184,661	\$1,070,202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 盈餘	<u>-</u>	<u>304</u>
	<u>\$184,661</u>	<u>\$1,070,506</u>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46,896 千元及 194,310 千元，一〇〇年度預計及九十九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39.93% 及 24.70%。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四) 本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度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用人費用、折舊及攤銷

	一〇〇年 度			九十九年 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29,714	\$ 89,712	\$ 119,426	\$ 34,821	\$ 165,530	\$ 200,351
員工保險費	2,471	6,432	8,903	1,993	5,038	7,031
退休金	1,346	3,982	5,328	1,894	2,847	4,741
其他	<u>444</u>	<u>5,166</u>	<u>5,610</u>	<u>490</u>	<u>5,796</u>	<u>6,286</u>
	<u>\$ 33,975</u>	<u>\$ 105,292</u>	<u>\$ 139,267</u>	<u>\$ 39,198</u>	<u>\$ 179,211</u>	<u>\$ 218,409</u>
折舊	\$ 74,937	\$ 2,422	\$ 77,359	\$ 72,724	\$ 3,209	\$ 75,933
攤銷	-	1,542	1,542	207	1,585	1,792

二二、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子－本期淨利

	一〇〇年 稅	〇年 前稅	九十年 後稅	九十年 前稅	九十年 後稅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71,282	\$ 18,279	\$ 982,766	\$ 855,30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	8,547	8,54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影響	<u>\$ 71,282</u>	<u>\$ 18,279</u>	<u>\$ 991,313</u>	<u>\$ 863,851</u>	

(二) 分母－股數（千股）

	一〇〇年 度	九十年 度
普通股已發行加權平均 股數	61,227	63,090
加：盈餘轉增資追溯調整 數	1,833	1,833
減：買回庫藏股加權平均 股數	<u>137</u>	<u>2,000</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 權平均股數	62,923	62,92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 股		
員工紅利	306	639
應付公司債	<u>—</u>	<u>3,325</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 權平均股數	<u>63,229</u>	<u>66,887</u>

一〇〇年度轉換公司債按「如果轉換法」計算之每股盈餘具有反稀釋效果，是以未列入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員工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一〇〇年度辦理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九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14.00 元及 13.28 元減少為 13.59 元及 12.92 元。

二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	\$ 76,665	\$ 76,665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8,382	208,382	434,331	434,3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739	114,739	126,808	126,80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760	-	72,429	-
存出保證金	4,413	4,413	2,551	2,551
應收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	178,485	178,485	81,950	81,950
負 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負債	74,684	74,684	12,420	12,42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1,690,738	1,771,870	1,677,482	1,670,040
長期借款	717,124	717,124	-	-
存入保證金	3,500	3,500	3,500	3,500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受限制資產（質押定存）、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此類金融商品到期日甚近，其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應屬估列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是以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

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上櫃公司私募之特別股，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5. 存出（入）保證金係以現金方式存出（入），並無確定之回收（支付）期間，是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6. 應收租賃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為考量信用貼水後之現時利率。
7.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8. 長期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利率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76,665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8,382	434,331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14,739	126,808
應收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	-	-	178,485	81,950
負 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74,684	12,42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	-	1,771,870	1,670,040

- (四) 本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分別認列評價損失 62,641 千元及評價利益 1,397 千元。
- (五)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740,491 千元及 278,750 千元，一〇〇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717,124 千元。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78,485 千元及 81,950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690,738 千元及 1,677,482 千元。
- (六)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19,337 千元及 2,779 千元，利息費用分別為 41,300 千元及 32,958 千元。
- (七) 財務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上市公司股票與公司債及台灣存託憑證之投資，交易市場價格變動將會使該等投資公平價值隨之變動，交易價格變動下降1%，將使一〇〇年底持有上述投資之公平價值減少2,850千元。

本公司一〇〇年底持有之外幣淨資產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美金、日幣及韓圓同時各貶值1%，將使公平價值減少1,491千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最大信用風險與帳面價值相同。

本公司應收款項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若干客戶，其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

戶應收款項餘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部分其他應收款）如下：

客 戶 名 稱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華泰電子	\$379,317	\$379,317	\$316,471	\$316,471
矽品精密	233,015	233,015	246,127	246,127
日月光半導體	96,859	96,859	243,392	243,392
	<u>\$709,191</u>	<u>\$709,191</u>	<u>\$805,990</u>	<u>\$805,990</u>

本公司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含擔保品之公平價值）

如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表外承諾及保證				
云輝	\$ -	\$ 490,000	\$ -	\$ -
上海長華	-	48,932	-	148,126
		(美金 1,616 千元)		(美金 5,085 千元)
長伯	-	45,000	-	50,000
CWER	-	30,881	-	408,403
		(美金 1,020 千元)		(美金 14,020 千元)
How Weih	-	-	-	425,298
				(美金 14,600 千元)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是以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上市公司股票與公司債及台灣存託憑證均具活絡市場，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應無重大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國內上櫃公司私募普通股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是以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一〇〇年底從事之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現金流出一年增加7,171千元。

二四、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華德)	子公司
長華科技公司(長華科技)	子公司
長伯科技公司(長伯)	子公司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上海長華)	子公司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吳江斌茂)	子公司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濠瑋深圳)	子公司，原濠瑋精密五金(深圳)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九月更名自九十九年十二月起為子公司
云輝科技公司(云輝)	子公司
CWER Co., Ltd. (CWER)	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 (How Weih)	子公司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住礦電子)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成都住礦電子)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華立企業公司(華立公司)	本公司董事
Sumitomo Metal Mining Asia Pacific Pte. Ltd. (SMMAP)	原本公司監察人，自九十九年五月起為本公司董事
Sumitomo Metal Mining Co., Ltd. (SMM)	實質關係人
Malaysia Electronics Materials Sdn. Bhd. (MEM)	實質關係人
Sumitomo Bakelite Co., Ltd. (SMB)	實質關係人
Sumitomo Bakelite Singapore Pte. Ltd. (SBSS)	實質關係人
Sumicarrier Singapore Pte. Ltd. (SSP)	實質關係人
台灣住友培科公司(住友培科)	實質關係人
住工公司(住工)	實質關係人
蘇州住礦電子有限公司(蘇州住礦)	實質關係人
新揚科技公司(新揚)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元耀能源科技公司(元耀)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主要股東
陳俊英	本公司董事

(二) 當年度重大交易

1. 銷 貨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金額分別為758,585千元及1,093,972千元(分別佔銷貨收入淨額之7%及

9%)。其個別關係人交易之金額未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之10%。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除銷售予住礦電子及SMMAP模具及銷售予華德材料之銷售價格，因未將同類產品售予非關係人致無法比較，暨出售模具之收款條件依約定分為十二個月平均收取外，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比較無重大差異。本公司銷貨予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而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已予銷除。

2. 加工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提供華德裁切加工之服務收入分別為52,379千元及80,679千元，分別佔加工收入淨額99%及98%，其交易價格因加工品項不同，是以無法比較，收款條件為月結六十天，一般客戶為月結三十天至九十天。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佔淨額(%)	金額	佔淨額(%)
3. 進貨				
住礦電子	\$3,426,511	36	\$4,441,311	39
住友培科	2,098,584	22	1,986,139	18
SMB	1,708,409	18	1,961,378	18
其他	<u>1,089,528</u>	<u>11</u>	<u>1,158,972</u>	<u>10</u>
	<u>\$8,323,032</u>	<u>87</u>	<u>\$9,547,800</u>	<u>85</u>

本公司向上述關係人進貨，除向長華科技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外，其餘因未向非關係人購買同類產品致交易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條件相較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4. 加工費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支付吳江斌茂去料加工費用分別為18,444千元及39,484千元，因同類產品未委任其他廠商加工，致交易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條件為月結九十天，一般廠商為月結三十天至一百五十天。

5. 租 賃

本公司與住礦電子簽訂辦公大樓及倉庫租用契約，租約將於一〇一年九月到期，租金每季支付，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租金支出分別為2,519千元及2,983千元。

本公司與住礦電子簽訂辦公大樓、廠房及其他設備出租契約，租約將於一〇一年十一月前陸續到期，租金每月收取，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分別為53,683千元及51,192千元。

本公司與長伯簽訂台中辦公室租用契約，租約將於一〇一年六月到期，租金每月支付，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租金支出皆為629千元。

本公司與長伯簽訂台北辦公室出租契約，租約於一〇〇〇年七月到期，已提前於一〇〇〇年一月終止，租金每月收取，九十九年度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為360千元。

本公司與華德簽訂台北辦公室出租契約，租約將於一〇一年十月到期，租金每月收取，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分別為313千元及720千元。

本公司與長華科技簽訂廠房出租契約，租約於一〇一年八月到期，租金每月收取，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分別為2,986千元及1,493千元。

本公司與云輝簽訂台北辦公室出租契約，租約已於一〇〇〇年二月到期，租金每月收取，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分別為30千元及15千元。

上述租金係經議價決定，並依合約收付款，合約價款與當地一般租金相當。

6. 資金貸與他人

本公司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		
云輝	\$ 300,000	\$ 300,000	\$ 300,000	\$ -	1.5	\$ 4,032	
濠瑋深圳	200,000	200,000	142,293	142,293	2.5	2,632	
長伯	100,000	-	55,274	-	1.1744	130	
九十九年度							
云輝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1.5	99	
濠瑋深圳	200,000	200,000	-	-	2.5	-	
長伯	100,000	100,000	61,000	51,274	1.1047~ 1.1744	434	

截至一〇〇年底止，本公司對濠瑋深圳尚未收回之利息金額為897千元，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對云輝及長伯尚未收回之利息金額分別為99千元及129千元，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7. 背書保證

對象	保證目的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How Weih	銀行融資需要	\$ 442,015 (美金 14,600 千元)	\$ -	\$ 493,052 (美金 16,600 千元及 港幣 2,533 千元)	\$ 425,298 (美金 14,600 千元)
CWER	進貨履約及銀行 融資需要	454,731 (美金 15,020 千元)	30,881 (美金 1,020 千元)	408,403 (美金 14,020 千元)	408,403 (美金 14,020 千元)
上海長華	進貨履約及銀行 融資需要	153,948 (美金 5,085 千元)	48,932 (美金 1,616 千元)	183,665 (美金 6,305 千元)	148,126 (美金 5,085 千元)
長伯	銀行融資需要	50,000	45,000	50,000	50,000
云輝	銀行融資需要	490,000	490,000	-	-
住礦電子	銀行融資需要	-	-	183,000	-

(三) 年底餘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估淨額 %	金額	估淨額 %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SMMAP	\$ 57,769	3	\$ 31,685	2
華德	43,088	2	173,983	9
住礦電子	29,417	2	29,262	1
元耀	14,049	1	-	-
其他	16,736	1	11,815	-
	161,059	9	246,745	12
減：備抵呆帳（附註 七）	319	-	480	-
	<u>\$ 160,740</u>	<u>9</u>	<u>\$ 246,265</u>	<u>12</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佔淨額 額 %	金	佔淨額 額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濠瑋深圳	\$ 144,899	45	\$ -	-
長伯	3	-	51,481	12
云輝	-	-	300,099	69
其他	3,714	1	21,477	5
	<u>\$ 148,616</u>	<u>46</u>	<u>\$ 373,057</u>	<u>86</u>
應付帳款—關係人				
住礦電子	\$ 526,008	36	\$ 272,922	22
住友培科	323,841	22	273,902	22
SMB	226,114	15	253,960	20
其他	109,443	7	103,016	7
	<u>\$ 1,185,406</u>	<u>80</u>	<u>\$ 903,800</u>	<u>71</u>
其他應付款				
長華科技	\$ 19,458	28	\$ -	-
住礦電子	12,803	19	24,896	59
其他	6,299	9	3,560	9
	<u>\$ 38,560</u>	<u>56</u>	<u>\$ 28,456</u>	<u>68</u>

(四)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薪資	\$ 15,835	\$ 15,402
獎金	-	16,192
紅利	25,132	7,721
	<u>\$ 40,967</u>	<u>\$ 39,315</u>

二五、質押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應付短期票券額度及海關內銷之擔保品如下：

	帳面	價值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受限制資產—定期存單	\$ 17,100	\$ 17,1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住礦電子股票	-	133,888
	<u>\$ 17,000</u>	<u>\$ 150,988</u>

二六、截至一〇〇年底止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為子公司上海長華及 CWER 因進貨履約及銀行融資需要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 48,932 千元（美金 1,616 千元）及 30,881 千元（美金 1,020 千元）。
- (二) 本公司為子公司云輝及長伯因融資需要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 490,000 千元及 45,000 千元。
- (三) 本公司出租資產（廠房）所在之土地係向政府租用，租賃期間及租金支出參閱附註十二。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2. 對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六。
9.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七。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方式、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

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參閱附表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一〇〇年度子公司 CWER Co., Ltd.對上海長華銷售金額為 30,575 千元（佔其銷貨收入淨額 11%），一〇〇年底應收帳款餘額為 2,418 千元（佔其應收帳款總額 3%）。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參閱附註二四及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參閱附註二四及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一〇〇年度本公司支付吳江斌茂去料加工費用 18,444 千元。

二八、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依財務會計準則第四十一號公報規定，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營運部門資訊，單一財務報表中得不予揭露。

二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千元／匯率新台幣元

金 融 資 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新台幣	外幣	匯率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5,844	30.275	\$ 1,387,926	29.13
日幣	1,020,807	0.3906	398,727	0.3582
韓圓	3,613,902	0.02631	95,082	0.02618
			2,205,870	57,75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韓圓	\$ 6,781,288	0.02631	\$ 178,416	\$ 12,346,746	0.02618	\$ 323,238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	50,381	30.275	1,507,788	49,800	29.13	1,433,19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2,166	30.275	1,276,577	28,458	29.13	828,971
日幣	1,624,409	0.3906	634,494	1,589,414	0.3582	569,328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年度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名稱	品對個別對象價值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最高餘額(註2)	年底餘額(註2)								
0	本公司	長伯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00,000 (註3)	\$ - (註3)	\$ -	1.1744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 -	\$ 510,765 (淨值之20%)	\$ 1,021,529 (淨值之40%)
	本公司	云輝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00,000	300,000 (註4)	-	1.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510,765 (淨值之20%)	1,021,529 (淨值之40%)
	本公司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0,000 (註5)	200,000 (註5)	-	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510,765 (淨值之20%)	1,021,529 (淨值之40%)
1	CWER Co., Ltd.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7,798 (USD 2,900千元)	-	-	1.3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98,919 (淨值之40%)(註1)	98,919 (淨值之40%)(註1)
2	CWER Co., Ltd.	上海長華新科技電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0,550 (USD 2,000千元)	-	-	2.41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98,919 (淨值之40%)(註1)	98,919 (淨值之40%)(註1)
3	CWER Co., Ltd.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6,880 (USD 3,200千元)	96,880 (USD 3,200千元)	-	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98,919 (淨值之40%)(註1)	98,919 (淨值之40%)(註1)
4	WSP Electromaterials Limited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8,440 (USD 1,600千元)	-	-	1.3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191,128 (淨值之40%)(註1)	191,128 (淨值之40%)(註1)
5	WSP Electromaterials Limited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8,440 (USD 1,600千元)	48,440 (USD 1,600千元)	-	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191,128 (淨值之40%)(註1)	191,128 (淨值之40%)(註1)
6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9,265 (USD 4,600千元)	139,265 (USD 4,600千元)	-	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237,531 (淨值之40%)(註1)	237,531 (淨值之40%)(註1)
7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228 (RMB 4,000千元)	19,228 (RMB 4,000千元)	-	3.0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25,183 (淨值之40%)(註1)	25,183 (淨值之40%)(註1)
8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云輝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1,743 (USD 2,700千元)	-	-	1.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320,010 (淨值之40%)(註1)	320,010 (淨值之40%)(註1)
9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8,070 (RMB 10,000千元) (註6)	48,070 (RMB 10,000千元) (註6)	-	3.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204,962 (淨值之40%)(註1)	204,962 (淨值之40%)(註1)

註1：依子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係以該等子公司最近期(一〇〇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按即期匯率計算。

註2：美金按即期匯率 US\$1=NT\$30.275 換算；人民幣按即期匯率 RMB\$1=NT\$4.807 換算。

註3：實際動支金額：本年度最高餘額為 55,274 千元及年底餘額為 0 千元。

註4：實際動支金額：本年度最高餘額為 300,000 千元及年底餘額為 0 千元。

註5：實際動支金額：本年度最高餘額及年底餘額皆為 142,293 千元(USD4,700千元)。

註6：實際動支金額：本年度最高餘額及年底餘額皆為 39,417 千元(RMB8,200千元)。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3)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註3)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0	本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	\$ 510,765	\$ 442,015 (USD 14,600千元)	\$ -	\$ -	-	\$ 1,276,912
		CWER Co., Ltd.	子公司	510,765	454,731 (USD 15,020千元)	30,881 (USD 1,020千元) (註4)	-	1	1,276,912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510,765	153,948 (USD 5,085千元)	48,932 (USD 1,616千元) (註5)	-	2	1,276,912
		長伯科技公司	子公司	510,765	50,000	45,000 (註6)	-	2	1,276,912
		云輝科技公司	子公司	510,765	490,000	490,000 (註7)	-	19	1,276,912

註1：對單一企業保證之限額為淨值×20%。

註2：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淨值×50%。

註3：美金按即期匯率 US\$1=NT\$30.275 換算；人民幣按即期匯率 RMB\$1=NT\$4.807 換算。

註4：截至一〇〇年底止，實際動支額度為 13,624 千元 (USD450 千元)。

註5：截至一〇〇年底止，實際動支額度為 3,415 千元 (RMB710 千元)。

註6：截至一〇〇年底止，尚未實際動支。

註7：截至一〇〇年底止，實際動支額度為 440,000 千元。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年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股數/單位數					
本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								
	可成科技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75,000	\$ 28,215	1	\$ 28,215		
	新日興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68,000	28,194	2	28,194		
	亞洲化學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0,000	14,400	2	14,400		
	宜進實業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5,000	5,856	3	5,856		
						<u>\$ 76,665</u>		<u>\$ 76,665</u>	
	股票－普通股								
	Mirae Nanotech Co., Ltd.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44,273	\$ 178,416	5	\$ 178,416		
	華立企業公司	本公司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6,688	4,201	-	4,201		
	新揚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76,000	114,739	6	114,739		
	開曼晨星半導體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8,071	13,915	-	13,915		
	台灣存託憑證								
	杜康控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0,000	11,850	-	11,850		
						323,121		<u>\$ 323,121</u>	
				列入流動資產項下		<u>208,382</u>			
				列入非流動資產項下		<u>\$ 114,739</u>			
	股票－普通股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3,300,000	\$ 175,575	30	\$ 175,630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927,484	244,467	49	244,467		
	長華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18,029	59,708	51	59,708		
	長伯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	34,712	100	34,712		
	云輝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16,000	44,133	41	29,408		
	有限公司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4,960,077	782,544	100	800,026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35,000	477,821	100	477,821			
CWE Holding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131,000	247,423	100	247,423			
					<u>\$ 2,066,383</u>		<u>\$ 2,069,195</u>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年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或股權淨值	
長伯科技公司	股票－普通股							
	鈦昇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43,001	\$ 17,800	7	\$ 23,669	註
	台灣住友培科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00,000	8,000	1	12,275	註
	冠輝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0,000	-	11	19,058	註
	智威光電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7,000	-	16	1,537	註
					<u>25,800</u>		<u>56,539</u>	
	股票－特別股							
	新揚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69,110	10,960	2	17,130	註
					<u>\$ 36,760</u>		<u>\$ 73,669</u>	
		股票						
	云輝科技公司	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4,000	\$ 11,033	10	\$ 7,352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有限公司							
	CWE (HK)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00,000	\$ 192,395	100	\$ 192,395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50,000	180,712	30	180,712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50,000	75,738	30	75,738	
					<u>\$ 448,845</u>		<u>\$ 448,845</u>	
CWE Holding Co., Ltd.	有限公司							
	CWER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121,000	\$ 247,297	100	\$ 247,297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有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200,000	\$ 654,392	90	\$ 534,445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96,077	62,958	100	62,958	
					<u>\$ 717,350</u>		<u>\$ 597,403</u>	
CWE (HK) Limited	有限公司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775,000	\$ 192,395	69	\$ 190,853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有限公司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10,000	\$ 512,405	100	\$ 512,405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00,000	110,104	100	110,104	
					<u>\$ 622,509</u>		<u>\$ 622,509</u>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00,000	\$ 110,392	100	\$ 110,392	

註：該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係依其一〇〇年底自結報表計算與揭露。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		入		出		年底			
					單位	數	單位	數	單位	數	單位	數		
本公司	可成科技公司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 -	1,000,000	\$ 100,000	725,000	\$ 82,254	\$ 72,500	\$ 9,754 (註1)	275,000	\$ 28,215 (註2)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	子公司		-	4,000,000	USD 4,138 千元	-	-		-	4,000,000	USD 3,638 千元 (註3)

註 1：列入金融商品評價利益項下。

註 2：包含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715 千元。

註 3：包含投資損失 601 千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101 千元。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446,293)	(4)	月結 9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四	\$ 43,088	2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51,714)	(1)	月結 6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四	29,417	2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3,426,511	36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四	(526,008)	(36)	
	台灣住友培科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進貨	2,098,584	22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四	(323,841)	(22)	
	Sumitomo Bakelite Co., Ltd.	實質關係人	進貨	1,708,409	18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四	(226,114)	(15)	
	Sumitomo Metal Mining Asia Pacific Pte. Ltd.	本公司董事	進貨	859,206	9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四	(91,109)	(6)	
	長華科技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20,170	1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022)	-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Mirae Nanotech Co., Ltd.	本公司董事	進貨	308,458	37	月結 6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非關係人為預付貨款或月結 30 天	(74,632)	(49)	
CWER Co., Ltd.	云輝科技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141,765)	(51)	月結 12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母公司	銷貨	(998,438)	(70)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44,150	19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44,899	註1	\$ -	-	\$ -	\$ -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50,694	註2	-	-	-	-

註1：包括資金貸與 142,293 千元、應收利息 897 千元及代購存貨 1,709 千元之應收款，是以不適用週轉率。

註2：包括資金貸與 139,265 千元、應收利息 877 千元及代購存貨 110,552 千元之應收款，是以不適用週轉率。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淨利(損)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	備註
				本年年底金額	上年年底金額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高雄市	製造、加工及買賣積體電路及電晶體用之導線框架等業務	\$ 385,312	\$ 385,312	33,300,000	30	\$ 175,575	(\$ 1,065,853)	(\$ 319,756)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維爾京群島	國際投資業務	US\$ 5,235,000	US\$ 5,235,000	5,235,000	100	477,821	42,951	42,951	子公司
	CWE Holding Co., Ltd.	薩摩亞	國際投資業務	US\$ 5,131,000	US\$ 5,131,000	5,131,000	100	247,423	3,321	3,321	子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苗栗縣	電子零組件、電腦及週邊設備以及精密儀器製造及零售等業務	\$ 217,970	\$ 217,970	20,927,484	49	244,467	(16,140)	(7,855)	子公司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美國	國際投資業務	US\$ 24,960,077	US\$ 24,960,077	24,960,077	100	782,544	(70,418)	(70,418)	子公司
	長華科技公司	高雄市	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等業務	\$ 120,153	\$ 79,250	5,218,029	51	59,708	(73,920)	(37,795)	子公司
	長伯科技公司	台中市	機械批發與安裝業、國際貿易業、企業經營管理顧問、不動產租賃及電子材料批發零售等業務	41,432	41,432	2,000,000	100	34,712	7,259	7,259	子公司
	云輝科技公司	台北市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工業助劑批發、其他化學製品批發、電子材料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24,480	24,480	816,000	41	44,133	48,168	19,653	子公司
長伯科技公司	云輝科技公司	台北市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工業助劑批發、其他化學製品批發、電子材料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6,120	6,120	204,000	10	11,033	48,168	4,913	聯屬公司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US\$ 2,550,000	US\$ 2,550,000	2,550,000	30	180,712	34,060	10,218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US\$ 1,050,000	US\$ 1,050,000	1,050,000	30	75,738	36,651	10,995	
	CWE (HK) Limited	香港	國際投資業務	US\$ 4,000,000	US\$ 4,000,000	4,000,000	100	192,395	21,168	21,168	
CWE Holding Co., Ltd.	CWER Co., Ltd.	薩摩亞	國際投資及貿易業務	US\$ 5,121,000	US\$ 5,121,000	5,121,000	100	247,297	3,344	3,344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淨利(損)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	備註
				本年年底金額	上年年底金額	股數	比率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電子零件及膠帶與光學膜片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US\$ 1,296,077	US\$ 1,296,077	1,296,077	100	\$ 62,958	(\$ 20,585)	(\$ 20,585)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維爾京群島	新型電子零組件及精密五金、塑膠元件等製品之買賣	US\$ 21,179,429	US\$ 21,179,429	7,200,000	90	654,392	(34,960)	(50,514)	註
CWE (HK) Limited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US\$ 4,000,000	US\$ 4,000,000	2,775,000	69	192,395	30,512	21,168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新型電子零組件及精密五金、塑膠元件等製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US\$ 12,010,000	US\$ 7,500,000	12,010,000	100	512,405	(57,961)	(57,961)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國際投資業務	US\$ 4,137,718	-	4,000,000	100	110,104	(18,352)	(18,352)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汽機車配件、電子電器配件之技術開發、生產及銷售	US\$ 4,000,000	-	4,000,000	100	110,392	(18,213)	(18,213)	

註：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失，係包含取得之專利權及客戶關係價值之攤銷數。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本年度認列投資收益(損失)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US\$ 8,5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 66,077 (US\$ 2,100,000)	\$ -	30	\$ 10,218	\$ 180,712	\$ - (註1)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US\$ 4,0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67,096 (US\$ 2,035,000)	-	69	21,168	192,395	- (註1)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及膠帶與光學膜片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US\$ 1,296,077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39,144 (US\$ 1,200,000)	-	100	(20,585)	62,958	-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US\$ 3,5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31,807 (US\$ 1,050,000)	-	30	10,995	75,738	-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新型電子零組件及精密五金、塑膠元件等製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US\$ 12,01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238,485 (US\$ 7,500,000)	-	90	(57,961)	512,405	-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汽機車配件、電子電器配件之技術開發、生產及銷售	US\$ 4,0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	-	90	(18,213)	110,392	-

本年度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2)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3)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699,448 (US\$22,595,759)	\$965,039 (US\$31,875,762)	\$1,532,294

註1：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於九十三年四月發放盈餘人民幣 6,118 千元(美金 739 千元)予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九十四年四月以該盈餘轉投資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美金 739 千元)；九十七年八月發放盈餘人民幣 3,145 千元(美金 450 千元)予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九十七年八月以該盈餘轉投資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註2：與上表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異 256,839 千元(美金 8,711 千元)，係本公司對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以機器設備 3,079 千元(美金 96 千元)增資列入、由子公司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以自有資金轉投資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25 千元(美金 1 千元)、認購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股權之投資款匯至國內投資人 141,282 千元(美金 4,361 千元)以間接取得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 46,905 千元(美金 1,500 千元)、未匯回轉讓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股權之價款 79,502 千元(美金 2,481 千元)、由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以自有資金增資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32,143 千元(美金 4,510 千元)、認購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股權之投資款匯至國內投資人 42,239 千元(美金 1,474 千元)及由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向銀行融資轉增資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64,478 千元(美金 2,250 千元)所致。

註3：包含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投資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美金 2,100 千元、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美金 1,050 千元、無錫鈦昇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76 千元、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19,590 千元、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3,724 千元、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美金 2,036 千元及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美金 3,300 千元。

註4：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 $\$2,553,823 \times 60\% = \$1,532,294$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長華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如財務報表附註十所述，長華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480,278千元及1,655,120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22%及21%；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投資收益分別為5,793千元及40,918千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2%及13%；暨財務報表附註二七揭露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除上段所述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相關投資損益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與揭露，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而有所調整時，對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華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

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長華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分別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民國九十八年四月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長華公司已編製其與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麗 園

會計師 吳 秋 燕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八 月 二 十 日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	\$ 593,663	9	\$ 575,089	7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四)	\$ 133,642	2	\$ 300,000	4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附註二及五)	18,224	-	107,759	2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附註二、五及十五)	60,033	1	28,800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註二及六)	263,981	4	247,898	3	2140	應付帳款	289,935	4	328,255	4
1120	應收票據	71,039	1	54,842	1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四)	711,853	11	1,081,451	14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二及七)	1,762,108	26	2,041,968	26	2160	應付所得稅	26,743	-	74,208	1
115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附註二、七及二四)	152,946	2	292,827	4	2170	應付費用 (附註十八)	81,152	1	66,269	1
1164	應收退稅款	44,568	1	-	-	2216	應付股利 (附註十八)	37,753	1	592,571	7
1178	其他應收款 (附註八)	119,395	2	176,479	2	2228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四)	52,354	1	45,819	1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四)	11,551	-	464,375	6	2271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附註十五)	1,703,711	25	-	-
120X	存貨 (附註二及九)	357,099	5	404,725	5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五)	12,000	-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十)	8,096	-	13,695	-	2261	預收貨款	145,299	2	123,306	2
1298	其他	40,301	1	27,699	-	2298	其他	6,201	-	9,74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442,971</u>	<u>51</u>	<u>4,407,356</u>	<u>56</u>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260,676</u>	<u>48</u>	<u>2,650,424</u>	<u>34</u>
	基金及投資 (附註二、六、十、十一及二五)						長期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44,815	32	2,255,798	29	241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十五)	-	-	1,690,354	22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1,508	2	126,282	1	242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五)	653,124	10	713,874	9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760	-	64,592	1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u>653,124</u>	<u>10</u>	<u>2,404,228</u>	<u>31</u>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2,303,083</u>	<u>34</u>	<u>2,446,672</u>	<u>31</u>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 (附註二、十二及二四)					2820	存入保證金 (附註二四)	3,500	-	3,500	-
1501	土地	52,000	1	52,000	1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十)	97,326	1	45,129	-
1521	房屋及建築	29,227	-	29,227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100,826</u>	<u>1</u>	<u>48,629</u>	<u>-</u>
1531	機器設備	181,703	3	21,953	-		負債合計	<u>4,014,626</u>	<u>59</u>	<u>5,103,281</u>	<u>65</u>
1537	模具設備	402,925	6	353,660	5	2XXX	股本 (附註十八)				
1551	運輸設備	10,920	-	10,920	-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79,700 千股 (含公司債可轉換股份 13,996 千股)；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發行分別為 62,923 千股及 61,090 千股	629,225	10	610,898	8
1561	生財器具	10,384	-	8,607	-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18,248	-	18,327	-
1622	出租資產	532,690	8	432,251	6	31XX	股本合計	<u>647,473</u>	<u>10</u>	<u>629,225</u>	<u>8</u>
1681	其他設備	27,425	-	27,588	-	32XX	資本公積 (附註十五及十八)	1,332,128	20	1,332,523	17
15XY	成本合計	<u>1,247,274</u>	<u>18</u>	<u>936,206</u>	<u>12</u>	33XX	保留盈餘 (附註十八)	750,576	11	817,693	11
15X9	減：累計折舊	439,894	6	356,605	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附註十八)				
1599	累計減損	56,356	1	48,850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2,359)	-	(81,728)	(1)
		751,024	11	530,751	7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34,042	-	36,017	-
1670	預付設備款	36,459	1	36,969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u>11,683</u>	<u>-</u>	<u>(45,711)</u>	<u>(1)</u>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787,483</u>	<u>12</u>	<u>567,720</u>	<u>7</u>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2,741,860</u>	<u>41</u>	<u>2,733,730</u>	<u>35</u>
	無形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6,756,486</u>	<u>100</u>	<u>\$ 7,837,011</u>	<u>100</u>
1760	商譽 (附註二及十三)	177,542	2	277,542	4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3,392	-	2,551	-						
1830	遞延費用 (附註二)	3,088	-	4,202	-						
1840	長期應收租賃款 (附註八)	-	-	101,330	2						
1887	受限制資產 (附註二五)	24,745	1	17,100	-						
1888	其他	14,182	-	12,538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45,407</u>	<u>1</u>	<u>137,721</u>	<u>2</u>						
1XXX	資產總計	<u>\$ 6,756,486</u>	<u>100</u>	<u>\$ 7,837,01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黃嘉能

會計主管：楊琇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一〇一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 5,011,845	100	\$ 5,873,691	101
4170	<u>13,313</u>	<u>-</u>	<u>79,612</u>	<u>1</u>
4100	4,998,532	100	5,794,079	100
5110	<u>4,686,290</u>	<u>94</u>	<u>5,387,676</u>	<u>93</u>
5910	312,242	6	406,403	7
5920	<u>185</u>	<u>-</u>	<u>1,682</u>	<u>-</u>
	<u>312,057</u>	<u>6</u>	<u>404,721</u>	<u>7</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四)			
6300	8	-	-	-
6100	63,587	1	57,172	1
6200	<u>53,272</u>	<u>1</u>	<u>43,267</u>	<u>1</u>
6000	<u>116,867</u>	<u>2</u>	<u>100,439</u>	<u>2</u>
6900	<u>195,190</u>	<u>4</u>	<u>304,282</u>	<u>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6,241	-	8,506	-
7121	29,388	1	-	-
7140	-	-	23,100	1
7160	17,375	1	-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附註七)	\$ 9,112	-	\$ 2,679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五)	8,905	-	14,238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五)	14,651	-	-	-
7480	什項收入	<u>3,792</u>	<u>-</u>	<u>50,368</u>	<u>1</u>
7100	合 計	<u>89,464</u>	<u>2</u>	<u>98,891</u>	<u>2</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1,479	1	19,996	1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十)	-	-	32,315	1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	6,713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十一及十二)	4,126	-	13,950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五)	-	-	16,380	-
7880	什項支出	<u>1,043</u>	<u>-</u>	<u>1,937</u>	<u>-</u>
7500	合 計	<u>26,648</u>	<u>1</u>	<u>91,291</u>	<u>2</u>
7900	稅前淨利	258,006	5	311,882	5
8110	所得稅(附註二及二十)	<u>49,035</u>	<u>1</u>	<u>73,516</u>	<u>1</u>
9600	本期淨利	<u>\$ 208,971</u>	<u>4</u>	<u>\$ 238,366</u>	<u>4</u>
代碼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98	\$ 3.23	\$ 4.82	\$ 3.6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3.34	2.70	4.47	3.5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黃嘉能

會計主管：楊琇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本			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普通股股本	待分配股票股利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股東權益合計
A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629,225	\$ -	\$ 1,332,128	\$ 412,945	\$ -	\$ 184,661	\$ 597,606	\$ 1,277	(\$ 6,413)	\$ -	\$ 2,553,823
	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附註十八)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828	-	(1,828)	-	-	-	-	-
N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136	(5,136)	-	-	-	-	-
P1	現金股利-6.0%	-	-	-	-	-	(37,753)	(37,753)	-	-	-	(37,753)
P5	股票股利-2.9%	-	18,248	-	-	-	(18,248)	(18,248)	-	-	-	-
M1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	208,971	208,971	-	-	-	208,971
R5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28,623)	-	-	(28,623)
T1	調整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利益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	-	4,987	-	-	4,987
Q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47,368	-	47,368
T1	調整國外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	-	-	(6,913)	-	(6,913)
Z1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629,225	\$ 18,248	\$ 1,332,128	\$ 414,773	\$ 5,136	\$ 330,667	\$ 750,576	(\$ 22,359)	\$ 34,042	\$ -	\$ 2,741,860
A1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630,898	\$ -	\$ 1,391,403	\$ 327,415	\$ -	\$ 1,070,506	\$ 1,397,921	(\$ 80,673)	\$ 147,937	(\$ 286,576)	\$ 3,200,910
J3	庫藏股註銷(附註十九)	(20,000)	-	(58,880)	-	-	(207,696)	(207,696)	-	-	286,576	-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附註十八)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	85,530	-	(85,530)	-	-	-	-	-
P1	現金股利-97%	-	-	-	-	-	(592,571)	(592,571)	-	-	-	(592,571)
P5	股票股利-3%	-	18,327	-	-	-	(18,327)	(18,327)	-	-	-	-
M1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	238,366	238,366	-	-	-	238,366
R5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1,271)	-	-	(1,271)
T1	調整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利益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	-	216	-	-	216
Q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119,497)	-	(119,497)
T1	調整國外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	-	-	7,577	-	7,577
Z1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610,898	\$ 18,327	\$ 1,332,523	\$ 412,945	\$ -	\$ 404,748	\$ 817,693	(\$ 81,728)	\$ 36,017	\$ -	\$ 2,733,73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黃嘉能

會計主管：楊琇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上 半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淨利	\$ 208,971	\$ 238,366
A20000	調整項目		
A20300	折 舊	48,226	39,985
A20400	攤 銷	864	690
A20500	壞帳轉回利益	(9,112)	(2,679)
A21700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2,973	12,872
A22200	存貨損失(利益)	1,029	(1,168)
A224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	(29,388)	32,315
A23300	處分投資利益	-	(23,100)
A23600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利 益)	(23,556)	2,142
A237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7,837
A239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126	6,113
A241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185	1,682
A24300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8,660)	4,320
A24800	遞延所得稅	20,209	(1,955)
A29900	其 他	(158)	(43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0	應收票據	6,982	46,989
A31140	應收帳款	(107,485)	(265,789)
A3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871	(46,082)
A31160	其他應收款	18,729	(4,787)
A3117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691	(3,811)
A31180	存 貨	(96,870)	74,064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511	(5,968)
A32140	應付帳款	(3,024)	(33,281)
A3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73,553)	177,651
A32160	應付所得稅	2,403	(17,629)
A32170	應付費用	35,305	(98,63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029)	3,727
A32200	預收貨款	45,515	(7,748)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422)	(1,02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49,667)	134,66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上 半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191,500)
B00200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價款	66,567	97,979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000)	(49,653)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32,966
B01400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4,200)	-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104,286)	(78,622)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3,008
B025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021	-
B02600	遞延費用增加	(391)	(3,114)
B027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38,907	(83,734)
B02800	受限制資產增加	(7,645)	-
B04200	應收租賃款減少(增加)	<u>77,155</u>	<u>(171,707)</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2,128</u>	<u>(344,377)</u>
CCCC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33,642	(207,343)
C00900	舉借長期借款	120,000	711,690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u>(153,840)</u>	<u>-</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9,802</u>	<u>504,347</u>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金額	(177,737)	294,635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u>771,400</u>	<u>280,454</u>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u>\$593,663</u>	<u>\$575,089</u>
FFFF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300	支付利息	\$ 7,901	\$ 4,614
F00400	支付所得稅	26,423	93,100
HHHH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	\$ 93,578	\$ 78,729
H00500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u>10,708</u>	<u>(107)</u>
H00800	支付現金數	<u>\$104,286</u>	<u>\$ 78,622</u>
GGGG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G03300	應付現金股利	\$ 37,753	\$592,57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黃嘉能

會計主管：楊琇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設立於七十八年五月，目前主要從事電氣、通信、半導體材料及零件之買賣、一般進出口貿易、電器、電信器材批發、零售、機械批發、機械器具零售、機械安裝、租賃及五金批發、合成樹脂、電子材料及零組件等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九十二年十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買賣；嗣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止，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華立企業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30.07% 及 28.83%。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58 人及 168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依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呆帳、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遞延費用攤銷、金融商品評價、退休金、資產減損、所得稅、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主係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

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商品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國內上市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公司股票及台灣存託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為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上櫃公司私募之普通股係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上櫃公司私募之特別股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對客戶之應收帳款係依據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應收帳款逾期一年以上，超過約定收回期限未能收取或進入訴訟程序時，轉列催收款。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是以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

(八) 應收帳款之出售

應收帳款若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視為出售：

1. 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本公司隔離，亦即推定已脫離本公司之控制。
2. 應收帳款之每一個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該應收帳款，且未有限制應收帳款受讓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條件，致使本公司獲得非屬細微之利益。

3. 本公司未藉由下列二種方式之一，維持對應收帳款之有效控制：

(1) 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之協議。

(2) 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資產之能力。

當應收帳款出售時，其出售所得之價款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損失，列入當期營業外費用或損失。

(九) 租賃會計

租賃會計之處理依性質分為營業租賃及資本租賃。屬營業租賃者，依合約每期收取之租賃款列為當期營業租賃收入；屬資本租賃者，將出租資產之成本及其隱含之利息收入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之隱含利息收入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再按利息法於實現時分期認列為資本租賃利息收入。

(十)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固定資產及商譽）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或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對僅有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十一)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二)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調減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調減保留盈餘。

(十三)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或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八至五十年；機器設備，四至二十年；模具設備，三年；運輸設備，五年；生財器具，二至六年；出租資產，三至二四年；其他設備，一至八年；惟部分模具設備考慮消耗型態依產品產出比例計提折舊。出租資產係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其收入列入營業收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四) 商 譽

係併購斌茂公司所產生之商譽，於每年定期（或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十五)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包括系統軟體及電力線路補助費等支出，按其估計效益年效三至五年攤銷。

(十六) 遞延貸項

遞延貸項係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按其實現期間認列收益。

(十七)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包含轉換權以外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公平價值）後，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則以公平價值衡量。公司債轉換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可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於扣除相關所得稅利益後，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十八)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其與提撥退休準備金之差額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退休金損失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任職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及直接減少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及直接增加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常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

(二十) 收入之認列

銷貨收入依銷售合約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係於產品交付客戶或客戶驗收時移轉）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佣金收入依佣金合約，於貨物運交後，因勞務提供已完成，依約定比率認列。再生能源發電收入按月依台灣電力公司躉購電能計算之價金認列。租賃收入依租賃合約逐月依約定金額或計算方式認列。

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二一) 科目重分類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業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使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本期淨利增加 7,948 千元，追溯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增加 0.12 元。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對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金

	一〇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零用金	\$ 260	\$ 26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593,403</u>	<u>574,829</u>
	<u>\$593,663</u>	<u>\$575,089</u>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韓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分別為韓圜 3,701,396 千元及 3,585,982 千元）	<u>\$97,125</u>	<u>\$97,180</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u>\$18,224</u>	<u>\$107,759</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買回及賣回選擇權（附註十五）	<u>\$60,033</u>	<u>\$ 28,800</u>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分別產生評價利益 8,905 千元及 14,238 千元。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分別產生評價利益 14,651 千元及評價損失 16,380 千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韓圜計價，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 分別為韓圜 8,349,072 千元及 7,838,920 千元	\$219,080	\$212,435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21,902	19,379
國內上櫃公司股票	121,508	126,282
台灣存託憑證	8,000	16,084
基金受益憑證	14,999	-
	<u>385,489</u>	<u>374,180</u>
減：列入流動資產項下	<u>263,981</u>	<u>247,898</u>
列入非流動資產項下	<u>\$121,508</u>	<u>\$126,282</u>

七、應收帳款淨額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	\$1,762,384	\$2,041,968
減：備抵呆帳	<u>276</u>	<u>-</u>
	<u>\$1,762,108</u>	<u>\$2,041,968</u>

本公司備抵呆帳（含關係人部分一〇一年六月底為 242 千元，參閱附註二四）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 9,630	\$ 2,679
本期迴轉	(9,112)	(2,679)
期末餘額	<u>\$ 518</u>	<u>\$ -</u>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讓售交易對象	本期讓售金額	本期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率(%)	度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台新商業銀行	\$ 1,052,135	\$ 600,722	1.02~1.48	\$ 1,060,000
玉山商業銀行	<u>629,005</u>	<u>280,028</u>	1.30~1.38	957,360
	<u>\$ 1,681,140</u>	<u>\$ 880,750</u>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台新商業銀行	\$ 636,527	\$ 335,452	0.71~1.08	1,060,000
玉山商業銀行	561,720	332,416	0.8939~1.24	931,950
彰化商業銀行	<u>172,258</u>	<u>-</u>	1.26	698,000
	<u>\$ 1,370,505</u>	<u>\$ 667,868</u>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止，本公司對讓售予上述銀行之應收帳款皆提供一成商業本票作為商業糾紛之擔保品，其讓售金額扣除相關費用後收取之，無須承擔應收款項無法收回之風險。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止，讓售應收帳款保留款分別為 81,085 千元及 51,941 千元尚未收回，列入應收帳款項下。

八、應收租賃款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應收租賃款—隱含利率 5.125% 及 5.250%	\$103,399	\$265,360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u>2,070</u>	<u>11,703</u>
	101,329	253,657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列入其他應收款項下）	<u>\$101,329</u>	<u>\$152,327</u>
一年後到期部分（列入長期應收租賃款項下）	<u>\$ -</u>	<u>\$101,330</u>

主要租約內容如下：

承租人	標的物	租期及租金收取方式
非關係人	機器設備	租期九十九年十二月至一〇一年十二月，每月租金 3,700 千元，最後一期租金為 1,174 千元。租期屆滿時，標的物無條件轉讓予承租人。
非關係人	機器設備	租期一〇〇年一月至一〇二年一月，每月租金 3,000 千元，最後一期租金為 937 千元。租期屆滿時，標的物無條件轉讓予承租人。
非關係人	機器設備	租期一〇〇年三月至一〇二年三月，每月租金 3,900 千元，最後一期租金為 604 千元。租期屆滿時，標的物無條件轉讓予承租人。
非關係人	機器設備	租期一〇〇年六月至一〇二年六月，每月租金 2,897 千元，最後一期租金為 1,121 千元。租期屆滿時，標的物無條件轉讓予承租人。

九、存貨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商 品	\$354,786	\$333,837
製 成 品	363	2,393
在 製 品	444	644
原 料	<u>1,506</u>	<u>67,851</u>
	<u>\$357,099</u>	<u>\$404,725</u>

上述金額係分別減除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餘額 10,661 千元及 15,850 千元之淨額。

本公司營業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銷貨成本	\$4,634,850	\$5,329,372
勞務成本	26,794	39,216
租賃成本	23,761	20,486
存貨報廢損失	1,543	-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514)	(1,168)
出售廢料及下腳收入	(144)	(230)
	<u>\$4,686,290</u>	<u>\$5,387,676</u>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經會計師查核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Beam Mode)	\$ 664,537	100	\$ 589,400	100
長華科技公司 (長華科技)	-	55	11,278	51
	<u>664,537</u>		<u>600,678</u>	
未經會計師查核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WSP)	500,584	100	427,291	100
CWE Holding Co., Ltd. (CWE Holding)	243,996	100	235,042	100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華德)	236,734	49	260,127	49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住礦電子)	172,526	30	503,830	30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Beam Mode)	116,325	100	167,601	100
望隼科技公司 (望隼)	79,863	43	-	-
長華科技公司 (長華科技)	50,505	55	-	51
云輝科技公司 (云輝)	49,031	41	30,468	41
長伯科技公司 (長伯)	30,714	100	30,761	100
	<u>1,480,278</u>		<u>1,655,120</u>	
	<u>\$2,144,815</u>		<u>\$2,255,798</u>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九十六年十月一日本公司因發行新股合併斌茂公司（附註十三）而取得設立於美國德拉瓦州之 Beam Mode 100% 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本公司對 Beam Mode 之累積投資金額為 805,352 千元（美金 24,960 千元）。

本公司因合併取得 WSP，該公司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

九十三年四月本公司於薩摩亞設立子公司 CWE Holding，該公司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

九十六年十二月本公司投資華德，持股比例 49%，該公司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電腦及週邊設備以及精密儀器製造及零售等業務。

九十年十月本公司因合併取得住礦電子，持股比例 30%，該公司主要從事積體電路及電晶體用之導線框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一〇一年六月本公司投資望隼，投資金額 80,000 千元，取得該公司 43% 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機械設備、光學儀器、精密器械等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九十八年十二月本公司投資設立長華科技，持股比例 51%，一〇〇年八月及九月長華科技分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132,944 千元及現金增資 80,000 千元，本公司按持股比例認購 40,903 千元，一〇一年三月本公司向國內非關係人取得長華科技 4% 之股權，價款為 4,200 千元，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累積投資金額為 124,353 千元，累積持股為 55%，該公司主要從事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等業務。

九十九年十二月本公司投資云輝，持股比例 41%，該公司主要從事精密化學材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工業助劑批發、其他化學製品批發、電子材料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九十年十月本公司因合併取得長伯，持股比例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機械批發與安裝業、國際貿易業、企業經營管理顧問、不動產租賃及電子材料批發零售等業務。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內容如下：

	<u>一〇一年上半年度</u>	<u>一〇〇年上半年度</u>
經會計師查核		
Beam Mode	\$23,595	(\$27,911)
長華科技	<u>-</u>	<u>(45,322)</u>
	<u>23,595</u>	<u>(73,233)</u>
未經會計師查核		
WSP	32,925	24,814
云 輝	4,898	5,988
長 伯	2,535	3,308
長華科技	(13,403)	-
Beam Mode	(9,336)	(13,071)
華 德	(8,443)	7,805
住礦電子	(3,049)	8,499
CWE Holding	(197)	3,575
望 隼	<u>(137)</u>	<u>-</u>
	<u>5,793</u>	<u>40,918</u>
	<u>\$29,388</u>	<u>(\$32,315)</u>

本公司編製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將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 WSP、CWE Holding、Beam Mode、長伯、華德、長華科技及云輝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u>	<u>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u>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25,800	\$53,632
國內上櫃公司特別股	<u>10,960</u>	<u>10,960</u>
	<u>\$36,760</u>	<u>\$64,592</u>

本公司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是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

一〇〇年六月本公司評估部分投資有持久性下跌之虞而認列減損損失 7,837 千元。

九十八年九月本公司參與上櫃公司新揚科技公司私募且未掛牌交易之特別股，投資金額 10,960 千元，取得特別股 2,869 千股（持股

2%，年息 2%，累積可參加，於股東會享有表決權、選舉權及被選舉權，發行期間三年，到期前不可轉換，到期日起一個月內以換股比例 1：1 強制轉換為普通股）。

十二、固定資產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6,341	\$ 5,602
機器設備	14,292	7,149
模具設備	244,372	211,273
運輸設備	8,714	7,987
生財器具	6,032	4,819
出租資產	138,880	100,693
其他設備	<u>21,263</u>	<u>19,082</u>
	<u>\$439,894</u>	<u>\$356,605</u>
累計減損		
模具設備	<u>\$ 56,356</u>	<u>\$ 48,850</u>

本公司因部分模具設備發生閒置，預估未來現金流量減少，是以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分別提列減損損失 4,126 千元及 6,113 千元。

本公司出租資產（廠房）所在之土地係向政府租用，租期將於一〇九年三月前陸續屆滿，本公司得在若干條件下要求續租或終止租約。政府得於土地公告現值增加時調整租金，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租金支出皆為 1,142 千元。

本公司高雄辦公室係向關係人承租使用，並將部分未使用之資產出租予關係人，參閱附註二四說明。

十三、商譽

本公司以九十六年十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增資發行新股 3,561 千股合併斌茂精密公司，並以九十六年四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合併案後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盤價為公平價值，作為衡量取得成本之依據。本公司採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其收購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產生商譽 396,154 千元。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相

關現金產生單位為新增之電子零組件製造部門，由於該製造部門產品獲利不如預期，本公司評估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減少，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商譽之帳面價值，是以分別於九十七年度及一〇〇年第四季認列該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減損損失 118,612 千元及 100,000 千元。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經評估尚無減損。

一〇〇年第四季本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上述商譽減損測試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決定使用價值之程序如下：

- (一) 依最近期經董事會通過之未來五年財務預算所估計之現金流量。
- (二) 選定折現率為 9.64%，該折現率係稅前比率，並反應市場當時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製造部門之相關風險評估。

十四、短期借款

此係銀行信用借款，年利率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分別為 0.81%~0.95% 及 0.86%。

十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八月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一) 負債組成要素		
1. 應付公司債		
發行面額	\$1,786,700	\$1,8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26,508	127,260
發行成本—應付公司債	<u>5,163</u>	<u>5,202</u>
原始認列攤銷後成本	1,655,029	1,667,538
加：折價攤銷	<u>48,682</u>	<u>22,816</u>
	1,703,711	1,690,354
減：一年內到期攤銷後成本	<u>1,703,711</u>	-
	<u>\$ -</u>	<u>\$1,690,354</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交 易目的之金融負 債):買回及賣回選 擇權	\$ 60,033	\$ 28,800
(二) 權益組成要素		
普通股認股權	\$ 112,562	\$ 113,400
減:發行成本—認股權	<u>350</u>	<u>353</u>
資本公積—認股權	<u>\$ 112,212</u>	<u>\$ 113,047</u>

九十九年八月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十八億元，依票面發行，發行期間五年，自九十九年八月至一〇四年八月。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及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權與負債分離，分別認列為負債及資本公積—認股權，而負債中其嵌入之衍生性商品與主契約—公司債亦分別認列，包含買回選擇權及賣回選擇權，列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項下並以公平價值評價；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含屬公司債之發行成本）部分係以利息法（有效利率為 1.5297%）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折價攤提認列為當期損益。其轉換辦法規定如下：

(一) 轉 換 權

債權人於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得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規定之相關過戶期間除外）。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166.1 元，嗣後除本公司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外，當本公司遇有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非因辦理現金增資而賦予他人發行公司普通股認購權及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該轉換價格應依規定重新

計算調整及公告，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除權基準日為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二日，是以自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二日起，其轉換價格由原 166.1 元調整為 149.0 元。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除權基準日為一〇一年八月三日，是以自一〇一年八月三日起，其轉換價格由 149.0 元調整為 144.8 元。

(二) 賣 回 權

本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日起滿二年及三年為債權人提前賣回本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及滿三年分別為債券面額之 101% 及 101.5%，賣回收益率均為 0.5%），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三) 買 回 權

本可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臺灣證券交易所連續三十個營業日之收盤價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或本可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 10% 時，本公司得依規定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權人之全部債券。

一〇〇年八月本公司自公開市場買回上述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13,300 千元予以註銷，支付價款 13,270 千元，買回價格分攤予權益組成要素與帳面價值之差額，產生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440 千元。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上述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均無債權人執行轉換或賣回權及本公司執行買回權之情事。本公司已與玉山商業銀行等九家金融機構簽訂聯貸契約，取得融資額度共計 27 億 5 千萬元（參閱附註十六），用以支應一〇一年八月十日起倘有債權人提前賣回本公司債所需資金。

十六、長期借款

	<u>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u>	<u>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u>
外幣聯貸		
乙項—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 六月底分別為美金 12,000 千元及 10,000 千元；年利 率分別為 1.1793% 及 0.9755%	\$358,560	\$287,250
乙項—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 六月底分別為日幣 500,000 千元及 1,200,000 千元；年利率分別為 0.8940% 及 0.8952% ~ 0.8939%	<u>187,700</u> 546,260	<u>428,760</u> 716,010
減：聯貸主辦費	<u>1,136</u> <u>545,124</u>	<u>2,136</u> <u>713,874</u>
專案借款		
遠東商業銀行—自一〇一年 五月至一一一年五月。自 借款日起，以三個月為一 期，分四十期償還，利息 按月計付，一〇一年六月 底年利率為 2.9%	64,000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自一〇 一年五月至一一一年五 月。自借款日起，以三個 月為一期，分四十期償 還，利息按月計付，一〇 一年六月底年利率為 2.984%	<u>56,000</u> 120,000	<u>-</u>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2,000</u> <u>108,000</u> <u>\$653,124</u>	<u>-</u> <u>-</u> <u>\$713,874</u>

(一)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八月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十家金融機構簽訂之聯貸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1. 授信總額度 20 億元，並依放款性質區分甲、乙二項授信，其授信額度分別為 5 億元及 15 億元(或等值美金或日幣)，每次申請動用授信之金額，最少應為 5,000 萬元，逾 5,000

萬元部分，應為 100 萬元之整倍數，惟經管理銀行同意者，不在此限。

2. 聯貸合約之各項授信期間均為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五年之日止。本公司應於各項授信之授信期間屆滿之日時，完全清償聯貸合約各項授信下之所有債務。
3. 甲項授信係償還可轉換公司債及既有金融負債放款（授信期間自合約簽約日起算至九十八年十二月底止，期間屆滿後額度自動取消，不得再動用），此項授信額度，依約得分次動用，惟在借款額度內不得循環動用。
4. 乙項授信係中期循環性放款（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五年止，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三年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平均遞減授信額度），得分次動用，在借款額度內得循環使用，每次動用若為新台幣者，以授信期間之屆滿日為清償日，若為美金或日幣者，得選擇九十天或一八〇天之借款承作期間，逐筆申請動用後，應於各筆撥貸借款約定之屆滿日清償各該筆動用額度之全部借款，惟在未發生任何違約情事時，得以於各該筆借款屆滿之日五個營業日前通知管理銀行，按合約之各項授信條件出具動用申請書，以新動用之借款直接清償原已到期之各該筆借款本金，就金額相同部分，無須另為資金匯入匯出程序，即視為已收受該筆撥貸款項。
5. 依九十九年十二月聯合授信第一次增補合約規定，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應符合下列限制：
 - (1) 流動比例不得低於 100%（其中流動負債以減除可轉換公司債一年內到期部分後金額計算）。
 - (2) 負債比例不得高於 300%（係以負債加或有負債後除以股東權益，或有負債係本公司依背書保證辦法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對非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外之背書保證金額）。
 - (3) 利息保障倍數應不得低於 400%。

(4) 股東權益不得低於新台幣 20 億元（若因執行庫藏股股票交易而折減，得將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及第二款買回之股份帳面價值加回）。

前述財務比率及金額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及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準，並須提供年度及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供授信銀行每半年查核受檢乙次。本公司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及金額限制或其他之約定違約條款時，管理銀行有權依本合約或依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結果，得暫停、取消授信額度全部或一部之權利及宣告已動用未清償之借款到期，並得提出付款之請求等處理措施。

本公司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比率並未違反聯合授信合約之規定。

(二)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簽訂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應符合下列限制：

1. 流動比例不得低於 100%（其中流動負債以減除可轉換公司債一年內到期部分後金額計算）。
2. 負債比例不得高於 300%（係以負債加或有負債後除以股東權益，或有負債係本公司依背書保證辦法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對非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外之背書保證金額）。
3. 股東權益不得低於新台幣 20 億元（若因執行庫藏股股票交易而折減，得將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及第二款買回之股份帳面價值加回）。

前述財務比率及金額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及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準，並須提供年度及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供授信銀行每半年查核受檢乙次，本公司若不符合上述財務比率及金額，並不視為違約項目限制，惟須依原核定利率加碼年息 0.15%。

(三)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四月與玉山商業銀行等九家金融機構簽訂之聯貸契約，主要內容如下（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尚未動用此聯貸借款）：

1. 授信總額度 27 億 5 千萬元，並依放款幣別區分甲、乙二項授信，其授信額度分別為新台幣 27 億 5 千萬元及美金 5 千 5 百萬元(或等值日幣)，惟甲項及乙項授信合計動用金額，於任何時候均不得超過等值新台幣 27 億 5 千萬元。各分項授信額度及授信總額度，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三年之日為第一期遞減日，之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遞減，前四期每期各遞減授信額度 5%，最後一期遞減剩餘額度 80%。
 - (1) 甲項授信得分次動用及在借款額度內循環使用，每次申請動用金額不得低於 5,000 萬元，且須為 1,000 萬元之整倍數，或該分項授信當時所有未動用之剩餘額度。每筆借款皆以授信期間到期日為還款日。
 - (2) 乙項授信得分次動用及在借款額度內循環使用，得選擇六十天至一八〇天之借款承作期間（經管理銀行同意者，不在此限），每次申請動用金額不得低於美金 100 萬元或日幣 1 億元，且須為美金 10 萬元或日幣 1,000 萬元之整倍數，或該分項授信當時所有未動用之剩餘額度。每筆借款皆以各筆借款天期屆滿日為還本日。
2. 聯貸合約之各項授信期間均為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五年之日止。本公司應於本合約簽約日起一年內為授信之首次動用，倘未於本合約簽約日起一年內為首次動用者，授信額度即自動取消不得再動用。本公司應於各項授信之授信期間屆滿之日時，完全清償聯貸合約各項授信下之所有債務。
3. 甲乙項授信係償還可轉換公司債及既有金融負債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之用。
4. 聯合授信規定，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應符合下列限制：
 - (1) 流動比例不得低於 100%（其中流動負債以減除可轉換公司債一年內到期部分後金額計算）。

- (2) 負債比例不得高於 250% (係以負債總額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後除以股東權益)。
- (3) 利息保障倍數應不得低於 400% (係以稅前淨利加上利息費用、折舊及攤銷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
- (4) 股東權益不得低於新台幣 25 億元。

前述財務比率及金額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準查核受檢乙次，本公司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及金額限制，應自該年度結束後九個月內改善，即不視為違約項目，惟應溯及自管理銀行書面通知本公司違反合約所定財務比率及金額之次一付息日起，至完成改善（以本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為準）之次一付息日止，各授信之貸款利率加碼年利率應再增加 0.125%。另須提供第一季、上半年度、第三季及年度之單一與合併財務報告予授信銀行（惟自一〇二年起，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得免編者，則免提供單一財務報告）。

十七、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599 千元及 2,410 千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管理，並以其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依精算報告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16 千元及 206 千元。

十八、股東權益

(一) 股本

一〇〇年五月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8,327 千元

轉增資（列入待分配股票股利項下），是項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一〇一年五月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8,248 千元轉增資（列入待分配股票股利項下），是項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增資基準日為一〇一年八月三日。

(二) 資本公積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合併溢額	\$ 634,274	\$ 634,274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493,201	493,201
認股權（附註十五）	112,212	113,047
發行股票溢價	68,086	68,086
長期投資	23,915	23,915
庫藏股票交易（附註十五）	440	-
	<u>\$1,332,128</u>	<u>\$1,332,523</u>

依照有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按其產生之來源有其不同之用途：發行股票溢價、公司債轉換溢價、合併溢額及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撥充資本或彌補虧損，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依據一〇一年一月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在公司無虧損時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一〇一年五月股東常會修訂後規定），每年度決算盈餘（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分配如下：

1.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2. 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 其餘由股東常會決議分派。分配時，員工紅利不得少於分配金額之百分之一。
4. 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及本公司董事報酬管理辦法支給議定之。（一〇一年五月股東常會修訂前之規定為董事

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及本公司執行董事聘任及董事報酬管理辦法支給議定之)。

本公司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經營發展，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年度之資金需求，優先保留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分派步驟如下：

1. 決定最佳之資本預算。
2. 決定滿足前項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
3. 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
4. 剩餘之盈餘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額度後，得以股利之方式分配給股東，惟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擬發放股利總和之百分之十。(一〇一年五月股東常會修訂前之規定為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盈餘分派數額之三分之二)。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年底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餘額(庫藏股票除外)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得以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依照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總額時，不受應先提列 10%之限制。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依據一〇一年一月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在公司無虧損時，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4,056 千元及 23,629 千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400 千元及 2,596 千元。前述員工紅利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之金額)之 2%及 10%計算，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董事及監察人報酬管理辦法估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發放金額有重要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

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五月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828	\$ 85,530		
特別盈餘公積	5,136	-		
現金股利	37,753	592,571	\$ 0.60	\$ 9.70
股票股利	<u>18,248</u>	<u>18,327</u>	0.29	0.30
	<u>\$ 62,965</u>	<u>\$ 696,428</u>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五月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酬 勞
決議配發金額	\$ 1,828	\$ 1,401	\$ 86,486	\$ 5,752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1,828</u>)	(<u>1,401</u>)	(<u>86,486</u>)	(<u>5,752</u>)
	<u>\$ -</u>	<u>\$ -</u>	<u>\$ -</u>	<u>\$ -</u>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止，上述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及員工紅利暨董監酬勞尚未發放，分別列入應付股利及應付費用項下。

有關董事會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長 期 股 權		
	備 出 售 投 資 依 持 股	金 融 資 產 比 例 認 列	合 計
一 〇 一 年 上 半 年 度			
期初餘額	(\$ 6,413)	\$ -	(\$ 6,413)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u>40,455</u>	<u>-</u>	<u>40,455</u>
期末餘額	<u>\$ 34,042</u>	<u>\$ -</u>	<u>\$ 34,042</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長期股權		計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投資依持 股比例認	
期初餘額	\$147,930	\$ 7	\$ 147,937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 目	(88,813)	(7)	(88,820)
轉列損益項目	(23,100)	-	(23,100)
期末餘額	<u>\$ 36,017</u>	<u>\$ -</u>	<u>\$ 36,017</u>

十九、庫藏股票

本公司九十六年十一月初陸續自公開市場買回普通股股票 2,000 千股，買回成本 286,576 千元，買回目的係轉讓予員工。一〇〇年一月本公司註銷庫藏股票 2,000 千股（股本 20,000 千元，是項庫藏股依法買回之日起三年內未轉讓者，應辦理銷除股份）。

二十、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 (17%) 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 算之所得稅費用	\$43,861	\$53,020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 數		
永久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 國內投資損 失	2,992	3,353
其 他	1,069	1,122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 失 (利益)	(1,010)	592
權益法認列之 國外投資損 失 (收益)	(7,988)	2,141
商譽攤銷	(6,735)	-
其 他	(4,476)	(778)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稅額	\$ -	\$15,888
當期應納所得稅	27,713	75,338
遞延所得稅—暫時性差異	20,209	(1,955)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113	133
	<u>\$49,035</u>	<u>\$73,516</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流動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812	\$ 2,694
未實現兌換損(益)	(931)	2,277
國外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6,448	7,577
其他	767	1,147
	<u>8,096</u>	<u>13,695</u>
非流動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64,801)	(58,777)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累積換算調整數	4,725	16,740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資本公積	(4,671)	(4,671)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及財稅差	5,816	4,900
商譽	(30,182)	-
其他	(8,213)	(3,321)
	<u>(97,326)</u>	<u>(45,129)</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89,230)</u>	<u>(\$31,434)</u>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57,504 千元及 253,637 千元。一〇〇及九十

九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40.20% 及 24.70%。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四) 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用人費用、折舊及攤銷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12,608	\$ 75,164	\$ 87,772	\$ 16,109	\$ 58,515	\$ 74,624
員工保險費	1,128	3,322	4,450	1,291	3,190	4,481
退休金	631	2,284	2,915	704	1,912	2,616
其他	122	2,449	2,571	250	2,746	2,996
	<u>\$ 14,489</u>	<u>\$ 83,219</u>	<u>\$ 97,708</u>	<u>\$ 18,354</u>	<u>\$ 66,363</u>	<u>\$ 84,717</u>
折舊	\$ 46,652	\$ 1,574	\$ 48,226	\$ 38,817	\$ 1,168	\$ 39,985
攤銷	-	864	864	-	690	690

二二、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子—本期淨利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258,006	\$ 208,971	\$ 311,882	\$ 238,36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1,678)	(1,678)	29,252	29,252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影響	<u>\$ 256,328</u>	<u>\$ 207,293</u>	<u>\$ 341,134</u>	<u>\$ 267,618</u>

(二) 分母—股數（千股）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普通股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	62,923	61,366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加：盈餘轉增資追溯調整數	1,825	3,658
減：買回庫藏股加權平均股數	-	276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64,748	64,74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應付公司債	11,991	10,837
員工紅利	86	747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76,825	76,332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一〇一年度辦理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3.79 元及 3.59 元減少為 3.68 元及 3.51 元。

二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資 產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18,224	\$ 18,224	\$ 107,759	\$ 107,7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63,981	263,981	247,898	247,8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1,508	121,508	126,282	126,28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760	-	64,592	-
存出保證金	3,392	3,392	2,551	2,551
應收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	101,329	101,329	253,657	253,657

(接次頁)

(承前頁)

負 債	一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 60,033	\$ 60,033	\$ 28,800	\$ 28,80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1,703,711	1,710,229	1,690,354	1,685,16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65,124	663,580	713,874	713,874
存入保證金	3,500	3,500	3,500	3,500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受限制資產(質押定存及備償帳戶存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股利。此類金融商品到期日甚近，其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應屬估列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是以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上櫃公司私募之特別股，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5. 存出(入)保證金係以現金方式存出(入)，並無確定之

回收（支出）期間，是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6. 應收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為考量信用貼水後之現時利率。
7.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本公司之聯貸長期借款利率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專案借款利率屬固定利率，所使用之折現率分別為 2.954% 及 3.74%。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一年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一年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8,224	\$ 107,759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63,981	247,898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21,508	126,282
應收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	-	-	101,329	253,657
負 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60,033	28,80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	-	1,710,229	1,685,160

(四) 本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分別認列評價利益 14,651 千元及評價損失 16,380 千元。

(五)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593,029 千元及 574,455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545,124 千元及 713,874 千元。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利

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01,329 千元及 253,657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811,711 千元及 1,690,354 千元。

(六)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6,241 千元及 8,506 千元，利息費用分別為 21,479 千元及 19,996 千元。

(七) 財務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上市公司股票與公司債及台灣存託憑證之投資，交易市場價格變動將會使該等投資公平價值隨之變動，交易價格變動下降1%，將使一〇一年六月底持有上述投資之公平價值減少2,822千元。

本公司一〇一年六月底持有之外幣淨資產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美金、日幣及韓圓同時各貶值1%，將使其公平價值減少1,413千元。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並無重大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最大信用風險與帳面價值相同。

本公司應收款項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若干客戶，其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款項餘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如下：

客 戶 名 稱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甲公司	\$ 342,118	\$ 342,118	\$ 391,097	\$ 391,097
乙公司	211,136	211,136	382,951	382,951
丙公司	190,374	190,374	268,971	268,971
	<u>\$ 743,628</u>	<u>\$ 743,628</u>	<u>\$ 1,043,019</u>	<u>\$ 1,043,019</u>

本公司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含擔保品之公平價值）

如下：

表外承諾及保證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帳 面 價 值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帳 面 價 值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CWER	\$ -	\$ 598 (美金 20千元)	\$ -	\$ 345,275 (美金 12,020千元)
上海長華	-	51,282 (美金 1,716千元)	-	46,427 (美金 1,616千元)
云 輝	-	510,000	-	-
長 伯	-	-	-	45,000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是以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上市公司股票與公司債及台灣存託憑證均具活絡市場，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應無重大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國內上櫃公司私募普通股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是以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一〇一年六月底從事之部分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現金流出一年增加5,451千元。

二四、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華德）	子公司
長華科技公司（長華科技）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長伯科技公司 (長伯)	子公司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上海長華)	子公司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吳江斌茂)	子公司
濠瑋精密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濠瑋深圳)	子公司
云輝科技公司 (云輝)	子公司
CWER Co., Ltd. (CWER)	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 Limited (How Weih)	子公司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住礦電子)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華立企業公司 (華立公司)	本公司董事
Mirae Nanotech Co., Ltd	本公司董事 (自一〇一年六月起)
Sumitomo Metal Mining Asia Pacific Pte. Ltd. (SMMAP)	本公司董事
Sumitomo Metal Mining Co., Ltd. (SMM)	實質關係人
Malaysia Electronics Materials Sdn. Bhd. (MEM)	實質關係人
Sumitomo Bakelite Co., Ltd. (SMB)	實質關係人
Sumitomo Bakelite Singapore Pte. Ltd. (SBSS)	實質關係人
Sumicarrier Singapore Pte. Ltd. (SSP)	實質關係人
Sumitomo Bakelite (Suzhou) Co. Ltd. (SSB)	實質關係人
台灣住友培科公司 (住友培科)	實質關係人
住工公司 (住工)	實質關係人
蘇州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住礦)	實質關係人
新揚科技公司 (新揚)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元耀能源科技公司 (元耀)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主要股東
陳俊英	本公司董事

(二) 當期重大交易

1. 銷 貨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金額分別為227,803千元及526,580千元(分別佔營業收入淨額之

5%及9%)，其個別關係人交易之金額未達本公司營業收入之10%。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除銷售予住礦電子及SMMAP模具及銷售予華德材料之銷售價格，因未將同類產品售予非關係人致無法比較，暨出售模具之收款條件依約定分為十二個月平均收取外，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比較無重大差異。本公司銷貨予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而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已予銷除。

2. 加工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本公司提供華德裁切加工之服務收入分別為13,221千元及37,903千元，皆佔加工收入淨額99%，其交易價格因加工品項不同，是以無法比較，收款條件為月結六十天，一般客戶為月結三十天至九十天。

3. 進 貨

	一〇一 年 上 半 年 度		一〇〇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估 淨 額 %	金 額	估 淨 額 %
住礦電子	\$1,766,915	37	\$1,862,957	36
住友培科	1,259,350	27	1,022,199	20
SMB	721,750	15	928,756	18
SMMAP	306,368	7	535,224	10
其 他	<u>162,014</u>	<u>3</u>	<u>76,754</u>	<u>1</u>
	<u>\$4,216,397</u>	<u>89</u>	<u>\$4,425,890</u>	<u>85</u>

本公司向上述關係人進貨，除向長華科技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外，其餘因未向非關係人購買同類產品致交易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條件相較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4. 加 工 費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本公司支付吳江斌茂去料加工費用分別為3,939千元及12,919千元，因同類產品未委

任其他廠商加工，致交易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條件為月結九十天，一般廠商為月結三十天至一百五十天。

5. 租 賃

本公司與住礦電子簽訂辦公大樓及倉庫租用契約，租約將於一〇一年九月到期，租金每季支付，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租金支出分別為1,257千元及1,259千元。

本公司與住礦電子簽訂辦公大樓、廠房及其他設備出租契約，租約將於一〇二年八月底前陸續到期，租金每月收取，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分別為26,358千元及26,895千元。

本公司與長伯簽訂台中辦公室租用契約，租約將於一〇二年六月到期，租金每月支付，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租金支出皆為314千元。

本公司與長伯簽訂台北辦公室出租契約，租約於一〇〇年七月到期，已提前於一〇〇年一月終止。

本公司與華德簽訂台北辦公室出租契約，租約將於一〇一年十月到期，租金每月收取，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分別為138千元及175千元。

本公司與長華科技簽訂廠房出租契約，租約將於一〇二年八月到期，租金每月收取，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租金（列入營業收入項下）皆為1,493千元。

本公司與云輝簽訂台北辦公室出租契約，租約已於一〇〇年二月到期，租金每月收取，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為30千元。

上述租金係經議價決定，並依合約收付款，合約價款與當地一般租金相當。

6. 資金貸與他人

本公司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		度實際動		支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		
一〇一年 上半年度							
云輝	\$ 300,000	\$ 300,000	\$ -	\$ -	1.5		\$ -
濠瑋深圳	200,000	-	142,293	-	2.5		817
How Weih	300,000	300,000	-	-	2.0		-
一〇〇年 上半年度							
云輝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1.5		2,232
濠瑋深圳	200,000	200,000	135,008	135,008	2.5		889
長伯	100,000	-	55,274	-	1.1744		130

截至一〇〇年六月底止，本公司對云輝及濠瑋深圳尚未收回之利息金額分別為370千元及889千元，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7. 背書保證

對象	保證目的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CWER	進貨履約及銀行 融資需要	\$ 30,478 (美金 1,020 千元)	\$ 598 (美金 20 千元)	\$ 431,450 (美金 15,020 千元)	\$ 345,275 (美金 12,020 千元)
上海長華	進貨履約及銀行 融資需要	51,282 (美金 1,716 千元)	51,282 (美金 1,716 千元)	146,067 (美金 5,085 千元)	46,427 (美金 1,616 千元)
云輝	銀行融資需要	510,000	510,000	-	-
長伯	銀行融資需要	45,000	-	50,000	45,000
How Weih	銀行融資需要	-	-	419,385 (美金 14,600 千元)	-

(三) 期末餘額

	一〇一年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金額	佔淨額 %	金額	佔淨額 %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華德	\$ 65,014	3	\$ 152,555	6
SMMAP	34,233	2	32,882	1
住礦電子	31,513	2	37,696	2
元耀	-	-	46,830	2
其他	22,428	1	22,864	1
	153,188	8	292,827	12
減：備抵呆帳（附註七）	242	-	-	-
	<u>\$ 152,946</u>	<u>8</u>	<u>\$ 292,827</u>	<u>12</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金	估淨額 %	金	估淨額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長 伯	\$ 6,533	5	\$ -	-
住礦電子	1,943	2	-	-
濠瑋深圳	1,787	1	152,960	31
云 輝	14	-	300,637	62
其 他	1,274	1	10,778	2
	<u>\$ 11,551</u>	<u>9</u>	<u>\$ 464,375</u>	<u>95</u>
應付帳款—關係人				
住礦電子	\$ 297,790	30	\$ 351,649	25
住友培科	235,154	23	355,119	25
SMB	107,228	11	264,385	19
其 他	71,681	7	110,298	8
	<u>\$ 711,853</u>	<u>71</u>	<u>\$ 1,081,451</u>	<u>77</u>
其他應付款				
長華科技	\$ 16,132	31	\$ -	-
住礦電子	10,518	20	18,103	40
SMMAP	4,431	9	6,946	15
其 他	195	-	-	-
	<u>\$ 31,276</u>	<u>60</u>	<u>\$ 25,049</u>	<u>55</u>
存入保證金				
住礦電子	<u>\$ 3,500</u>	<u>100</u>	<u>\$ 3,500</u>	<u>100</u>

二五、質押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應付短期票券額度、長期借款及海關內銷之擔保品如下：

	帳	面	價	值
	一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受限制資產—定期存單	\$17,100		\$ 17,100	
受限制資產—備償戶	7,645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住礦電子股票	-		136,185	
	<u>\$24,745</u>		<u>\$153,285</u>	

二六、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為子公司上海長華及 CWER 因進貨履約及銀行融資需要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 51,282 千元（美金 1,716 千元）及 598 千元（美金 20 千元）。
- (二) 本公司為子公司云輝因銀行融資需要背書保證金額為 510,000 千元。
- (三) 本公司出租資產（廠房）所在之土地係向政府租用，租賃期間及租金支出參閱附註十二。
- (四) 九十九年十月子公司濠瑋深圳因中國海關稽查有關進口貨物及設備之關稅與增值稅，是以於一〇〇年第一季依中國海關稽查結論估列可能產生之稅款及罰金損失，共計 17,403 千元（人民幣 3,858 千元）；嗣於一〇一年八月取得濠瑋深圳董事長及 How Weih 董事個人承諾書，針對中國海關稽查裁定應繳納之稅款及罰金等損失，倘逾前述已估列金額部分（人民幣 3,858 千元），將無條件承擔。是以除前述已估列金額外，子公司濠瑋深圳應無額外損失產生。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止，尚未獲得任何中國海關裁罰文書。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2. 對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六。
9.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七。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方式、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參閱附註二四及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參閱附註二四及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參閱附註二四。

二八、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依財務會計準則第四十一號公報規定，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營運部門資訊，單一財務報表得不予揭露。

二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匯率新台幣元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 融 資 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7,446	29.88	\$	1,118,874	28.725
日 幣		494,659	0.3754		185,695	0.3573
韓 圓		3,701,396	0.02624		97,125	0.0271
3,585,982						
<u>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u>						
韓 圓		8,349,072	0.02624		219,080	0.0271
7,838,920						
212,435						
<u>採 權 益 法 之 長 期 股 權 投 資</u>						
美 金		51,637	29.88		1,525,442	28.725
50,020						
1,419,334						
<u>金 融 負 債</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9,465	29.88		880,400	28.725
日 幣		1,595,738	0.3754		599,040	0.3573
2,364,272						
981,721						
844,754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註3)	期末餘額(註3)	提列呆帳金額	備抵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原因	提列呆帳金額	備抵擔保名稱	品對個別對象價值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0	本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00,000 (註4)	\$ 300,000 (註4)	\$ -	2.0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 -	\$ 548,372 (淨值之20%)	\$ 1,096,744 (淨值之40%)
	本公司	云輝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00,000 (註4)	300,000 (註4)	-	1.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548,372 (淨值之20%)	1,096,744 (淨值之40%)
	本公司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0,000 (註5)	-	-	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548,372 (淨值之20%)	1,096,744 (淨值之40%)
1	CWER Co., Ltd.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5,616 (USD 3,200千元)	-	-	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97,628 (淨值之40%)(註1)	97,628 (淨值之40%)(註1)
2	WSP Electromaterials Limited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7,808 (USD 1,600千元)	47,808 (USD 1,600千元)	-	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188,635 (淨值之40%)(註1)	188,635 (淨值之40%)(註1)
3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7,448 (USD 4,600千元) (註6)	89,640 (USD 3,000千元) (註6)	-	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247,039 (淨值之40%)(註2)	247,039 (淨值之40%)(註2)
4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804 (RMB 4,000千元) (註7)	-	-	3.0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24,628 (淨值之40%)(註1)	24,628 (淨值之40%)(註1)
5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0,676 (USD 2,700千元)	80,676 (USD 2,700千元)	-	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315,836 (淨值之40%)(註1)	315,836 (淨值之40%)(註1)
6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7,010 (RMB10,000千元)	47,010 (RMB10,000千元)	-	3.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210,240 (淨值之40%)(註2)	210,240 (淨值之40%)(註2)

註1：依子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係以該等子公司最近期(一〇〇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按即期匯率計算。

註2：依子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係以該等子公司最近期(一〇一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按即期匯率計算。

註3：美金按即期匯率 US\$1=NT\$29.88 換算；人民幣按即期匯率 RMB\$1=NT\$4.701 換算。

註4：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尚未實際動用資金貸與額度。

註5：實際動支金額：本期最高餘額為 142,293 千元(USD4,700千元)，及期末餘額為 0 千元。

註6：實際動支金額：本期最高餘額為 137,448 千元(USD4,600千元)，及期末餘額為 0 千元。

註7：實際動支金額：本期最高餘額為 18,804 千元(RMB4,000千元)，及期末餘額為 0 千元。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3)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3)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0	本公司	CWER Co., Ltd.	子公司	\$ 548,372	\$ 30,478 (USD 1,020千元)	\$ 598 (USD 20千元) (註4)	\$ -	-	\$ 1,370,930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548,372	51,282 (USD 1,716千元)	51,282 (USD 1,716千元) (註5)	-	2	1,370,930
		云輝科技公司	子公司	548,372	510,000 (註6)	510,000 (註6)	-	19	1,370,930
		長伯科技公司	子公司	548,372	45,000	-	-	-	1,370,930

註1：對單一企業保證之限額為淨值×20%。

註2：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淨值×50%。

註3：美金按即期匯率 US\$1=NT\$29.88 換算；人民幣按即期匯率 RMB\$1=NT\$4.701 換算。

註4：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實際動支額度為0千元。

註5：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實際動支額度為8,932千元（RMB1,900千元）。

註6：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實際動支額度為339,360千元。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或股權淨值	
本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							
	亞洲化學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0,000	\$ 10,215	1	\$ 10,215	
	宜進實業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5,000	6,337	3	6,337	
	新日興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000	1,672	-	1,672	
					<u>\$ 18,224</u>		<u>\$ 18,224</u>	
	股票－普通股							
	Mirae Nanotech Co., Ltd.	註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44,273	\$ 219,080	5	\$ 219,080	
	華立企業公司	本公司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6,688	4,376	-	4,376	
	新揚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76,000	121,508	6	121,508	
	開曼晨星半導體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8,071	17,526	-	17,526	
	台灣存託憑證							
	杜康控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0,000	8,000	-	8,000	
	基金受益憑證							
	富蘭克林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00,000	14,999	-	14,999	
					385,489		<u>\$ 385,489</u>	
				列入流動資產項下		263,981		
				列入非流動資產項下		<u>\$ 121,508</u>		
	股票－普通股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3,300,000	\$ 172,526	30	\$ 172,581	註1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927,484	236,734	49	236,734	註1
	長華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618,029	50,505	55	50,254	註1
長伯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	30,714	100	30,714	註1	
云輝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692,800	49,031	41	34,306	註1	
望隼科技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000,000	79,863	43	79,863	註1	
有限公司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4,960,077	780,862	100	798,344	註1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35,000	500,584	100	500,584	註1	
CWE Holding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131,000	243,996	100	243,996	註1	
				<u>\$ 2,144,815</u>		<u>\$ 2,147,376</u>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期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或股權淨值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鈦昇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43,001	\$ 17,800	7	\$ 25,884	註1	
	台灣住友培科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00,000	8,000	1	12,202	註1	
	冠輝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0,000	-	11	15,590	註1	
	智威光電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7,000	-	16	86	註1	
					25,800		53,762		
	股票－特別股								
	新揚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69,110	10,960	2	17,571	註1	
					\$ 36,760		\$ 71,333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 Ltd.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40,444	\$ 313,609	100	\$ 313,609	註1
	WellsTtech Optical Holding Co., Ltd.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400,000	\$ 270,851	100	\$ 219,201	註1
	Golden Jo Corp.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39,770	100	39,770	註1	
					\$ 310,621		\$ 258,971		
Steadfast Enterprise Co., Ltd.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12,500	\$ 230,336	100	\$ 230,336	註1	
Golden Jo Corp.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80,000	\$ 40,623	100	\$ 40,623	註1	
長伯科技公司	股票	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73,200	\$ 12,257	10	\$ 8,576	註1	
云輝科技公司	Technew Holding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 30,000	100	\$ 30,000	註1	
Technew Holding	Prosper King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 30,000	100	\$ 30,000	註1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00,000	\$ 203,786	100	\$ 203,786	註1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50,000	184,389	30	184,389	註1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50,000	83,263	30	83,263	註1	
					\$ 471,438		\$ 471,438		
CWE Holding Co., Ltd.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121,000	\$ 243,904	100	\$ 243,904	註1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期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或股權淨值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200,000	\$ 664,537	90	\$ 555,838	註 2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1,296,077	<u>51,410</u>	100	<u>51,410</u>	註 1
					<u>\$ 715,947</u>		<u>\$ 607,248</u>	
CWE (HK) Limited	有限公司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775,000	<u>\$ 203,787</u>	69	<u>\$ 202,265</u>	註 1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10,000	\$ 525,600	100	\$ 525,600	註 2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			4,000,000	92,856	100	92,856	註 2
					<u>\$ 618,456</u>		<u>\$ 618,456</u>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00,000	<u>\$ 93,143</u>	100	<u>\$ 93,143</u>	註 2

註 1：該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係依其一〇一年六月底自結報表計算與揭露。

註 2：該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係依其一〇一年六月底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與揭露。

註 3：自一〇一年六月起為本公司董事。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末 (註 3)														
					係	單位	數	金	額	單位	數	金	單	位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利	益	股	數	金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 Lt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子公司	-	\$	-	10,040,444	\$ 298,539 (註 1)	-	\$	-	\$	-	\$	-	10,040,444	\$	313,609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 Ltd.	Steadfast Enterprise Co., Lt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Full Land Spirit International Limited	無	-		-	5,400,000	261,012 (註 2)	-		-		-		5,400,000		270,851									

註 1：包含原始投資金額 150,759 千元及現金增資 147,780 千元。

註 2：包含原始投資金額 130,987 千元及現金增資 130,025 千元。

註 3：包含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17,000)	(2)	月結 9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四	\$ 65,014	3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766,915	37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四	(297,790)	(30)	
	台灣住友培科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進貨	1,259,350	27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四	(235,154)	(23)	
	Sumitomo Bakelite Co., Ltd.	實質關係人	進貨	721,750	15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四	(107,228)	(11)	
	Sumitomo Metal Mining Asia Pacific Pte. Ltd.	本公司董事	進貨	306,368	7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四	(51,758)	(5)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母公司	銷貨	(568,850)	(87)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21,404	21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款項 \$ 68,213	1.11	\$ -	-	\$ -	\$ -
			其他應收款 99,542	註1	-	-	-	-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豐泰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款項 153,268	註2	-	-	-	-

註1：包括資金貸與、應收利息及應收代付款等應收款，是以不適用週轉率。

註2：係於一〇一年六月起成為關係人，是以不適用週轉率。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金額	上期期末金額	數	率				
本公司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高雄市	製造、加工及買賣積體電路及電晶體用之導線框架等業務	\$ 385,312	\$ 385,312	33,300,000	30	\$ 172,526	(\$ 10,163)	(\$ 3,049)	註1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維京群島	國際投資業務	USD 5,235,000	USD 5,235,000	5,235,000	100	500,584	32,925	32,925	子公司(註1)
	CWE Holding Co., Ltd.	薩摩亞	國際投資業務	USD 5,131,000	USD 5,131,000	5,131,000	100	243,996	(197)	(197)	子公司(註1)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苗栗縣	電子零組件、電腦及週邊設備以及精密儀器製造及零售等業務	\$ 217,970	\$ 217,970	20,927,484	49	236,734	(17,348)	(8,443)	子公司(註1)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美國	國際投資業務	USD 24,960,077	USD 24,960,077	24,960,077	100	780,862	14,259	14,259	子公司(註1)
	長華科技公司	高雄市	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等業務	\$ 124,353	\$ 120,153	5,618,029	55	50,505	(25,489)	(13,403)	子公司(註1)
	長伯科技公司	台中市	機械批發與安裝業、國際貿易業、企業經營管理顧問、不動產租賃及電子材料批發零售等業務	41,432	41,432	2,000,000	100	30,714	2,535	2,535	子公司(註1)
	云輝科技公司	台北市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工業助劑批發、其他化學製品批發、電子材料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24,480	24,480	2,692,800	41	49,031	12,006	4,898	子公司(註1)
	望隼科技公司	台北市	機械設備、光學儀器、精密器械等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80,000	-	8,000,000	43	79,863	(320)	(137)	註1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 Ltd	薩摩亞	國際投資業務	298,539	-	10,040,444	100	313,609	13,610	13,610	註1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 Ltd	Steadfast Enterprise Co., Ltd	塞席爾群島	國際投資業務	261,012	-	5,400,000	100	270,851	55,989	8,585	註1
	Golden Jo Corp.	塞席爾群島	國際投資業務	34,540	-	1,000,000	100	39,770	12,313	5,026	註1
Steadfast Enterprise Co., Ltd	豐泰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電子元器件、塑膠配件、橡膠配件、金屬配件、導電泡棉、導電布、絕緣布、保護膜及標籤貼紙等製品及銷售業務	USD 1,012,500	-	1,012,500	100	230,336	61,868	61,868	註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備註
				本期	期末金額	上期	期末金額		股數	比率	
Golden Jo Corp.	群億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電子元器件、塑膠配件、橡膠配件、金屬配件、導電泡棉、導電布、絕緣布、保護膜及標籤貼紙等製品及銷售業務	USD 380,000	\$ -	380,000	100	\$ 40,623	\$ 13,917	\$ 13,917	註1
長伯科技公司	云輝科技公司	台北市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工業助劑批發、其他化學製品批發、電子材料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 6,120	6,120	673,200	10	12,257	12,006	1,225	聯屬公司(註1)
云輝科技公司	Technew Holding Co., Ltd.	薩摩亞	國際投資業務	USD 1,000,000	-	1,000,000	100	30,000	-	-	註1
Technew Holding Co., Ltd.	Prosper King Limited	薩摩亞	國際投資業務	USD 1,000,000	-	1,000,000	100	30,000	-	-	註1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CWE (HK) Limited	香港	國際投資業務	USD 4,000,000	USD 4,000,000	4,000,000	100	203,786	15,574	15,574	註1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USD 2,550,000	USD 2,550,000	2,550,000	30	184,389	25,463	7,639	註1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USD 1,050,000	USD 1,050,000	1,050,000	30	83,263	30,561	9,168	註1
CWE Holding Co., Ltd.	CWER Co., Ltd.	薩摩亞	國際投資及貿易業務	USD 5,121,000	USD 5,121,000	5,121,000	100	243,904	(165)	(165)	註1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維京群島	新型電子零組件及精密五金、塑膠元件等製品之買賣	USD 21,179,429	USD 21,179,429	7,200,000	90	664,537	36,898	23,595	註2及3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電子零件及膠帶與光學膜片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USD 1,296,077	USD 1,296,077	1,296,077	100	51,410	(10,130)	(10,130)	註1
CWE (HK) Limited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USD 4,000,000	USD 4,000,000	2,775,000	69	203,787	22,449	15,574	註1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新型電子零組件及精密五金、塑膠元件等製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USD 12,010,000	USD 12,010,000	12,010,000	100	525,600	24,422	24,422	註2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國際投資業務	USD 4,137,718	USD 4,137,718	4,000,000	100	92,856	(14,773)	(14,773)	註2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汽機車配件、電子電器配件之技術開發、生產及銷售	USD 4,000,000	USD 4,000,000	4,000,000	100	93,143	(14,771)	(14,771)	註2

註1：係依該公司一〇一年上半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2：係依該公司一〇一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包含取得之專利權及客戶關係價值之攤銷數。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期 期 初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 期 認 列 投資收益(損失)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匯 出	匯 回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US\$ 8,5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 66,077 (US\$ 2,100,000)	\$ -	\$ -	\$ 66,077 (US\$ 2,100,000)	30	\$ 7,639	\$ 184,389	\$ - (註1)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IC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US\$ 4,0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67,096 (US\$ 2,035,000)	-	-	67,096 (US\$ 2,035,000)	69	15,574	203,787	- (註1)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及膠帶與光學膜片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US\$ 1,296,077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39,144 (US\$ 1,200,000)	-	-	39,144 (US\$ 1,200,000)	100	(10,130)	51,410	-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US\$ 3,5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31,807 (US\$ 1,050,000)	-	-	31,807 (US\$ 1,050,000)	30	9,168	83,263	-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新型電子零組件及精密五金、塑膠元件等製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US\$ 12,01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238,485 (US\$ 7,500,000)	-	-	238,485 (US\$ 7,500,000)	90	24,422	525,600	-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汽機車配件、電子電器配件之技術開發、生產及銷售	US\$ 4,0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	-	-	-	90	(14,771)	93,143	-
豐泰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塑膠配件、橡膠配件、金屬配件、導電泡棉、導電布、絕緣布、保護膜及標籤貼紙等製品及銷售業務	US\$ 1,012,5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	-	-	-	100	61,868	230,336	-
群億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塑膠配件、橡膠配件、金屬配件、導電泡棉、導電布、絕緣布、保護膜及標籤貼紙等製品及銷售業務	US\$ 38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	-	-	-	100	13,917	40,623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699,448 (US\$22,595,759) (註2)	\$952,448 (US\$31,875,762) (註3)	\$1,645,116 (註4)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126,940 (US\$4,300,130) (註5)	\$152,598 (US\$5,107,035) (註6)	\$291,853 (註7)

註1：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於九十三年四月發放盈餘人民幣 6,118 千元（美金 739 千元）予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九十四年四月以該盈餘轉投資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美金 739 千元）；九十七年八月發放盈餘人民幣 3,145 千元（美金 450 千元）予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九十七年八月以該盈餘轉投資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註2：與上表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異 256,839 千元（美金 8,711 千元），明細如下：

1. 由本公司對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以機器設備 3,079 千元（美金 96 千元）增資列入；
2. 由子公司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以自有資金轉投資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25 千元（美金 1 千元）；
3. 認購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股權之投資款匯至國內投資人 141,282 千元（美金 4,361 千元）以間接取得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 46,905 千元（美金 1,500 千元）、未匯回轉讓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股權之價款 79,502 千元（美金 2,481 千元）及由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以自有資金增資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32,143 千元（美金 4,510 千元）；
4. 認購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股權之投資款匯至國內投資人 42,239 千元（美金 1,474 千元）及由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向銀行融資轉增資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64,478 千元（美金 2,250 千元）。

註3：包含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投資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美金 2,100 千元、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美金 1,050 千元、無錫鈦昇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76 千元、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19,590 千元、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3,724 千元、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美金 2,036 千元及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美金 3,300 千元。

註4：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 $\$2,741,860 \times 60\% = \$1,645,116$ 。

註5：與上表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差異 126,940 千元（美金 4,300 千元）：係認購豐泰光電（深圳）有限公司及群億光電（深圳）有限公司股權之投資款匯至國內投資人 126,940 千元（美金 4,300 千元）。

註6：包含經濟部投審會核准華德材料科技公司投資豐泰光電（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4,437 千元及群億光電（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670 千元。

註7：華德材料科技公司赴大陸投資限額計算： $\$486,422 \times 60\% = \$291,853$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 嘉 能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長華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部分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為新台幣（以下同）256,450 千元，佔合併資產總額 3%，民國一〇〇年度認列投資收益為 21,213 千元，佔合併稅前淨利 75%；上述部分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本會計師對上開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查核意見，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金額及揭露之相關資訊，完全基於前述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

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華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長華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分別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民國九十八年四月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麗 園

會計師 吳 秋 燕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	\$ 1,407,104	15	\$ 967,242	10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	\$ 1,136,572	12	\$ 1,329,042	14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附註二及五)	76,665	1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七及二十九)	200,000	2	-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註二及六)	208,382	2	436,538	5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附註二、五及十八)	74,684	1	12,420	-
1120	應收票據	102,376	1	148,112	2	2120	應付票據	223	-	385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二、三及七)	3,414,712	35	3,391,890	37	2140	應付帳款	809,056	8	690,469	7
115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附註二、三、七、二八及三一)	124,514	1	80,629	1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八)	1,336,801	14	1,055,304	11
1164	應收退稅款	58,779	1	-	-	2160	應付所得稅	37,673	-	100,825	1
1178	其他應收款 (附註八)	189,845	2	72,526	1	2170	應付費用	146,285	1	241,339	3
120X	存貨 (附註二及九)	766,998	8	999,116	11	221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三及二八)	105,728	1	143,097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四)	37,480	-	867	-	2260	預收款項	174,401	2	141,107	2
1291	受限制資產 (附註二九)	301,510	3	51,504	-	2271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附註二及十八)	1,690,738	18	-	-
1298	其他 (附註十二)	165,478	2	67,974	1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四)	-	-	1,58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6,853,843</u>	<u>71</u>	<u>6,216,398</u>	<u>68</u>	2298	其他 (附註二十)	3,809	-	5,004	-
	基金及投資 (附註二、六、十、十一及二九)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715,970</u>	<u>59</u>	<u>3,720,580</u>	<u>40</u>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32,025	5	711,601	8		長期負債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4,739	1	126,808	1	2410	應付公司債 (附註二及十八)	-	-	1,677,482	18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760	-	72,429	1	242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九)	717,124	8	-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583,524</u>	<u>6</u>	<u>910,838</u>	<u>10</u>	2443	長期應付款 (附註十三及二八)	15,271	-	30,496	1
	固定資產 (附註二、十二、二八及二九)					2446	應付租賃款 (附註二十)	77	-	-	-
1501	土地	55,498	1	55,498	1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u>732,472</u>	<u>8</u>	<u>1,707,978</u>	<u>19</u>
1521	房屋及建築	66,923	1	68,790	1		其他負債				
1531	機器設備	793,449	8	528,344	6	2820	存入保證金	3,500	-	4,210	-
1537	模具設備	509,229	5	314,073	3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四)	83,169	1	46,893	1
1551	運輸設備	24,531	-	16,540	-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附註二)	21,664	-	20,845	-
1561	生財器具	28,905	-	17,012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108,333</u>	<u>1</u>	<u>71,948</u>	<u>1</u>
1622	出租資產	468,513	5	391,460	4		負債合計	<u>6,556,775</u>	<u>68</u>	<u>5,500,506</u>	<u>60</u>
1681	其他設備	206,044	2	183,915	2		母公司股東權益				
15XY	成本合計	2,153,092	22	1,575,632	17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79,700千股 (含公司債可轉換股份13,996千股)；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發行分別為62,293千股及63,090千股 (附註二三)	629,225	7	630,898	7
15X9	減：累計折舊	699,352	7	475,971	5	32XX	資本公積 (附註十八、二二及二三)	1,332,128	14	1,391,403	15
1599	累計減損	106,703	1	51,166	1	33XX	保留盈餘 (附註二二及二三)	597,606	6	1,397,921	15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03,981	2	268,628	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附註二二及二三)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1,551,018</u>	<u>16</u>	<u>1,317,123</u>	<u>14</u>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77	-	(80,673)	(1)
	無形資產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 益	(6,413)	-	147,937	2
1720	專利權 (附註一、二及十三)	162,732	2	193,362	2	3480	庫藏股票－2,000千股	-	-	(286,576)	(3)
1760	商譽 (附註一、二及十四)	252,917	3	350,763	4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5,136)	-	(219,312)	(2)
1788	其他 (附註一、二及十五)	22,501	-	27,178	-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2,553,823	27	3,200,910	35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438,150</u>	<u>5</u>	<u>571,303</u>	<u>6</u>	3610	少數股權	493,865	5	458,865	5
	其他資產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3,047,688</u>	<u>32</u>	<u>3,659,775</u>	<u>40</u>
18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二及二八)	59,344	1	54,944	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9,604,463</u>	<u>100</u>	<u>\$ 9,160,281</u>	<u>100</u>
1830	遞延費用 (附註二)	15,704	-	12,334	-						
1840	長期應收租賃款 (附註二及八)	24,667	-	40,792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四)	39,311	1	-	-						
1887	受限制資產 (附註二九)	25,476	-	24,860	-						
1888	其他 (附註七及二一)	13,426	-	11,689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177,928</u>	<u>2</u>	<u>144,619</u>	<u>2</u>						
1XXX	資產總計	<u>\$9,604,463</u>	<u>100</u>	<u>\$ 9,160,28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盧簡文

會計主管：楊琇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 16,298,086	103	\$ 15,722,502	101
4170	<u>417,147</u>	<u>3</u>	<u>184,610</u>	<u>1</u>
4100	15,880,939	100	15,537,892	100
5110	<u>14,819,439</u>	<u>93</u>	<u>14,286,921</u>	<u>92</u>
5910	1,061,500	7	1,250,971	8
5930	<u>-</u>	<u>-</u>	<u>1,996</u>	<u>-</u>
	<u>1,061,500</u>	<u>7</u>	<u>1,252,967</u>	<u>8</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五及二八）			
6300	7,508	-	17,820	-
6100	274,267	2	239,117	1
6200	<u>245,295</u>	<u>2</u>	<u>285,964</u>	<u>2</u>
6000	<u>527,070</u>	<u>4</u>	<u>542,901</u>	<u>3</u>
6900	<u>534,430</u>	<u>3</u>	<u>710,066</u>	<u>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17,061	-	3,586	-
7121	-	-	132,563	1
7140	23,212	-	214,744	2
7160	8,424	-	-	-
7250	-	-	21,301	-
7270	43,853	1	15,486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附註五)	\$	14,370	-	\$ -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附註五及十八)		-	-	1,397	-	
7480	什項收入 (附註十八)		<u>22,989</u>	-	<u>19,495</u>	-	
7100	合計		<u>129,909</u>	<u>1</u>	<u>408,572</u>	<u>3</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56,520	-	39,908	1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附註十)		298,543	2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	20,932	-	
7630	減損損失 (附註十一、十二及十四)		193,826	1	19,554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附註五及十八)		62,641	1	-	-	
7880	什項支出		<u>24,630</u>	-	<u>5,253</u>	-	
7500	合計		<u>636,160</u>	<u>4</u>	<u>85,647</u>	<u>1</u>	
7900	稅前淨利		28,179	-	1,032,991	7	
8110	所得稅 (附註二及二四)		<u>24,860</u>	-	<u>148,707</u>	<u>1</u>	
9600	合併總淨利	\$	<u>3,319</u>	-	\$ <u>884,284</u>	<u>6</u>	
9601	歸屬母公司股東淨利	\$	18,279		\$ 855,304		
9602	歸屬少數股權淨利 (淨損)	(<u>14,960</u>)		<u>28,980</u>		
		\$	<u>3,319</u>		\$ <u>884,284</u>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歸屬母公司股東淨利 (附註二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13	\$	0.29	\$ 15.62	\$ 13.5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13		0.29	14.82	12.9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盧簡文

會計主管：楊琇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累積換算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股東權益合計	
A1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630,898	\$ 1,282,995	\$ 284,290	\$ 624,866	\$ 909,156	\$ 9,870	\$ 475,848	(\$ 286,576)	\$ 282,629	\$ 3,304,820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附註二二)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43,125	(43,125)	-	-	-	-	-	-
P1	現金股利-60%	-	-	-	(366,539)	(366,539)	-	-	-	-	(366,539)
S5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之變動	-	32	-	-	-	-	49	-	-	81
T1	調整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損益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	(4,671)	-	-	-	16,524	-	-	-	11,853
T1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產生之資本公積-認股權(附註十八)	-	113,047	-	-	-	-	-	-	-	113,047
M1	九十九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855,304	855,304	-	-	-	28,980	884,284
R5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107,067)	-	-	-	(107,067)
Q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320,704)	-	-	(320,704)
T1	調整國外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	-	-	-	-	-	(7,256)	-	-	(7,256)
T1	少數股權之變動	-	-	-	-	-	-	-	-	147,256	147,256
Z1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30,898	1,391,403	327,415	1,070,506	1,397,921	(80,673)	147,937	(286,576)	458,865	3,659,775
F3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調整資本公積(附註十八)	-	(395)	-	-	-	-	-	-	-	(395)
J3	庫藏股註銷(附註二三)	(20,000)	(58,880)	-	(207,696)	(207,696)	-	-	286,576	-	-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附註二二)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85,530	(85,530)	-	-	-	-	-	-
P1	現金股利-97%	-	-	-	(592,571)	(592,571)	-	-	-	-	(592,571)
P5	股票股利-3%	18,327	-	-	(18,327)	(18,327)	-	-	-	-	-
S5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之變動	-	-	-	-	-	-	(7)	-	-	(7)
M1	一〇〇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18,279	18,279	-	-	-	(14,960)	3,319
R5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98,736	-	-	-	98,736
T1	調整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損益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16,786)	-	-	-	(16,786)
Q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167,704)	-	-	(167,704)
T1	調整國外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	-	-	-	-	-	13,361	-	-	13,361
T1	少數股權之變動	-	-	-	-	-	-	-	-	49,960	49,960
Z1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29,225	\$ 1,332,128	\$ 412,945	\$ 184,661	\$ 597,606	\$ 1,277	(\$ 6,413)	\$ -	\$ 493,865	\$ 3,047,68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盧簡文

會計主管：楊琇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合併總淨利	\$ 3,319	\$ 884,284
	調整項目		
A20300	折 舊	207,544	147,241
A20400	攤 銷	43,474	55,892
A20500	提列(迴轉備抵)呆帳	22,162	(21,301)
A21101	提列(迴轉備抵)銷貨折讓	8,108	(1,947)
A21700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25,765	9,944
A22200	存貨損失	86,979	13,111
A224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	298,543	(132,563)
A23300	處分投資利益	(23,212)	(214,744)
A2360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	48,271	(1,397)
A237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5,669	1,921
A239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58,157	17,633
A2420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利	-	(1,996)
A24400	買回公司債利益	(11)	-
A24800	遞延所得稅	(66,902)	(5,450)
A29900	預付設備款轉損失	3,000	-
A29900	閒置產能損失	27,478	-
A29900	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	(43,853)	(15,486)
A29900	其 他	(1,123)	(1,97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0	應收票據	45,736	(83,075)
A31140	應收帳款	(41,583)	143,056
A3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837)	6,154
A31160	其他應收款	(24,893)	12,247
A31180	存 貨	75,339	(436,560)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94,784)	(20,866)
A32120	應付票據	(162)	385
A32140	應付帳款	92,296	(100,941)
A3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9,348	(373,006)
A32160	應付所得稅	(63,152)	62,322
A32170	應付費用	(54,705)	71,75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5,013	(832)
A32200	預收款項	174,401	115,71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 142,305)	\$ 3,00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83,080</u>	<u>132,51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7,500)	-
B00200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價款	145,205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4,653)	(308,882)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63,123	427,686
B01400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100)
B01500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79,502
B016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附註一)	(46,125)	(23,528)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421,049)	(508,826)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4,143	11,276
B025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400)	(470)
B02600	遞延費用增加	(8,742)	(13,221)
B02800	受限制資產增加	(250,006)	(42,422)
B04100	其他應收款減少	-	2,000
B04200	應收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減少(增加)	(<u>96,535</u>)	<u>36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86,539</u>)	(<u>381,619</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92,470)	406,535
C002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00,000	-
C00400	發行公司債	-	1,794,402
C00600	買回公司債	(13,270)	-
C00900	舉借長期借款	718,760	277,760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	(1,841,740)
C016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710)	710
C01701	其他應付款(包括長期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67,095)	(16,310)
C01702	應付租賃款減少	(29)	-
C01800	長期應付票據減少	-	(13,508)
C02100	發放現金股利	(592,571)	(366,539)
C03300	少數股權增加	<u>49,960</u>	<u>83,278</u>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2,575</u>	<u>324,588</u>
DDDD	匯率影響數	<u>40,746</u>	(<u>80,74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金額	\$ 439,862	(\$ 5,268)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967,242</u>	<u>972,510</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1,407,104</u>	<u>\$ 967,24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300	支付利息	\$ 27,221	\$ 28,649
F00400	支付所得稅	154,914	91,835
HHHH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	\$ 394,668	\$ 552,466
H00500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u>26,381</u>	(<u>43,640</u>)
H00800	支付現金數	<u>\$ 421,049</u>	<u>\$ 508,826</u>
H009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22,246	\$ 11,276
H01000	應收處分固定資產價款增加	(<u>8,103</u>)	<u>-</u>
H01100	收取現金數	<u>\$ 14,143</u>	<u>\$ 11,27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盧簡文

會計主管：楊琇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七十八年五月，目前主要從事電氣、通信、半導體材料及零件之買賣、一般進出口貿易、電器、電信器材批發、零售、機械批發、機械器具零售、機械安裝、租賃及五金批發、合成樹脂、電子材料及零組件等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九十二年十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買賣；嗣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華立企業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30.07% 及 27.43%。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合計分別為 1,929 人及 1,977 人。

子公司之資訊分述如下：

- (一) 長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長伯，持股 100%)，主要從事機械批發與安裝業、國際貿易業、企業經營管理顧問、不動產租賃及電子材料批發零售等業務。
- (二)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WSP，持股 100%)，設立於維爾京群島，主要經營國際投資業務。WSP 於香港投資設立子公司 CWE (HK) Limited (CWE (HK)，持股 100%)，再於中國大陸投資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上海長華，持股 69%)，該公司主要從事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代理等業務。
- (三) CWE Holding Co., Ltd. (CWE Holding，持股 100%)，設立於薩摩亞，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CWE Holding 再於當地投資設立子公司 CWER Co., Ltd. (CWER，持股 100%)，該公司

主要從事國際投資及貿易業務。

(四)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Beam Mode, 持股 100%)，設立於美國德拉瓦州，Beam Mode 於中國大陸投資設立吳江斌茂光電公司 (吳江斌茂, 持股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電子零件及膠帶與光學膜片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另九十七年九月 Beam Mode 投資設立於維爾京群島之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How Weih)，取得該公司 19% 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新型電子零組件及精密五金、塑膠元件等製品之買賣，九十八年十二月再取得 How Weih 81% 股權，其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係專利權、商譽及客戶價值，金額分別為 81,724 千元、67,095 千元及 40,598 千元。本公司同時間接取得濠瑋精密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濠瑋深圳, 原名濠瑋精密五金 (深圳) 有限公司, 於九十九年九月更名) 100% 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新型電子零組件及精密五金、塑膠元件等製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等業務。九十九年七月本公司以帳面價值轉讓 How Weih 10% 股權予其子公司濠瑋深圳總經理，是以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持股 90%。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支付收購 How Weih 之價款現金 486,000 千元 (包含或有價金協議 240,000 千元)，或有價金協議係約定若 How Weih 自九十九至一〇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總淨利累積未達 240,000 千元，How Weih 原股東將退還本公司未達 240,000 千元之差額；依據此協議，How Weih 原股東未來可能退還之或有價金範圍為 0 元至 240,000 千元，本公司評估未來得以收回已支付價金之權利為 0 元。

一〇〇年五月本公司經由經濟部審議委員會核准，透過 How Weih 轉投資取得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 (Hopeful (HK)) 100% 股權，該公司設立於香港，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並間接取得大陸濠鈺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濠鈺) 100% 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汽機車配件、電子電器配件之技術開發、生產及銷售。

一〇〇年五月子公司 How Weih 收購 Hopeful (HK) 股權，其收購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項 目	金 額
資 產	
現 金	\$ 812
應收帳款	34,219
其他應收款	260
存 貨	18,551
其他流動資產	5,356
固定資產	26,190
遞延費用	8,414
負 債	
應付帳款	(38,440)
應付費用	(3,504)
其他應付款	(4,921)
取得子公司淨資產公平價值	46,937
減：子公司之現金餘額	<u>812</u>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u>\$46,125</u>

子公司 How Weih 收購 Hopeful (HK) 股權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辦理。假設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初即收購 Hopeful (HK) 股權，則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經營結果之擬制性資訊列示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u>\$ 15,886,744</u>	<u>\$ 15,547,400</u>
合併稅前淨利	<u>\$ 27,939</u>	<u>\$ 1,037,150</u>
合併總淨利	<u>\$ 2,639</u>	<u>\$ 887,672</u>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歸屬母公司	<u>\$ 0.28</u>	<u>\$ 13.64</u>
稅後稀釋每股盈餘－歸屬母公司	<u>\$ 0.28</u>	<u>\$ 12.96</u>

(五)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長華科技，持股 51%），該公司主要從事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等業務，一〇〇年六月前尚未產生重要收

入，屬創業期間，一〇〇年七月一日開始主要營業活動，並產生重要收入。

(六)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華德，持股 49%），本公司因對華德具有實質控制力，是以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該公司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電腦及週邊設備以及精密儀器製造及零售等業務。

(七) 云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云輝，綜合持股 51%），本公司及子公司長伯於九十九年十二月投資云輝，綜合持股達 51%，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係為精密化學材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工業助劑批發、其他化學製品批發、電子材料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九十九年十二月本公司及子公司長伯收購云輝股權，其收購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項 目	金 額
資 產	
現 金	\$ 1,972
應收票據	70
應收帳款	324,834
其他應收款	2,000
其他流動資產	370
商 譽	18,407
負 債	
應付帳款	(314,153)
應付所得稅	(251)
應付費用	(446)
其他流動負債	(17)
少數股權	(<u>7,286</u>)
取得子公司淨資產公平價值	25,500
減：子公司之現金餘額	<u>1,972</u>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u>\$ 23,528</u>

本公司及子公司長伯收購云輝股權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辦理。假設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初即收購云輝股權，則本公司及子

公司九十九年度之合併經營結果之擬制性資訊列示如下：

	<u>九十九年度</u>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 15,555,976
合併稅前淨利	\$ 1,042,458
合併總淨利	\$ 893,667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歸 屬母公司	\$ 13.63
稅後稀釋每股盈餘－歸 屬母公司	\$ 12.95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附註一所述各子公司。其中子公司云輝及 Hopeful (HK) 分別自九十九年十二月及一〇〇年六月起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公司間重要之交易及其餘額均已銷除。

(二)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所在地之國家貨幣為記帳單位。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子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年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底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功能性貨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者，列為當年度損益。依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呆帳、銷貨折讓、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固定資產折舊、專利權攤銷、無形資產攤銷、遞延費用攤銷、金融商品評價、退休金、資產減損、所得稅、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主係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

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商品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混合商品，是以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當年度損益。

公平價值之基礎：國內上市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公司股票及台灣存託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為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上櫃公司私募之普通股係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上櫃公司私募之特別股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八)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客戶之應收帳款係依據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應收帳款逾期一年以上，超過約定收回期限未能收取或進入訴訟程序時，轉列催收款。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是以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

(九) 應收帳款之出售

應收帳款若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視為出售：

1. 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本公司及子公司隔離，亦即推定已脫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控制。

2. 應收帳款之每一個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該應收帳款，且未有限制應收帳款受讓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條件，致使本公司及子公司獲得非屬細微之利益。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藉由下列二種方式之一，維持對應收帳款之有效控制：
 - (1) 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之協議。
 - (2) 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資產之能力。

當應收帳款出售時，其出售所得之價款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損失，列入當年度營業外費用或損失。

(十) 租賃會計

租賃會計之處理依性質分為營業租賃及資本租賃。屬營業租賃者，依合約每期收取之租賃款列為當年度營業租賃收入；屬資本租賃者，將出租資產之成本及其隱含之利息收入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之隱含利息收入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再按利息法於實現時分期認列為資本租賃利息收入。

(十一)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或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對僅有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十二)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及子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調減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調減保留盈餘。

(十四)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或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

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三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三至十年；模具設備，二至六年；運輸設備，二至五年；生財器具，二至十年；出租資產，三至二十四年；其他設備，一至二十年。惟部分模具設備考量消耗型態依產品產出比例計提折舊。出租資產係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其收入列入營業收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五) 專 利 權

專利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限五及九年攤銷。

(十六) 商 譽

係併購斌茂、How Weih 及云輝所產生之商譽，於有減損跡象時（或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十七) 無形資產－其他

係併購 How Weih 所取得之客戶關係價值，按其估計效益年限六年攤銷。

(十八)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包括系統軟體及電力線路補助費等支出，按其估計效益年限二至十年攤銷。

(十九) 遞延貸項

遞延貸項包括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按其實現期間認列收益。

(二十)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包含轉換權以外嵌入式衍生性商

品之公平價值)後，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則以公平價值衡量。公司債轉換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可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於扣除相關所得稅利益後，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二一)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其與提撥退休準備金之差額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退休金損失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任職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二二)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及直接減少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及直接增加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年度認列法。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常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

(二三)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列記庫藏股票，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二四) 收入之認列

銷貨收入依銷售合約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係於產品交付客戶或客戶驗收時移轉）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佣金收入依佣金合約於貨物運交後，因勞務提供已完成，依約定比率認列。

租賃收入依租賃合約按月依約定金額認列。

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認列。

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二五) 科目重分類

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業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

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金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零用金	\$ 1,900	\$ 2,43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212,046	714,740
銀行定期存款	<u>193,158</u>	<u>250,070</u>
	<u>\$1,407,104</u>	<u>\$967,242</u>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韓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分別為韓圓 3,613,902 千元及 2,205,870 千元）	<u>\$95,082</u>	<u>\$57,750</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u>\$76,665</u>	<u>\$ -</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買回及賣回選擇權（附註十八）	<u>\$74,684</u>	<u>\$12,420</u>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評價利益為 14,370 千元。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分別產生評價損失 62,641 千元及評價利益 1,397 千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韓圀計價，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分別為 韓圀 6,781,288 千元及 12,346,746 千元	\$178,416	\$323,238
國內上櫃公司股票	114,739	126,808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18,116	42,692
台灣存託憑證	11,850	2,387
基金受益憑證	-	68,221
	<u>323,121</u>	<u>563,346</u>
減：列入流動資產項下	<u>208,382</u>	<u>436,538</u>
列入非流動資產項下	<u>\$114,739</u>	<u>\$126,808</u>

本公司九十八年十一月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國外上市公司 Mirae Nanotech Co., Ltd. (MNtech) 之股權投資以增加本公司獲利，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處分部分 MNtech 普通股，出售價款分別為 38,119 千元及 284,108 千元，產生處分利益分別為 9,838 千元及 203,738 千元。

七、應收帳款淨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3,450,278	\$3,397,362
減：備抵呆帳	27,458	5,472
備抵銷貨折讓	8,108	-
	<u>\$3,414,712</u>	<u>\$3,391,890</u>
催收款（列入其他資產項下）	\$ 757	\$ -
減：備抵呆帳	757	-
	<u>\$ -</u>	<u>\$ -</u>

本公司及子公司備抵呆帳（含關係人部分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分別為 319 千元及 480 千元，參閱附註二八）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 度			九十九年 度		
	應收帳款	催收款	合計	應收帳款	催收款	合計
年初餘額	\$ 5,952	\$ -	\$ 5,952	\$39,474	\$ -	\$39,474
本年度提列（迴轉）	21,405	757	22,162	(21,301)	-	(21,301)
本年度沖銷	-	-	-	(11,588)	-	(11,588)
匯率影響數	420	-	420	(633)	-	(633)
年底餘額	<u>\$27,777</u>	<u>\$ 757</u>	<u>\$28,534</u>	<u>\$ 5,952</u>	<u>\$ -</u>	<u>\$ 5,952</u>

子公司備抵銷貨折讓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年初餘額	\$ -	\$ 1,947
本年度提列(迴轉)	<u>8,108</u>	<u>(1,947)</u>
年底餘額	<u>\$ 8,108</u>	<u>\$ -</u>

本公司及子公司讓售應收帳款(附註二)之相關資訊如下：

讓售交易對象	本年度讓售金額	本年度已收現金額	本年度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度
一〇〇年度					
台新商業銀行	\$ 2,603,489	\$ 1,905,697	\$ 627,943	0.92~2.34	\$ 2,060,000
玉山商業銀行	1,136,286	924,193	190,883	1.4195~ 1.5810	966,050
新光商業銀行	774,588	386,220	349,531	1.5765~ 1.7566	605,500
彰化商業銀行	<u>172,258</u>	<u>172,258</u>	-	-	698,000
	<u>\$ 4,686,621</u>	<u>\$ 3,388,368</u>	<u>\$ 1,168,357</u>		
九十九年度					
台新商業銀行	\$ 535,665	\$ 434,975	\$ 90,621	0.68	1,060,000
玉山商業銀行	398,554	188,567	188,946	0.6646~ 0.8404	649,560
	<u>\$ 934,219</u>	<u>\$ 623,542</u>	<u>\$ 279,567</u>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讓售予上述銀行之應收帳款提供一成商業本票作為商業糾紛之擔保品。其讓售金額扣除相關費用後收取之，無須承擔應收款項無法收回之風險。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讓售應收帳款保留款分別為132,372千元及29,313千元尚未收回，列入應收帳款項下。

八、應收租賃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租賃款—隱含利率—一〇〇年 底為5.125%及5.250%，九十 九年底為5.125%	\$184,380	\$86,274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u>5,895</u>	<u>4,324</u>
	178,485	81,95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列入其他 應收款項下)	<u>153,818</u>	<u>41,158</u>
一年後到期部分(列入長期應收 租賃款項下)	<u>\$ 24,667</u>	<u>\$ 40,792</u>

主要租約內容如下：

承 租 人	標 的 物	租 期 及 租 金 收 取 方 式
非關係人	機器設備	租期九十九年十二月至一〇一年十二月，每月租金 3,700 千元，最後一期租金為 1,174 千元。租期屆滿時，標的物無條件轉讓予承租人。
非關係人	機器設備	租期一〇〇年一月至一〇二年一月，每月租金 3,000 千元，最後一期租金為 937 千元。租期屆滿時，標的物無條件轉讓予承租人。
非關係人	機器設備	租期一〇〇年三月至一〇二年三月，每月租金 3,900 千元，最後一期租金為 604 千元。租期屆滿時，標的物無條件轉讓予承租人。
非關係人	機器設備	租期一〇〇年六月至一〇二年六月，每月租金 2,897 千元，最後一期租金為 1,121 千元。租期屆滿時，標的物無條件轉讓予承租人。

九、存 貨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 品	\$263,811	\$404,873
製 成 品	184,952	193,074
在 製 品	80,503	99,426
原 料	<u>237,732</u>	<u>301,743</u>
	<u>\$766,998</u>	<u>\$999,116</u>

上述金額係分別減除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餘額 75,890 千元及 62,431 千元之淨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業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銷貨成本	\$ 14,580,697	\$ 14,054,792
勞務成本	111,562	186,377
租賃成本	42,827	34,463
存貨報廢損失	65,688	-
閒置產能損失	27,478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112	12,141
存貨盤損	10,179	970
出售廢料及下腳收入	(<u>30,104</u>)	(<u>1,822</u>)
	<u>\$ 14,819,439</u>	<u>\$ 14,286,921</u>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一 〇 〇 年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成都住礦電子公司（成都住礦電子）	\$180,712	30	\$156,998	30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住礦電子）	175,575	30	495,331	30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公司（成都住礦精密）	75,738	30	59,272	30
	<u>\$432,025</u>		<u>\$711,601</u>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九十年十月本公司因合併取得住礦電子，持股比例 30%，該公司主要從事積體電路及電晶體用之導線框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子公司 WSP 轉投資成都住礦電子，該公司主要從事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子公司 WSP 轉投資成都住礦精密，該公司主要從事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成都住礦精密	\$ 10,995	\$ 22,939
成都住礦電子	10,218	18,770
住礦電子	(319,756)	90,854
	<u>(\$298,543)</u>	<u>\$132,563</u>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25,800	\$61,469
國內上櫃公司特別股	<u>10,960</u>	<u>10,960</u>
	<u>\$36,760</u>	<u>\$72,429</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是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本公司評估部分投資有持久性下跌之虞而認列減損損失分別為 35,669 千元及 1,921 千元。

九十八年九月本公司參與上櫃公司新揚科技公司私募且未掛牌交易之特別股，投資金額 10,960 千元，取得特別股 2,869 千股（持股 2%，年息 2%，累積可參加，於股東會享有表決權、選舉權及被選舉權，發行期間三年，到期前不可轉換，到期日起一個月內以換股比例 1：1 強制轉換為普通股）。

十二、固定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15,806	\$ 13,470
機器設備	211,097	112,352
模具設備	253,912	198,378
運輸設備	14,802	11,070
生財器具	15,118	9,580
出租資產	117,273	82,277
其他設備	<u>71,344</u>	<u>48,844</u>
	<u>\$699,352</u>	<u>\$475,971</u>
累計減損		
機器設備	\$ 16,409	\$ 4,979
模具設備	89,972	45,538
其他設備	<u>322</u>	<u>649</u>
	<u>\$106,703</u>	<u>\$ 51,166</u>

本公司因部分模具設備發生閒置，預估未來現金流量減少，是以就其帳面價值全數提列減損損失，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分別提列 9,493 千元及 17,633 千元。一〇〇年六月子公司長華科技擬引進新技術重新建置產銷策略，估計部分固定資產已無未來使用價值，是以將其相關設備價值 48,664 千元全數提列減損損失。子公司華德之部份閒置資產於一〇〇年底前陸續達耐用年限，是以將該等設備報廢並迴轉累計減損 2,620 千元。

本公司出租資產（廠房）所在之土地係向政府租用，租期將於一〇九年三月前陸續屆滿，本公司得在若干條件下要求續租或終止租約。政府得於土地公告現值增加時調整租金，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租金支出分別為 2,284 千元及 1,692 千元。

本公司高雄辦公室係向關係人承租使用，並將部分未使用之資產出租予關係人，參閱附註二八說明。

子公司華德、上海長華、吳江斌茂、濠瑋深圳及濠鈺座落之土地、廠房、辦公室及倉庫等係向非關係人承租使用，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該等子公司之租金支出分別為 42,948 千元及 40,378 千元，未來租金支出參閱附註三十說明。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子公司華德因承租而預付之租金、已開立之票據及押金內容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付租金	\$ 1,371	\$ 12,837
減：已開立之應付票據	<u>956</u>	<u>12,392</u>
淨額（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u>\$ 415</u>	<u>\$ 445</u>
押金（列入存出保證金項下）	<u>\$ 2,871</u>	<u>\$ 2,886</u>

十三、專利權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專利權	\$242,604	\$242,604
減：累計攤銷	<u>89,884</u>	<u>59,440</u>
	152,720	183,164
加：匯率影響數	<u>10,012</u>	<u>10,198</u>
	<u>\$162,732</u>	<u>\$193,362</u>

本公司以九十八年十二月一日為收購基準日收購 How Weih 取得 81% 股權（參閱附註一說明），並採用購買法之會計處理，經初步分析其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一部分係專利權 100,565 千元，惟九十九年度本公司獲得進一步資訊用以辨明及決定收購基準日取得資產與承擔負債之公平價值，是以將上述專利權公平價值調整為 81,724 千元，另因本公司轉讓子公司 How Weih 10% 股權（參閱附註一說明），是以依轉讓比例沖減專利權 8,395 千元。

九十七年三月子公司華德董事會決議變更營運方針及引進新技術，因此原向宣德科技公司購買之技術專利權 15,486 千元，評估其價值已發生減損，全數提列減損損失。子公司華德於九十九年三月與宣

德科技公司達成協議返還該專利權，子公司華德將應付專利權款沖銷轉列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項下，亦將相關專利權及累計減損轉銷。

九十七年六月子公司華德董事會決議向韓國複合光學膜材料廠商 Mirae Nanotech Co., Ltd. 購買新技術專利權，合約總價款為 169,275 千元（60 億韓圓）。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之尚未付訖價款，依合約支付期間分別列示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	\$15,271	\$15,193
長期應付款	<u>15,271</u>	<u>30,387</u>
	<u>\$30,542</u>	<u>\$45,580</u>

子公司華德未來應付 Mirae Nanotech Co., Ltd. 之專利權價款列示如下：

	金 額
一〇一年度	\$16,578
一〇二年度	<u>16,578</u>
	33,156
減：未實現利息	1,030
匯率影響數	<u>1,584</u>
	<u>\$30,542</u>

十四、商 譽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併斌茂精密公司	\$177,542	\$277,542
收購 How Weih 股權	62,445	62,445
收購云輝股權	<u>18,407</u>	<u>18,407</u>
	258,394	358,394
減：匯率影響數	<u>5,477</u>	<u>7,631</u>
	<u>\$252,917</u>	<u>\$350,763</u>

本公司以九十六年十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增資發行新股 3,561 千股合併斌茂精密公司，並以九十六年四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合併案後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盤價為公平價值，作為衡量取得成本之依據。本公司採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其收購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產生商譽 396,154 千元。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相關

現金產生單位為新增之電子零組件製造部門。由於九十七年度該製造部門產品獲利不如預期，評估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減少，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商譽之帳面價值，是以認列該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減損損失 118,612 千元。一〇〇年度該製造部門產品獲利不如預期，評估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減少，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商譽之帳面價值，是以認列該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減損損失 100,000 千元。

一〇〇年度本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上述商譽減損測試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決定使用價值之程序如下：

- (一) 依最近期經核定之未來五年財務預算所估計之現金流量。
- (二) 選定折現率為 9.64%，該折現率係稅前比率，並反應市場當時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製造部門之相關風險評估。

本公司以九十八年十二月一日為收購基準日收購 How Weih 81% 股權（參閱附註一說明），並採用購買法之會計處理，經初步分析其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一部分產生商譽 47,344 千元，惟九十九年度本公司獲得進一步資訊用以辨明及決定收購基準日取得資產與承擔負債之公平價值，是以上述將商譽公平價值調整為 67,095 千元，另因本公司轉讓子公司 How Weih 10% 股權（參閱附註一說明），是以依轉讓比例沖減商譽 4,650 千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長伯以九十九年十二月十日為收購基準日合計收購云輝 51% 股權（參閱附註一說明），並採用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其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經分析產生商譽 18,407 千元。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客戶關係價值	\$36,889	\$36,889
減：累計攤銷	<u>10,499</u>	<u>6,445</u>
	26,390	30,444
減：匯率影響數	<u>3,889</u>	<u>3,266</u>
	<u>\$22,501</u>	<u>\$27,178</u>

本公司以九十八年十二月一日為收購基準日收購 How Weih 81% 股權（參閱附註一說明），並採用購買法之會計處理，經初步分析其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一部分係客戶關係 42,297 千元（列入無形資產－其他項下），惟九十九年度本公司獲得進一步資訊用以辨明及決定收購基準日取得資產與承擔負債之公平價值，是以將上述客戶關係之公平價值調整為 40,598 千元，另因本公司轉讓子公司 How Weih 10% 股權（參閱附註一說明），是以依轉讓比例沖銷客戶關係 3,709 千元。

十六、短期借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信用借款—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年利率分別為 0.94%~2.15% 及 0.7149%~1.2500%	\$1,136,572	\$ 931,326
銀行擔保借款—九十九年底年利率為 0.7696%~1.0000%	-	397,716
	<u>\$1,136,572</u>	<u>\$1,329,042</u>

十七、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〇年底餘額係子公司云輝發行商業本票金額，年利率 1.271%，一〇一年一月十六日到期，承兌及保證機構為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十八、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八月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內容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負債組成要素		
1. 應付公司債		
發行面額	\$1,786,700	\$1,8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26,508	127,260
發行成本—應付公司債	<u>5,163</u>	<u>5,202</u>
原始認列攤銷後成本	1,655,029	1,667,538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折價攤銷	\$ 35,709	\$ 9,944
攤銷後成本	1,690,738	1,677,482
減：一年內到期	1,690,738	-
	<u>\$ -</u>	<u>\$ 1,677,482</u>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交 易目的之金融負 債)：買回及賣回選 擇權	\$ 74,684	\$ 12,420
(二) 權益組成要素		
普通股認股權	\$ 112,562	\$ 113,400
減：發行成本—認股權	350	353
資本公積—認股權	<u>\$ 112,212</u>	<u>\$ 113,047</u>

九十九年八月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十八億元，依票面發行，發行期間五年，自九十九年八月至一〇四年八月。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及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權與負債分離，分別認列為負債及資本公積—認股權，而負債中其嵌入之衍生性商品與主契約—公司債亦分別認列，包含買回選擇權及賣回選擇權，列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項下並以公平價值評價；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含屬公司債之發行成本）部分係以利息法（有效利率為 1.5297%）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折價攤提認列為當年度損益。其轉換辦法規定如下：

(一) 轉 換 權

債權人於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得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規定之相關過戶期間除外）。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166.1 元，嗣後除本公司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外，當本公司遇有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非因辦理現金增資而賦予他人發行公司普通股認購權及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該轉換價格應依規定重新計算調整及公告。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除權基準日為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二日，是以自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二日起，其轉換價格由原 166.1 元調整為 149.0 元。

(二) 賣回權

本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日起滿二年及三年為債權人提前賣回本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及滿三年分別為債券面額之 101% 及 101.5%，賣回收益率均為 0.5%），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三) 買回權

本可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臺灣證券交易所連續三十個營業日之收盤價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或本可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 10% 時，本公司得依規定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權人之全部債券。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上述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均無債權人執行轉換或賣回權之情事。

一〇〇年八月本公司自公開市場買回上述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13,300 千元予以註銷，支付價款 13,270 千元。

買回價格分析如下：

	買回價格	帳面價值	差額
(一) 負債組成要素			
1. 應付公司債	\$ 12,498	\$ 12,509	\$ 11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u>377</u>	<u>377</u>	<u>-</u>
	<u>\$ 12,875</u>	<u>\$ 12,886</u>	<u>\$ 11</u>

(接次頁)

(承前頁)

	買回價格	帳面價值	差額
(二) 權益組成要素－普通股認股權	<u>\$ 395</u>	<u>\$ 835</u>	<u>\$ 440</u>

上述買回價格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與帳面價值之差額，產生買回利益 11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什項收入項下）及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440 千元。

十九、長期借款－僅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外幣聯貸		
乙項－美金 16,000 千元		\$484,400
乙項－日幣 600,000 千元		<u>234,360</u>
		718,760
減：聯貸主辦費		<u>1,636</u>
		<u>\$717,124</u>
年利率（%）		0.894~1.240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八月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十家金融機構簽訂之聯貸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 (一) 授信總額度 20 億元，並依放款性質區分甲、乙二項授信，其授信額度分別為 5 億元及 15 億元（或等值美金或日幣），每次申請動用授信之金額，最少應為 5,000 萬元，逾 5,000 萬元部分，應為 100 萬元之整倍數，惟經管理銀行同意者，不在此限。
- (二) 聯貸合約之各項授信期間均為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五年之日。本公司應於各項授信之授信期間屆滿之日時，完全清償聯貸合約各項授信下之所有債務。
- (三) 甲項授信係償還九十五年十二月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既有金融負債放款（授信期間自合約簽約日起算至九十八年十二月底止，期間屆滿後額度自動取消，不得再動用），此項授信額度，依約得分次動用，惟在借款額度內不得循環動用。

(四) 乙項授信係中期循環性放款（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五年止，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三年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平均遞減授信額度），得分次動用，在借款額度內得循環使用，每次動用若為新台幣者，以授信期間之屆滿日為清償日，若為美金或日幣者，得選擇九十天或一八〇天之借款承作期間，逐筆申請動用後，應於各筆撥貸借款約定之屆滿日清償各該筆動用額度之全部借款，惟在未發生任何違約情事時，得以於各該筆借款屆滿之日五個營業日前通知管理銀行，按合約之各項授信條件出具動用申請書，以新動用之借款直接清償原已到期之各該筆借款本金，就金額相同部分，無須另為資金匯入匯出程序，即視為已收受該筆撥貸款項。

(五) 聯合授信合約規定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應符合下列限制：

1. 流動比例不得低於 100%（其中流動負債以減除九十五年十二月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一年內到期部分後金額計算）。
2. 負債比例不得高於 200%（係以負債除以有形淨值，負債係以負債加上對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外所提供之背書保證後金額計算）。
3. 利息保障倍數應不得低於 400%。
4. 有形淨值應不得低於新台幣 20 億元（係股東權益加上庫藏股票買回成本，再減除遞延費用後金額計算）。

前述財務比率及標準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及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準，並需提供年度及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供授信銀行每半年查核受檢乙次。本公司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限制或其他之約定違約條款時，管理銀行有權依本合約或依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結果，得暫停、取消授信額度全部或一部之權利及宣告已動用未清償之借款到期，並得提出付款之請求等處理措施。

九十九年十二月因上述聯貸契約之部分授信條件變更，本公司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十家金融機構簽訂第一次增補合約，主要內容係修訂上述(五)限制之財務比率，內容如下：

- (一) 自增補合約生效日（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起，流動比例不得低於 100%（其中流動負債以減除九十九年八月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一年內到期部分後金額計算）。
- (二) 自增補合約生效日（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起，負債比例不得高於 300%（係以負債加或有負債後除以股東權益，或有負債係本公司依背書保證辦法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對非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之對外背書保證後金額）。
- (三) 股東權益（取代原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20 億元（若因執行庫藏股股票交易而折減，則得將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及第二款情事而買回股份之帳面價值加回）。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比率並未違反聯合授信合約之規定。

二十、應付租賃款—僅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租賃資產(影印機)—租期四年， 按月支付租金，隱含年利率為 17.0%		\$ 11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列入其他 流動負債項下）		<u>40</u>
		<u>\$ 77</u>
本年度支付之利息費用		<u>\$ -</u>

二一、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775 千元及 8,635 千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給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

公司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管理，並以其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利息成本	\$ 499	\$ 419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466)	(416)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u>378</u>	<u>158</u>
淨退休金成本	<u>\$ 411</u>	<u>\$ 161</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之調節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17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23,191</u>	<u>20,072</u>
累積給付義務	23,308	20,07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5,132</u>	<u>4,887</u>
預計給付義務	28,440	24,95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4,639</u>)	(<u>22,216</u>)
提撥狀況	3,801	2,743
退休金損失未攤銷餘額	(<u>10,966</u>)	(<u>8,171</u>)
預付退休金(列入其他資產—其他項下)	(<u>\$ 7,165</u>)	(<u>\$ 5,428</u>)
既得給付	<u>\$ 138</u>	<u>\$ -</u>

(三) 精算假設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2,148</u>	<u>\$ 1,993</u>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u>	<u>\$ -</u>

子公司上海長華、吳江斌茂、濠瑋深圳及濠鈺依中國大陸法令規定提撥養老保險費予政府有關部門，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金額分別為3,975千元及3,130千元。

二二、股東權益

(一) 資本公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併溢額	\$ 634,274	\$ 655,038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493,201	509,347
認股權(附註十八)	112,212	113,047
發行股票溢價	68,086	70,315
長期投資	23,915	23,915
庫藏股票交易	440	19,741
	<u>\$1,332,128</u>	<u>\$1,391,403</u>

依照有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按其產生之來源有其不同之用途：發行股票溢價、公司債轉換溢價、合併溢額及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撥充資本或彌補虧損，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依據一〇一年一月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在公司無虧損時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及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一〇〇年五月股東會修訂後規定)，每年度決算盈餘(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分配如下：

1. 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
2. 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 其餘由股東常會決議分派。分配時，員工紅利不得少於分配金額之百分之一。
4. 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及本公司執行董事聘任及董事報酬管理辦法支給議定之。(一〇〇年五月股東會修訂前之第4項規定為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據本公司董事及監

察人報酬管理辦法辦理)。

本公司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經營發展，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年度之資金需求，優先保留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分派步驟如下：

1. 決定最佳之資本預算。
2. 決定滿足前項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
3. 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
4. 剩餘之盈餘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額度後，得以股利之方式分配給股東，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盈餘分派數額之三分之二。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年底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餘額（庫藏股票除外）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得以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依照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總額時，不受應先提列 10% 之限制。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依據一〇一年一月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在公司無虧損時，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828 千元及 86,486 千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401 千元及 5,752 千元。前述員工紅利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之金額）之 10%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發放金額有重要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五月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5,530	\$ 43,126		
現金股利	592,571	366,539	\$ 9.70	\$ 6.00
股票股利	18,327	-	0.30	-
	<u>\$ 696,428</u>	<u>\$ 409,665</u>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五月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酬 勞
決議配發金額	\$ 86,486	\$ 5,752	\$ 42,644	\$ 5,40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86,486)	(5,752)	(42,644)	(6,000)
	<u>\$ -</u>	<u>\$ -</u>	<u>\$ -</u>	<u>(\$ 600)</u>

股東常會決議九十八年度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該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差異係因估計改變，已列為九十九年度之損益調整。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持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之未實現損益變動如下：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初餘額	\$147,937	\$475,848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131,138)	(113,167)
轉列損益項目	(23,212)	(214,744)
年底餘額	<u>(\$ 6,413)</u>	<u>\$147,937</u>

二三、庫藏股票

本公司九十六年十一月初陸續自公開市場買回普通股股票 2,000 千股，買回成本 286,576 千元，買回目的係轉讓予員工。一〇〇年一月本公司註銷庫藏股票 2,000 千股（股本 20,000 千元，是項庫藏股依法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未轉讓者，應辦理銷除股份），先行沖銷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19,741 千元，再按股權比例沖銷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2,229 千元、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20,764 千元及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6,146 千元，不足部分再行沖銷保留盈餘 207,696 千元。是項庫藏股票註銷案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二四、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淨利按適用之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一 〇 〇 年 度</u>	<u>九 十 九 年 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扣抵利益)	(\$ 4,684)	\$189,635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國內投資損失(收益)	56,709	(19,479)
減損損失－商譽	17,000	-
被投資公司減資損失	(11,555)	-
其他	(883)	1,714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損失(收益)	4,105	(19,734)
減損損失－固定資產	9,887	2,998
未實現支出	8,533	-
其他	2,002	(1,613)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3,096)	(5,133)

(接次頁)

(承前頁)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當年度子公司認列虧損		
扣抵利益	\$ 22,788	\$ 1,48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22,431</u>	<u>2,313</u>
當年度所得稅	<u>123,237</u>	<u>152,189</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24,527)	18,349
投資抵減	(1,698)	(6,176)
虧損扣抵	(23,289)	(1,305)
備抵評價調整	(16,838)	7,429
因稅法及稅率變動		
產生之影響數	(550)	(23,163)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		
備抵評價調整	<u>-</u>	<u>(584)</u>
	<u>(66,902)</u>	<u>(5,450)</u>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31,475)</u>	<u>1,968</u>
	<u>\$ 24,860</u>	<u>\$148,707</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且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所得稅調整。

(二) 子公司華德九十九年增資擴產生產電子零組件及塑膠製品之投資計畫，經主管機關核定符合相關獎勵辦法規定，就其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五年，自一〇〇年五月起至一〇五年四月止。

(三)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他令頒法規，子公司吳江斌茂二〇〇六至二〇一〇年度適用兩免三減半之所得稅優惠，是以二〇一〇年度所得稅減半計收；子公司濠瑋深圳二〇〇八至二〇一二年度適用兩免三減半之所得稅優惠，是以二〇一一及二〇一〇年度所得稅減半計收。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內外資企業均適用 25% 所得稅率。原享受低稅率優惠政策之企業，在新稅法實施後五年內逐步過渡到法定稅率（二〇〇八

至二〇一二年度，所得稅率依序為 18%、20%、22%、24%及 25%)，原享受兩免三減半等定期減免稅優惠之企業，新稅法實施後繼續按原規定之優惠辦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滿為止；子公司吳江斌茂二〇一一及二〇一〇年度所得稅率分別為 25%及 11%，子公司濠瑋深圳二〇一一及二〇一〇年度所得稅率分別為 12%及 11%。子公司上海長華及濠鈺目前所得稅率皆為 25%。

子公司 CWE (HK)及 Hopeful (HK)，設立於香港，目前依香港當地稅法規定適用之所得稅率為 16.5%，惟因無香港境內所得，是以無應納稅額；子公司 WSP、How Weih、CWE Holding 及 CWER 設立於維京群島或薩摩亞，依當地政府規定免繳納所得稅。子公司 Beam Mode 設立於美國德拉瓦州，為單純控股公司且在美國無營業活動，依當地政府規定免繳納所得稅。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內容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國外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13,361	\$ -
虧損扣抵	10,086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860	2,550
投資抵減	1,376	-
其他	<u>9,687</u>	<u>1,523</u>
	42,370	4,073
減：備抵評價	<u>4,890</u>	<u>3,206</u>
	<u>37,480</u>	<u>867</u>
流動—負債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893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642
國外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	(7,256)
其他	<u>-</u>	<u>1,133</u>
	<u>-</u>	<u>(1,588)</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虧損扣抵	\$ 20,994	\$ 6,928
投資抵減	10,970	10,648
減損損失－固定資 產	8,708	698
其 他	(1,361)	4
	<u>39,311</u>	<u>18,278</u>
減：備抵評價	<u>-</u>	<u>18,278</u>
	<u>39,311</u>	<u>-</u>
非流動－負債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 投資收益	(56,813)	(60,918)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 累積換算調整數	(262)	16,524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 資本公積	(4,671)	(4,671)
減損損失－固定資 產	-	4,665
商 譽	(30,182)	-
其 他	<u>8,759</u>	<u>(2,493)</u>
	<u>(83,169)</u>	<u>(46,893)</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 6,378)</u>	<u>(\$ 47,614)</u>

截至一〇〇年底止，子公司華德及長華科技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 後 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 1,376	\$ 1,376	一〇一年度
	機器設備	4,554	4,554	一〇二年度
	機器設備	6,416	6,416	一〇三年度

截至一〇〇年底止，子公司尚未抵扣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濠瑋深圳	\$ 75,581	一〇五年度
濠 鈺	2,553	一〇五年度
華 德	2,947	一〇七年度
長華科技	40,736	一〇九年度
華德及長華科技	79,811	一一〇年度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 盈餘	\$184,661	\$1,070,202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 盈餘	<u>-</u>	<u>304</u>
	<u>\$184,661</u>	<u>\$1,070,506</u>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46,896 千元及 194,310 千元。一〇〇年度預計及九十九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39.93% 及 24.70%。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六) 本公司及子公司華德、長伯截至九十八年度止及子公司云輝截至九十七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用人費用、折舊及攤銷

	一〇〇年 度			九十九年 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299,269	\$ 195,178	\$ 494,447	\$ 244,101	\$ 274,485	\$ 518,586
員工保險費	8,557	10,753	19,310	5,752	11,948	17,700
退休金	5,657	7,504	13,161	4,904	7,022	11,926
其他	<u>2,294</u>	<u>11,008</u>	<u>13,302</u>	<u>1,362</u>	<u>8,303</u>	<u>9,665</u>
	<u>\$ 315,777</u>	<u>\$ 224,443</u>	<u>\$ 540,220</u>	<u>\$ 256,119</u>	<u>\$ 301,758</u>	<u>\$ 557,877</u>
折舊	\$ 185,706	\$ 21,838	\$ 207,544	\$ 128,573	\$ 18,668	\$ 147,241
攤銷	38,125	5,349	43,474	52,714	3,178	55,892

二六、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子－歸屬母公司股東淨利

	一〇〇年 稅	〇〇年 前稅	九十年 後稅	九十九年 前稅	九十九年 後稅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71,282	\$ 18,279	\$ 982,766	\$ 855,30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	8,547	8,54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影響	<u>\$ 71,282</u>	<u>\$ 18,279</u>	<u>\$ 991,313</u>	<u>\$ 863,851</u>	

(二) 分母－股數（千股）

	一〇〇年 度	九十九年 度
普通股已發行加權平均 股數	61,227	63,090
加：盈餘轉增資追溯調整 數	1,833	1,833
減：買回庫藏股加權平均 股數	<u>137</u>	<u>2,000</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 權平均股數	62,923	62,92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 股		
員工紅利	306	639
應付公司債	<u>-</u>	<u>3,325</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 權平均股數	<u>63,229</u>	<u>66,887</u>

一〇〇年度轉換公司債按「如果轉換法」計算之每股盈餘具有反稀釋效果，是以未列入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員工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一〇〇年度辦理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九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14.00 元及 13.28 元減少為 13.59 元及 12.92 元。

二七、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資 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76,665	\$ 76,665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8,382	208,382	436,538	436,5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739	114,739	126,808	126,80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760	-	72,429	-
存出保證金	59,344	59,344	54,944	54,944
應收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	178,485	178,485	81,950	81,950
負 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74,684	74,684	12,420	12,42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1,690,738	1,771,870	1,677,482	1,670,040
應付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	117	117	-	-
長期借款	717,124	717,124	-	-
長期應付款	15,271	15,271	30,496	30,496
存入保證金	3,500	3,500	4,210	4,210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此類金融商品到期日甚近，其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應屬估列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

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是以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上櫃公司私募之特別股，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5. 存出（入）保證金係以現金方式存出（入），並無確定之回收（支付）期間，是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6. 應收租賃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為考量信用貼水後之現時利率。
7.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8. 應付租賃款係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隱含利率為準。
9. 長期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利率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10. 長期應付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子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	\$ 76,665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8,382	436,538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14,739	126,808
應收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	-	-	178,485	81,950
負 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負債	-	-	74,684	12,42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	-	1,771,870	1,670,040
應付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	-	-	117	-
長期應付款	-	-	15,271	30,496

(四) 本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分別認列評價損失 62,641 千元及評價利益 1,397 千元。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210,076 千元及 713,992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452,996 千元及 388,886 千元。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78,485 千元及 81,950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706,126 千元及 1,707,978 千元。

(六)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17,061 千元及 3,586 千元，其利息費用分別為 56,520 千元及 39,908 千元。

(七) 財務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上市公司股票與公司債及台灣存託憑證之投資，交易市場價格變動將會使該等投資公平價值隨之變動，交易價格變動下降1%，將使一〇〇年底持有上述投資之公平價值減少2,850千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底持有之外幣淨資產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美金、日幣、港幣、韓圓及人民幣同時各貶值1%，將使其公平價值減少8,805千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最大信用風險與帳面價值相同。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若干客戶，其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部分其他應收款)餘額如下：

客 戶 名 稱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華泰電子公司	\$ 379,317	\$ 379,317	\$ 316,471	\$ 316,471
深圳群康公司	<u>212,231</u>	<u>212,231</u>	<u>379,209</u>	<u>379,209</u>
	<u>\$ 591,548</u>	<u>\$ 591,548</u>	<u>\$ 695,680</u>	<u>\$ 695,680</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是以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上市公司股票與公司債及台灣存託憑證均具活絡市場，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應無重大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國內上櫃公司私募普通股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是以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底從事之部分長短期借款，係屬於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現金流出一年增加14,530千元。

二八、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住礦電子）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成都住礦電子）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華立企業公司（華立公司）	本公司董事
Sumitomo Metal Mining Asia Pacific Pte. Ltd. (SMMAP)	原本公司監察人，自九十九年五月起為本公司董事
Sumitomo Metal Mining Co., Ltd. (SMM)	實質關係人
Malaysia Electronics Materials Sdn. Bhd. (MEM)	實質關係人
Sumitomo Bakelite Co., Ltd. (SMB)	實質關係人
Sumitomo Bakelite Singapore Pte. Ltd. (SBSS)	實質關係人
Sumicarrier Singapore Pte. Ltd. (SSP)	實質關係人
Sumitomo Bakelite (Suzhou) Pte. Ltd. (SBSP)	實質關係人
台灣住友培科公司（住友培科）	實質關係人
住工公司（住工）	實質關係人
蘇州住礦電子有限公司（蘇州住礦）	實質關係人
Mirae Nanotech Co., Ltd. (MNTech)	子公司華德董事
新揚科技公司（新揚）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元耀能源科技公司（元耀）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主要股東
黃 嘉 能	本公司董事長
陳 俊 英	本公司董事
許 立 德	子公司云輝董事長
許 松 霖	子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二) 當年度重大交易

1. 銷 貨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銷貨予關係人金額分別為281,312千元及259,377千元(皆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2%)，其個別關係人交易之金額未達本公司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10%。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貨予關係人，除銷售予住礦電子及SMMAP模具之銷售價格，因未將同類產品售予非關係人致無法比較，暨出售模具之收款條件依約定分為十二個月平均收取外，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比較無重大差異。本公司銷貨予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而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已予銷除。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佔合併淨額(%)	金 額	佔合併淨額(%)
2. 進 貨				
住礦電子	\$ 3,426,511	25	\$ 4,441,335	31
住友培科	2,098,584	15	1,986,139	14
SMB	1,708,769	13	1,961,378	14
SMMAP	859,206	6	939,363	7
MNTech	308,458	2	581,341	4
其 他	705,575	5	695,854	5
	<u>\$ 9,107,103</u>	<u>66</u>	<u>\$ 10,605,410</u>	<u>75</u>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上述關係人進貨，因未向非關係人購買同類產品致交易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條件相較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3. 租 賃

本公司與住礦電子簽訂辦公大樓及倉庫租用契約，租約將於一〇一年九月到期，租金每季支付，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租金支出分別為2,519千元及2,983千元。

本公司與住礦電子簽訂辦公大樓、廠房及其他設備出租契約，租約將於一〇一年十一月前陸續到期，租金每月

收取，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分別為53,683千元及51,192千元。

上述租金係經議價決定，並依合約收付款，合約價款與當地一般租金相當。

4. 資金融通

九十九年十二月子公司云輝向許松霖取得無息借款，已於一〇〇年二月全數償還，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最高餘額皆為51,000千元，九十九年底餘額為51,000千元，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

5. 背書保證

截至一〇〇年底止，黃嘉能及許立德為子公司云輝短期借款之連帶保證人，保證額度為1,002,499千元。

截至一〇〇年底止，黃嘉能為子公司上海長華進貨履約之連帶保證人，保證額度為105,016千元（美金3,469千元）。

九十九年度本公司提供住礦電子因融資需要之背書保證最高額度為183,000千元，九十九年九月底已終止提供保證。

(三) 年底餘額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SM MAP	\$	57,769	2	\$	31,685	1
住礦電子		29,417	1		29,262	1
元耀		14,049	-		-	-
其他		23,598	1		20,162	-
		124,833	4		81,109	2
減：備抵呆帳（附註七）		319	-		480	-
	\$	<u>124,514</u>	<u>4</u>	\$	<u>80,629</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淨額 %	金額	佔淨額 %
存出保證金				
蘇州住礦	\$ 45,667	77	\$ 42,185	77
應付帳款—關係人				
住礦電子	\$ 526,008	25	\$ 272,922	16
住友培科	323,841	15	273,902	16
SMB	226,114	11	253,960	15
SM MAP	91,109	4	61,314	4
MNTech	74,632	3	76,212	4
其他	95,097	4	116,994	5
	<u>\$1,336,801</u>	<u>62</u>	<u>\$1,055,304</u>	<u>60</u>
其他應付款				
MNTech	\$ 15,271	14	\$ 15,193	11
住礦電子	12,803	12	24,896	17
許松霖	-	-	51,000	36
其他	6,589	7	4,428	3
	<u>\$ 34,663</u>	<u>33</u>	<u>\$ 95,517</u>	<u>67</u>
長期應付款				
MNTech	\$ 15,271	100	\$ 30,387	99

(四)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薪資	\$33,175	\$23,865
獎金	1,753	19,754
紅利	25,132	7,721
	<u>\$60,060</u>	<u>\$51,340</u>

二九、質押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長期借款額度、應付短期票券額度、進貨履約及海關內銷之擔保品：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受限制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一 定期存單及活期存款	\$326,986	\$ 76,364
固 定 資 產 — 機 器 設 備	80,157	97,986
採 權 益 法 之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 住 礦 電 子 股 票	-	133,888
	<u>\$407,143</u>	<u>\$308,238</u>

三十、截至一〇〇年底止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為子公司上海長華及 CWER 因進貨履約及銀行融資需要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 48,932 千元（美金 1,616 千元）及 30,881 千元（美金 1,020 千元）。
- (二) 本公司為子公司云輝及長伯因融資需要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 490,000 千元及 45,000 千元。
- (三) 本公司出租資產（廠房）所在之土地係向政府租用，租賃期間及租金支出參閱附註十二。
- (四) 子公司華德、長華科技、吳江斌茂、濠瑋深圳及濠鈺座落之土地、廠房、辦公室及倉庫係向他人承租，依合約約定將陸續於一〇一年四月至一〇九年六月屆滿，未來年度依約需支付相關租金支出預估如下：

一〇一年度	\$ 35,472
一〇二年度	31,035
一〇三年度	24,577
一〇四年度	24,177
一〇五年度	17,590
以後年度	11,828
	<u>\$144,679</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2. 對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六。
9.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七。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方式、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參閱附表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一〇〇年度子公司 CWER Co., Ltd.對上海長華銷貨金額為 30,575 千元（佔其銷貨收入淨額 11%），一〇〇年底應收帳款餘額為 2,418 千元（佔其應收帳款總額 3%），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皆已沖銷。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參閱附註二八及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參閱附表一。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一〇〇年度本公司支付吳江斌茂去料加工費用 18,444 千元，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沖銷。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參閱附表九。

三二、營運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長華電材公司（長華）－主要從事電氣、通信、半導體材料及零件之買賣、一般進出口貿易、電器、電信器材批發、零售、機械批發、機械器具零售、機械安裝、租賃及五金批發、合成樹脂、電子材料及零組件等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 Beam Mode Optronics LLC（Beam Mode）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業務參閱附註一說明。
- 華德－主要從事業務參閱附註一說明。
- 云輝－主要從事業務參閱附註一說明。
- 其他－以合併個體之各子公司為營運部門，參閱附註一說明，均為未達量化門檻之營運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一〇〇年度	長華	Beam Mode	華德	云輝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0,069,007	\$ 1,593,837	\$ 1,111,685	\$ 2,302,672	\$ 803,738	\$ -	\$ 15,880,939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587,955	1,135,998	304	-	293,222	(2,017,479)	-
收入總計	<u>\$ 10,656,962</u>	<u>\$ 2,729,835</u>	<u>\$ 1,111,989</u>	<u>\$ 2,302,672</u>	<u>\$ 1,096,960</u>	<u>(\$ 2,017,479)</u>	<u>\$ 15,880,939</u>
部門利益（損失）	\$ 599,509	(\$ 81,199)	(\$ 34,718)	\$ 53,116	(\$ 12,215)	\$ 9,937	\$ 534,430
利息收入	19,337	4,951	150	2,560	4,170	(14,107)	17,06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	-	-	50,638	(50,638)	-
處分投資利益	23,203	-	-	5	4	-	23,212
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	43,853	-	-	-	-	-	43,853

(接次頁)

(承前頁)

	長	華	Beam Mode	華	德	云	輝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14,370	\$ -	\$ -	\$ -	\$ -	\$ -	\$ -	\$ -	\$ -	\$ -	\$ -	\$ 14,370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600	25,036	8,990	16,101	7,272	(35,586)						31,413
利息費用	(41,300)	(13,884)	(1,153)	(11,561)	(2,729)	14,107						(56,52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62,640)	(71,099)	-	-	-	135,196						(298,543)
兌換損失	(24,064)	-	-	-	-	(1,320)						25,384
減損損失	(145,162)	-	-	-	-	(48,664)						(193,826)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62,641)	-	-	-	-	-						(62,641)
其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783)	(17,744)	-	(1,038)	(3,330)	265						(24,630)
稅前淨利	71,282	(153,939)	(26,731)	59,183	(6,174)	84,558						28,179
所得稅	(53,003)	8,926	10,591	(11,015)	19,641	-						(24,860)
合併總淨利	\$ 18,279	\$ (145,013)	\$ (16,140)	\$ 48,168	\$ 13,467	\$ 84,558						\$ 3,319
可辨認資產	\$ 4,780,520	\$ 2,520,436	\$ 836,095	\$ 808,139	\$ 918,440	\$ (691,192)						\$ 9,172,438
長期投資	2,066,383	1,450,251	-	-	899,570	-						432,025
資產合計	\$ 6,846,903	\$ 3,970,687	\$ 836,095	\$ 808,139	\$ 1,818,010	\$ (4,675,371)						\$ 9,604,463
負債合計	\$ 4,293,080	\$ 1,780,973	\$ 333,784	\$ 736,063	\$ 226,480	\$ (813,605)						\$ 6,556,775

九 十 九 年 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	戶之收入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收入總計	部門利益 (損失)	利息收入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處分投資利益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費用	兌換損失	減損損失	其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稅前淨利	所得稅	合併總淨利	可辨認資產	長期投資	資產合計	負債合計	
\$ 11,191,164	\$ 1,089,189	\$ 1,672,697	\$ 21,724	\$ 1,563,118	\$ -	\$ 15,537,892	918,111	1,081,137	264	-	44,214	(2,043,726)	-	\$ 12,109,275	\$ 2,170,326	\$ 1,672,961	\$ 21,724	\$ 1,607,332	\$ (2,043,726)	\$ 15,537,892
\$ 584,268	\$ 29,616	\$ 74,873	(\$ 4,641)	\$ 25,080	\$ 870	\$ 710,066	2,779	521	120	54	2,678	(2,566)	3,586	230,662	36,545	-	-	80,017	(214,661)	132,563
214,643	-	69	-	32	-	214,744	35,677	15,687	19,675	165	453	(13,978)	57,679	(32,958)	(3,434)	(3,111)	(99)	(2,872)	2,566	(39,908)
(30,793)	-	-	-	(2,671)	12,532	(20,932)	(19,554)	-	-	-	-	(1,958)	(19,554)	(1,958)	(3,760)	-	-	(109)	574	(5,253)
982,766	75,175	91,626	(4,521)	102,608	(214,663)	1,032,991	(127,462)	(3,183)	(4,885)	(756)	(12,421)	-	(148,707)	\$ 855,304	\$ 71,992	\$ 86,741	\$ (5,277)	\$ 90,187	\$ (214,663)	\$ 884,284
\$ 4,861,125	\$ 1,781,730	\$ 1,029,805	\$ 750,230	\$ 1,330,074	\$ (1,304,284)	\$ 8,448,680	2,293,164	1,133,881	-	-	771,426	(3,486,870)	711,601	\$ 7,154,289	\$ 2,915,611	\$ 1,029,805	\$ 750,230	\$ 2,101,500	\$ (4,791,154)	\$ 9,160,281
\$ 3,953,379	\$ 1,042,723	\$ 511,354	\$ 726,322	\$ 707,713	\$ (1,440,985)	\$ 5,500,506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其他部門資訊

	非 流 動 資 產			
	折 舊 與 攤 銷		本 年 度 增 加 數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長 華	\$ 78,901	\$ 77,725	\$ 250,173	\$ 156,231
Beam Mode	87,735	74,885	139,856	243,402
華 德	54,289	47,503	2,220	26,112
其 他	30,093	3,020	11,162	158,308
	\$ 251,018	\$ 203,133	\$ 403,411	\$ 584,053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銷貨收入		
封膠樹脂	\$ 4,126,717	\$ 4,259,025
導線架	2,625,511	3,196,415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觸控面版	\$ 2,406,326	\$ 555,588
COF 基板	2,004,245	2,613,397
消費性五金零件	1,591,947	1,262,494
光學膜	1,029,157	1,672,738
其他	1,917,451	1,784,544
勞務收入	95,542	111,409
租賃收入	53,763	51,732
其他	30,280	30,550
	<u>\$ 15,880,939</u>	<u>\$ 15,537,892</u>

(四)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台灣	\$10,427,258	\$11,097,014	\$ 1,326,063	\$ 1,337,475
亞洲	5,389,776	4,394,034	685,070	569,546
其他	63,905	46,844	-	-
	<u>\$15,880,939</u>	<u>\$15,537,892</u>	<u>\$ 2,011,133</u>	<u>\$ 1,907,02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長期應收租賃款、受限制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

(五) 重要客戶資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佔淨額 %	金額	佔淨額 %
甲公司	\$1,869,333	12	\$2,071,274	13
乙公司	1,070,583	7	1,451,671	10
	<u>\$2,939,916</u>	<u>19</u>	<u>\$3,522,945</u>	<u>23</u>

三三、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〇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一) 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暨相關指引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財會部門協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主	要	目	前
容	執行	單位	執行	單位	執行	情形
1.	評估階段：	(九十八年八月至一〇〇年十二月)				
	◎ 成立專案小組及訂定採用 IFRS 轉換計畫		財會部門			已完成
	◎ 執行 IFRSs 轉換計畫		財會部門			已完成
	◎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會部門			已完成
	◎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會部門			已完成
	◎ 完成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會部門			已完成
	◎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資訊部門			已完成
	◎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稽核部門			已完成
2.	準備階段：	(一〇〇年六月至一〇〇年十二月)				
	◎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會部門			已完成
	◎ 決定所選用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會部門			已完成
3.	實施階段：	(一〇一年一月至一〇二年三月)				
	◎ 完成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會部門			未完成(進度正常)
	◎ 完成 IFRSs 2012 年度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會部門			未完成(進度正常)
	◎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財會、資訊及稽核部門			未完成(進度正常)

(二) 截至一〇〇年底，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1. 認列與衡量重大差異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目前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商品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其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依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須同時符合(1)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及(2)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條件。轉換為 IFRSs 後，原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依其性質於轉換日得重分類之項目，包括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規定將其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於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相關條件下，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亦或於符合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或負債之條件下，將其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中之公允價值變動（即原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間之差異）認列於保留盈餘或其他綜合損益。

員工福利

- (1)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不允許將退休金計畫相關精算損益直接認列於權益項下，精算損益須採用攤銷方式認列。轉換為 IFRSs 後，得選擇將來自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係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於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接次頁)

(承前頁)

<u>會計議題</u>	<u>差異說明</u>
	(2)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退休金以外的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會計處理並無明文規定。轉換為 IFRSs 後，精算損益應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投資關聯企業、合資權益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應就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應列為非常利益。轉換為 IFRSs 後，負商譽於投資當年度，投資成本應重新評價公允價值及收購成本或認列為當年度投資利益中，不列入非常利益。
企業合併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企業因合併而發行之權益證券若有公開市場交易者，其市價通常較被收購公司淨資產之公平價值明確，因此得以其市價推算被收購公司淨資產之公平價值，惟應同時考慮可能之價格變動、交易量、發行成本及其他因素之影響數，並應考慮該證券於合併契約公布日前後一段合理期間之價格變動；取得被收購公司之成本包括與收購有關之直接成本，惟不包含發行證券成本。轉換為 IFRSs 後，移轉權益證券作為對價之衡量日即為收購日，以收購日權益證券之公允價值作為收購成本；推動企業合併所產生之直接成本應於發生費用及取得勞務之期間認列為費用。

2. 表達與揭露重大差異

<u>會計議題</u>	<u>差異說明</u>
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依（八十）基秘字第〇一三號函之規定，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

(接次頁)

(承前頁)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轉換為 IFRSs 後，通常定期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規定判斷是否符合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條件，若是，則列為放款及應收款項下。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p>(1)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為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p> <p>(2)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為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p>
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之分類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固定資產「供營業上長期使用」非受限於固定資產之自行使用及生產，亦包括出租受益在內。企業供長期出租之資產因已符合供營業上長期使用之定義，是以應列於固定資產項下，單獨以「出租資產」科目列示。轉換為 IFRSs 後，原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其他資產項下之閒置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重大影響及資本公積調整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轉換為 IFRSs 後，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重大影響者，係視為推定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部分股權。此外，其他資本公積不符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者，亦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

上表各項差異中之部份項目，可能因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而於轉換時不致產生重大影響金額。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三四、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匯率新台幣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新台幣	外幣	匯率新台幣	
<u>金 融 資 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92,779	30.275	\$ 2,808,892	\$ 86,170 29.13	\$ 2,510,121
日 幣	1,021,061	0.3906	398,826	1,489,250 0.3582	533,449
韓 圓	3,613,902	0.02631	95,082	2,205,870 0.02618	57,750
港 幣	56,624	3.897	220,665	65,487 3.748	245,444
人 民 幣	142,545	4.807	685,212	120,895 4.441	536,896
<u>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u>					
韓 圓	6,781,288	0.02631	178,416	12,346,746 0.02618	323,238
<u>採 權 益 法 之 長 期 股 權 投 資</u>					
美 金	8,471	30.275	256,450	7,424 29.13	216,270
<u>金 融 負 債</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79,329	30.275	2,401,687	72,366 29.13	2,108,026
日 幣	1,625,786	0.3906	635,032	1,589,941 0.3582	569,517
韓 圓	1,200,000	0.02631	31,572	1,800,000 0.02618	47,124
港 幣	19,968	3.897	77,815	41,091 3.748	154,009
人 民 幣	74,997	4.807	360,510	55,900 4.441	248,252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年度最高餘額(註2)	年底餘額(註2)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名稱	品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額	
0	本公司	長伯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00,000 (註3)	\$ - (註3)	\$ -	1.1744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 -	\$ 510,765 (淨值之20%)	\$ 1,021,529 (淨值之40%)
	本公司	云輝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00,000	300,000 (註4)	-	1.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510,765 (淨值之20%)	1,021,529 (淨值之40%)
	本公司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0,000 (註5)	200,000 (註5)	-	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510,765 (淨值之20%)	1,021,529 (淨值之40%)
1	CWER Co., Ltd.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7,798 (USD 2,900千元)	-	-	1.3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98,919 (淨值之40%)(註1)	98,919 (淨值之40%)(註1)
2	CWER Co., Ltd.	上海長華新電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0,550 (USD 2,000千元)	-	-	2.41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98,919 (淨值之40%)(註1)	98,919 (淨值之40%)(註1)
3	CWER Co., Ltd.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6,880 (USD 3,200千元)	96,880 (USD 3,200千元)	-	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98,919 (淨值之40%)(註1)	98,919 (淨值之40%)(註1)
4	WSP Electromaterials Limited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8,440 (USD 1,600千元)	-	-	1.3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191,128 (淨值之40%)(註1)	191,128 (淨值之40%)(註1)
5	WSP Electromaterials Limited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8,440 (USD 1,600千元)	48,440 (USD 1,600千元)	-	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191,128 (淨值之40%)(註1)	191,128 (淨值之40%)(註1)
6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9,265 (USD 4,600千元)	139,265 (USD 4,600千元)	-	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237,531 (淨值之40%)(註1)	237,531 (淨值之40%)(註1)
7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228 (RMB 4,000千元)	19,228 (RMB 4,000千元)	-	3.0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25,183 (淨值之40%)(註1)	25,183 (淨值之40%)(註1)
8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云輝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1,743 (USD 2,700千元)	-	-	1.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320,010 (淨值之40%)(註1)	320,010 (淨值之40%)(註1)
9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8,070 (RMB 10,000千元) (註6)	48,070 (RMB 10,000千元) (註6)	-	3.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204,962 (淨值之40%)(註1)	204,962 (淨值之40%)(註1)

註1：依子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係以該等子公司最近期(一〇〇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按即期匯率計算。

註2：美金按即期匯率 US\$1=NT\$30.275 換算；人民幣按即期匯率 RMB\$1=NT\$4.807 換算。

註3：實際動支金額：本年度最高餘額為 55,274 千元及年底餘額為 0 千元。

註4：實際動支金額：本年度最高餘額為 300,000 千元及年底餘額為 0 千元。

註5：實際動支金額：本年度最高餘額及年底餘額皆為 142,293 千元(USD4,700千元)。

註6：實際動支金額：本年度最高餘額及年底餘額皆為 39,417 千元(RMB8,200千元)。

註7：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皆已沖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3)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註3)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0	本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	\$ 510,765	\$ 442,015 (USD 14,600千元)	\$ -	\$ -	-	\$ 1,276,912
		CWER Co., Ltd.	子公司	510,765	454,731 (USD 15,020千元)	30,881 (USD 1,020千元) (註4)	-	1	1,276,912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510,765	153,948 (USD 5,085千元)	48,932 (USD 1,616千元) (註5)	-	2	1,276,912
		長伯科技公司	子公司	510,765	50,000	45,000 (註6)	-	2	1,276,912
		云輝科技公司	子公司	510,765	490,000	490,000 (註7)	-	19	1,276,912

註1：對單一企業保證之限額為淨值×20%。

註2：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淨值×50%。

註3：美金按即期匯率 US\$1=NT\$30.275 換算；人民幣按即期匯率 RMB\$1=NT\$4.807 換算。

註4：截至一〇〇年底止，實際動支額度為 13,624 千元 (USD450 千元)。

註5：截至一〇〇年底止，實際動支額度為 3,415 千元 (RMB710 千元)。

註6：截至一〇〇年底止，尚未實際動支。

註7：截至一〇〇年底止，實際動支額度為 440,000 千元。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年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或股權淨值	
本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							
	可成科技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75,000	\$ 28,215	1	\$ 28,215	
	新日興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68,000	28,194	2	28,194	
	亞洲化學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0,000	14,400	2	14,400	
	宜進實業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5,000	5,856	3	5,856	
					\$ 76,665		\$ 76,665	
	股票－普通股							
	Mirae Nanotech Co., Ltd.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44,273	\$ 178,416	5	\$ 178,416	
	華立企業公司	本公司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6,688	4,201	-	4,201	
	新揚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76,000	114,739	6	114,739	
	開曼晨星半導體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8,071	13,915	-	13,915	
	台灣存託憑證							
	杜康控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0,000	11,850	-	11,850	
					323,121		\$ 323,121	
				列入流動資產項下		208,382		
				列入非流動資產項下		\$ 114,739		
	股票－普通股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3,300,000	\$ 175,575	30	\$ 175,630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927,484	244,467	49	244,467	註1
	長華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18,029	59,708	51	59,708	註1
	長伯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	34,712	100	34,712	註1
	云輝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16,000	44,133	41	29,408	註1
	有限公司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4,960,077	782,544	100	800,026	註1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35,000	477,821	100	477,821	註1	
CWE Holding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131,000	247,423	100	247,423	註1	
				\$ 2,066,383		\$ 2,069,195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年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或股權淨值	
長伯科技公司	股票－普通股							
	鈦昇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43,001	\$ 17,800	7	\$ 23,669	註 2
	台灣住友培科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00,000	8,000	1	12,275	註 2
	冠輝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0,000	-	11	19,058	註 2
	智威光電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7,000	-	16	1,537	註 2
					25,800		56,539	
	股票－特別股							
	新揚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69,110	10,960	2	17,130	註 2
					\$ 36,760		\$ 73,669	
	股票							
云輝科技公司	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4,000	\$ 11,033	10	\$ 7,352	註 1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有限公司							
	CWE (HK)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00,000	\$ 192,395	100	\$ 192,395	註 1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50,000	180,712	30	180,712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50,000	75,738	30	75,738	
					\$ 448,845		\$ 448,845	
CWE Holding Co., Ltd.	有限公司							
	CWER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121,000	\$ 247,297	100	\$ 247,297	註 1
Beam Mode Opironics LLC	有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200,000	\$ 654,392	90	\$ 534,445	註 1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96,077	62,958	100	62,958	註 1
					\$ 717,350		\$ 597,403	
CWE (HK) Limited	有限公司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775,000	\$ 192,395	69	\$ 190,853	註 1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有限公司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10,000	\$ 512,405	100	\$ 512,405	註 1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00,000	110,104	100	110,104	註 1
					\$ 622,509		\$ 622,509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00,000	\$ 110,392	100	\$ 110,392	註 1

註 1：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皆已沖銷。

註 2：該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係依其一〇〇年底自結報表計算與揭露。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		買入		賣出		年底			
					單位	金額	單位	金額	單位	金額	單位	金額		
本公司	可成科技公司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	\$ -	1,000,000	\$ 100,000	725,000	\$ 82,254	\$ 72,500	\$ 9,754 (註1)	275,000	\$ 28,215 (註2)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	子公司	-	-	4,000,000	USD 4,138 千元	-	-	-	-	4,000,000	USD 3,638 千元 (註3)

註 1：列入金融商品評價利益項下。

註 2：包含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715 千元。

註 3：包含投資損失美金 601 千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101 千元。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446,293)	(4)	月結 9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無重大差異	\$ 43,088	2	註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51,714)	(1)	月結 6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八	29,417	2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3,426,511	36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八	(526,028)	(36)	
	台灣住友培科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進貨	2,098,584	22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八	(323,841)	(22)	
	Sumitomo Bakelite Co., Ltd.	實質關係人	進貨	1,708,409	18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八	(226,114)	(15)	
	Sumitomo Metal Mining Asia Pacific Pte. Ltd.	本公司董事	進貨	859,206	9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八	(91,109)	(6)	
	長華科技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20,170	1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022)	-	註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Mirae Nanotech Co., Ltd.	本公司董事	進貨	308,458	37	月結 6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非關係人為預付貨款或月結 30 天	(74,632)	(49)	
CWER Co., Ltd.	云輝科技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141,765)	(51)	月結 12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	註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母公司	銷貨	(998,438)	(70)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44,150	19	註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皆已沖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3)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44,899	註1	\$ -	-	\$ -	\$ -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50,694	註2	-	-	-	-

註1：包括資金貸與 142,293 千元、應收利息 897 千元及代購存貨 1,709 千元之應收款，是以不適用週轉率。

註2：包括資金貸與 139,265 千元、應收利息 877 千元及代購存貨 110,552 千元之應收款，是以不適用週轉率。

註3：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皆已沖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淨利(損)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	備註
				本年年底金額	上年年底金額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高雄市	製造、加工及買賣積體電路及電晶體用之導線框架等業務	\$ 385,312	\$ 385,312	33,300,000	30	\$ 175,575	(\$ 1,065,853)	(\$ 319,756)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維爾京群島	國際投資業務	US\$ 5,235,000	US\$ 5,235,000	5,235,000	100	477,821	42,951	42,951	子公司(註1)
	CWE Holding Co., Ltd.	薩摩亞	國際投資業務	US\$ 5,131,000	US\$ 5,131,000	5,131,000	100	247,423	3,321	3,321	子公司(註1)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苗栗縣	電子零組件、電腦及週邊設備以及精密儀器製造及零售等業務	\$ 217,970	\$ 217,970	20,927,484	49	244,467	(16,140)	(7,855)	子公司(註1)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美國	國際投資業務	US\$ 24,960,077	US\$ 24,960,077	24,960,077	100	782,544	(70,418)	(70,418)	子公司(註1)
	長華科技公司	高雄市	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等業務	\$ 120,153	\$ 79,250	5,218,029	51	59,708	(73,920)	(37,795)	子公司(註1)
	長伯科技公司	台中市	機械批發與安裝業、國際貿易業、企業經營管理顧問、不動產租賃及電子材料批發零售等業務	41,432	41,432	2,000,000	100	34,712	7,259	7,259	子公司(註1)
	云輝科技公司	台北市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工業助劑批發、其他化學製品批發、電子材料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24,480	24,480	816,000	41	44,133	48,168	19,653	子公司(註1)
長伯科技公司	云輝科技公司	台北市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工業助劑批發、其他化學製品批發、電子材料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6,120	6,120	204,000	10	11,033	48,168	4,913	聯屬公司(註1)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US\$ 2,550,000	US\$ 2,550,000	2,550,000	30	180,712	34,060	10,218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US\$ 1,050,000	US\$ 1,050,000	1,050,000	30	75,738	36,651	10,995	
	CWE (HK) Limited	香港	國際投資業務	US\$ 4,000,000	US\$ 4,000,000	4,000,000	100	192,395	21,168	21,168	註1
CWE Holding Co., Ltd.	CWER Co., Ltd.	薩摩亞	國際投資及貿易業務	US\$ 5,121,000	US\$ 5,121,000	5,121,000	100	247,297	3,344	3,344	註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淨利(損)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	備註
				本年年底金額	上年年底金額	股數	比率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電子零件及膠帶與光學膜片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US\$ 1,296,077	US\$ 1,296,077	1,296,077	100	\$ 62,958	(\$ 20,585)	(\$ 20,585)	註1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維爾京群島	新型電子零組件及精密五金、塑膠元件等製品之買賣	US\$ 21,179,429	US\$ 21,179,429	7,200,000	90	654,392	(34,960)	(50,514)	註1及註2
CWE (HK) Limited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US\$ 4,000,000	US\$ 4,000,000	2,775,000	69	192,395	30,512	21,168	註1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新型電子零組件及精密五金、塑膠元件等製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US\$ 12,010,000	US\$ 7,500,000	12,010,000	100	512,405	(57,961)	(57,961)	註1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國際投資業務	US\$ 4,137,718	-	4,000,000	100	110,104	(18,352)	(18,352)	註1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汽機車配件、電子電器配件之技術開發、生產及銷售	US\$ 4,000,000	-	4,000,000	100	110,392	(18,213)	(18,213)	註1

註1：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皆已沖銷。

註2：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失，係包含取得之專利權及客戶關係價值之攤銷數。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年 年 初	本 年 年 度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年 年 底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收益(損失)	年 底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匯 出	匯 回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US\$ 8,5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 66,077 (US\$ 2,100,000)	\$ -	\$ -	\$ 66,077 (US\$ 2,100,000)	30	\$ 10,218	\$ 180,712	\$ - (註1)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US\$ 4,0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67,096 (US\$ 2,035,000)	-	-	67,096 (US\$ 2,035,000)	69	21,168 (註5)	192,395	- (註1)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及膠帶與光學膜片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US\$ 1,296,077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39,144 (US\$ 1,200,000)	-	-	39,144 (US\$ 1,200,000)	100	(20,585) (註5)	62,958	-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US\$ 3,5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31,807 (US\$ 1,050,000)	-	-	31,807 (US\$ 1,050,000)	30	10,995	75,738	-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新型電子零組件及精密五金、塑膠元件等製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US\$ 12,01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238,485 (US\$ 7,500,000)	-	-	238,485 (US\$ 7,500,000)	90	(57,961) (註5)	512,405	-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汽機車配件、電子電器配件之技術開發、生產及銷售	US\$ 4,0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	-	-	-	90	(18,213) (註5)	110,392	-

本年度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2)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3)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699,448 (US\$22,595,759)	\$965,039 (US\$31,875,762)	\$1,532,294

註1：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於九十三年四月發放盈餘人民幣 6,118 千元(美金 739 千元)予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九十四年四月以該盈餘轉投資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美金 739 千元)；九十七年八月發放盈餘人民幣 3,145 千元(美金 450 千元)予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九十七年八月以該盈餘轉投資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註2：與上表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異 256,839 千元(美金 8,711 千元)，係本公司對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以機器設備 3,079 千元(美金 96 千元)增資列入、由子公司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以自有資金轉投資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25 千元(美金 1 千元)、認購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股權之投資款匯至國內投資人 141,282 千元(美金 4,361 千元)以間接取得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 46,905 千元(美金 1,500 千元)、未匯回轉讓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股權之價款 79,502 千元(美金 2,481 千元)、由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以自有資金增資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32,143 千元(美金 4,510 千元)、認購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股權之投資款匯至國內投資人 42,239 千元(美金 1,474 千元)及由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向銀行融資轉增資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64,478 千元(美金 2,250 千元)所致。

註3：包含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投資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美金 2,100 千元、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美金 1,050 千元、無錫鈦昇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76 千元、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19,590 千元、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3,724 千元、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美金 2,036 千元及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美金 3,300 千元。

註4：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 $\$2,553,823 \times 60\% = \$1,532,294$ 。

註5：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皆已沖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資 產 / 營 收 之 比 率
				交 易 目 錄	金 額	
<u>一〇〇年度</u>						
0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 446,293	依合約規定 3
0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加工收入	52,379	依合約規定 -
0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43,088	依合約規定 -
0	本公司	云輝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營業收入	46,113	依合約規定 -
0	本公司	長華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36,883	依合約規定 -
0	本公司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44,899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2
1	長華科技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 貨	120,170	依合約規定 1
1	長華科技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帳款	20,480	依合約規定 -
2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加工收入	18,444	依合約規定 -
2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9,372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
3	CWER Co., Ltd.	云輝科技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141,765	依合約規定 1
3	CWER Co., Ltd.	上海長華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30,575	依合約規定 -
3	CWER Co., Ltd.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97,490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1
4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50,694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3
5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998,438	依合約規定 6
5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44,150	依合約規定 -
5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49,993	依合約規定 -
5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47,282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
5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58,819	依合約規定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合併總資產／營收之比率
				交 易 目 錄	交 易 條 件	
6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69,123	依合約規定 -
6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2,821	依合約規定 -
7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48,520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1
<u>九十九年度</u>						
0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780,006	依合約規定 5
0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加工收入	80,679	依合約規定 1
0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73,983	依合約規定 2
0	本公司	云輝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00,099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3
0	本公司	長華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55,245	依合約規定 -
0	本公司	長伯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51,481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1
0	本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7,435	依合約規定 -
1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加工收入	39,484	依合約規定 -
1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帳款	16,073	依合約規定 -
2	CWER Co., Ltd.	云輝科技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24,016	依合約規定 -
2	CWER Co., Ltd.	云輝科技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367,655	依合約規定 4
2	CWER Co., Ltd.	上海長華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18,710	依合約規定 -
2	CWER Co., Ltd.	上海長華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58,719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1
2	CWER Co., Ltd.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84,616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1
3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81,626	依合約規定 3
3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CWER Co., Ltd.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164,587	依合約規定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資 產 / 營 收 之 比 率
4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 882,710	依合約規定	6
5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46,660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1

會計師核閱報告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長華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列入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3,264,498 千元及 2,547,413 千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34%及 26%，負債總額分別為 1,733,584 千元及 675,915 千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27%及 10%；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2,191,650 千元及 1,910,167 千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8%及 24%；本期淨利分別為 8,746 千元及 51,023 千元，分別佔合併總淨利之 4%及 24%，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一、三二及三四揭露事項，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及揭露。另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所述，長華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 520,041 千元及 734,705 千元，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投資收益分別為 13,621 千元及 21,887 千元，係依據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部分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長華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分別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民國九十八年四月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麗 園

會計師 吳 秋 燕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八 月 二 十 日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碼	資 產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代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	\$ 1,168,935	12	\$ 957,463	1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九)	\$ 1,510,921	16	\$ 1,089,195	1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二及五)	18,224	-	107,759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八及二九)	230,000	2	-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二及六)	263,981	3	247,898	3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五及十九)	60,033	1	28,800	-
1120	應收票據	137,217	1	94,039	1	2120	應付票據	2,658	-	6,866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七及二九)	3,517,163	36	3,551,172	37	2140	應付帳款	741,330	8	697,672	7
115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附註二、七及二八)	104,516	1	142,943	1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801,099	8	1,199,460	12
1164	應收退稅款	45,014	1	-	-	2160	應付所得稅	65,750	1	82,808	1
1178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	130,764	1	188,329	2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二二)	191,654	2	152,654	2
120X	存貨(附註二及九)	937,854	10	980,535	10	2216	應付股利(附註二二)	37,753	-	592,571	6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32,675	-	25,324	-	2228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三及二八)	129,296	1	76,531	1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二九)	177,499	2	306,504	3	2261	預收貨款	224,545	2	133,313	2
1298	其他(附註十二)	169,811	2	94,687	1	2271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九)	1,703,711	18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6,703,653</u>	<u>69</u>	<u>6,696,653</u>	<u>69</u>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二九)	12,000	-	-	-
	基金及投資(附註二、六、十、十一及二九)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	-	43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0,041	5	734,705	7	2298	其他	3,353	-	5,946	-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1,508	1	126,282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714,103</u>	<u>59</u>	<u>4,065,859</u>	<u>42</u>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760	1	64,592	1		長期負債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678,309</u>	<u>7</u>	<u>925,579</u>	<u>9</u>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九)	-	-	1,690,354	18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二、二九及三十)					2420	長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二九)	653,124	7	713,874	7
1501	土地	55,498	1	55,498	-	2443	長期應付款(附註十三及二八)	-	-	15,745	-
1521	房屋及建築	66,202	1	68,985	1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u>653,124</u>	<u>7</u>	<u>2,419,973</u>	<u>25</u>
1531	機器設備	1,057,975	11	743,607	8		其他負債				
1537	模貝設備	544,997	6	455,710	5	2820	存入保證金	3,500	-	8,096	-
1551	運輸設備	23,697	-	17,536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97,326	1	45,129	-
1561	生財器具	33,961	-	26,121	-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二)	-	-	20,555	-
1622	出租資產	532,690	5	432,251	4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122,207</u>	<u>1</u>	<u>73,780</u>	<u>-</u>
1681	其他設備	216,126	2	168,150	2	2XXX	負債合計	<u>6,489,434</u>	<u>67</u>	<u>6,559,612</u>	<u>67</u>
15XY	成本合計	2,531,146	26	1,967,858	20		母公司股東權益(附註二二)				
15X9	減：累計折舊	825,594	9	585,377	6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79,700千股(含公司債可轉換股份13,996千股)：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發行分別為62,923千股及61,090千股	629,225	6	610,898	6
1599	累計減損	110,393	1	105,942	1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18,248	-	18,327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595,159	16	1,276,539	13	31XX	股本合計	<u>647,473</u>	<u>6</u>	<u>629,225</u>	<u>6</u>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1,657,978</u>	<u>17</u>	<u>1,342,565</u>	<u>14</u>	32XX	資本公積(附註十九及二二)	<u>1,332,128</u>	<u>14</u>	<u>1,332,523</u>	<u>14</u>
	無形資產					33XX	保留盈餘(附註二二)	<u>750,576</u>	<u>8</u>	<u>817,693</u>	<u>8</u>
1720	專利權(附註一、二及十三)	145,951	2	176,647	2	342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附註二二)	(22,359)	-	(81,728)	(1)
1760	商譽(附註一、二及十四)	284,345	3	350,001	4	345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4,042	-	36,017	1
1781	專門技術(附註一、二及十五)	11,567	-	-	-	34XX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u>11,683</u>	<u>-</u>	<u>(45,711)</u>	<u>-</u>
1788	其他(附註一、二及十六)	45,691	-	24,075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u>2,741,860</u>	<u>28</u>	<u>2,733,730</u>	<u>28</u>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487,554</u>	<u>5</u>	<u>550,723</u>	<u>6</u>	3610	少數股權	<u>482,971</u>	<u>5</u>	<u>434,198</u>	<u>5</u>
	其他資產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3,224,831</u>	<u>33</u>	<u>3,167,928</u>	<u>33</u>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二及二八)	83,404	1	52,179	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9,714,265</u>	<u>100</u>	<u>\$ 9,727,540</u>	<u>100</u>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12,848	-	24,558	-						
1840	長期應收租賃款(附註八)	-	-	101,330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43,394	1	-	-						
1887	受限制資產(附註二九)	32,943	-	21,415	-						
1888	其他(附註七)	14,182	-	12,538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186,771</u>	<u>2</u>	<u>212,020</u>	<u>2</u>						
1XXX	資產總計	<u>\$ 9,714,265</u>	<u>100</u>	<u>\$ 9,727,54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黃嘉能

會計主管：楊琇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一〇一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 7,942,978	102	\$ 8,162,859	103
4170	129,527	2	209,848	3
4100	7,813,451	100	7,953,011	100
5110	7,264,758	93	7,412,227	93
5910	548,693	7	540,784	7
	營業費用(附註二五及二八)			
6300	2,774	-	3,199	-
6100	139,820	2	117,811	1
6200	154,875	2	123,064	2
6000	297,469	4	244,074	3
6900	251,224	3	296,710	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7,937	-	6,666	-
7121	13,621	-	21,887	-
7140	-	-	23,109	1
7250	2,192	-	5,603	-
7310	8,905	-	14,238	-
7320	14,651	1	-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7480	什項收入	\$ 7,254	-	\$ 56,227	1
7100	合計	54,560	1	127,730	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5,599	-	24,349	1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	5,728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十一及十二)	4,126	-	62,613	1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五)	-	-	16,380	-
7880	什項支出	2,261	-	23,712	-
7500	合計	41,986	-	132,782	2
7900	稅前淨利	263,798	4	291,658	4
8110	所得稅(附註二及二四)	59,371	1	78,633	1
9600	合併總淨利	\$ 204,427	3	\$ 213,025	3
9601	歸屬母公司股東淨利	\$ 208,971		\$ 238,366	
9602	歸屬少數股權淨損	(4,544)		(25,341)	
		\$ 204,427		\$ 213,025	
代碼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歸屬母公司股東淨利(附註二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98	\$ 3.23	\$ 4.82	\$ 3.6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3.34	2.70	4.47	3.5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黃嘉能

會計主管：楊琇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東權益						其他項目					
		普通股股本	待分配股票股利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合計	股東權益	金融商品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A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629,225	\$ -	\$ 1,332,128	\$ 412,945	\$ -	\$ 184,661	\$ 597,606	\$ 1,277	(\$ 6,413)	\$ -	\$ 493,865	\$ 3,047,688
	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附註二二)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828	-	(1,828)	-	-	-	-	-	-
N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136	(5,136)	-	-	-	-	-	-
P1	現金股利-6.0%	-	-	-	-	-	(37,753)	(37,753)	-	-	-	-	(37,753)
P5	股票股利-2.9%	-	18,248	-	-	-	(18,248)	(18,248)	-	-	-	-	-
M1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	-	208,971	208,971	-	-	-	(4,544)	204,427
R5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28,623)	-	-	-	(28,623)
T1	調整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利益之遞延	-	-	-	-	-	-	-	4,987	-	-	-	4,987
Q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47,368	-	-	47,368
T1	調整國外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	-	-	-	-	-	-	-	-	(6,913)	-	-	(6,913)
S1	少數股權之變動	-	-	-	-	-	-	-	-	-	-	(6,350)	(6,350)
Z1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629,225	\$ 18,248	\$ 1,332,128	\$ 414,773	\$ 5,136	\$ 330,667	\$ 750,576	(\$ 22,359)	\$ 34,042	\$ -	\$ 482,971	\$ 3,224,831
A1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630,898	\$ -	\$ 1,391,403	\$ 327,415	\$ -	\$ 1,070,506	\$ 1,397,921	(\$ 80,673)	\$ 147,937	(\$ 286,576)	\$ 458,865	\$ 3,659,775
J3	庫藏股註銷(附註二三)	(20,000)	-	(58,880)	-	-	(207,696)	(207,696)	-	-	286,576	-	-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附註二二)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	85,530	-	(85,530)	-	-	-	-	-	-
P1	現金股利-97%	-	-	-	-	-	(592,571)	(592,571)	-	-	-	-	(592,571)
P5	股票股利-3%	-	18,327	-	-	-	(18,327)	(18,327)	-	-	-	-	-
M1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	-	238,366	238,366	-	-	-	(25,341)	213,025
R5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1,271)	-	-	-	(1,271)
T1	調整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利益之遞延	-	-	-	-	-	-	-	216	-	-	-	216
Q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119,497)	-	-	(119,497)
T1	調整國外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遞延所得	-	-	-	-	-	-	-	-	7,577	-	-	7,577
S1	少數股權之變動	-	-	-	-	-	-	-	-	-	-	674	674
Z1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610,898	\$ 18,327	\$ 1,332,523	\$ 412,945	\$ -	\$ 404,748	\$ 817,693	(\$ 81,728)	\$ 36,017	\$ -	\$ 434,198	\$ 3,167,92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黃嘉能

會計主管：楊琇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上 半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合併總淨利	\$ 204,427	\$ 213,025
	調整項目		
A20300	折 舊	119,219	103,537
A20400	攤 銷	22,435	21,803
A20500	壞帳轉回利益	(2,192)	(5,603)
A21101	迴轉備抵銷貨折讓	(5,185)	-
A21700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2,973	12,872
A22200	存貨損失(利益)	28,872	(11,464)
A22300	存貨盤損	12,044	17,555
A224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3,621)	(21,887)
A23300	處分投資利益	-	(23,109)
A23600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利 益)	(23,556)	2,142
A237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7,837
A239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126	54,776
A24300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8,743)	3,106
A24800	遞延所得稅	12,953	(12,717)
A29900	其 他	(482)	7,44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0	應收票據	(34,841)	54,073
A31140	應收帳款	176,070	(142,645)
A3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075	(38,949)
A31160	其他應收款	30,853	(4,374)
A31180	存 貨	(122,554)	31,344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6,094	(28,588)
A32120	應付票據	2,435	6,481
A32140	應付帳款	(254,059)	(19,088)
A3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35,702)	132,007
A32160	應付所得稅	782	(18,017)
A32170	應付費用	41,745	(92,18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上 半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37,426)	(\$ 17,411)
A32200	預收貨款	50,144	(7,794)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533)	8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03,647)	225,005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	-	(191,500)
B00200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	66,567	97,979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000)	(74,653)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60,174
B01400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0,000)	-
B016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附註一)	(98,894)	(46,125)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200,187)	(213,330)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148	3,028
B025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4,060)	2,765
B02600	遞延費用增加	(716)	(6,465)
B02800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116,366	(251,555)
B04200	應收租賃款減少(增加)	77,155	(171,707)
B04800	其他資產減少	1,38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6,235)	(691,389)
CCCC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74,349	(239,847)
C002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0,000	-
C00900	舉借長期借款	120,000	711,690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153,840)	-
C016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3,886
C01700	長期應付款減少	-	(12,876)
C02100	發放現金股利	(131,789)	-
C03300	少數股權增加(減少)	(10,550)	67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8,170	463,528
DDDD	匯率影響數	(6,457)	(6,923)
EEEE	現金淨減少金額	(238,169)	(9,779)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1,407,104	967,24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上 半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u>\$ 1,168,935</u>	<u>\$ 957,463</u>
FFFF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300	支付利息	\$ 21,439	\$ 8,915
F00400	支付所得稅	45,636	109,367
HHHH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	\$ 185,973	\$ 158,702
H00500	應付設備款減少	<u>14,214</u>	<u>54,628</u>
H00800	支付現金數	<u>\$ 200,187</u>	<u>\$ 213,330</u>
GGGG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G03300	應付現金股利	<u>\$ 37,753</u>	<u>\$ 592,57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黃嘉能

會計主管：楊琇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七十八年五月，目前主要從事電氣、通信、半導體材料及零件之買賣、一般進出口貿易、電器、電信器材批發、零售、機械批發、機械器具零售、機械安裝、租賃及五金批發、合成樹脂、電子材料及零組件等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九十二年十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買賣；嗣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止，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華立企業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30.07% 及 28.83%。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合計分別為 2,355 人及 1,932 人。

子公司之資訊分述如下：

(一) 長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長伯，持股 100%），主要從事機械批發與安裝業、國際貿易業、企業經營管理顧問、不動產租賃及電子材料批發零售等業務。

(二)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WSP，持股 100%），設立於維京群島，主要經營國際投資業務。WSP 於香港投資設立子公司 CWE (HK) Limited（CWE (HK)，持股 100%），再於中國大陸投資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上海長華，持股 69%），該公司主要從事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代理等業務。

- (三) CWE Holding Co., Ltd. (CWE Holding, 持股 100%)，設立於薩摩亞，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CWE Holding 再於當地投資設立子公司 CWER Co., Ltd. (CWER, 持股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國際投資及貿易業務。
- (四)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Beam Mode, 持股 100%)，設立於美國德拉瓦州，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Beam Mode 於中國大陸投資設立吳江斌茂光電公司 (吳江斌茂, 持股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電子零件及膠帶與光學膜片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Beam Mode 投資取得設立於維京群島之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How Weih) 90% 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新型電子零組件及精密五金、塑膠元件等製品之買賣，同時間接取得 How Weih 持有 100% 股權之濠瑋精密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濠瑋深圳)，該公司主要從事新型電子零組件及精密五金、塑膠元件等製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等業務。Beam Mode 取得 How Weih 之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係專利權、商譽及客戶價值，金額分別為 73,329 千元、62,445 千元及 36,889 千元。

本公司支付收購 How Weih 之價款為現金 486,000 千元 (包含或有價金協議 240,000 千元)，或有價金協議係約定若 How Weih 自九十九至一〇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總淨利累積未達 240,000 千元，How Weih 原股東將退還本公司未達 240,000 千元之差額；依據此協議，How Weih 原股東未來可能退還之或有價金範圍為 0 元至 240,000 千元，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評估未來得以收回已支付價金之權利為 0 元。

一〇〇年五月本公司經由經濟部審議委員會核准，透過 How Weih 轉投資取得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 (Hopeful (HK)) 100% 股權，該公司設立於香港，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並間接取得大陸濠鈺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濠鈺) 100% 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汽機車配件、電子電器配件之技術開發、生產及銷售。

一〇〇年五月子公司 How Weih 收購 Hopeful (HK) 股權，其收購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項	目	金	額
資 產			
	現 金	\$	812
	應收帳款		34,219
	其他應收款		260
	存 貨		18,551
	其他流動資產		5,356
	固定資產		26,190
	遞延費用		8,414
負 債			
	應付帳款	(38,440)
	應付費用	(3,504)
	其他應付款	(<u>4,921</u>)
	取得子公司淨資產公平價值		46,937
	減：子公司之現金餘額		<u>812</u>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u>\$46,125</u>

子公司 How Weih 收購 Hopeful (HK) 股權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辦理。假設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初即收購 Hopeful (HK) 股權，則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合併經營結果之擬制性資訊列示如下：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u>\$7,958,816</u>
合併稅前淨利	<u>\$ 291,418</u>
合併總淨利	<u>\$ 212,345</u>
追溯後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歸屬母公司	<u>\$ 3.67</u>
追溯後稅後稀釋每股盈餘－歸屬母公司	<u>\$ 3.50</u>

(五)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長華科技，持股 55%），截至一〇〇年六月底止本公司持股 51%，一〇一年三月本公司向國內非關係人取得長華科技 4% 之股權，累積持股為 55%，該公司主要從事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等業務，一〇〇年七月一日開始主要營業活

動，並產生重要收入。

(六)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華德，持股 49%），本公司因對華德具有實質控制力，是以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該公司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電腦及週邊設備以及精密儀器製造及零售等業務。一〇〇年十二月華德於薩摩亞設立子公司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 Ltd. (WT Holding)，該公司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一〇一年五月華德透過 WT Holding 分別以 130,987 千元及 19,772 千元收購設立於塞席爾群島之 Steadfast Enterprise Co., Ltd. (Steadfast) 及 Golden Jo Corp. (Golden Jo) 全數股權，主要均從事國際貿易及投資業務，並間接分別取得中國大陸豐泰光電（深圳）有限公司（豐泰深圳）及大陸群億光電（深圳）有限公司（群億深圳）100% 股權，豐泰深圳及群億深圳主要均從事電子元器件、塑膠配件、橡膠配件、金屬配件、導電泡棉、導電布、絕緣片、保護膜及標籤貼紙等製品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WT Holding 取得 Steadfast 之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係專門技術、商譽及客戶關係價值，金額分別為 11,567 千元、29,605 千元及 26,318 千元；WT Holding 取得 Golden Jo 之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係商譽 2,314 千元。

一〇一年五月子公司 WT Holding 收購 Steadfast 股權，其收購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項	目	金	額
資	產		
	現金	\$	27,252
	應收帳款		263,940
	其他應收款		3,821
	存貨		88,584
	其他流動資產		45
	固定資產淨額		20,503
	專門技術		11,567
	商譽		29,605
	客戶關係價值		26,318
	其他資產		969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金	額
負	債		
	應付帳款		(\$173,882)
	應付所得稅		(27,295)
	應付費用		(2,325)
	其他應付款		(<u>138,115</u>)
	取得子公司淨資產公平價值		130,987
	減：子公司之現金餘額		27,252
	尚未支付股款(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		<u>21,922</u>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u>\$ 81,813</u>

一〇一年五月子公司 WT Holding 收購 Golden Jo 股權，其收購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項	目	金	額
資	產		
	現金	\$	794
	應收帳款		6,568
	其他應收款		5,895
	其他流動資產		10,382
	固定資產淨額		37,027
	商譽		2,314
	其他資產		417
負	債		
	應付帳款	(12,451)
	應付費用	(1,299)
	其他應付款	(<u>29,875</u>)
	取得子公司淨資產公平價值		19,772
	減：子公司之現金餘額		794
	尚未支付股款(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		<u>1,897</u>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u>\$17,081</u>

一〇一年五月子公司 WT Holding 收購 Steadfast 及 Golden Jo 股權，其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辦理。假設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初即收購 Steadfast 及 Golden Jo 股權，則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合併經營結果之擬制性資訊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u>\$7,967,172</u>	<u>\$8,063,769</u>
合併稅前淨利	<u>\$ 354,402</u>	<u>\$ 321,563</u>
合併總淨利	<u>\$ 257,027</u>	<u>\$ 237,314</u>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歸屬 屬母公司	<u>\$ 4.04</u>	<u>\$ 4.06</u>
稅後稀釋每股盈餘－歸屬 屬母公司	<u>\$ 3.38</u>	<u>\$ 3.82</u>

(七) 云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云輝，綜合持股 51%），本公司及子公司長伯於九十九年十二月投資云輝，綜合持股達 51%，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係為精密化學材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工業助劑批發、其他化學製品批發、電子材料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等業務。一〇一年一月云輝於薩摩亞設立子公司 Technew Holding Co., Ltd. (Technew Holding)，該公司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Technew Holding 同時於當地設立子公司 Prosper King Limited (Prosper King，持股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國際投資業務。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附註一所述各子公司。其中子公司 Hopeful (HK)、WT Holding、Technew Holding (含 Prosper King)、Steadfast 及 Golden Jo 分別自一〇〇年六月、一〇〇年十二月、一〇一年一月、一〇一年六月及一〇一年六月起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公司間重要之交易及其餘額均已銷除。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3,264,498 千元及 2,547,413 千元，負債總額分別為 1,733,584 千元及 675,915 千元；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2,191,650 千元及 1,910,167 千元，本

期淨利分別為 8,746 千元及 51,023 千元，暨附註三一、三二及三四揭露事項，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及揭露。

(二)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所在地之國家貨幣為記帳單位。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子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年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底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功能性貨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依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呆帳、銷貨折讓、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固定資產折舊、無形資產攤銷、遞延費用攤銷、金融商品評價、退休金、

資產減損、所得稅、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主係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商品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國內上市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公司股票及台灣存託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為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上櫃公司私募之普通股係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上櫃公司私募之特別股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八)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客戶之應收帳款係依據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應收帳款逾期一年以上，超過約定收回期限未能收取或進入訴訟程序時，轉列催收款。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是以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

(九) 應收帳款之出售

應收帳款若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視為出售：

1. 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本公司及子公司隔離，亦即推定已脫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控制。
2. 應收帳款之每一個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該應收帳款，且未有限制應收帳款受讓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條件，致使本公司及子公司獲得非屬細微之利益。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藉由下列二種方式之一，維持對應收帳款之有效控制：

(1) 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之協議。

(2) 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資產之能力。

當應收帳款出售時，其出售所得之價款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損失，列入當期營業外費用或損失。

(十) 租賃會計

租賃會計之處理依性質分為營業租賃及資本租賃。屬營業租賃者，依合約每期收取之租賃款列為當期營業租賃收入；屬資本租賃者，將出租資產之成本及其隱含之利息收入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之隱含利息收入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再按利息法於實現時分期認列為資本租賃利息收入。

(十一)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或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對僅有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十二)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及子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調減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調減保留盈餘。

(十四)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或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三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三至十年；模具設備，一至十年；運輸設備，二至十年；生財器具，二至十年；出租資產，三至二十四年；其他設備，一至二十年。惟部分模具設備考量消耗型態依產品產出比例計提折舊。出租資產係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其收入列入營業收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五) 專 利 權

購置之專利權以取得成本或收購日之公平價值為入帳基礎，分別按合約授權年限九年及估計效益年限五年攤銷。

(十六) 商 譽

係併購斌茂、How Weih、云輝、長華科技、Steadfast 及 Golden Jo 所產生之商譽，於每年定期（或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十七) 專門技術

專門技術以收購日之公平價值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限五年攤銷。

(十八) 無形資產－其他

係併購 How Weih 及 Steadfast 所取得之客戶關係價值，分別按其估計效益年限六年及五年攤銷。

(十九)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包括系統軟體及電力線路補助費等支出，按其估計效益年限二至十年攤銷。

(二十) 遞延貸項

遞延貸項係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按其實現期間認列收益。

(二一)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包含轉換權以外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公平價值）後，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則以公平價值衡量。公司債轉換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可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於扣除相關所得稅利益後，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二二)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其與提撥退休準備金之差額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退休金損失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任職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期費用。

(二三)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及直接減少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及直接增加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常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

(二四) 收入之認列

銷貨收入依銷售合約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係於產品交付客戶或客戶驗收時移轉）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佣金收入依佣金合約，於貨物運交後，因勞務提供已完成，依約定比率認列。再生能源發電收入按月依台灣電力公司躉購電能計算之價金認列。租賃收入依租賃合約逐月依約定金額或計算方式認列。

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認列。

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二五) 科目重分類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業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使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淨利增加 7,948 千元，追溯稅後基本盈餘增加 0.12 元。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金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零用金	\$ 2,069	\$ 1,92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61,699	955,538
銀行定期存款	<u>205,167</u>	<u>-</u>
	<u>\$1,168,935</u>	<u>\$957,463</u>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韓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分別為韓圓 3,701,396 千元及 3,585,982 千元）	<u>\$97,125</u>	<u>\$97,180</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u>\$18,224</u>	<u>\$ 107,759</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買回及賣回選擇權（附註十九）	<u>\$60,033</u>	<u>\$ 28,800</u>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分別產生評價利益 8,905 千元及 14,238 千元。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分別產生評價利益 14,651 千元及評價損失 16,380 千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韓圀計價，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分 別為韓圀 8,349,072 千元及 7,838,920 千元	\$219,080	\$212,435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21,902	19,379
國內上櫃公司股票	121,508	126,282
台灣存託憑證	8,000	16,084
基金受益憑證	<u>14,999</u>	<u>-</u>
	385,489	374,180
減：列入流動資產項下	<u>263,981</u>	<u>247,898</u>
列入非流動資產項下	<u>\$121,508</u>	<u>\$126,282</u>

七、應收帳款淨額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	\$3,546,037	\$3,551,339
減：備抵呆帳	25,949	167
備抵銷貨折讓	<u>2,925</u>	<u>-</u>
	<u>\$3,517,163</u>	<u>\$3,551,172</u>
催收款（列入其他資產項下）	\$ 757	\$ -
減：備抵呆帳	<u>757</u>	<u>-</u>
	<u>\$ -</u>	<u>\$ -</u>

本公司及子公司備抵呆帳（含關係人部分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分別為 242 千元及 2 千元，參閱附註二八）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應收帳款	催收款	合計	應收帳款	催收款	合計
期初餘額	\$27,777	\$ 757	\$28,534	\$ 5,952	\$ -	\$ 5,952
本期迴轉	(2,192)	-	(2,192)	(5,603)	-	(5,603)
合併轉入	1,321	-	1,321	-	-	-
匯率影響數	(715)	-	(715)	(180)	-	(180)
期末餘額	<u>\$26,191</u>	<u>\$ 757</u>	<u>\$26,948</u>	<u>\$ 169</u>	<u>\$ -</u>	<u>\$ 169</u>

子公司云輝及濠鈺備抵銷貨折讓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 8,108
本期迴轉	(5,185)
匯率影響數	<u>2</u>
期末餘額	<u>\$ 2,925</u>

本公司及子公司云輝、How Weih 與華德讓售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讓售交易對象	本期讓售金額	本期現金收	已本 期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度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台新商業銀行	\$ 1,811,099	\$ 802,207	\$ 907,831	1.02~2.03	\$ 2,060,000
玉山商業銀行	<u>684,368</u>	<u>291,115</u>	<u>353,927</u>	1.1615~ 1.7333	1,286,040
	<u>\$ 2,495,467</u>	<u>\$ 1,093,322</u>	<u>\$ 1,261,758</u>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台新商業銀行	\$ 1,120,456	\$ 381,429	\$ 665,125	0.71~1.20	1,760,000
玉山商業銀行	561,720	332,416	206,373	0.8939~1.24	931,950
彰化商業銀行	<u>172,258</u>	<u>-</u>	<u>172,258</u>	1.26	698,000
	<u>\$ 1,854,434</u>	<u>\$ 713,845</u>	<u>\$ 1,043,756</u>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讓售予上述銀行之應收帳款皆提供一成商業本票作為商業糾紛之擔保品。截至一〇〇年六月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讓售予上述銀行之應收帳款分別提供與額度等額或一成商業本票作為商業糾紛之擔保品。其讓售金額扣除相關費用後收取之，無須承擔應收款項無法收回之風險。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止，讓售應收帳款保留款分別為142,241千元及95,185千元尚未收回，列入應收帳款項下。

子公司華德讓售附追索權之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讓售交易對象	本期讓售金額	本期現金收	已本 期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度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玉山商業銀行	<u>\$ 8,918</u>	<u>\$ 4,412</u>	<u>\$ 4,117</u>	1.1615~ 1.6768	\$ 59,760

子公司華德與銀行簽訂附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提供應收帳款4,117千元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八、應收租賃款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應收租賃款—隱含利率 5.125% 及 5.250%	\$103,399	\$265,360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u>2,070</u>	<u>11,703</u>
	101,329	253,65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列入其他 應收款項下）	<u>101,329</u>	<u>152,327</u>
一年後到期部分（列入長期應收 租賃款項下）	<u>\$ -</u>	<u>\$101,330</u>

主要租約內容如下：

承租人	標的物	租期及租金收取方式
非關係人	機器設備	租期九十九年十二月至一〇一年十二月，每月租金 3,700 千元，最後一期租金為 1,174 千元。租期屆滿時，標的物無條件轉讓予承租人。
非關係人	機器設備	租期一〇〇年一月至一〇二年一月，每月租金 3,000 千元，最後一期租金為 937 千元。租期屆滿時，標的物無條件轉讓予承租人。
非關係人	機器設備	租期一〇〇年三月至一〇二年三月，每月租金 3,900 千元，最後一期租金為 604 千元。租期屆滿時，標的物無條件轉讓予承租人。
非關係人	機器設備	租期一〇〇年六月至一〇二年六月，每月租金 2,897 千元，最後一期租金為 1,121 千元。租期屆滿時，標的物無條件轉讓予承租人。

九、存貨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商 品	\$414,526	\$342,500
製 成 品	170,463	146,240
在 製 品	88,012	134,267
原 料	<u>264,853</u>	<u>357,528</u>
	<u>\$937,854</u>	<u>\$980,535</u>

上述金額係分別減除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餘額分別為 91,923 千元及 51,139 千元之淨額。

本公司營業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銷貨成本	\$7,161,257	\$7,375,353
勞務成本	46,054	26,297
租賃成本	23,880	20,60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5,122	(11,464)
存貨報廢損失	13,750	-
存貨盤損	12,044	17,555
出售廢料及下腳收入	(7,349)	(16,122)
	<u>\$7,264,758</u>	<u>\$7,412,227</u>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未經會計師查核				
成都住礦電子公司(成都住礦電子)	\$184,389	30	\$164,738	30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住礦電子)	172,526	30	503,830	30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公司(成都住礦精密)	83,263	30	66,137	30
望隼科技公司(望隼)	79,863	43	-	-
	<u>\$520,041</u>		<u>\$734,705</u>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子公司 WSP 轉投資成都住礦電子，該公司主要從事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九十年十月本公司因合併取得住礦電子，該公司主要從事積體電路及電晶體用之導線框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子公司 WSP 轉投資成都住礦精密，該公司主要從事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一〇一年六月本公司投資望隼，投資金額 80,000 千元，取得該公司 43% 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機械設備、光學儀器、精密器械等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損)益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成都住礦精密	\$ 9,168	\$ 6,857
成都住礦	7,639	6,531
住礦電子	(3,049)	8,499
望 隼	(137)	-
	<u>\$13,621</u>	<u>\$21,887</u>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25,800	\$53,632
國內上櫃公司特別股	<u>10,960</u>	<u>10,960</u>
	<u>\$36,760</u>	<u>\$64,592</u>

本公司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是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

一〇〇年六月本公司評估部分投資有持久性下跌之虞而認列減損損失 7,837 千元。

九十八年九月本公司參與上櫃公司新揚科技公司私募且未掛牌交易之特別股，投資金額 10,960 千元，取得特別股 2,869 千股（持股 2%，年息 2%，累積可參加，於股東會享有表決權、選舉權及被選舉權，發行期間三年，到期前不可轉換，到期日起一個月內以換股比例 1：1 強制轉換為普通股）。

十二、固定資產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16,830	\$ 14,209
機器設備	268,073	160,980
模具設備	284,700	232,156
運輸設備	15,650	12,060
生財器具	17,770	13,48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出租資產	\$138,880	\$ 99,059
其他設備	<u>83,691</u>	<u>53,433</u>
	<u>\$825,594</u>	<u>\$585,377</u>
累計減損		
模具設備	\$ 93,662	\$ 88,884
機器設備	16,409	16,409
其他設備	<u>322</u>	<u>649</u>
	<u>\$110,393</u>	<u>\$105,942</u>

本公司因部分模具設備發生閒置，預估未來現金流量減少，是以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分別提列減損損失 4,126 千元及 6,113 千元。子公司華德之部分閒置資產於一〇一年六月底前陸續達耐用年限，是以將該等設備報廢並迴轉累計減損 435 千元。一〇〇年六月子公司長華科技擬引進新技術重新建置產銷策略，估計部分固定資產已無未來使用價值，是以將其相關設備價值 48,663 千元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本公司出租資產（廠房）所在之土地係向政府租用，租期將於一〇九年三月前陸續屆滿，本公司得在若干條件下要求續租或終止租約。政府得於土地公告現值增加時調整租金，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租金支出皆為 1,142 千元。

本公司高雄辦公室係向關係人承租使用，並將部分未使用之資產出租予關係人，參閱附註二八說明。

子公司華德、上海長華、吳江斌茂、濠瑋深圳、濠鈺、豐泰深圳及群億深圳座落之土地、廠房、辦公室及倉庫等係向非關係人承租使用，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租金支出分別為 21,843 千元及 19,175 千元，未來租金支出參閱附註三十說明。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止，子公司華德因承租而預付之租金、已開立之票據及押金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預付租金	\$35,354	\$7,104
減：已開立之應付票據	<u>35,279</u>	<u>6,689</u>
淨額（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u>\$ 75</u>	<u>\$ 415</u>
押金（列入存出保證金項下）	<u>\$ 3,303</u>	<u>\$ 2,881</u>

十三、專 利 權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專 利 權	\$242,604	\$242,604
減：累計攤銷	<u>105,577</u>	<u>74,993</u>
	137,027	167,611
加：匯率影響數	<u>8,924</u>	<u>9,036</u>
	<u>\$145,951</u>	<u>\$176,647</u>

本公司收購 How Weih 之股權係採用購買法之會計處理，經評估分析其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一部分係專利權 73,329 千元（參閱附註一說明）。

九十七年六月子公司華德董事會決議向韓國複合光學膜材料廠商 Mirae Nanotech Co., Ltd. 購買新技術專利權，合約總價款為 169,275 千元（60 億韓圓）。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之未支付價款，依合約支付期間分別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其他應付款	\$30,459	\$15,745
長期應付款	<u>-</u>	<u>15,745</u>
	<u>\$30,459</u>	<u>\$31,490</u>

子公司華德未來應付 Mirae Nanotech Co., Ltd. 之專利權價款列示如下：

	金 額
一〇一年七月至十二月	\$16,578
一〇二年度	<u>16,578</u>
	33,156
減：未實現利息	1,030
匯率影響數	<u>1,667</u>
	<u>\$30,459</u>

十四、商 譽

	一 〇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合併斌茂精密公司	\$177,542	\$277,542
收購 How Weih 股權	62,445	62,445
收購 Steadfast 股權	29,605	-
收購云輝股權	18,407	18,407
收購 Golden Jo 股權	2,314	-
收購長華科技股權	<u>251</u>	<u>-</u>
	290,564	358,394
減：匯率影響數	<u>6,219</u>	<u>8,393</u>
	<u>\$284,345</u>	<u>\$350,001</u>

本公司以九十六年十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增資發行新股 3,561 千股合併斌茂精密公司，並以九十六年四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合併案後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盤價為公平價值，作為衡量取得成本之依據。本公司採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其收購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產生商譽 396,154 千元。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為新增之電子零組件製造部門，由於該製造部門產品獲利不如預期，本公司評估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減少，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商譽之帳面價值，是以分別於九十七年度及一〇〇年第四季認列該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減損損失 118,612 千元及 100,000 千元。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經評估尚無減損。

一〇〇年第四季本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上述商譽減損測試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決定使用價值之程序如下：

- (一) 依最近期經董事會通過之未來五年財務預算所估計之現金流量。
- (二) 選定折現率為 9.64%，該折現率係稅前比率，並反應市場當時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製造部門之相關風險評估。

本公司收購 How Weih 之股權係採用購買法之會計處理，經評估分析其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一部分產生商譽 62,445 千元（參閱附註一說明）。

一〇一年五月子公司 WT Holding 收購 Steadfast 及 Golden Jo 之股權係採用購買法之會計處理，經評估分析其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一部分，分別產生商譽 29,605 千元及 2,314 千元（參閱附註一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長伯合計收購云輝 51% 股權，並採用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其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經分析產生商譽 18,407 千元。

一〇一年三月本公司向非關係人取得長華科技 4% 股權，其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係商譽 251 千元。

十五、專門技術

一〇一年六月底餘額係一〇一年五月子公司 WT Holding 收購 Steadfast 之股權採用購買法之會計處理，經評估分析其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一部分係專門技術 11,567 千元（參閱附註一說明）。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客戶關係價值	\$63,207	\$36,889
減：累計攤銷	<u>13,197</u>	<u>8,599</u>
	50,010	28,290
減：匯率影響數	<u>4,319</u>	<u>4,215</u>
	<u>\$45,691</u>	<u>\$24,075</u>

一〇一年五月子公司 WT Holding 收購 Steadfast 之股權係採用購買法之會計處理，經評估分析其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一部分係客戶關係價值 26,318 千元，列入無形資產—其他項下（參閱附註一說明）。

本公司收購 How Weih 之股權係採用購買法之會計處理，經評估分析其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一部分係客戶關係價值 36,889 千元，列入無形資產—其他項下（參閱附註一說明）。

十七、短期借款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年利率%	金額	年利率%	金額
信用借款	0.81~ 7.2565	\$1,506,804	0.7936~ 1.8900	\$1,089,195
擔保借款	1.1615~ 1.6768	4,117	-	-
		<u>\$1,510,921</u>		<u>\$1,089,195</u>

十八、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一年六月底餘額係發行商業本票金額，年利率 1.295%~1.510%，行銷機構為中華票券金融公司及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十九、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八月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一) 負債組成要素		
1. 應付公司債		
發行面額	\$1,786,700	\$1,8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26,508	127,260
發行成本—應付公司債	<u>5,163</u>	<u>5,202</u>
原始認列攤銷後成本	1,655,029	1,667,538
加：折價攤銷	<u>48,682</u>	<u>22,816</u>
	1,703,711	1,690,354
減：一年內到期攤銷後成本	<u>1,703,711</u>	<u>-</u>
	<u>\$ -</u>	<u>\$1,690,354</u>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買回及賣回選擇權	<u>\$ 60,033</u>	<u>\$ 28,800</u>
(二) 權益組成要素		
普通股認股權	\$ 112,562	\$ 113,400
減：發行成本—認股權	<u>350</u>	<u>353</u>
資本公積—認股權	<u>\$ 112,212</u>	<u>\$ 113,047</u>

九十九年八月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十八億元，依票面發行，發行期間五年，自九十九年八月至一〇四年八月。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及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權與負債分離，分別認列為負債及資本公積－認股權，而負債中其嵌入之衍生性商品與主契約－公司債亦分別認列，包含買回選擇權及賣回選擇權，列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項下並以公平價值評價；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含屬公司債之發行成本）部分係以利息法（有效利率為 1.5297%）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折價攤提認列為當期損益。其轉換辦法規定如下：

（一）轉 換 權

債權人於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得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規定之相關過戶期間除外）。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166.1 元，嗣後除本公司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外，當本公司遇有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非因辦理現金增資而賦予他人發行公司普通股認購權及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該轉換價格應依規定重新計算調整及公告，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除權基準日為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二日，是以自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二日起，其轉換價格由原 166.1 元調整為 149.0 元。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除權基準日為一〇一年八月三日，是以自一〇一年八月三日起，其轉換價格由 149.0 元調整為 144.8 元。

（二）賣 回 權

本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日起滿二年及三年為債權人提前賣回本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及滿三年分別為債券面額之 101% 及 101.5%，賣回收益率均為 0.5%），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

內以現金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三) 買 回 權

本可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臺灣證券交易所連續三十個營業日之收盤價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含) 以上或本可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 10% 時，本公司得依規定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權人之全部債券。

一〇〇年八月本公司自公開市場買回上述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13,300 千元予以註銷，支付價款 13,270 千元，買回價格分攤予權益組成要素與帳面價值之差額，產生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440 千元。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上述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均無債權人執行轉換或賣回權及本公司執行買回權之情事。本公司已與玉山商業銀行等九家金融機構簽訂聯貸契約，取得融資額度共計 27 億 5 千萬元(參閱附註二十)，用以支應一〇一年八月十日起倘有債權人提前賣回本公司債所需資金。

二十、長期借款

	一〇一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一〇〇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外幣聯貸		
乙項—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 六月底分別為美金 12,000 千元及 10,000 千元；年利 率分別為 1.1793% 及 0.9755%	\$358,560	\$287,250
乙項—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 六月底分別為日幣 500,000 千元及 1,200,000 千元；年利率分別為 0.8940% 及 0.8952% ~ 0.8939%	<u>187,700</u> 546,260	<u>428,760</u> 716,01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減：聯貸主辦費	\$ 1,136	\$ 2,136
	<u>545,124</u>	<u>713,874</u>
專案借款		
遠東商業銀行—自一〇一年 五月至一一一年五月。自 借款日起，以三個月為一 期，分四十期償還，利息 按月計付，一〇一年六月 底年利率為 2.9%	64,000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自一〇 一年五月至一一一年五 月。自借款日起，以三個 月為一期，分四十期償 還，利息按月計付，一〇 一年六月底年利率為 2.984%	<u>56,000</u>	-
	120,000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2,000</u>	-
	<u>108,000</u>	-
	<u>\$653,124</u>	<u>\$713,874</u>

(一)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八月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十家金融機構簽訂之聯貸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1. 授信總額度 20 億元，並依放款性質區分甲、乙二項授信，其授信額度分別為 5 億元及 15 億元(或等值美金或日幣)，每次申請動用授信之金額，最少應為 5,000 萬元，逾 5,000 萬元部分，應為 100 萬元之整倍數，惟經管理銀行同意者，不在此限。
2. 聯貸合約之各項授信期間均為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五年之日止。本公司應於各項授信之授信期間屆滿之日時，完全清償聯貸合約各項授信下之所有債務。
3. 甲項授信係償還可轉換公司債及既有金融負債放款(授信期間自合約簽約日起算至九十八年十二月底止，期間屆滿後額度自動取消，不得再動用)，此項授信額度，依約得

分次動用，惟在借款額度內不得循環動用。

4. 乙項授信係中期循環性放款（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五年止，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三年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平均遞減授信額度），得分次動用，在借款額度內得循環使用，每次動用若為新台幣者，以授信期間之屆滿日為清償日，若為美金或日幣者，得選擇九十天或一八〇天之借款承作期間，逐筆申請動用後，應於各筆撥貸借款約定之屆滿日清償各該筆動用額度之全部借款，惟在未發生任何違約情事時，得以於各該筆借款屆滿之日五個營業日前通知管理銀行，按合約之各項授信條件出具動用申請書，以新動用之借款直接清償原已到期之各該筆借款本金，就金額相同部分，無須另為資金匯入匯出程序，即視為已收受該筆撥貸款項。

5. 依九十九年十二月聯合授信第一次增補合約規定，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應符合下列限制：

(1) 流動比例不得低於 100%（其中流動負債以減除可轉換公司債一年內到期部分後金額計算）。

(2) 負債比例不得高於 300%（係以負債加或有負債後除以股東權益，或有負債係本公司依背書保證辦法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對非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外之背書保證金額）。

(3) 利息保障倍數應不得低於 400%。

(4) 股東權益不得低於新台幣 20 億元（若因執行庫藏股股票交易而折減，得將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及第二款買回之股份帳面價值加回）。

前述財務比率及金額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及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準，並須提供年度及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供授信銀行每半年查核受檢乙次。本公司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及金額限制或其他之約定違約條款時，管理銀行有權依本合約或依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結果，得暫

停、取消授信額度全部或一部之權利及宣告已動用未清償之借款到期，並得提出付款之請求等處理措施。

本公司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比率並未違反聯合授信合約之規定。

(二)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簽訂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應符合下列限制：

1. 流動比例不得低於 100% (其中流動負債以減除可轉換公司債一年內到期部分後金額計算)。
2. 負債比例不得高於 300% (係以負債加或有負債後除以股東權益，或有負債係本公司依背書保證辦法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對非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外之背書保證金額)。
3. 股東權益不得低於新台幣 20 億元 (若因執行庫藏股股票交易而折減，得將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及第二款買回之股份帳面價值加回)。

前述財務比率及金額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及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準，並須提供年度及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供授信銀行每半年查核受檢乙次，本公司若不符合上述財務比率及金額，並不視為違約項目限制，惟須依原核定利率加碼年息 0.15%。

(三)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四月與玉山商業銀行等九家金融機構簽訂之聯貸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尚未動用此聯貸借款)：

1. 授信總額度 27 億 5 千萬元，並依放款幣別區分甲、乙二項授信，其授信額度分別為新台幣 27 億 5 千萬元及美金 5 千 5 百萬元 (或等值日幣)，惟甲項及乙項授信合計動用金額，於任何時候均不得超過等值新台幣 27 億 5 千萬元。各分項授信額度及授信總額度，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三年之日為第一期遞減日，之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遞減，前四期每期各遞減授信額度 5%，最後一期遞減剩餘額度 80%。

- (1) 甲項授信得分次動用及在借款額度內循環使用，每次申請動用金額不得低於 5,000 萬元，且須為 1,000 萬元之整倍數，或該分項授信當時所有未動用之剩餘額度。每筆借款皆以授信期間到期日為還款日。
 - (2) 乙項授信得分次動用及在借款額度內循環使用，得選擇六十天至一八〇天之借款承作期間（經管理銀行同意者，不在此限），每次申請動用金額不得低於美金 100 萬元或日幣 1 億元，且須為美金 10 萬元或日幣 1,000 萬元之整倍數，或該分項授信當時所有未動用之剩餘額度。每筆借款皆以各筆借款天期屆滿日為還本日。
2. 聯貸合約之各項授信期間均為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五年之日止。本公司應於本合約簽約日起一年內為授信之首次動用，倘未於本合約簽約日起一年內為首次動用者，授信額度即自動取消不得再動用。本公司應於各項授信之授信期間屆滿之日時，完全清償聯貸合約各項授信下之所有債務。
 3. 甲乙項授信係償還可轉換公司債及既有金融負債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之用。
 4. 聯合授信規定，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應符合下列限制：
 - (1) 流動比例不得低於 100%（其中流動負債以減除可轉換公司債一年內到期部分後金額計算）。
 - (2) 負債比例不得高於 250%（係以負債總額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後除以股東權益）。
 - (3) 利息保障倍數應不得低於 400%（係以稅前淨利加上利息費用、折舊及攤銷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
 - (4) 股東權益不得低於新台幣 25 億元。

前述財務比率及金額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準查核受檢乙次，本公司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及金額限制，應自該年度結束後九個月內改善，即不視為

違約項目，惟應溯及自管理銀行書面通知本公司違反合約所定財務比率及金額之次一付息日起，至完成改善（以本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為準）之次一付息日止，各授信之貸款利率加碼年利率應再增加0.125%。另須提供第一季、上半年度、第三季及年度之單一與合併財務報告予授信銀行（惟自一〇二年起，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得免編者，則免提供單一財務報告）。

二一、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681元及4,307千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管理，並以其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依精算報告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16千元及206千元。

子公司上海長華、吳江斌茂、濠瑋深圳、濠鈺、豐泰深圳及群億深圳依中國大陸法令規定提撥養老保險費予政府有關部門，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金額分別為2,189千元及1,903千元。

二二、股東權益

(一) 股本

一〇〇年五月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18,327千元轉增資（列入待分配股票股利項下），是項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一〇一年五月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18,248千元轉增資（列入待分配股票股利項下），是項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增資基準日為一〇一年八月三日。

(二) 資本公積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合併溢額	\$ 634,274	\$ 634,274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493,201	493,201
認股權（附註十九）	112,212	113,047
發行股票溢價	68,086	68,086
長期投資	23,915	23,915
庫藏股票交易（附註十九）	440	-
	<u>\$1,332,128</u>	<u>\$1,332,523</u>

依照有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按其產生之來源有其不同之用途：發行股票溢價、公司債轉換溢價、合併溢額及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撥充資本或彌補虧損，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依據一〇一年一月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在公司無虧損時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一〇一年五月股東常會修訂後規定），每年度決算盈餘（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分配如下：

1.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2. 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 其餘由股東常會決議分派。分配時，員工紅利不得少於分配金額之百分之一。
4. 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及本公司董事報酬管理辦法支給議定之。（一〇一年五月股東常會修訂前之規定為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及本公司執行董事聘任及董事報酬管理辦法支給議定之）。

本公司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經營發展，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

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年度之資金需求，優先保留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分派步驟如下：

1. 決定最佳之資本預算。
2. 決定滿足前項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
3. 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
4. 剩餘之盈餘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額度後，得以股利之方式分配給股東，惟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擬發放股利總和之百分之十。（一〇一年五月股東常會修訂前之規定為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盈餘分派數額之三分之二）。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年底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餘額（庫藏股票除外）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得以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依照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總額時，不受應先提列 10%之限制。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依據一〇一年一月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在公司無虧損時，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4,056 千元及 23,629 千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400 千元及 2,596 千元。前述員工紅利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之金額）之 2%及 10%計算，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董事及監察人報酬管理辦法估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發放金額有重要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五月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828	\$ 85,530		
特別盈餘公積	5,136	-		
現金股利	37,753	592,571	\$ 0.60	\$ 9.70
股票股利	18,248	18,327	0.29	0.30
	<u>\$ 62,965</u>	<u>\$ 696,428</u>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五月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酬 勞
決議配發金額	\$ 1,828	\$ 1,401	\$ 86,486	\$ 5,752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1,828)	(1,401)	(86,486)	(5,752)
	<u>\$ -</u>	<u>\$ -</u>	<u>\$ -</u>	<u>\$ -</u>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止，上述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及員工紅利暨董監酬勞尚未發放，分別列入應付股利及應付費用項下。

有關董事會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持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之未實現損益變動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 6,413)	\$147,937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40,455	(88,811)
轉列損益項目	-	(23,109)
期末餘額	<u>\$34,042</u>	<u>\$ 36,017</u>

二三、庫藏股票

本公司九十六年十一月初陸續自公開市場買回普通股股票 2,000 千股，買回成本 286,576 千元，買回目的係轉讓予員工。一〇〇年一

月本公司註銷庫藏股票 2,000 千股（股本 20,000 千元，是項庫藏股依法買回之日起三年內未轉讓者，應辦理銷除股份）。

二四、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淨利按適用之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一〇一年上半年度</u>	<u>一〇〇年上半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49,637	\$42,726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		
國內投資損失	2,784	3,353
其他	8,539	(6,353)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		
國外投資損失(收益)	(10,301)	2,141
商譽攤銷	(6,735)	-
減損損失—固定資產	701	9,312
未實現支出	1,573	-
其他	(793)	4,490
當期抵減之投資抵減	-	(4,794)
子公司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4,633)	-
子公司當期認列虧損扣抵利益	3,937	11,41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u>24,064</u>
當期應納所得稅	<u>44,709</u>	<u>86,355</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5,555	(15,943)
虧損扣抵	696	(11,622)
備抵評價調整	8,440	15,066
因稅法及稅率變動產生之影響數	(11,808)	(218)
匯率影響數	<u>70</u>	<u>-</u>
	<u>12,953</u>	<u>(12,717)</u>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1,709</u>	<u>4,995</u>
	<u>\$59,371</u>	<u>\$78,633</u>

- (二) 子公司華德九十九年增資擴產生產電子零組件及塑膠製品之投資計劃，經主管機關核定符合相關獎勵辦法規定，就其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五年，自一〇〇年五月起至一〇五年四月止。
- (三)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他令頒法規，子公司吳江斌茂二〇〇六至二〇一〇年度適用兩免三減半之所得稅優惠，惟二〇一二及二〇一一年上半年度產生虧損，是以無需繳納所得額；子公司濠瑋深圳二〇〇八至二〇一二年度適用兩免三減半之所得稅優惠，是以二〇一二及二〇一一年上半年度所得稅減半計收。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內外資企業均適用 25%所得稅率。原享受低稅率優惠政策之企業，在新稅法實施後五年內逐步過渡到法定稅率（二〇〇八至二〇一二年度，所得稅率依序為 18%、20%、22%、24%及 25%），原享受兩免三減半等定期減免稅優惠之企業，新稅法實施後繼續按原規定之優惠辦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滿為止；子公司吳江斌茂、上海長華、濠鈺、豐泰深圳及群億深圳目前所得稅率皆為 25%。濠瑋深圳二〇一二及二〇一一年上半年度所得稅率分別為 12.5%及 12%。

子公司 CWE (HK)及 Hopeful (HK)，設立於香港，目前依香港當地稅法規定適用之所得稅率為 16.5%，惟因無香港境內所得，是以無應納稅額；子公司 WSP、How Weih、CWE Holding、CWER、WT Holding、Technew Holding、Prosper King、Steadfast 及 Golden Jo 分別設立於維京群島、薩摩亞及塞席爾群島，依當地政府規定免繳納所得稅。子公司 Beam Mode 設立於美國德拉瓦州，為單純控股公司且在美國無營業活動，依當地政府規定免繳納所得稅。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流動－資產		
國外金融商品未實現	\$ 6,448	\$ 7,57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889	6,118
虧損扣抵	8,275	5,218
投資抵減	1,376	-
未實現支出	13,900	5,547
其他	<u>6,199</u>	<u>4,459</u>
	48,087	28,919
減：備抵評價	<u>15,412</u>	<u>3,595</u>
	<u>32,675</u>	<u>25,324</u>
流動－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3)
非流動－資產		
虧損扣抵	24,931	13,332
投資抵減	10,970	10,648
減損損失－固定資產	8,708	8,971
其他	<u>(1,215)</u>	<u>4</u>
	43,394	32,955
減：備抵評價	-	<u>32,955</u>
	<u>43,394</u>	-
非流動－負債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64,801)	(58,777)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累積換算調整數	4,725	16,740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資本公積	(4,671)	(4,671)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及財稅差	5,816	4,900
商譽	(30,182)	-
其他	<u>(8,213)</u>	<u>(3,321)</u>
	<u>(97,326)</u>	<u>(45,129)</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21,257)</u>	<u>(\$19,848)</u>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子公司華德及長華科技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 1,376	\$ 1,376	一〇一年度
	機器設備	4,554	4,554	一〇二年度
	機器設備	6,416	6,416	一〇三年度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子公司尚未抵扣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濠瑋深圳	\$33,100	一〇五年度
華德	2,947	一〇七年度
長華科技	40,736	一〇九年度
華德及長華科技	79,811	一一〇年度
華德	23,159	一一一年度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57,504 千元及 253,637 千元。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40.20% 及 24.70%。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六) 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止、子公司華德及長伯截至九十八年度止，及子公司云輝截至九十七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用人費用、折舊及攤銷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162,050	\$ 136,706	\$ 298,756	\$ 127,749	\$ 103,542	\$ 231,291
員工保險費	4,636	5,444	10,080	4,269	5,081	9,350
退休金	2,815	4,371	7,186	2,844	3,572	6,416
其他	702	5,461	6,163	1,079	6,860	7,939
	<u>\$ 170,203</u>	<u>\$ 151,982</u>	<u>\$ 322,185</u>	<u>\$ 135,941</u>	<u>\$ 119,055</u>	<u>\$ 254,996</u>
折舊	\$ 105,655	\$ 13,564	\$ 119,219	\$ 96,267	\$ 7,270	\$ 103,537
攤銷	19,474	2,961	22,435	9,681	12,122	21,803

二六、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子－歸屬母公司股東淨利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258,006	\$ 208,971	\$ 311,882	\$ 238,36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1,678)	(1,678)	29,252	29,252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影響	<u>\$ 256,328</u>	<u>\$ 207,293</u>	<u>\$ 341,134</u>	<u>\$ 267,618</u>

(二) 分母－股數（千股）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普通股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	62,923	61,366
加：盈餘轉增資追溯調整數	1,825	3,658
減：買回庫藏股加權平均股數	<u>-</u>	<u>276</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64,748	64,74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應付公司債	11,991	10,837
員工紅利	<u>86</u>	<u>747</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u>76,825</u>	<u>76,332</u>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一〇一年度辦理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3.79 元及 3.59 元減少為 3.68 元及 3.51 元。

二七、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18,224	\$ 18,224	\$ 107,759	\$ 107,7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63,981	263,981	247,898	247,8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1,508	121,508	126,282	126,28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760	-	64,592	-
存出保證金	83,404	83,404	52,179	52,179
應收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	101,329	101,329	253,657	253,657
負 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60,033	60,033	28,800	28,80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1,703,711	1,710,229	1,690,354	1,685,16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65,124	663,580	713,874	713,874
長期應付款	-	-	15,745	15,745
存入保證金	3,500	3,500	8,096	8,096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質押定存、活期存款及備償帳戶存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股利等。此類金融商品到期日甚近，其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應屬估列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

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是以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上櫃公司私募之特別股，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5. 存出（入）保證金係以現金方式存出（入），並無確定之回收（支出）期間，是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6. 應收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為考量信用貼水後之現時利率。
 7.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本公司之聯貸長期借款利率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專案借款利率屬固定利率，所使用之折現率分別為 2.954% 及 3.74%。
 9. 長期應付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子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18,224	\$ 107,759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63,981	247,898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				
動	-	-	121,508	126,282
應收租賃款（含一年內到				
期）	-	-	101,329	253,657
負 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	-	60,033	28,80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				
期）	-	-	1,710,229	1,685,160
長期應付款	-	-	-	15,745

(四) 本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分別認列評價利益 14,651 千元及評價損失 16,380 千元。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959,561 千元及 954,675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084,378 千元及 713,874 千元。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01,329 千元及 253,657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811,711 千元及 1,690,354 千元。

(六)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7,937 千元及 6,666 千元，利息費用分別為 35,599 千元及 24,349 千元。

(七) 財務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上市公司股票與公司債及台灣存託憑證之投資，交易市場價格變動將會使該等投資公平價值隨之變動，交易價格變動下降1%，將使一〇一年六月底持有上述投資之公平價值減少2,822千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年六月底持有之外幣淨資產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美金、日幣、港幣、韓圓及人民幣同時各貶值1%，將使公平價值減少12,642千元。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並無重大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信用風險。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最大信用風險與帳面價值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是以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上市公司股票與公司債及台灣存託憑證均具活絡市場，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應無重大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國內上櫃公司私募普通股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是以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年六月底從事之部分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現金流出一年增加10,844千元。

二八、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u>	<u>係</u>	<u>人</u>	<u>名</u>	<u>稱</u>	<u>與</u>	<u>本</u>	<u>公</u>	<u>司</u>	<u>之</u>	<u>關</u>	<u>係</u>												
台灣	住	礦	電	子	公	司	(住	礦	電	子)	採	權	益	法	評	價	之	被	投	資	公	司

(接次頁)

(承前頁)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成都住礦電子)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華立企業公司(華立公司)	本公司董事
Sumitomo Metal Mining Asia Pacific Pte. Ltd. (SMMAP)	本公司董事
Sumitomo Metal Mining Co., Ltd. (SMM)	實質關係人
Malaysia Electronics Materials Sdn. Bhd. (MEM)	實質關係人
Sumitomo Bakelite Co., Ltd. (SMB)	實質關係人
Sumitomo Bakelite Singapore Pte. Ltd. (SBSS)	實質關係人
Sumicarrier Singapore Pte. Ltd. (SSP)	實質關係人
Sumitomo Bakelite (Suzhou) Co., Ltd. (SSB)	實質關係人
台灣住友培科公司(住友培科)	實質關係人
住工公司(住工)	實質關係人
蘇州住礦電子有限公司(蘇州住礦)	實質關係人
豐泰光電(深圳)有限公司(豐泰深圳)	子公司云輝董事長之配偶對該公司具有控制力(自一〇一年六月起成為子公司)
Fast Track International Co., Ltd. (Fast Track)	子公司云輝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Mirae Nanotech Co., Ltd. (MNtech)	本公司董事(自一〇一年六月起)
新揚科技公司(新揚)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元耀能源科技公司(元耀)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主要股東
黃嘉能	本公司董事長
陳俊英	本公司董事
許立德	子公司云輝董事長
許松霖	子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二) 當期重大交易

1. 銷 貨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銷貨予關係人金額分別為119,697千元及162,128千元(佔合併營業收

入淨額皆為2%)，其個別關係人交易之金額皆未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10%。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貨予關係人，除銷售予住礦電子及SMMAP模具之銷售價格，因未將同類產品售予非關係人致無法比較，暨出售模具之收款條件依約定分為十二個月平均收取外，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比較無重大差異。本公司銷貨予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而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已予銷除。

	一〇一上半年度		一〇〇上半年度	
	金額	佔淨額 %	金額	佔淨額 %
2. 進 貨				
住礦電子	\$1,766,915	25	\$1,862,957	27
住友培科	1,259,350	18	1,022,199	15
SMB	721,750	10	928,756	13
SMMAP	306,368	4	535,224	8
MNtech	168,471	2	182,567	3
其 他	<u>408,951</u>	<u>7</u>	<u>108,993</u>	<u>1</u>
	<u>\$4,631,805</u>	<u>66</u>	<u>\$4,640,696</u>	<u>67</u>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因未向非關係人購買同類產品致交易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條件相較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3. 租 賃

本公司與住礦電子簽訂辦公大樓及倉庫租用契約，租約將於一〇一年九月到期，租金每季支付，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租金支出分別為1,257千元及1,259千元。

本公司與住礦電子簽訂辦公大樓、廠房及其他設備出租契約，租約將於一〇二年八月底前陸續到期，租金每月收取，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分別為26,358千元及26,895千元。

上述租金係經議價決定，並依合約收付款，合約價款與當地一般租金相當。

4. 背書保證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止，黃嘉能及許立德為子公司云輝銀行借款之連帶保證人，保證額度分別為922,357千元及721,979千元。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止，黃嘉能為子公司上海長華進貨履約之連帶保證人，保證額度皆為美金3,469千元。

(三) 期末餘額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佔淨額 %	金 額	佔淨額 %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SMMAP	\$ 34,233	1	\$ 32,882	1
住礦電子	31,513	1	37,696	1
元 耀	-	-	46,830	1
其 他	39,012	1	25,537	1
	<u>104,758</u>	<u>3</u>	<u>142,945</u>	<u>4</u>
減：備抵呆帳（附註七）	242	-	2	-
	<u>\$ 104,516</u>	<u>3</u>	<u>\$ 142,943</u>	<u>4</u>
存出保證金				
蘇州住礦	<u>\$ 44,659</u>	<u>54</u>	<u>\$ 42,422</u>	<u>81</u>
應付帳款－關係人				
住礦電子	\$ 297,790	19	\$ 351,649	19
住友培科	235,154	15	355,119	19
SMB	107,299	7	264,385	14
SMMAP	51,758	3	76,908	4
MNtech	12,373	1	72,144	3
其 他	96,725	7	79,255	4
	<u>\$ 801,099</u>	<u>52</u>	<u>\$1,199,460</u>	<u>63</u>
其他應付款				
MNtech	\$ 30,459	24	\$ 15,771	20
住礦電子	10,518	8	18,103	24
SMMAP	4,431	3	6,946	9
其 他	288	-	2,171	3
	<u>\$ 45,696</u>	<u>35</u>	<u>\$ 42,991</u>	<u>56</u>
長期應付款				
MNtech	<u>\$ -</u>	<u>-</u>	<u>\$ 15,745</u>	<u>100</u>

二九、質押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應付短期票券、長短期借款、進貨履約及海關內銷之擔保品：

	帳 面 價	帳 面 價	值
	一〇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年
受限制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定期存單、活期存款及備償戶	\$210,442		\$327,919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36,256		-
應收帳款	4,117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住礦電子股票	-		136,185
	<u>\$250,815</u>		<u>\$464,104</u>

三十、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出租資產（廠房）所在之土地係向政府租用，租賃期間及租金支出參閱附註十二。

(二) 子公司華德、長華科技、吳江斌茂、濠瑋深圳、濠鈺、豐泰深圳及群億深圳座落之土地、廠房、辦公室及倉庫係向他人承租，依合約約定將於一〇九年六月底陸續屆滿，未來年度依約需支付相關租金支出預估如下：

一〇一年七至十二月	\$ 25,457
一〇二年度	43,083
一〇三年度	30,835
一〇四年度	25,283
一〇五年度	18,522
一〇六至一〇九年度	<u>12,178</u>
	<u>\$155,358</u>

(三) 九十九年十月子公司濠瑋深圳因中國海關稽查有關進口貨物及設備之關稅與增值稅，是以於一〇〇年第一季依中國海關稽查結論估列可能產生之稅款及罰金損失，共計 17,403 千元（人民幣 3,858 千元）；嗣於一〇一年八月取得濠瑋深圳董事長及 How Weih 董事個人承諾書，針對中國海關稽查裁定應繳納之稅款及

罰金等損失，倘逾前述已估列金額部分（人民幣 3,858 千元），將無條件承擔。是以除前述已估列金額外，子公司濠瑋深圳應無額外損失產生。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止，尚未獲得任何中國海關裁罰文書。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2. 對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六。
9.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七。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方式、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參閱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參閱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參閱附表九。

三二、營運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長華電材－主要從事電氣、通信、半導體材料及零件之買賣、一般進出口貿易、電器、電信器材批發、零售、機械批發、機械器具零售、機械安裝、租賃及五金批發、合成樹脂、電子材料及零組件等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 Beam Mode 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業務參閱附註一說明。
- 華德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業務參閱附註一說明。
- 云輝－主要從事業務參閱附註一說明。
- 長華科技－主要從事業務參閱附註一說明。
- WSP 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業務參閱附註一說明。
- 其他－以合併個體之各子公司為營運部門，參閱附註一說明，均為未達量化門檻之營運部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分析資料參閱附表十。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三三、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匯率新台幣元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 融 資 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80,636	29.880	\$ 2,409,414	\$ 88,402	28.725	\$ 2,539,352
日幣	665,059	0.3754	246,663	2,238,582	0.3573	799,845
韓圓	3,701,396	0.02624	97,125	3,585,982	0.0271	97,180
港幣	57,063	3.8530	219,865	44,874	3.691	165,630
人民幣	216,539	4.7010	1,017,950	117,476	4.4655	524,591
<u>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u>						
韓圓	8,349,072	0.02624	219,080	7,838,920	0.0271	212,435
<u>採 權 益 法 之 長 期 股 權 投 資</u>						
美金	8,958	29.880	267,652	8,037	28.725	230,875
<u>金 融 負 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3,039	29.880	1,883,596	64,268	28.725	1,846,085
日幣	1,600,316	0.3754	600,759	2,363,575	0.3573	844,505
韓圓	1,200,000	0.02624	31,488	1,200,000	0.0271	32,520
港幣	6,691	3.8530	25,781	6,935	3.691	25,598
人民幣	85,999	4.7010	404,282	59,531	4.4655	265,836

三四、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〇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其中子公司揭露資訊並未經會計師核閱）：

- (一)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財會部門協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

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主	要	目	前
容	執行	單位	執行	情形		
1.	評估階段：	(九十八年八月至一〇〇年十二月)				
	◎ 成立專案小組及訂定採用 IFRS 轉換計畫		財會部門			已完成
	◎ 執行 IFRSs 轉換計畫		財會部門			已完成
	◎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會部門			已完成
	◎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會部門			已完成
	◎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會部門			已完成
	◎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資訊部門			已完成
	◎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稽核部門			已完成
2.	準備階段：	(一〇〇年六月至一〇〇年十二月)				
	◎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會部門			已完成
	◎ 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會部門			已完成
3.	實施階段：	(一〇一年一月至一〇二年三月)				
	◎ 完成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會部門			已完成
	◎ 完成 IFRSs 2012 年度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會部門			未完成(進度正常)
	◎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財會、資訊及稽核部門			未完成(進度正常)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調節：詳附表十一。
2.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調節：詳附表十二。
3.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詳附表十三。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IFRSs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處分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本公司及子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277千元，將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IFRSs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公司及子公司應建立IFRSs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IFRSs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1) 指定先前已認列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於轉換至IFRSs日將原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以成本衡量之權益投資轉列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企業合併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轉換至IFRSs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因此，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

列示。

(3) 員工福利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4)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所有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予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上述豁免選項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會計政策差異中說明。

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項次	會議議題	差異說明
A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到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48,087 千元及 42,370 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科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

(接次頁)

(承前頁)

項次	會議議題	差異說明
	遞延所得稅之互抵	<p>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p> <p>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子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提列之備抵評價予以沖轉，分別沖減 15,412 千元及 4,890 千元。</p> <p>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p> <p>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p>
B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p>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於櫃買中心櫃檯買賣之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者，應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p> <p>轉換至 IFRSs 後，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投資，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以公允價值衡量。</p> <p>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金額皆為 36,760 千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28,245 千元及 26,310 千元；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分別增加 28,245 千元及 26,310 千元，並調整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項下。</p>
C	投資性不動產	<p>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營業上供出租用途之不動產係帳列固定資產／其他資產。</p> <p>轉換至 IFRSs 後，為賺取租金收入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由所有者所持有之不動產，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因此重分類前述目的持有之不動產至投資性不動產。</p>

(接次頁)

(承前頁)

項次	會議議題	差異說明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將出租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金額分別為 225,535 千元及 238,878 千元。
D	預付設備款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預付設備款帳列固定資產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預付設備款依性質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子公司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金額為 12,866 千元。
E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費用或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無形資產－電腦軟體成本之金額分別為 12,451 千元及 15,141 千元，其他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397 千元及 563 千元。
F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選擇確定福利計畫下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最低退休金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最低退休金負債是在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若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低於此下限金額，則應將不足部分補列。 轉換至 IFRSs 後，無最低退休金負債之規定。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

(接次頁)

(承前頁)

項次	會議議題	差異說明
		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預付退休金分別調整減少 7,921 千元及 7,165 千元、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4,243 千元及 5,348 千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調整減少 2,068 千元及 2,127 千元；另一〇一年上半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350 千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59 千元。
G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計畫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退休金以外的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會計處理並無明文規定。 轉換至 IFRSs 後，係員工提供相關服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員工福利，其精算損益應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因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計畫之會計處理，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2,859 千元及 2,681 千元，遞延所得稅負債調整減少 486 千元及 456 千元；另一〇一年上半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增加 179 千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30 千元。
H	投資關聯企業／子公司發行新股，投資公司／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 IFRSs 後，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重大影響者，係視為推定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部分股權；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

(接次頁)

(承前頁)

項次	會議	議題	差異	說明
----	----	----	----	----

此外，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僅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保留盈餘。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因上述調整減少皆為 23,915 千元。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註3)	期末餘額(註3及註8)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名稱	品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貸與限額
0	本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00,000 (註4)	\$ 300,000 (註4)	\$ -	2.0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 -	\$ 548,372 (淨值之20%)	\$ 1,096,744 (淨值之40%)
	本公司	云輝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00,000 (註4)	300,000 (註4)	-	1.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548,372 (淨值之20%)	1,096,744 (淨值之40%)
	本公司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0,000 (註5)	-	-	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548,372 (淨值之20%)	1,096,744 (淨值之40%)
1	CWER Co., Ltd.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5,616 (USD 3,200千元)	-	-	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97,628 (淨值之40%)(註1)	97,628 (淨值之40%)(註1)
2	WSP Electromaterials Limited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7,808 (USD 1,600千元)	47,808 (USD 1,600千元)	-	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188,635 (淨值之40%)(註1)	188,635 (淨值之40%)(註1)
3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7,448 (USD 4,600千元) (註6)	89,640 (USD 3,000千元) (註6)	-	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247,039 (淨值之40%)(註2)	247,039 (淨值之40%)(註2)
4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804 (RMB 4,000千元) (註7)	-	-	3.0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24,628 (淨值之40%)(註1)	24,628 (淨值之40%)(註1)
5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0,676 (USD 2,700千元)	80,676 (USD 2,700千元)	-	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315,836 (淨值之40%)(註1)	315,836 (淨值之40%)(註1)
6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7,010 (RMB10,000千元)	47,010 (RMB10,000千元)	-	3.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210,240 (淨值之40%)(註2)	210,240 (淨值之40%)(註2)

註1：依子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係以該等子公司最近期(一〇〇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按即期匯率計算。

註2：依子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係以該等子公司最近期(一〇一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按即期匯率計算。

註3：美金按即期匯率 US\$1=NT\$29.88 換算；人民幣按即期匯率 RMB\$1=NT\$4.701 換算。

註4：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尚未實際動用資金貸與額度。

註5：實際動支金額：本期最高餘額為 142,293 千元(USD4,700千元)，及期末餘額為 0 千元。

註6：實際動支金額：本期最高餘額為 137,448 千元(USD4,600千元)，及期末餘額為 0 千元。

註7：實際動支金額：本期最高餘額為 18,804 千元(RMB4,000千元)，及期末餘額為 0 千元。

註8：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皆已沖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3)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3)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0	本公司	CWER Co., Ltd.	子公司	\$ 548,372	\$ 30,478 (USD 1,020千元)	\$ 598 (USD 20千元) (註4)	\$ -	-	\$ 1,370,930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548,372	51,282 (USD 1,716千元)	51,282 (USD 1,716千元) (註5)	-	2	1,370,930
		云輝科技公司	子公司	548,372	510,000 (註6)	510,000 (註6)	-	19	1,370,930
		長伯科技公司	子公司	548,372	45,000	-	-	-	1,370,930

註1：對單一企業保證之限額為淨值×20%。

註2：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淨值×50%。

註3：美金按即期匯率 US\$1=NT\$29.88 換算；人民幣按即期匯率 RMB\$1=NT\$4.701 換算。

註4：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實際動支額度為0千元。

註5：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實際動支額度為8,932千元（RMB1,900千元）。

註6：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實際動支額度為339,360千元。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或股權淨值	
本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							
	亞洲化學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0,000	\$ 10,215	1	\$ 10,215	
	宜進實業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5,000	6,337	3	6,337	
	新日興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000	1,672	-	1,672	
					<u>\$ 18,224</u>		<u>\$ 18,224</u>	
	股票－普通股							
	Mirae Nanotech Co., Ltd.	註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44,273	\$ 219,080	5	\$ 219,080	
	華立企業公司	本公司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6,688	4,376	-	4,376	
	新揚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76,000	121,508	6	121,508	
	開曼晨星半導體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8,071	17,526	-	17,526	
	台灣存託憑證							
	杜康控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0,000	8,000	-	8,000	
	基金受益憑證							
	富蘭克林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00,000	14,999	-	14,999	
					385,489		<u>\$ 385,489</u>	
				列入流動資產項下		263,981		
				列入非流動資產項下		<u>\$ 121,508</u>		
	股票－普通股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3,300,000	\$ 172,526	30	\$ 172,581	註1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927,484	236,734	49	236,734	註1、註3
	長華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618,029	50,505	55	50,254	註1、註3
長伯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	30,714	100	30,714	註1、註3	
云輝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692,800	49,031	41	34,306	註1、註3	
望隼科技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000,000	79,863	43	79,863	註1	
有限公司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4,960,077	780,862	100	798,344	註1、註3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35,000	500,584	100	500,584	註1、註3	
CWE Holding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131,000	243,996	100	243,996	註1、註3	
				<u>\$ 2,144,815</u>		<u>\$ 2,147,376</u>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期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或股權淨值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鈦昇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43,001	\$ 17,800	7	\$ 25,884	註1	
	台灣住友培科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00,000	8,000	1	12,202	註1	
	冠輝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0,000	-	11	15,590	註1	
	智威光電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7,000	-	16	86	註1	
					25,800		53,762		
	股票－特別股								
	新揚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69,110	10,960	2	17,571	註1	
					\$ 36,760		\$ 71,333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 Ltd.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40,444	\$ 313,609	100	\$ 313,609	註1、註3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 Ltd.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400,000	\$ 270,851	100	\$ 219,201	註1、註3
	Golden Jo Corp.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39,770	100	39,770	註1、註3	
					\$ 310,621		\$ 258,971		
Steadfast Enterprise Co., Ltd.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12,500	\$ 230,336	100	\$ 230,336	註1、註3	
Golden Jo Corp.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80,000	\$ 40,623	100	\$ 40,623	註1、註3	
長伯科技公司	股票	聯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73,200	\$ 12,257	10	\$ 8,576	註1、註3	
云輝科技公司	Technew Holding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 30,000	100	\$ 30,000	註1、註3	
Technew Holding	Prosper King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 30,000	100	\$ 30,000	註1、註3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00,000	\$ 203,786	100	\$ 203,786	註1、註3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50,000	184,389	30	184,389	註1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50,000	83,263	30	83,263	註1	
					\$ 471,438		\$ 471,438		
CWE Holding Co., Ltd.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121,000	\$ 243,904	100	\$ 243,904	註1、註3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期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或股權淨值	
Beam Mode Opironics LLC	有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200,000	\$ 664,537	90	\$ 555,838	註 2、註 3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96,077	<u>51,410</u>	100	<u>51,410</u>	註 1、註 3
					<u>\$ 715,947</u>		<u>\$ 607,248</u>	
CWE (HK) Limited	有限公司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775,000	<u>\$ 203,787</u>	69	<u>\$ 202,265</u>	註 1、註 3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有限公司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10,000	\$ 525,600	100	\$ 525,600	註 2、註 3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00,000	92,856	100	92,856	註 2、註 3
					<u>\$ 618,456</u>		<u>\$ 618,456</u>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00,000	<u>\$ 93,143</u>	100	<u>\$ 93,143</u>	註 2、註 3

註 1：該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係依其一〇一年六月底自結報表計算與揭露。

註 2：該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係依其一〇一年六月底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與揭露。

註 3：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皆已沖銷。

註 4：自一〇一年六月起為本公司董事。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期末 (註3及註4)													
					係	單	位	數	金	額	單	位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利	益	股	數	金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 Lt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子公司	-	\$	-	10,040,444	\$ 298,539 (註1)	-	\$	-	\$	-	\$	-	10,040,444	\$	313,609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 Ltd.	Steadfast Enterprise Co., Lt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Full Land Spirit International Limited	無	-		-	5,400,000	261,012 (註2)	-		-		-		5,400,000		270,851								

註 1：包含原始投資金額 150,759 千元及現金增資 147,780 千元。

註 2：包含原始投資金額 130,987 千元及現金增資 130,025 千元。

註 3：包含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 4：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皆已沖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17,000)	(2)	月結 9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八	\$ 65,014	3	註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766,915	37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八	(297,790)	(30)	
	台灣住友培科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進貨	1,259,350	27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八	(235,154)	(23)	
	Sumitomo Bakelite Co., Ltd.	實質關係人	進貨	721,750	15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八	(107,228)	(11)	
	Sumitomo Metal Mining Asia Pacific Pte. Ltd.	本公司董事	進貨	306,368	7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附註二八	(51,758)	(5)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母公司	銷貨	(568,850)	(87)	月結 30 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21,404	21	註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皆已沖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3)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款項 \$ 68,213 其他應收款 99,542	1.11 註1	\$ - -	- -	\$ - -	\$ - -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豐泰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款項 153,268	註2	-	-	-	-

註1：包括資金貸與、應收利息及應收代付款等應收款，是以不適用週轉率。

註2：係於一〇一年六月起成為關係人，是以不適用週轉率。

註3：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皆已沖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金額	上期金額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淨利(損)	投資收益(損失)		
本公司	台灣住礦電子公司	高雄市	製造、加工及買賣積體電路及電晶體用之導線框架等業務	\$ 385,312	\$ 385,312	33,300,000	30	\$ 172,526	(\$ 10,163)	(\$ 3,049)	註1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維京群島	國際投資業務	USD 5,235,000	USD 5,235,000	5,235,000	100	500,584	32,925	32,925	子公司 (註1、註4)	
	CWE Holding Co., Ltd.	薩摩亞	國際投資業務	USD 5,131,000	USD 5,131,000	5,131,000	100	243,996	(197)	(197)	子公司 (註1、註4)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苗栗縣	電子零組件、電腦及週邊設備以及精密儀器製造及零售等業務	\$ 217,970	\$ 217,970	20,927,484	49	236,734	(17,348)	(8,443)	子公司 (註1、註4)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美國	國際投資業務	USD 24,960,077	USD 24,960,077	24,960,077	100	780,862	14,259	14,259	子公司 (註1、註4)	
	長華科技公司	高雄市	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等業務	\$ 124,353	\$ 120,153	5,618,029	55	50,505	(25,489)	(13,403)	子公司 (註1、註4)	
	長伯科技公司	台中市	機械批發與安裝業、國際貿易業、企業經營管理顧問、不動產租賃及電子材料批發零售等業務	41,432	41,432	2,000,000	100	30,714	2,535	2,535	子公司 (註1、註4)	
	云輝科技公司	台北市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工業助劑批發、其他化學製品批發、電子材料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24,480	24,480	2,692,800	41	49,031	12,006	4,898	子公司 (註1、註4)	
	望隼科技公司	台北市	機械設備、光學儀器、精密器械等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80,000	-	8,000,000	43	79,863	(320)	(137)	註1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 Ltd	薩摩亞	國際投資業務	298,539	-	10,040,444	100	313,609	13,610	13,610	註1、註4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 Ltd	Steadfast Enterprise Co., Ltd	塞席爾群島	國際投資業務	261,012	-	5,400,000	100	270,851	55,989	8,585	註1、註4	
	Golden Jo Corp.	塞席爾群島	國際投資業務	34,540	-	1,000,000	100	39,770	12,313	5,026	註1、註4	
Steadfast Enterprise Co., Ltd	豐泰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電子元器件、塑膠配件、橡膠配件、金屬配件、導電泡棉、導電布、絕緣布、保護膜及標籤貼紙等製品及銷售業務	USD 1,012,500	-	1,012,500	100	230,336	61,868	61,868	註1、註4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備註
				本期	期末金額	股數	比率		本期淨利(損)	投資收益(損失)	
Golden Jo Corp.	群億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電子元器件、塑膠配件、橡膠配件、金屬配件、導電泡棉、導電布、絕緣布、保護膜及標籤貼紙等製品及銷售業務	USD 380,000	\$ -	380,000	100	\$ 40,623	\$ 13,917	\$ 13,917	註1、註4
長伯科技公司	云輝科技公司	台北市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工業助劑批發、其他化學製品批發、電子材料批發與零售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 6,120	6,120	673,200	10	12,257	12,006	1,225	聯屬公司(註1、註4)
云輝科技公司	Technew Holding Co., Ltd.	薩摩亞	國際投資業務	USD 1,000,000	-	1,000,000	100	30,000	-	-	註1、註4
Technew Holding Co., Ltd.	Prosper King Limited	薩摩亞	國際投資業務	USD 1,000,000	-	1,000,000	100	30,000	-	-	註1、註4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CWE (HK) Limited	香港	國際投資業務	USD 4,000,000	USD 4,000,000	4,000,000	100	203,786	15,574	15,574	註1、註4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USD 2,550,000	USD 2,550,000	2,550,000	30	184,389	25,463	7,639	註1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USD 1,050,000	USD 1,050,000	1,050,000	30	83,263	30,561	9,168	註1
CWE Holding Co., Ltd.	CWER Co., Ltd.	薩摩亞	國際投資及貿易業務	USD 5,121,000	USD 5,121,000	5,121,000	100	243,904	(165)	(165)	註1、註4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維京群島	新型電子零組件及精密五金、塑膠元件等製品之買賣	USD 21,179,429	USD 21,179,429	7,200,000	90	664,537	36,898	23,595	註2、註3及註4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電子零件及膠帶與光學膜片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USD 1,296,077	USD 1,296,077	1,296,077	100	51,410	(10,130)	(10,130)	註1、註4
CWE (HK) Limited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USD 4,000,000	USD 4,000,000	2,775,000	69	203,787	22,449	15,574	註1、註4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新型電子零組件及精密五金、塑膠元件等製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USD 12,010,000	USD 12,010,000	12,010,000	100	525,600	24,422	24,422	註2、註4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國際投資業務	USD 4,137,718	USD 4,137,718	4,000,000	100	92,856	(14,773)	(14,773)	註2、註4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汽機車配件、電子電器配件之技術開發、生產及銷售	USD 4,000,000	USD 4,000,000	4,000,000	100	93,143	(14,771)	(14,771)	註2、註4

註1：係依該公司一〇一年上半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2：係依該公司一〇一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包含取得之專利權及客戶關係價值之攤銷數。

註4：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皆已沖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匯 出 收 回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收 益 (損 失)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US\$ 8,5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 66,077 (US\$ 2,100,000)	\$ -	\$ 66,077 (US\$ 2,100,000)	30	\$ 7,639	\$184,389	\$ - (註1)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US\$ 4,0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67,096 (US\$ 2,035,000)	-	67,096 (US\$ 2,035,000)	69	15,574 (註8)	203,787 (註8)	- (註1)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及膠帶與光學膜片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US\$ 1,296,077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39,144 (US\$ 1,200,000)	-	39,144 (US\$ 1,200,000)	100	(10,130)(註8)	51,410 (註8)	-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導線框架及半導體材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US\$ 3,5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31,807 (US\$ 1,050,000)	-	31,807 (US\$ 1,050,000)	30	9,168	83,263	-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新型電子零組件及精密五金、塑膠元件等製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US\$ 12,01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238,485 (US\$ 7,500,000)	-	238,485 (US\$ 7,500,000)	90	24,422 (註8)	525,600 (註8)	-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汽機車配件、電子電器配件之技術開發、生產及銷售	US\$ 4,0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	-	-	90	(14,771)(註8)	93,143 (註8)	-
豐泰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塑膠配件、橡膠配件、金屬配件、導電泡棉、導電布、絕緣布、保護膜及標籤貼紙等製品及銷售業務	US\$ 1,012,5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	-	-	100	61,868 (註9)	230,336 (註8)	-
群億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塑膠配件、橡膠配件、金屬配件、導電泡棉、導電布、絕緣布、保護膜及標籤貼紙等製品及銷售業務	US\$ 38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	-	-	100	13,917 (註9)	40,623 (註8)	-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本 期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本 公 司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本公司	\$699,448 (US\$22,595,759) (註2)	\$952,448 (US\$31,875,762) (註3)	\$1,645,116 (註4)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126,940 (US\$4,300,130) (註5)	\$152,598 (US\$5,107,035) (註6)	\$291,853 (註7)

(接次頁)

(承前頁)

註 1：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於九十三年四月發放盈餘人民幣 6,118 千元（美金 739 千元）予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九十四年四月以該盈餘轉投資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美金 739 千元）；九十七年八月發放盈餘人民幣 3,145 千元（美金 450 千元）予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九十七年八月以該盈餘轉投資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

註 2：與上表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異 256,839 千元（美金 8,711 千元），明細如下：

1. 由本公司對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以機器設備 3,079 千元（美金 96 千元）增資列入；
2. 由子公司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以自有資金轉投資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25 千元（美金 1 千元）；
3. 認購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股權之投資款匯至國內投資人 141,282 千元（美金 4,361 千元）以間接取得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 46,905 千元（美金 1,500 千元）、未匯回轉讓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股權之價款 79,502 千元（美金 2,481 千元）及由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以自有資金增資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32,143 千元（美金 4,510 千元）；
4. 認購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股權之投資款匯至國內投資人 42,239 千元（美金 1,474 千元）及由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向銀行融資轉增資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64,478 千元（美金 2,250 千元）。

註 3：包含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投資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美金 2,100 千元、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美金 1,050 千元、無錫鈦昇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76 千元、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19,590 千元、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3,724 千元、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美金 2,036 千元及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美金 3,300 千元。

註 4：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 $\$2,741,860 \times 60\% = \$1,645,116$ 。

註 5：與上表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差異 126,940 千元（美金 4,300 千元）：係認購豐泰光電（深圳）有限公司及群億光電（深圳）有限公司股權之投資款匯至國內投資人 126,940 千元（美金 4,300 千元）。

註 6：包含經濟部投審會核准華德材料科技公司投資豐泰光電（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4,437 千元及群億光電（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670 千元。

註 7：華德材料科技公司赴大陸投資限額計算： $\$486,422 \times 60\% = \$291,853$ 。

註 8：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皆已沖銷。

註 9：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分別沖銷一〇一年六月成為子公司後，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8,585 千元及 5,026 千元；一〇一年一至五月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53,283 千元及 8,891 千元，係尚未成為子公司前所認列，無須沖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資 產 / 營 收 之 比 率
				交 易 條 件	金 額	
<u>一〇一年上半年度</u>						
0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117,000	依合約規定 1
0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加工收入	13,221	依合約規定 -
0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65,014	依合約規定 1
0	本公司	云輝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營業收入	13,039	依合約規定 -
0	本公司	長華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12,716	依合約規定 -
0	本公司	長華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4,197	依合約規定 -
1	長華科技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41,374	依合約規定 1
1	長華科技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帳款	18,106	依合約規定 -
2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帳款	9,609	依合約規定 -
3	CWER Co., Ltd.	上海長華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9,866	依合約規定 -
3	CWER Co., Ltd.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91,505	依合約規定 1
3	CWER Co., Ltd.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92,203	依合約規定 1
4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65,444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1
5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568,850	依合約規定 7
5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21,404	依合約規定 -
5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69,598	依合約規定 1
5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68,213	依合約規定 1
5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99,542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資 產 / 營 收 之 比 率
				科 目	金 額		
6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73,651	依合約規定	1
6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66,475	依合約規定	1
7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48,483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
8	Beam Mode Optronics LLC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81,367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1
9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豐泰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53,268	依合約規定	2
9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豐泰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36,452	依合約規定	-
9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群億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61,654	依合約規定	1
9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群億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48,996	依合約規定	1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0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349,330	依合約規定	4
0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加工收入	37,903	依合約規定	-
0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52,555	依合約規定	2
0	本公司	云輝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營業收入	17,835	依合約規定	-
0	本公司	云輝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00,637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3
0	本公司	長華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16,110	依合約規定	-
0	本公司	長華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8,498	依合約規定	-
0	本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141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
1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加工收入	12,919	依合約規定	-
1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帳款	7,968	依合約規定	-
1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17,996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
2	CWER Co., Ltd.	云輝科技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141,483	依合約規定	2
2	CWER Co., Ltd.	云輝科技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29,442	依合約規定	1
2	CWER Co., Ltd.	上海長華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13,331	依合約規定	-
2	CWER Co., Ltd.	上海長華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3,977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
2	CWER Co., Ltd.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91,983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資 產 / 營 收 之 比 率	
					科 目	金 額		
3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32,904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1
3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4,845	依合約規定	-
3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97,181	依合約規定	1
4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402,634	依合約規定	5
4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11,398	依合約規定	1
4		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濠鈺科技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8,007	依合約規定	-
5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46,012	依董事會決議及合約規定	-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營運部門資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長	華	Beam Mode	華	德	云	輝	長	華	科	技	WSP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u>一〇一</u> 年上半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以外客戶之收入	\$ 4,840,076	\$ 781,876	\$ 474,369	\$ 1,303,529	\$ 980	\$ 408,837	\$ 3,784	\$ -	\$ 7,813,451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之收入	158,456	716,732	91,712	-	41,374	-	101,685	(1,109,959)	-								
收入總計	\$ 4,998,532	\$ 1,498,608	\$ 566,081	\$ 1,303,529	\$ 42,354	\$ 408,837	\$ 105,469	(\$ 1,109,959)	\$ 7,813,451								
部門利益 (損失)	\$ 195,190	\$ 18,006	(\$ 6,983)	\$ 33,258	(\$ 25,672)	\$ 29,541	(\$ 522)	\$ 8,406	\$ 251,224								
利息收入	6,241	1,843	248	1,233	17	958	1,584	(4,187)	7,937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9,388	8,344	46,929	-	-	47,956	2,865	(121,861)	13,621								
壞帳轉回利益	9,112	-	9,373	-	-	-	170	(16,463)	2,192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8,905	-	-	-	-	-	-	-	8,905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14,651	-	-	-	-	-	-	-	14,651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1,167	6,652	8,545	9,476	559	-	425	(39,570)	7,254								
利息費用	(21,479)	(8,457)	(991)	(8,831)	(165)	-	-	4,324	(35,599)								
減損損失	(4,126)	-	-	-	-	-	-	-	(4,126)								
其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043)	(2,981)	(11,631)	(20,670)	(228)	(296)	(25)	34,613	(2,261)								
稅前淨利	258,006	23,407	45,490	14,466	(25,489)	78,159	4,497	(134,738)	263,798								
所得稅	(49,035)	2,886	(3,033)	(2,460)	-	(7,210)	(519)	-	(59,371)								
稅後淨利 (損)	\$ 208,971	\$ 26,293	\$ 42,457	\$ 12,006	(\$ 25,489)	\$ 70,949	\$ 3,978	(\$ 134,738)	\$ 204,427								
可辨認資產	\$ 4,611,671	\$ 2,080,249	\$ 1,351,512	\$ 948,170	\$ 163,400	\$ 452,660	\$ 329,833	(\$ 743,271)	\$ 9,194,224								
長期投資	2,144,815	1,427,546	895,189	-	-	675,224	256,162	(4,878,895)	520,041								
資產合計	\$ 6,756,486	\$ 3,507,795	\$ 2,246,701	\$ 948,170	\$ 163,400	\$ 1,127,884	\$ 585,995	(\$ 5,622,166)	\$ 9,714,265								
負債合計	\$ 4,014,626	\$ 1,328,843	\$ 913,226	\$ 864,088	\$ 72,111	\$ 131,962	\$ 67,381	(\$ 902,803)	\$ 6,489,434								
<u>一〇〇</u> 年上半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以外客戶之收入	\$ 5,368,507	\$ 670,777	\$ 640,066	\$ 891,774	\$ 9,338	\$ 316,977	\$ 55,572	\$ -	\$ 7,953,011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之收入	425,572	425,281	151	-	3,964	-	155,193	(1,010,161)	-								
收入總計	\$ 5,794,079	\$ 1,096,058	\$ 640,217	\$ 891,774	\$ 13,302	\$ 316,977	\$ 210,765	(\$ 1,010,161)	\$ 7,953,011								
部門利益 (損失)	\$ 304,282	(\$ 37,570)	\$ 15,164	\$ 21,942	(\$ 36,479)	\$ 20,945	\$ 6,967	\$ 1,459	\$ 296,710								
利息收入	8,506	1,904	21	965	5	670	725	(6,130)	6,666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	-	-	-	35,607	5,072	(18,792)	21,887								
壞帳轉回利益	2,679	476	2,015	-	-	-	446	(13)	5,603								
處分投資利益	23,100	-	-	5	-	-	4	-	23,109								

(接次頁)

(承前頁)

	長 華	Beam Mode	華 德	云 輝	長 華 科 技	WSP	其 他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併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14,238	\$ -	\$ -	\$ -	\$ -	\$ -	\$ -	\$ -	\$ 14,238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0,368	15,970	25,216	6,567	-	651	1,767	(44,312)	56,227
利息費用	(19,996)	(5,319)	(727)	(2,616)	(461)	(555)	(806)	6,131	(24,349)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2,315)	(84,696)	-	-	-	-	-	117,011	-
兌換損失淨額	(6,713)	(7,862)	(22,773)	(9,099)	(43)	-	(2,978)	43,740	(5,728)
減損損失	(13,950)	-	-	-	(48,663)	-	-	-	(62,613)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6,380)	-	-	-	-	-	-	-	(16,380)
其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937)	(17,708)	(995)	(28)	(3,001)	(43)	-	-	(23,712)
稅前淨利	311,882	(134,805)	17,921	17,736	(88,642)	57,275	11,197	99,094	291,658
所得稅	(73,516)	6,778	(2,757)	(3,059)	-	(5,338)	(741)	-	(78,633)
稅後淨利(損)	\$ 238,366	(\$ 128,027)	\$ 15,164	\$ 14,677	(\$ 88,642)	\$ 51,937	\$ 10,456	\$ 99,094	\$ 213,025
可辨認資產	\$ 5,581,213	\$ 2,132,834	\$ 905,550	\$ 830,995	\$ 123,606	\$ 366,326	\$ 315,341	(\$ 1,263,030)	\$ 8,992,835
長期投資	2,255,798	1,425,023	-	-	-	569,211	242,517	(3,757,844)	734,705
資產合計	\$ 7,837,011	\$ 3,557,857	\$ 905,550	\$ 830,995	\$ 123,606	\$ 935,537	\$ 557,858	(\$ 5,020,874)	\$ 9,727,540
負債合計	\$ 5,103,281	\$ 1,425,958	\$ 371,062	\$ 792,410	\$ 101,550	\$ 97,376	\$ 57,155	(\$ 1,389,180)	\$ 6,559,612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附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註1)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註1)
項目	金額	金額	金額		項目	金額	金額	金額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168,935	\$ -	\$ -	\$ 1,168,935	短期借款	\$ 1,510,921	\$ -	\$ -	\$ 1,510,92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8,224	-	-	18,224	應付短期票券	230,000	-	-	23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63,981	-	-	263,98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60,033	-	-	60,033
應收票據	137,217	-	-	137,217	應付票據	2,658	-	-	2,658
應收帳款淨額	3,517,163	-	-	3,517,163	應付帳款	741,330	-	-	741,33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104,516	-	-	104,516	應付帳款—關係人	801,099	-	-	801,099
應收退稅款	45,014	-	-	45,014	應付所得稅	65,750	-	-	65,750
其他應收款	130,764	-	-	130,764	應付費用	191,654	(191,654)	-	-
存貨	937,854	-	-	937,854	其他應付款	129,296	191,654	-	320,950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8,087	(48,087)	-	-	應付股利	37,753	-	-	37,753
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5,412)	15,412	-	-	預收款項	224,545	-	-	224,545
受限制資產	177,499	-	-	177,499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1,703,711	-	-	1,703,711
其他	169,811	-	-	169,811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2,000	-	-	12,000
流動資產合計	6,703,653	(32,675)	-	6,670,978	其他	3,353	-	-	3,353
					流動負債合計	5,714,103	-	-	5,714,103
基金及投資					非流動負債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1,508	-	65,005	186,513	長期負債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760	(36,760)	-	-	長期借款	653,124	-	-	653,124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權投資	520,041	-	-	520,041	其他負債				
基金及投資合計	678,309	-	28,245	706,554	應計退休金負債	-	-	7,102	7,102
					存入保證金	3,500	-	-	3,500
固定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97,326	(2,554)	-	94,772
固定資產成本	2,531,146	(338,756)	-	2,192,390	遞延貨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21,381	-	-	21,381
減：累計折舊	825,594	(113,221)	-	712,373	其他負債合計	122,207	-	4,548	126,755
減：累計減損	110,393	-	-	110,393	負債合計	6,489,434	-	4,548	6,493,982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595,159	(225,535)	-	1,369,624	未完工程				
其他	62,819	(12,866)	-	49,9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固定資產淨額	1,657,978	(238,401)	-	1,419,577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無形資產					專利權				
-	-	12,451	-	12,451	商譽				
專利權	145,951	-	-	145,951	專門技術				
商譽	284,345	-	-	284,345	其他				
專門技術	11,567	-	-	11,567	無形資產合計	487,554	12,451	-	500,005
其他	45,691	-	-	45,691					
無形資產合計	487,554	12,451	-	500,005					
其他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3,394	32,675	-	76,069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83,404	-	-	83,404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費用	12,848	(12,848)	-	-	存出保證金				
受限制資產	32,943	-	-	32,943	-				
其他	14,182	13,263	(7,921)	19,524	受限制資產				
其他資產合計	186,771	33,090	(7,921)	211,940	其他				
					其他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 9,714,265	\$ -	\$ 20,324	\$ 9,734,589	資產總計	\$ 9,714,265	\$ -	\$ 20,324	\$ 9,734,589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714,265	\$ -	\$ 20,324	\$ 9,734,589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1,510,921	\$ -	\$ -	\$ 1,510,921
					應付短期票券	230,000	-	-	230,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60,033	-	-	60,033
					應付票據	2,658	-	-	2,658
					應付帳款	741,330	-	-	741,330
					應付帳款—關係人	801,099	-	-	801,099
					應付所得稅	65,750	-	-	65,750
					應付費用	191,654	(191,654)	-	-
					其他應付款	129,296	191,654	-	320,950
					應付股利	37,753	-	-	37,753
					預收款項	224,545	-	-	224,545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1,703,711	-	-	1,703,711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2,000	-	-	12,000
					其他	3,353	-	-	3,353
					流動負債合計	5,714,103	-	-	5,714,103
					非流動負債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653,124	-	-	653,124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	-	7,102	7,102
					存入保證金	3,500	-	-	3,5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97,326	(2,554)	-	94,772
					遞延貨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21,381	-	-	21,381
					其他負債合計	122,207	-	4,548	126,755
					負債合計	6,489,434	-	4,548	6,493,98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629,225	-	-	629,225
					待分配股票股利	18,248	-	-	18,248
					股本合計	647,473	-	-	647,473
					資本公積				
					發行股票溢價	68,086	-	-	68,086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493,201	-	-	493,201
					庫藏股票交易	440	-	-	440
					長期股權投資	23,915	(23,915)	-	-
					合併溢額	634,274	-	-	634,274
					認股權	112,212	-	-	112,212
					資本公積合計	1,332,128	(23,915)	-	1,308,213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14,773	-	-	414,773
					特別盈餘公積	5,136	-	1,277	6,413
					未分配盈餘	330,667	-	11,446	342,113
					保留盈餘合計	750,576	-	12,723	763,299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22,359)	-	(1,277)	(23,636)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34,042	-	28,245	62,28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1,683	-	26,968	38,651
					合計	2,741,860	-	15,776	2,757,63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482,971	-	-	482,971
					股東權益合計	3,224,831	-	15,776	3,240,607
					非控制股權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 9,714,265	\$ -	\$ 20,324	\$ 9,734,589

註 1：差異調節項次說明參閱附註三四項下(二) 5.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及 6.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重大調節說明。

註 2：依據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訂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將應付費用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

註 3：參閱附註三四項下(二) 4.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說明。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附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金額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金額	項	目	說明 (註)
項	目	表	達	異	認	列	及	衡
項	目	表	達	異	異	異	異	異
營業收入淨額	\$ 7,813,451	\$ -	\$ -	\$ 7,813,451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7,264,758	-	-	7,264,758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548,693	-	-	548,693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2,774	-	-	2,774		研究發展費用		
推銷費用	139,820	-	-	139,820		推銷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154,875	-	(171)	154,704		管理及總務費用		F、G
營業費用合計	297,469	-	(171)	297,298		營業費用合計		
營業淨利	251,224	-	171	251,395		營業淨利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7,937	-	-	7,937		利息收入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3,621	-	-	13,62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係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壞帳轉回利益	2,192	-	-	2,192		壞帳轉回利益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8,905	-	-	8,9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14,651	-	-	14,6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益		
什項收入	7,254	-	-	7,254		什項收入		
合計	54,560	-	-	54,560		合計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35,599	-	-	35,599		利息費用		
減損損失	4,126	-	-	4,126		減損損失		
什項支出	2,261	-	-	2,261		什項支出		
合計	41,986	-	-	41,986		合計		
稅前淨利	263,798	-	171	263,969		稅前淨利		
所得稅	59,371	-	29	59,400		所得稅		F、G
合併總淨利	\$ 204,427	\$ -	\$ 142	204,569		合併總淨利		
				(24,99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含屬非控制權益 1,354 千元)		
				42,3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7,4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221,9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予：						淨利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 208,971			\$ 209,113		母公司業主		
少數股權	(4,544)			(4,544)		非控制權益		
	\$ 204,427			\$ 204,569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予：		
-	\$ -			227,867		母公司業主		
-	-			(5,898)		非控制權益		
	\$ -			\$ 221,969				

註：差異調節項次說明參閱附註三四項下(二) 5.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及 6.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重大調節說明。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 (一)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長華電材)目前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以下幣值相同) 647,472,880 元整，分為普通股 64,747,288 股，每股面額 10 元。該公司經 101 年 8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7,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總金額 75,000 仟元整。而以該公司目前實收資本額為 647,472,880 元，加上本次現金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22,472,880 元整。
-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7,500 仟股，依公司法 267 條規定保留 15%計 1,125 仟股供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額 10%計 750 仟股委由承銷商對外辦理公開承銷，其餘 75%計 5,625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在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併湊，其併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員工與對外公開承銷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併湊之部分，由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採公開申購方式辦理，原股東、員工及公開承銷之申購人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 (四)本次現金增資股份為 7,500 仟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狀況

-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註)	股利分派			合計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98 年(99 年分配)	7.06	6.00	—	—	6.00
99 年(100 年分配)	14.00	9.70	0.30	-	10.00
100 年(101 年分配)	0.29	0.60	0.29	-	0.89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每股稅後純益係以各該年度普通股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該公司截至 101 年 6 月 30 日止按當時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股股東權益：

說明	金額
101 年 6 月 30 日帳面股東權益(仟元)	2,741,860
101 年 6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62,923
101 年 6 月 30 日每股帳面價值(元)	43.57

資料來源：101 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 6 月 30 日
		98 年	99 年	100 年	
流動資產		4,034,311	3,772,429	3,641,957	3,442,971
基金及投資		2,108,406	2,492,401	2,217,882	2,303,083
固定資產		505,694	538,007	746,355	787,483
無形資產		277,542	277,542	177,542	177,542
其他資產		30,113	73,910	63,167	45,407
資產總額		6,956,066	7,154,289	6,846,903	6,756,48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95,614	2,225,504	3,489,287	3,260,676
	分配後	2,662,153	2,818,075	3,527,040	尚未分配
長期負債		1,560,344	1,677,482	717,124	653,124
其他負債		77,917	50,393	86,669	100,82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933,875	3,953,379	4,293,080	4,014,626
	分配後	4,300,414	4,545,950	4,330,833	尚未分配
股本		630,898	630,898	629,225	647,473
資本公積		1,282,995	1,391,403	1,332,128	1,332,12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09,156	1,397,921	597,606	750,576
	分配後	542,617	805,350	559,853	尚未分配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475,848	147,937	(6,413)	34,042
累積換算調整數		9,870	(80,673)	1,277	(22,359)
庫藏股票		(286,576)	(286,576)	0	0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3,022,191	3,200,910	2,553,823	2,741,860
	分配後	2,655,652	2,608,339	2,516,070	尚未分配

註：以上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 上半年度
	98 年	99 年	100 年	
營業收入	10,149,875	12,109,275	10,656,962	4,998,532
營業成本	9,429,147	11,274,243	9,880,791	4,686,290
營業毛利	715,259	837,246	778,589	312,057
營業費用	211,549	252,978	179,080	116,867
營業淨利	503,710	584,268	599,509	195,19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44,162	483,761	110,363	89,46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02,877	85,263	638,590	26,648
稅前淨利	544,995	982,766	71,282	258,006
本期淨利	431,260	855,304	18,279	208,971
每股盈餘	7.06	14.00	0.29	3.23

註 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以各該年度普通股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數字。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以長華電材股票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截至 101 年 9 月 27 日止之最近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擇一作為計算新股發行價格之參考，其承銷價格之訂定係依據「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以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

(二)價格計算之說明

長華電材以 101 年 9 月 27 日為基準日往前計算，其前一、三及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分別為 92 元、90.33 元及 89.7 元，取前一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 92 元作為參考價格。

(三)根據上述參考價格，經考量市場整體情形，且參酌該公司之經營績效及未來展望，經本承銷商與該公司議定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 80 元，經核算占前述參考價格 92 元之 86.96%，其承銷價格之訂定係符合相關發行價格成數之規定。

發行公司：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嘉能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 月 日

(僅限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丁紹曾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 月 日

(僅限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黃嘉能